

中國社會人類學刊
讀書雜誌



第二卷

第七八期合刊

神州國光社出版

中學英文教材之大革新

活葉英文選

六種優點

- 1 家名傑作搜羅豐富
- 2 文字程度深淺俱有
- 3 各篇獨立長短任選
- 4 註解詳明教學便利
- 5 校對精審決無脫誤
- 6 每篇零售選購隨意

內容概要

- 一 本文選所選俱為歐西古今名家之著作。
- 二 文字程度分ABC三種——A種適用於高中二三年級；B種適用於高中一二年級；C種適用於初中二三年級。
- 三 本文選所選文字俱以適合於中學生之心理及興趣為標準，故凡枯燥乏味，詞句艱澀之作，概不選入。
- 四 本文選每篇內所有難解之單字單句以及Phrases等，俱於篇末附有詳明之註解。

■ 活葉英文選與普通教科書之比較

普通教科書	選一家名說部為讀本，學者每嫌故事冗長，趣味單調。	活葉英文選	搜集數百名家之著作，漸次選讀，學者易感興味。
	篇幅或太長，或太短，時有一學期中啟不完或不夠發之弊。		篇幅長短俱有，在教學時間上可以伸縮自如。
	每一書內不能兼備幾種文體。		具備各種文體，可隨學者之需要而選讀。
	書本之售價高昂，而可用之材料並不多。		每葉售價甚低，且可隨意選購其適用者。

■ 活葉英文選與學校油印選文之比較

油印文選	印刷模糊，既損目力，又減學生興趣。	活葉英文選	印刷清晰，字體精美。
	常多錯誤與脫落。		校對精細，決無疏漏。
	須雇用書記抄印，月薪至小數十元。		不必雇用書記，學校可省一筆開支。
	教師選擇材料，每因所備書籍有限，極感困難。		搜羅廣博，取材精審，可省教師時間與精力不少。

現已出版壹百數十種

各種均可單購 每頁售價五厘 學校蓋章定購
每種廿份起碼 一律實價八折 外埠如蒙函購
原班掛號寄上 印有精美樣本 如蒙函索即寄

神州國光社出版

總發行所：上海河南路六十號
分發行所：北平宣內大街；廣州財廳前；南京花牌樓

中國社會形態發展史 中之謎的時代

王禮錫

-
- 一 謎的時代的被迷惑者
 - 二 關於專制主義的理論的闡明
 - 三 中國專制主義政權的建立與商業資本
 - 四 官僚的興起，作用，與士大夫階級論
 - 五 游牧民族的侵入及其所演的作用
 - 六 歷史上的農民暴動的原因及其所演的作用
 - 七 謎的時代的時期的細分
-

一 謎的時代的被迷惑者

自秦代至鴉片戰爭以前這一段歷史是中國社會形態發展史中的一段謎的時代。這是謎的一段，亦是最重要的一段。其所以重要的原因，是因為這一個時代有比較可徵信的歷史，不明瞭這一段歷史，便無以憑藉來解釋秦以前的歷史；並且這是一個接近現代的時代，不明瞭這一段歷史，便無以憑藉來解釋現代社會的歷史的“來蹤”。所以這一個時代，是把握中國歷史的樞紐。却是這個時代延長到二千多年，為什麼會有二三千年的不變的社會，這是一個迷惑人的問題。多少中外的歷史研究的學者，迷惘在這歷史的泥坑。

有些人為這問題所疑惑，覺得中國是一個特殊的社會，不是用歷史的常態所可解釋，於是在馬克思文獻中找出一頂特殊的帽子“亞細亞的”，或“東方的”，來加冕於這一個時代。馬札爾就是這派的代表。有人覺得這“歷史的例外”的辦法用得不妥當，應當在歷史上有一個正常的形式來說明這個時代，既然前不會到古代的社會，後不會到資本主義的社會，那自然落到“封建的”來“承乏”這個差使了。這一派的代表，是郭沫若、朱其華兩先生。自然又有覺得“列爵曰封分土

曰建”的制度明明存在於周代又不存在於周以後，然則封建與資本主義之間是什麼時代呢？於是答案就有商業資本主義時代及後封建主義時代，前資本主義時代。前者的代表是梅思平先生，後者的代表是李季先生及陶希聖先生。這時代的所以使人迷惘，是因為這時期過長，自然分期論要出世，於是前有王宜昌先生，現在又有陶希聖先生的新主張。

要解答這歷史的謎，必先正確地估量各家的主張。

1. 亞細亞生產方法論者

馬札爾在其著名的中國的農業經濟研究書中對於這謎的時代曾經表示其見解。

在導言中，對於其自己提出的“帝國主義在中國是推翻了何等社會或破壞了何種生產方法”一問題，作如下之答覆：“毫無疑義的，根據馬克思的見解，侵入中國之殖民地政策適足以破壞亞洲式的生產之經濟的基礎。”著者又在其書之他處說，現在亞洲式的生產方法之“殘餘”是幾乎“觸目皆是”，“整個地密佈了全國”。同時為了要使他的主張得到馬克思文獻上的根據，徵引了下面兩段話：

“資產階級的經濟學只有在資產階級社會的自己批評開始的時候才認識了封建的，古代的，及東方的社會。”

“在大體的輪廓上，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及近代的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是可以表識爲經濟的社會結構之進展的各個時代。”

很顯明地馬札爾是以爲帝國主義沒有侵入中國以前，中國的社會形態是“東方的”“亞細亞的”。帝國主義侵入以後才和這生產方法相衝突，就到現在中國的資本主義已得到相當的發展，亞洲的生產方法之“殘餘”，還是“觸目皆是遍佈於全國”。

同時馬札爾在其書中自己以一個盾擋住自己的矛：“中國高利貸資本在帝國主義還沒有侵入以前，即已破壞和分解此種生活的形式，分解了東方社會、破壞了亞洲式的生產方法。”

可見這見解，在他自己根本沒有成立。

如果我們再進一步來問：“什麼是亞洲生產方式呢？”

馬札爾在其書中是有答覆的：“在某一定歷史的社會條件之下，即以農業的生產條件，爲東方前提的特徵的地方，也可以發生與臻長。但在一般的條件之下，(亞洲式生產方法)是建立在土地國有之上”；“中國的東方式社會之主要的基礎，即是沒有土地私有制”。並且以“永佃制的中國式的特

徵”爲“土地公有”。土地公有就根本不是什麼特別的經濟範疇。在歐洲也曾與封建雜處地存在過，在無產階級專政的社會中也存在着，並且將來也會存在於共產主義的社會中，難道這些都是亞洲式的生產，亞洲式的社會嗎？

並且馬札爾自己又以另一個盾擋住了他這個矛：

“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牠本身分解了中國舊式的東方社會及其主要基礎，即土地私有之不存在，並且分解了生產方法，即其財產的關係。”

中國的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在周末已經很盛了。如果承認商業資本與高利貸資本可以分解“土地私有之不存在”，那私有制度便已經存在了二三千年了。東方社會也已經不存在了二三千年了。

馬札爾對於亞洲生產方法的另一個說明：“東方式社會發展之出發點，是宗族制度，宗族的，宗教的，或農村的公社，不過其另有不同者，即東方農業之第一個條件是有人工的灌溉。”

以水利制度當作生產方法來解釋歷史是何等的可笑！馬克思在資本論中說：“爲大規模地及獲得某種自然力，爲藉組織化的人類之努力的中介，使自然力屈從於人類，在這

自然力上加社會統制的必要，在產業歷史上演最決定的作用。埃及，郎巴德（Lombardy），荷蘭，波斯，及印度水的調節的意義，就是這樣。……亞拉伯人治下西班牙及西西里產業繁榮的祕密，在運河開鑿之中。”可見水利的作用，在亞洲和在歐洲沒有什麼兩樣。馬克思並沒有把牠看成一個特殊的生產方法，並沒有把牠看成一個社會的特別的基礎。

杜波羅夫斯基（Dubrovsky）在其所著的關於亞細亞生產方法封建制度農奴制度及商業資本的本質問題中說：“私有制度的關係特別是土地關係，不是經濟的基礎，而是上層建築的現象。……水利制度亦然，以為生產方法建立在灌溉制度上，是如何的反馬克思主義！”這個很簡明的話，已夠體無完膚地給亞洲生產方法論者以駁斥。

至於馬克思恩格斯所說的“東方的”與“亞細亞的”，不過是指其有深刻研究分期很精細明確的西洋史外的東方的複雜社會而言，其所謂亞洲生產方法也是指在亞洲的複雜的生產方法而言。“水利”與“土地公有”也僅是指出兩種上層建築的形式，既不是認為生產方法，也何嘗指為亞洲社會的專制品呢！

東方的亞洲的生產方法不足以解釋這‘謎的時代’。

2. 封建制度論者

把由秦代至清鴉片戰爭以前的一段歷史認為是封建制度，大體上是沒有什麼錯誤，雖然不是純封建制度，但其最基礎的生產方法是封建的。而中國的封建制度論者不是在正確的理解上去得出這結論。

最奇妙的是郭沫若先生的意見：

“秦始皇不愧是中國社會史上完成了封建制的元勳，他把天下統一了，把天下的兵器都收沒了來做了十二個巨大的銅人。”

杜波羅夫斯基(Dubrovsky)說：“封建制度的(政治上)特徵是非中央集權化。”而中國的恩格斯則恰好得出相反的結論。政治的中央集權化的開始正是封建制度的開始。

東方的恩格斯既經以中央集權化者歸之以封建制完成的元勳，却同時又舉中央非集權化之例來作封建制度存在的證明：

“我們不要為文字所拘泥了。周室在古時雖號稱為封建，但事實上在周官有‘鄉’‘遂’‘縣’‘鄙’之分，並不是全無郡縣。秦以後雖號稱為郡縣制，但漢有諸王，唐有藩鎮，明末有三藩，清所有年羹堯，就是一般的行省總督都號稱為‘封

疆天子'，並不是就不是封建制度。我們到了現在假使要說中國的封建社會在秦時就崩溃了的話，那簡直是不可救藥的錯誤。”

秦統一爲封建之證是，則“諸王”“藩鎮”……割據之證非；“諸王”“藩鎮”割據之證是，則秦統一之證非。是非集於一身，矛盾集於一事，豈東方恩格斯之辯證法固如是歟？

我們再進一步來考察郭沫若先生對於封建制度在經濟上的了解。他在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表中這樣寫着：

春秋以後封建制 地主——農夫

地主與農夫的對立就是封建制度嗎？誠然，在封建社會有地主與農夫的對立，但是在其他制度的社會，也一樣有地主與農夫的對立。地主與農夫的對立並不是封建制度的特徵。

杜波羅夫斯基從徵引了馬克思的許多話以後，他很正確地說明封建社會的經濟基礎，要“在直接生產者——農民，——與生產條件的佔有者，——首先就是土地佔有者中間去找”。他接着說明封建的特徵：“就是那種建立在自然的小農業與家庭工業聯合上的生產方法及被馬克思在實物地租學說中所表現出來的那些生產關係。”自然的農業經濟與

家庭手工業的聯合，和實物地租才是封建制度的特徵（自然這個說明也是不完全的，詳見第二章）。地主與農夫的對立不足以說明封建制度的經濟上的基礎。

至於朱其華先生的見解，是沒有什麼道理的，用不着加以浪費篇幅的說明。

3. 商業資本主義社會論者

以商業資本社會主義來解釋自秦到鴉片戰爭前的社會，有許多人是這樣主張的。在中國最初提出這個主張是梅思平先生。梅先生在其中國社會變遷的概略中作如下的描寫：

秦在戰國末年是一個最大的商業國。

秦的失敗原因，就是不擁護商業資本階級的利益；
漢的成功，就是保障商業資本階級的利益。

爲資本階級所用的，乃是官僚。

地主階級乃爲商業資本階級的別動隊。

可見中國社會絕對不是封建的社會，乃完全是商業資本主義的社會。

李麥先生在其封建制度的崩潰及君主專制制度的完成（讀書雜誌第二卷第十期）一文中也以君主專制的經濟基

礎是商業資本。

這樣的說法，本來亦不是他們兩位先生的創始。波格達諾夫的經濟科學大綱就是這樣主張的。他說到商業資本生產方法時，他的意思差不多認為是特殊的生產方法，差不多認為是適應君主專制政治組織的特殊的商業資本時代。

庫斯聶雖然說：“假使我們認定從商業資本出現以後，封建的生產關係就會隨之而消滅，這種見解是絕大的錯誤。”却接着又說：“我們說商業資本時代，僅指人類歷史到了商業資本在整個的經濟生活中佔了統治地位的時代而言，而不是指商業資本產生時而言。”並且他說：“中國的商業資本主義時代是開始於十三世紀一直到现在，至少到十九世紀止。”庫斯聶和他們根本沒有認識上的差異，僅僅是五十步百步的不同而已！

實際上，商業資本根本不能創立自己的生產方法，所以歷史上沒有他的獨立的時期。

資本論第三卷有這樣的話：“生產的過程完全基於流通，而流通只是生產過渡階段上之一要素，只是當做商品生產出來的生產成分的分配。直接由流通中產生出來的資本形式——商業資本，在這裏只是在牠的再生產過程中的資

本形態之一種。”並且還有這樣的話：“貨幣及商品的流通可以適用各種不同組織的生產範圍。”商業資本不是特殊的生產方法，而且可以適用於各種不同組織的生產範圍，——奴隸的，封建的，農奴的資本主義的。以這樣的資本形態來代表一個時代，這無疑是與馬克思主義相背馳的，也就是與真理相背馳的。

4. 前資本主義社會論者

“前資本主義”這個名詞，陶希聖先生曾經作如下的應用：

“秦漢以後的中國，還是在前資本主義時期。”（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七頁）

“八十年前的中國社會是前資本主義的封建社會。”（同書二四七至二四八頁）

“此二千五百年的中國，由封建制度言，是後封建社會；由資本主義言，是前資本主義社會。”（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五頁）

（上面幾條解釋的排比，是李季先生搜討之功，不敢掠美。）

從以上各條的比較研究，知道陶先生的前資本主義社

會就是後封建社會。至於“前資本主義的封建社會”云者，非指純粹的封建社會而言，是着重在“前資本主義的”之限制。因為他在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的另一處說：“中國自戰國以後，已沒有完整的封建制度，因商人資本的發達，灌溉農耕的普行，完整的封建制度已沒有存在的餘地。”而其所“感覺為封建制度者”，“或是財政掠奪組織，或是前資本主義社會所保留之構成封建制度的各個條件，如大土地所有，半奴隸的佃農，現物地租等等”。（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九頁）

李季先生雖然極力說明他的用語與陶先生完全不同，實際上我覺得不同的地方很少，不過李先生將其意義發揮得透徹，規定得嚴密些而已。

李先生對於前資本主義的名詞標舉如下的幾個特徵來說明牠：

1. 小農業與家庭工業的直接結合，構成一個地方小市場的網。
2. 高利貸資本和商人資本佔優勢。
3. 商業宰制工業。
4. 地主階級和其他上等階級的存在。
5. 獨立生產者——手藝工人——的存在。

6. 向來各種生產方法殘餘的存在。

7. 農工的破產流為貧民和生產工具的集中。

(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李文五一頁)

同時他以“半封建社會”為“前資本主義社會”的附名。他說：“半封建社會……只能應用於秦漢以後，鴉片戰爭以前的中國社會。因為自漢景帝武帝起，諸侯雖受封連城而不得治民補吏，遂逐漸形成一種封而不建的局面，不能封建的實質完全滅亡，即封建的名義也打掉一半，所以至多只能獎用‘半封建社會’的名詞。……把‘半封建社會’當作牠（前資本主義）的副名，不獨沒有矛盾，並且很切合實情。”(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三輯李文五八至五九頁)

李先生所列舉的前資本主義社會的內容，和陶先生的見解也有很多——幾乎是全部，相符合，而所用的附名——半封建，陶先生雖然終於撇開了但也曾引用，並且陶先生所用的“後封建社會”的術語，其解釋正同於李先生的半封建社會。

所以，我覺得李陶兩先生對於這一段歷史的見解是比較相近的。(自然，李季先生不會贊同。)

現在要說到我的意見了。

第一，我覺得“前資本主義”的術語過於含混，不能很明白的表示這一時期的社會的特質。

李先生所引證的兩段資本論：

“前資本主義的民族的諸生產方法的內部堅實……”

“重利盤剝在一切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中發生革命的影響，……”（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李文四六及四八頁）

“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前都冠以“諸”或“一切”，可見馬克思並不以“前資本主義”當作一個時期看，也不當作一種生產方法看。

第二，李先生所認為前資本主義的主要特徵“小農業與手工業的直接結合”這一點，是根據馬克思“這些國家生產方法廣大的基礎，是由小農業與家庭工業聯合構成的”的話來的。却是馬克思所說的“這些國家”是指前資本主義的“諸”生產方法的那些國家。封建的生產方法不也是“諸”生產方法之一種嗎？杜波羅夫斯基則正以這個特徵加之封建制度之上。所以李先生對這個時期所用的術語，這是以混淆他對這時代的特質的認識。

5. 時代細分論者

爲着由秦到清的時期太長，因而使人發生疑問，而去歷史上尋找些可以重行細分的痕跡。細分的辦法有兩種，一個是王宣昌先生，一個是陶希聖先生的新說。

王宣昌先生是這樣主張的：

‘在過去地方分散經濟時代的中國歷史上，我們很顯明的便要看到政治溶解于經濟中了的幾次社會大動亂，和幾次外來作用着的歷史影響。如清末，明末，元末，宋末，唐末及五代，上溯至五胡十六國，三國及漢末，及秦末諸時代底擾亂，暨資本主義列強，滿族，蒙古族，金，遼，突厥，五胡等異族之侵入。在這種種動亂時期中，我們很容易地劃分出兩個階段來：一是由滿清末年到五胡十六國底異族之侵入；一是在漢以前底社會內部的動亂。’

是兩個怎樣的時期呢？

王先生說：“封建制度是起於五胡十六國。”又說：“不僅是從秦漢兩代中廣大的奴隸存在可以證明秦漢之爲奴隸制度，從周代以至春秋戰國之奴隸城邑證明牠們爲奴隸制度。”（讀書雜誌中「社會史論戰第一輯」）

陶希聖先生的新見解是：

“西周時代我們認為氏族社會末期。”

“戰國到後漢是奴隸經濟占主要地位的社會。”

“三國到唐末五代是一個發達的封建莊園時期。”

“宋以後確可以說是先資本主義時期。”

(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三輯)

自秦至清王宣昌先生劃做兩個時代，陶希聖先生劃做三個時代。王先生斷代於五胡十六國，陶先生則以戰國到後漢為一期，三國到唐末為一期，宋以後為一期。

兩個不十分相同的主張中，有一個相同的地方，就是都在這一段歷史中劃出一個奴隸制度來。

我對於奴隸制度的提出，及自秦至清中間分期有下面的幾個意見：

1. 在中國的各時代中，奴隸是從來有的，但不會在生產上佔過支配的地位。像王宣昌先生所引的證據如漢書外戚傳“竇氏弟廣德，四五歲時，家貧，為人所略賣。”這些現象在現在依然存在。能說二十世紀的中國還是奴隸制度嗎？又王先生指晉朝的佃客制度也是奴隸制度：“這種‘佃客’制度，是奴隸勞動制的變形，直是封建社會中的農奴勞動制了。”王先生這個“直是”到底是奴隸勞動呢？還是封建的農奴勞動

呢？抑是奴隸勞動等於封建的農奴勞動呢？

2. 奴隸社會這個階段不但在中國找不出，就在歐洲也不是各國都要經過這個階段，德國英國就沒有經過這階段。所以我們不必機械地在中國去尋找奴隸社會這個階段。庫聶斯寫社會形式發展史就沒有這個時代。

3. 自秦至清雖然中間有不少的動亂，各時代經濟基礎及政權性質也不是完全相同，但這僅是程度的差異，而不是性質的差異。我們只應當在這一個長期的時代中，為說明的便利起見，就其程度分成若干段落，而不必更割作若干不同性質的時代。

至於陶先生的先資本主義時代不過是將其過去的見解及李先生的見解縮短其年限而已。

就以上的幾個意見，無論是把牠——自秦至清的時代——當做一個時代或當做若干個時代，當做一個特別的時代（如亞細亞社會），或當做一個過渡的時代（如前資本主義社會），都不足以正確地解釋牠。這謎的時代是需要找出其他更適宜的鑰匙，才能得着牠的秘奧的了。

二 關於專制主義的理論的說明

封建制度的特徵是什麼？這是從來爭訟不決的一個問題。

米諾賈托夫以爲封建制度是“以政治關係的地域色彩和土地關係的政治色彩爲特徵的”。（米諾賈托夫英國中世紀的領地）

杜波羅夫斯基說：“要解開封建的及農奴的社會的謎必須在特殊的生產方法中，在直接生產者——農民——與生產條件的佔有者，首先就是土地佔有者中去找。就是那種建立在小自然的農業與家庭工業聯合上的生產方法及被馬克思在現物地租學說中所表現出來的那些生產關係，是封建制度的特徵。”

又說：“封建的生產方法是以農產和家庭手工業的聯合爲前提。在此種場合下的農民家庭，因爲不依繫於市場，不依繫於生產的變動，不依繫於立在他的部分以外的社會的歷史運動，而差不多具有完全自給的性質。”

又說：“在自然經濟形式上的封建制度，以政權的非集中化爲特徵。”

馬克思並且指出封建的剝削關係，除經濟的剝削外，還用“超經濟”的剝削。

我們綜合各家的意見，歷舉其特徵如下：

1. 封建生產方法是以農業和家庭工業的聯合為前提。這樣，自給自足的經濟，才是可能。

2. 對於剩餘價值的剝削方法是力租與物租和種種超經濟的剝削。力租與物租雖然沒有顯明的先後，但馬克思確實指明物租是力租轉化出來的。在中國“雨我公田，遂及我私”的井田時確是力租，到後來才產生物租。杜波羅夫斯基以為物租是封建制，力租是農奴制，而農奴制是在封建制之後，這是牽強附會之說。農奴制是封建制度的一種形態，根本不應當在封建制分出，更不是比封建制高級的經濟。馬克思從來沒有把封建制和農奴制分開來說。

3. 封建制度時代中交換經濟不發達。

4. 封建的政權形式是非集中化。

雖然還有特徵可舉，在上面的四個特徵已可包括其最主要的意義。生產方法，生產關係，政權形式都已經簡明地畫出了一個輪廓。

在西周時代，正是標本的封建制度。（當另文論之）到了周末，自然經濟已經在分解中，交換經濟發達，在過去為自給自足而生產者，轉變為市場而生產。政權逐漸的集中化。

到秦朝大一統就成功了。“政治關係的地域色彩和土地關係的政治色彩”都逐漸地減弱了。這難道還是純粹的封建制度嗎？

然則秦以後的中國到底是怎樣的一個制度呢？

俄國大歷史家濱可老夫斯基在其關於俄國封建主義俄國專制主義之起源及其特質一文中，正確地提出“專制主義”的名稱來解釋俄國歷史，這個解釋是非常適合地用來解釋中國這一段謎的歷史的。

他說：“在商品經濟影響之下的封建國家這變化，即是專制主義——更正確地說，是官僚底君主制度。”

這專制主義的經濟基礎是什麼呢？他說：“這專制主義……不僅自其起源，就自其本身說，無疑是封建的制度，而通過……官僚，以與商品經濟……相結合的。”

專制主義的特徵是什麼呢？他說：“官僚，雇傭兵，貨幣租稅。”

這裏必須有幾點重要的說明。

第一，專制主義與封建主義的分家，不是新創的異說。（自然，新創的異說合於真理時，儘可新創，馬克思主義不是教條。）列寧就從沒有把專制主義與封建主義混同。他在闡

於一九一二年巴爾幹戰爭，加東歐羅巴以特徵的時候，曾這樣講：“在東歐，（奧大利，巴爾幹各國，俄國）一直到現在，仍未排除中世紀之強力的殘存物，而可怖地阻止社會的發展，及無產階級的成長。這殘存物者，就是專制主義（無限制的專制權力）封建主義及民族之壓迫。”

第二，我們要知道“專制主義是商業資本主義所表現”說的謬誤。

橫在社會全體構造的根柢上的，是生產，不是交換。馬克思說：“人類獲得了新的生產力，即改變其生產方式。生產方式和維持人類生存的方法同時變化，人類的一切社會關係也跟着發生變化。手磨臼給我們以君主統治的社會，蒸氣機給我們以產業資本家社會。”商業資本不是一種生產方法，什麼也不生產，所以什麼社會也不從牠直接表現。

潑可老夫斯基說：“以帶了一個有邊的帽子的商業資本來規定專制主義是全然謬誤的……在某一時代，商業資本的影響不論怎樣大，但政治上層建築的性質是由生產關係即決定，不是由交換關係決定的。一個有邊的帽子，是封建的裝飾，而不是資本主義的裝飾。”

但是商業資本的影響，我們是不能忽略的。

自然經濟，為商品經濟所分解，因此“古老的資本主義”就孕育在封建社會的胎中。並且地主為了商品的大量生產而發生豪強兼併的現象，即土地集中的現象。地主與商業資本相互的聯繫起來，商業資本家常常是地主，地主又常兼營商業，而加重封建的剝削。區域的政權為了商業的集中現象而毀壞，專制主義政權於是在這樣情形之下產生起來。

第三，要說明的，就是“官僚”在這時期的作用及其性質。

潑可老夫斯基說：“官僚在專制主義之封建相貌中注入了新的特徵。因為官僚並不是和其社會底基礎上之封建底自然經濟土地所有，而是和商品經濟及正在發生的資產階級結合的原故。”

列甯是非常注意“官僚”的性質：“沙皇君主制之階級底性質，並沒有除去從尼古拉二世到一個小卒的皇帝權力及“官僚”之非常大的獨立性與自主性。”（列甯全集第十五卷關於托羅斯基之外交術與黨員的一個政見）

他對於“官僚”的獨立性是依據什麼的問題，在其檢討N. 尼可林的論文舊東西與新東西的時候，給了一個極明瞭的解答：“這裏N. 尼可林之強調“官僚”與商工業資產階級上層的結合，是完全正確而非常重要的。”

列寧又在批判斯特魯賓的論文中這樣說：“在近代的社會上，權力託付於其手中的特殊層的，是官僚。這個機關和近代社會上為支配階級的資產階級者直接結合得最緊密的事，從歷史上（官僚是對抗封建領主，對抗一切‘舊封建’制度之代表者的資產階級者之最初的政治底工具，是平民，‘市民’——不是純粹的地主——向政治支配舞台上之最初的進展），無論從這階級的形成及補充的諸條件之本身看，都是明白的。允許進入這階級的，只有從人民的‘有產底出身者’。這個階級和有產階級者，是由無數的極緊強的線索連結起來的。”

由以上這些徵引，我們可以很明確地了解“官僚”的性質。牠是最初的市民階級的工具，與封建的地主經濟由牠做中介聯合起來，便成了專制主義的基礎。同時不可忽略“官僚”的獨立性與自主性。

第四，濱可老夫斯基對於專制主義的另一個特徵——雇傭兵，也曾略加以說明：“離開商品經濟便不能夠想像如常備軍的制度——為軍隊的給養，便有莫大的食糧貯藏的必要，為了軍隊的被服，便有大規模的紡織品製造之必要，為了他們的武器便有冶金工業及化學工業的必要。將不事

生產勞動幾萬人收容在營內，若無商品經濟便屬不可能。”

以上對於濱可老夫斯基的許多徵引已夠作專制主義的一切理論的說明了。要是在形而上學者，機械論者看起來，依然不了解這從封建與最初形態的資本主義經濟的結合而產生的制度的話，濱可老夫斯基也有很簡單的回答：“他們以為如果是資產階級的制度的話則必須是有產的，如果是封建制度的話，則必須是封建的，‘要不然的話——就是要不然’。而辯證論者明白地知道：歷史底發展充滿着矛盾，要沒有矛盾，恐怕歷史便沒有什麼可研究。”

濱可老夫斯基還在他的結論上這樣寫：

“資本之一切的形態之中，最近於專制主義的，是商業資本，專制主義是立腳於商業資本而成長。純粹的中世紀型的封建國家，立腳於商業資本，轉化為官僚的君主制。假若沒有封建主義，則專制主義也就不能產生吧？假若沒有商業資本，則封建的君主制的權力不會進展到伊凡三世以上吧！然而，專制主義不僅產生了彼得一世，而且也產生了亞力山大二世及斯多爾賓的似是而非的憲法。不過專制主義，因其封建的本性的原故，不能更進一層的順應，而終於沒落了。”（續氏文見階級鬥爭一九三一年第一號所載）

這裏已經完全地說明了專制主義的起源與沒落。在中國也因為牠的“本性的緣故”，半殖民地性的資本主義把舊的基礎的封建經濟破壞時，商業資本也就轉化而受買辦資本的統治，專制主義就不能適應下去了。

在下文進行來用專制主義說明中國這一段謎的時代，我將特別着重於：

第一，商業資本的興起及其所演的作用；

第二，官僚的興起及其所演的作用；

第三，游牧民族的侵入及其所演的作用；

第四，歷史上的農民暴動的原因及其所演的作用。

游牧民族的侵入對於中國歷史上演了極大的作用幾乎幾次歷史上的反覆，游牧民族的侵入幾乎成了最主要的原因。專制主義在中國歷史上所表現的駭異的現象，非從這一點上幾乎是無法闡明的。

三 中國專制主義政權的建立與商業資本

商業資本不是生產資本，所以不能產生任何社會。但商業資本與封建經濟的結合，為着自然經濟的分解，封主與封

民的關係變爲地主與農民或農奴的關係；同時爲着商業資本對於政權集中的要求，而定於一尊的專制君主於以產生。中國的專制主義自然與這個定型沒有歧異。

在春秋的時代，商業資本已經發展到可以影響政治的地步。“子貢（史紀作贛）既學於仲尼，通而仕於衛，廢著鬻財於曹魯之間。……子貢結駟連騎，束帛之幣，以聘享諸侯，所至國君無不分庭抗禮。夫使孔子名布揚於天下者，子貢先後之也。此所謂得勢而益彰者乎！”（史記貨殖列傳）一個商人可以與國君分庭抗禮，已可見那時商人的地位。一個衰落的貴族，僅僅做了三個月的官，而能以學說周游列國，名布天下，在中國歷史上是最初的一個。這也很顯然是商業資本發達之力。至於孔子的學說，雖然似乎是在維持封建制度，所以有“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的言論。但這些言論在另一方面看，却是“一統”觀念的開始。周代雖大封諸侯，但周的地域並不大於其他大封地，而“征伐”也就從無“自天子出”之時。在孔子爲了當時統一的需要，就想出了一個“尊周”的方法，在其整理“斷爛朝報”的時候，特別着重這個觀點。這觀點到了孟子，有“不嗜殺人者能一之”之語，就已經不着重在周的封建系

統的維持了。因此，儒家就屢變而成就了後來維持專制主義的官僚制度的理論體系。

在追索專制主義的來源，我們必得將專制主義政權建立以前的商業資本的發展情形作一個簡單的描寫。

首先我們追尋商業資本發展的原因，

封建時代的生活，老子曾有一段很好的描寫：“至治之世，鄰國相望，雞狗之聲相聞，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樂其業，至老死不相往來。”（史記所引）很可看出交換經濟不發達的時代的情形。在東周的時候，楚越的人民還是在自然經濟中生活：“楚越之地，地廣人希，飯稻羹魚，或火耕而水耨，果隋蠃蛤，不待賈而足。”（史記貨殖列傳）所以他們不大有貧富的差別，換言之，就是沒有資本的原始積聚，所以“無凍餓之人，亦無千金之家”。史記貨殖列傳而在黃河流域，則商業資本早已發達，“如賈三倍，君子是識，”（詩經）“居巖穴之士，設爲名高者，……歸於富厚……是以廉賈歸富。”（史記）那時的官僚貴族已有不少從事於商業了。推其原因，約有下列數端：

第一是人民繁殖，土地兼併，漸漸有了資本的積聚，因而發生這“資本的最初形態”。孟子在戰國時候，力倡恢復井田

制，可見當時豪強兼併之盛。在鄭有，“子產作丘甲”，(左傳)在魯，有“初稅畝”，“作丘賦”之記載。(春秋)土地的封主所有權，已逐漸變爲地主所有。到了史記的記載，則地主的聲勢已可比於大封主矣。“陸地牧馬二百蹄，牛蹄角千，千足羊，澤中千足彘，水居千石魚陂，山居千章之材，安邑千樹棗，燕齊千樹栗，蜀漢江陵千樹橘，淮北常山巴南，河濟之間千樹荻，陳夏千畝漆，齊魯千畝桑麻，渭川千畝竹，及名國萬家之城，帶郭千畝畝鍾之田，若干畝卮茜，千畦蕙菲，此其人皆與千戶侯等。”其積聚的資本自然必得流通，而交換經濟於是大盛。

商業資本很發達的地域，大概是地小人衆，所以地主兼併成爲必要。在史記上看得出下面的情形：

武昭治咸陽，……地小人衆，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末也；

中山地薄人衆，……民俗儇急，仰機利而食；

鄒魯……地小人衆，……好賈趨利。

第二生產力的發展，也是資本積聚的一個重要原因。耕田的工具在鐵具未發明以前，曾經用過貝殼石器及木器，“古者刻耜而耕，摩歷而耨，”(淮南子記論訓)“神農氏作，斷

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易繫辭）用鐵器耕田，始見於春秋戰國：“惡金以鋤鉏夷斤，試諸土壤。”（國語）“以鐵耕乎？”，都是見於春秋戰國的書籍。至於鐵器在中國古書上是始見於春秋，左傳昭公二十九年，記晉國以鐵鑄刑鼎。戰國時代關於鐵器的紀載就很多了。用牛耕田，亦始於春秋戰國時代。中國在最初耕田是用人力，“載芟載柞，其耕澤澤，千耦其耘，徂隰徂畛。侯主侯伯，侯亞侯旅，侯彊侯以，有嗇其餧；思媚其婦，有依其士，有略其耜，俶載南畝。”（詩經）這是古代人耕的描寫。在古書中始見牛與農耕發生關係，是論語“犂牛之子駢且角”。可見用牛也是在春秋戰國時代始盛。

古代灌溉，大概也不盛行。“水耕而火耨”，（史記）在楚澤國是易於施行的，到北方就非有大規模的政治上的工程不可。“韓聞秦之好興事，欲罷之，毋令東伐，乃使水工鄭國間說秦，令鑿涇水，自中山郡瓠口爲渠，並比山東注洛，三百餘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覺。秦欲殺鄭國，鄭國曰：‘始臣爲間，然渠成，亦秦之利也。’秦以爲然，使就渠，渠就，用注鳩關之水，漲澤鹵之地四萬餘頃，收皆晦一鍾。於是關中爲沃野，無凶年。秦以富彊，卒併諸侯。因名曰鄭國渠。”（史記）

又“西門豹引漳水溉鄴，以富魏河內”。這些都是灌溉上很大的功程。

鐵耕具的發明，耕牛的使用，灌溉的盛行，都是促生產力發展。生產力發展，然後才有多餘的生產品當作商品在市場上盛行交換，由交換獲利的引誘然後才有獨立的商人，然後才引起地主兼并的野心。

第三貨幣的發達，也是盛行交換，便於積聚財富的一個原因。漢書食貨志：“凡貨金錢布帛之用夏殷以前其詳靡記云。太公爲周立‘九府圜法’。黃金方寸，而重一斤，錢圜面方，輕重以銖，布帛廣二尺二寸爲幅，長四丈爲匹，故貨寶於金，利於力，流於泉，布於布，束於帛。太公退又行之於齊。至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萬乘之國，必有萬金之賈；千乘之國，必有千金之賈者，利有所并也，計本量委則足矣。……其後百餘年，周景王時患錢輕，將更鑄大錢。單穆公曰：‘不可。古者天降災戾，於是乎量資幣權輕重以救民，民患輕則爲之作重幣以行之，於是乎有母權子而行，民皆得焉。若不堪重則多作輕而行之，亦不廢重，於是乎有子權母而行，大小利之。今王廢輕而作重，民失其資，能無匱乎？……’弗聽，卒鑄大錢，文曰‘寶貨’。肉好(韋昭曰：肉，錢形也；好，孔也。)

皆有周郭。……百姓蒙利焉。秦并天下幣爲二等：黃金以溢爲名上幣；銅錢貨如周錢，文曰半兩，重如其文。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爲器飾寶臧不爲幣。然各隨時而輕重無常。”從這一段徵引中，可以看出貨幣產生及發達的大概。九府圓法是比較渺茫不可考的。大概貨幣是發源於齊，因為齊是商業資本最初發達的國家。到春秋戰國時代就很盛了。不過在那時還是與珠玉龜貝銀錫之屬雜而用之，一直到秦朝才統一幣制，爲黃金，銅二等。這亦就表示秦朝專制主義政權的建立的性質了。

第四個原因是社會分工的細密。因爲人口的繁殖，自耕自織的不分工的生產便覺得板滯，而需要變更。並且貨幣發達，交換靈敏，也適於精細的分工。史記貨殖列傳：“故待農而食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太公勸其女功極技巧。”孟子“百工之事，不可耕且爲也。”足見那時分工之細密，像許行那些人見“世風不古”而想去挽回他，也只是徒勞而已！分工細密，自然需要盛行交換，才能通有無，而各不匱乏。

第五是各國各有特殊的出產，自然形成國際的分工。“山西饒材，竹，穀，纏，旄，玉石；山東多魚，鹽，漆，絲，聲色；

江南出稻，梓，葦，桂，金，錫，連，丹砂，犀，珊瑚，珠瓊，齒，革；龍門碣石北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銅，鐵則千里往往山山蕪置。”“江南……多竹木，豫章出黃金，長沙出連錫。”“巴蜀……饒卮，葦，丹沙，石，銅，鐵。”“安邑千樹棗，燕秦千樹栗，蜀漢江陵千樹橘，淮北常山之南，河濟之間千樹萩，陳夏千畝漆，濟魯千畝桑，麻，渭川千畝竹。”因此，國際間的貿易就興盛起來。

第六是交通的發達。因為各國的征戰和通婚的盛行，而交通愈益頻繁，貿易也就更加便利。同時，也是因為商業的發展，促成各國征戰和通婚的頻繁，和交通的便利。他們是相互在聯繫上發展的。關於交通的便利，史記上的證據是很多的：“巴蜀……南御滇僰，……西近邛笮，……然四塞機道，千里無所不通。”“朱公以陶為天下之中，諸侯四通，貨物所交易也。”可見交通便利與國際貿易之盛的關係。那時的交通工具亦已經很完備：“賈人旱則資舟，水則資車，以待也。”（國語）在陸地車馬之交通，可以“結駟速騎……聘享諸侯。”（史記）水的交通，亦可“入於五湖”（國語）了。

爲了以上的幾個原因，所以商業資本在周末作突飛猛進之發達。

以下再就發展的情形，作一簡單的敘述。

一、從史記貨殖列傳中所記載商業都市的衆多，便可看出當時商業的繁榮情形：

櫟邑北卻戎翟，東通三晉，亦多大賈。

武昭治咸陽，因以漢都，長安諸陵，四方輻湊，……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末也。

巴蜀亦沃野，地饒卮巩丹沙石銅鐵竹木之器，南御沅楚，僰僮；西近邛笮，筰馬旄中，然四塞棧道，千里無所不通，唯褒斜綰轂其口。以所多易所鮮。

楊平陽（據索隱刪）西賈秦翟，北賈稱代。

溫軺西賈上黨，北賈趙中山。

邯鄲亦漳河之間一都會也。北通燕涿，南有鄭衛。

燕亦勃碣之間一都會也。南通齊趙，東北通胡上谷至遼東。……北鄰烏桓，夫餘東綰穢貉朝鮮眞番之利。

洛陽東，賈齊魯，南賈梁楚，故泰山之陽則魯，其陰則齊。

臨菑亦海岱之間一都會也。

鄒魯濱洙泗，……其衰，好賈趨利，甚於周人。

陶睢陽亦一都會也。

陳在楚夏之交，通魚鹽之貨，其民多賈。

吳……東有海鹽之饒，章山之銅，三江五湖之利，亦江東一都會也。

郢之後徙壽春，亦一都會也。

番禺亦其一都會也。珠璣犀玳瑁果布之巖。

宛亦一都會也，……業多賈。

從這些不完全的國際商業都市的記載和描寫，當時交換經濟之盛行已可概見。（這些描寫，雖然大概是“漢興”以後“富商大賈，周流天下”的情形，不過從其敍述可推想秦以前的發展的軌跡。）

二，春秋戰國時的大商人，史記上也有不少的記載：

一個是孔門的弟子子貢，已見上述。

越王勾踐困於會稽之上，用范蠡，計然的“貴出如糲士，賤取如珠玉，財幣欲其行如流水”的商業政策而起強吳。

范蠡既雪會稽之恥……之陶，爲朱公。十九年之中，三致千金。

白圭周人也……樂觀時變，故人棄我取，人取我與。

三，商業上使用多量之奴虜。虜是從征戰虜掠得來的人，富人雖被虜掠，仍然可以為奴隸主，窮人便只有做奴隸。“秦破趙，遷卓氏，卓氏見虜略。”卓氏本來是“虜”，但後來成爲在開礦及商業上的使用奴虜者。“卽鐵山鼓鑄，運籌策，傾漢蜀之瓦，富至僮千人，田池射獵之樂，擬於人君。”

“齊俗賤奴虜，而刁間獨愛貴之。桀黠奴，人之所貴也，唯刁間收取，使之逐漁鹽商賈之利，或連車騎交守相，然愈益任之，終得其力起富數千萬。”

在商業上有多量奴虜使用，愈促進商業的發展。

四，高利貸的發現。由土地的兼併，發生了大地主；由商業的擴大，發生了大資本家。商人又以其經商所獲得的資本去買土地，大地主又以其土地上所獲得的利益去經營商業，這是資本的一個出路。資本的另一個出路就是“高利貸”。史記稱陶朱公致富之後“老而聽子孫，子孫修而息之，遂至巨萬”。又高利貸並且已用之於政治上的接機。“吳楚七國兵起時，長安中列侯封君，行從軍旅，齎貸予錢。子錢家以爲侯邑國在關東，關東成敗未決，莫肯與，唯無鹽氏出捐千金貸，其息什之。三月，吳楚平，一歲之中則無鹽氏之息什倍，用此富埒關中。”（史記貨殖列傳）管子雖然是後來的偽書，但決不

在西漢以後，裏面的記載至少在當時是得自傳說，其真的成分大約不會在史記之下吧！“夷吾請號令謂四子曰：‘子皆爲我君視四方稱貸之間，其受息之氓幾千家以報吾。’鮑叔馳而西，反報曰：‘西方之氓者，帶濟負河菹澤之萌也；漁獵取薪，蒸而爲食。其稱貸之家多至千鍾，少者六七百鍾，其出之鍾也一鐘。其受息之萌九百餘家。’賓胥無馳而南，反報曰：‘南方之萌者，山居谷處升降之萌也；上斲輪軸，下采杼栗，田獵而爲食，其稱貸之家，多者千萬，少者六七百萬。其出之中伯伍也。其受息之萌八百餘家。’甯戚馳而東，反報曰：‘東方之萌，帶山負海，若處上斷福，漁獵之萌也；治葛縷而爲食。其稱貸之家多者千萬，少者六七百萬。其出之中伯伍也。其受息之萌八九百家。’隰朋馳而北，反報曰：‘北方之萌者，衍處負海煮沸爲鹽，梁濟取魚之萌也；薪食。其稱貸之家，多至千萬，少者六七百萬。其出之鍾伯二十也。受息之氓九百餘家。’凡稱貸之家出泉參千萬，出粟參數千萬鍾，受子息民參萬家。”（管子）雖然這未免有誇張，但證之以上述史記上的紀載，及孟嘗君焚券市義事，則那時高利貸的情形不完全是假造的可以斷定。

五，商業雖然在當時是末業，但商人因爲擁有財寶，所

以在當時是很有地位的。本文上舉子貢的事可以為例。而且富商白圭在當時有過這樣的豪語：“吾治生產，猶伊尹呂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是故其智不足與權衡，勇不足以決斷，仁不能以取予，彊不能有所守，雖欲學吾術，終不告之矣。”太史公描寫當時的商人是“相矜以久賈”。可見那時候的商人的地位。

從以上的幾點，很明白的可以看出春秋戰國時代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的驚人的發展。土地資本的集中及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的集中，把“封主”與“封奴”的政治經濟關係都逐漸地打破了。“打破封主的政治經濟的統治”在史記上有一個很有意義的詞去表現——“素封”。太史公對素封的解釋是：“富無經業，則貨無常主，能者輻湊，不肖者瓦解。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萬者乃與王者同樂。豈所謂‘素封’者邪非也。”適應着這些“素封”的要求，而秦始皇的至上權威的專制主義政權於以建立。

秦的專制主義的政權的特色：

1. 在土地問題上，適應地主的要求，使阡陌制成為法定的。雖然土地兼併之風，不自秦有中國始，而在過去，兼併是暗中互相私自交易的勾當，到秦一天

下，而阡陌始成法定的制度，更便於地主的兼併了。

2. 在商業的便利上，開始統一幣制，適應資本家交換便利的要求。“秦并天下幣爲二等：黃金以溢爲名上幣；銅錢貴如周錢。……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爲器飾寶減不爲幣。”（前漢書）

3. 富人（大地主與富商）的政治地位提得很高：“秦始皇帝令倮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又秦始皇爲寡婦清築懷清臺。從前僅是經濟的優越，現在取得政治上身分了。

4. 統一郡縣制，將封建主完全剷除。在戰國時代，不過封建主已逐漸的削弱，而社會上正有大地主大商人——索封——的力量起來，並且其力量漸漸的凌駕封主，一直到秦始皇的專制主義政權建立，才正式地把這桎梏地主生產及商業交換的制度推翻。在生產上更換另一個封建形式，由封主與封奴更換爲地主與農奴。商品的交換在統一的局面之下愈益作無限量的發展。

事實這樣證明了專制主義政權的建立，是地主資本與

商業資本的結合。

全文未完

……
將我裏裏的細心細緻。
能幹的細心細緻。
能幹的細心細緻。
能幹的細心細緻。
能幹的細心細緻。

新華

低訴

陸晶清著 王禮序

實價三角

上海
神州國光社刊

新詩集

總店： 上海河南路六十號

分店： 南京·北平·廣州

中國社會形式 發達過程的新估定

陶希聖

過去三四年裏，中國社會史論戰，向社會上提供了不少的論文。王禮錫先生主編的讀書雜誌兩次關於這個論戰的專號尤其表現着熱鬧的情況。最有光彩的是：馬克斯恩格斯文獻極熟的李季子先生於第二輯以豐富的篇幅出馬。我在這裏感覺到高度的興趣和欽敬。我應當寫一些文字來廁列其間，但是我只有簡單說幾句話的必要。我覺得對於中國社會史，寫一篇文容易，作一本書困難。近來我正在不揣棉薄

想寫一本書。我又覺得這論戰裏，批評容易，建立困難。近來我不想批評，我想多少添些材料來建立。

公式主義者大有反對材料而重視公式的毛病。有人批評我說我是經驗主義，因為我重視歷史的記載。又有人批評我說我材料愈多愈弄糊塗了。其實我的糊塗，正是由於材料太少，即理論所依據的經驗太少。如果材料多了，便不致於亂爭盲闖了。

用公式來收捺材料，這一方法最怕材料多。材料一多則公式主義便會崩潰。歷史上兩個不同的社會形式，供給我們不同的材料。但因公式主義不許我們指出兩者的異點，我們是棄材料而留公式呢？還是棄公式而取材料，重新估定社會進化的途徑？公式主義者的辦法是前者。我的辦法是後者。這是我四年來見解屢有變動的原因。

近來因為材料較多一些（自然還是很少），我又有不同的見解。原來我抱定一個意思，想把中國歷史通前到後的細看牠一回。在沒有細看以前，我以為立論極易；到了詳看以後，便感覺立論極難了。

容易的是什麼？我們乍看一下，好像中國歷史上幾千年，

沒有巨大的社會變動。所以我們可以把春秋以後到滿清劃成一個時期，——或命名為封建時期，或命名為先資本主義時期，又或命名為商業資本時期。我們也可以把商周和明清劃進一個階段，說中國一有歷史就是封建社會。由伊尹到吳三桂，由尚可喜到倪士沖，都是封建貴族。這在一篇論文裏是可以說得過去的，如果逐朝逐代的觀察史實，那便行不通了。

我既想逐朝逐代都細看牠一下，從前把春秋以降乃至清代劃入一個時期的辦法便站不住了。幾年來我在這一長時期裏，都曾再加劃分。我把五代作為一個段落，此前為一期，此後另為一期。在只作一篇短文的人看來，這是不必要的，但我尚以為不足。

沒有三千年之久不變的社會。何況生產力的進展在中國歷史上很顯然？（註）

永久封建論是違背社會進化的原則的，因為牠的前提斷定世上有不變的社會。如果我們根據資本論第一卷所說亞細亞社會不受政治風潮的影響一句話，說中國社會沒有大變動，到還罷了。如果我們要說牠是封建社會，又說牠三千年不變，那就有不妥的處所了。長期前資本主義社會說也

一樣的不妥當。我向來也是主張此說的。但我不斷的說明其間各種的變化。現在我覺得此說從根本上有應當改正之點。

我簡單的把最近的意見提出，請大家來評論。我這意見還沒有作過長篇或短篇的論文，還待研究才能安心的採用。這個意見在北平曾經我和黃克謙先生討論多回，所得於黃先生的極多，但我也有特殊的意見，並不盡與黃先生一樣。

西周時代，我們認為氏族社會末期。所謂‘封建’，是周族征服黃河流域以後，依族內身分而分配土地的意思。王侯乃是聯盟長及族長。被征服的氏族分屬於各氏族，但征服者與被征服者間乃是族與族的關係，與階級間的關係不同。

氏族的貴族平民並不是剝削被剝削的兩階級。但隨生產力的進步——由石銅兼用到鐵的使用，由石木製的耒耜到鐵製的耒耜——及家族制的發達，氏族的組織及權力漸次分解。土地分屬個人私有。因為商品生產及其所引起的商業發達了。(Engels, *Origin of the Family*, Chicago, P. 131) 從前因有財富而有權力的家族於氏族以外自成特殊階級。農民與商人的勞動分化已有與舊社會氏族的分化相抗的勢力。於是國家與氏族社會間不可調和的對立便顯

示出來了。' (ibid. P. 131) 由春秋到戰國的時代，便是私有財產對氏族身分抗爭的時代。

戰國到後漢是奴隸經濟占主要地位的社會。其中的主要階級是奴主與奴隸。城市的工商業勞動都由奴隸負擔。鄉村裏固然有很多佃戶，但如任公（前漢書貨殖傳），如樊家（後漢書樊重傳）仍以奴隸任耕作。

兩漢的武功——尤顯明的漢武帝的武功——乃是奴隸狩取及商場開拓的運動。僰僮，閩隸，蠻隸，這樣的奴隸（前者見張騫傳後二者見周禮）。都是從落後的西南及東南民族戰取的。漢族商人對匈奴的通商，使匈奴常起反抗（見桓寬鹽鐵論）。但是中國的小地主及獨立農民受不了奴主的競爭和商人的操縱大量破產。一方面耕地集中於少數奴主大地主，他方面因農民的破產，中國的兵力薄弱，奴隸狩取的戰爭漸難成功。生產勞動者在重重剝削及龐大負擔之下，數量減少。失業破產的農夫蜂起，後漢的政權遂歸崩潰。

由三國到唐末五代，要另劃一個時期。

其中南北朝時代，是中國史裏最少研究的一個段落。尤其是‘五胡’及拓跋魏連續佔領的黃河流域在黑暗時代中過

了三百年。

大家都知道這時期最顯著的經濟組織是‘莊’。最顯著的經濟現象是現物經濟(南朝卻是發達的商業經濟)。最顯著的社會關係是士族，平民，半自由民(部曲，佃客，衣食客等)奴隸的等級，除士族領有‘遍天下’的田園水碓外，別的人在黃河流域是平均受田的。

均田制到中唐，便漸漸破壞了。

這是一個發達的封建莊園時期。

宋以後，莊園經濟漸次分解。

與兩漢的記載多家生子或家僮或老奴不同，宋代的記載多田傭或傭工或傭僕(看洪容齋夷堅志李元厚德錄等)。自由勞動已代奴隸勞動為社會重要的現象。除家事奴隸以外，生產奴隸已歸沒落。

耕地分散是顯明的趨勢。唐代的大莊園到宋代多變為多數獨立農場，平均每一家以耕地十畝為多(看方回續古今考)。地租回復兩漢之舊，居全生產物百分之五十。

行會的勢力比唐為小，行會以外，頗有獨立的大工商業。

國外貿易之發達（看武增幹中國國際貿易史），銀的普遍使用（看趙翼陔餘叢考銀條），國內商人的流通（看夷堅志霍八姐條），海外商人的進取（看陔餘叢考南宋將帥之豪富條），這些現象是很顯明不能夠抹殺的。

無疑的蒙古游牧部落的侵入，在黃河流域又建立封建田園制，但元朝對江南則掠取其貨幣。明代以後，商業的發達，政權之集中，官僚兵隊的現銀支付，鹽商錢商的政治勢力，在在都是繼續宋代經濟政治制度而更加發達的。

這是封建制度分解期，也就是城市手工業時期。這時期確可以說是先資本主義時期。

如上所說，中國社會發達過程與歐洲大同小異。由氏族的生產到家長經濟，奴隸經濟，封建的生產，城市手工業即先資本主義。

自一八四〇年以後，中國受工業資本主義的克服，走上半殖民地的道路，已經不能依然照通常的社會發達過程前進了。

如上所說既不是永久封建論，又與長期商業資本社會

說不一樣。我希望大家討論和批評。

我還有兩個希望，敢在這兒提出：

一，唯物史觀固然與經驗一元論不同，但決不抹殺歷史的事實。我希望論中國社會史的人不要爲公式犧牲材料。

二，論戰已有四年之久，現在應當是逐時代詳加考察的時期。我希望有志於此者多多從事於詳細的研究。我四年來犯了冒失的毛病，現已自悔。但我四年前冒失下手發表論文，是因爲那時很少人注意這種研究。現在見解已多，如再以冒失的精神多提意見，反把理論戰線混亂。我希望短篇論文減少，多來幾部大書。把唯物史觀的中國史在學術界打下一個強固的根基。我自己決沒有絲毫的自負，說自己業有如何的成績。我希望自己能夠繼續研究，把四年來的見地一起清算。我希望大家于‘破’之中來‘立’。只有‘立’才可以把戰綫以外的多元論者或虛無論者打翻。

這一個簡單的提議已把我從前的幾本書所包含的論斷清算了。但是如果再得到不同的見解，我仍舊要貢獻出來給大家作一分參考。我斷沒有一個意思說我的每一見解都是確切不移，可以叫做‘陶希聖主義’。我也沒有一個意思說商業資本的作用是我個人獨得之祕，凡注重商業資本的作用

者都歸於‘新生命派’。——新生命並沒有成派。

把商業資本的分解作用當做‘陶希聖主義’，太冤枉了。
更不應該因為資本論第三卷‘商人資本的歷史材料’一章曾經我譯過而大加屏斥。

復次，我曾非難孟子說他把勞力勞心的分工辯護士人與農民的差別。新思潮系的論者乃指我說我贊助孟子的意見。這樣的批評不是批評，不過是一種笑話。

最後，說中國有奴隸制度不是一種新發見。把奴隸經濟之發見作為劃時代的勞作，這不免受人輕蔑的。

(註)大略的考一下，每一畝田地在漢初得生產一石五斗穀。西晉每畝真田大約可生產兩石多。南宋初每畝約可生產三石了。參看徐氏農政全書，漢書食貨志，文選稽康養生論，方同續古今考等書。

一九三二年，九月四日，北平

佐野學著 陳公培譯 實價六角五分

物觀日本史

這是了解日本的最好的工具，著者用馬克思主義的方法，研究整個日本歷史發展的過程，牠不但可使讀者明瞭各階段的狀況，尤其在使讀者了解封建的日本如何形成，如何崩潰，明治維新後如何得爲帝國主義的國家。其第一章，討論理解日本歷史的方法，爲其他歷史所無，是本書之獨有的特色。

上海河南路 神州國光社刊行 第六十號

分店 北平宣內大街 廣州財廳前 南京花牌樓

對於中國社會史論戰 的貢獻與批評（續）

李季

（三）關於陶希望君的（葉青，梅思平……諸君附）

我在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本文的末尾附有一個啓事，說以後首先要批評的為朱其華的大著，現在却把他拋在後面，先提出陶希望君的著作來做對象，唯一的理由

是朱君對於中國社會史說不上有什麼研究，他雖也著了幾部厚書，雖還有幾部書正待發表，甚至于已譯成了日文英文，但就已經刊佈的作品看，完全是東抄西湊（他的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抄鐵道公報一連是五十七大頁，簡直可以出一個小冊子！），沒有理論可言；他曾在某部大著的序言中說明那些都是換麵包吃的作品，我相信這是他的由衷之言，並不是謙詞，因此我此時用不着多費氣力來對付他。至于陶君則不然。他真心研究中國問題已經有好幾年，和入家的爭論也實在不少，他不獨不愧為一個老戰士，並且形成了一個小小的心重。他自言：

“曾以其爭鬥之文字，輯為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及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二書，皆尚能流行于社會。”（見中國問題之回顧與展望編者小引三頁）

這也是實情。自這兩部書出後，陶君便名震一時，為國內一部分青年所傾倒。豈止于此。學術比我們發達的日本人正在像煞有介事地翻譯他的作品，所以這一“流行”便是順流而下，一瀉萬里，直行到東洋去了！我們基于這些理由，特對於他的各種大著作一種徹底的和詳盡的批評，藉以顯示其四五年來研究的結晶品的價值。茲為達此目的起見，先分

出五個項目如下：

- 一，關於中國社會(特別是自秦漢至清代)的性質問題；
- 二，關於秦漢至清代統治階級的問題，
- 三，關於儒法道墨等家學說的階級性問題，
- 四，關於前資本主義時代和資本主義時代革命特徵的問題。
- 五，關於其他問題，

現在即依照這個程序討論下去：

- 一，關於中國社會(特別是自秦漢至清代)的性質問題

記得西洋有一位學者說過，黑格爾的學說不好懂，因為他自己沒有懂得自己的學說。我以為把這句話贈給陶希聖君，似乎比贈給黑氏還要適宜些。試將他對於中國社會的性質問題的說法臚列起來比較一下，即可見一斑。據他說：

“氏族的戰爭，如傳說上黃帝與蚩尤，炎帝與共工氏的戰爭，使一氏族征服他氏族，便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封建國家間的戰爭，使一國家征服他國家，便成立了次期的封建國家。社會中到了這個時期，已構成了

三個或四個階級。梅思平先生解釋尚書堯典所說的‘九族’，‘百姓’，及‘黎民’爲三個階級，這是我完全同意的。”

(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九五至一九六頁)

“中國的農業和手工業經濟，及由這種社會經濟發生的結果，如交通的滯阻，貨幣的缺濫，地主和高利貸的剝削，乃至政府的官僚軍隊割據的傾向，這些實阻礙資本主義的發達，致中國社會直到清末，還是一個封建社會，政治形態還是一個軍事封建國家。”(見同書一三六頁)

照陶君這兩段話看來，中國自有史以前（炎帝即神農氏）就是封建社會，一直到清末，仍然如此！這種說法竟出于號稱專門研究中國問題，並著有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和中國封建社會史等書的陶君之口，真令我大吃一驚！第一，他認中國的封建制度是始于炎帝，這表見他對於商殷以前的社會沒有勞神研究過，只是把馬端臨文獻通考的封建考中：

“神農氏衰，軒轅乃修德振兵，以與炎帝戰于阪泉之野，與蚩尤戰于涿鹿之野，諸侯咸尊軒轅爲天子，代神農氏，是爲黃帝。”

等語拿來加點材料，製造一下，這比周谷城君：

“自遠古以至周初爲封建的成長期”（見周著中國社會之結構四六頁）

的說法，還要荒唐無稽。

第二，他既認“中國社會直到清末，還是一個封建社會”，這比朱其華君：

“中國封建制度的破壞，開始于十九世紀下半期，即西歐資本主義先進國對中國開始商品侵略以後”（見朱著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三二頁）

的主張，有過之無不及，他和朱君正是志同道合的同志，不意竟和這位好同志大打其筆墨官司，這不是故弄虛玄，好演滑稽劇麼？！

四五千年來的中國不過是“封建國家”或“封建社會”，我們現在要問陶君，封建制度到底是什麼？他說：

“封建制度以封限于地方共同體之內的農業手工業爲基礎。一個或多數村落構成一個地方共同體，自有其公有的森林，草場，水道及耕地。在這種地方共同體之內，公地及分授于農戶的田園，供給生活必要品，如田園果食，漁獵產物，畜牧獸類，木料羊毛等原料品，用以供家庭工業之製造。這種地方共同體常爲一個自足的

經濟有機體，與外界差不多沒有經濟的接觸。地方共同體的領主在這個共同體以內，養成‘夜郎自大’的尊嚴。國王不過是較大的領主，並沒有權力臣服別的領主，因此封建國家是一種極形鬆懈的組織。”（見陶著革命論之基礎知識四九頁）

這段話對於封建制度的說明雖極不完全，但總算道出幾個要點。然以此為標準去觀察他的四五千年來的中國是封建國家或封建社會的說法，便只看他自相矛盾，自己和自己開頑笑！關於這一點他自己也是知道的，所以公然宣言：“如果照確定的封建制度來尋求，則中國可以說從沒有封建制度存在。”（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二六頁）

陶君腦子的糊塗一至于此，我們見了真是又好氣又好笑！他談中國的封建制度可以不依“照確定的封建制度來尋求”，難怪他說中國四五千年來不過是封建國家或封建社會！像他這樣不要確定的標準的說法，不要說中國，就是現在的西洋各國，那一國不可說是封建國家或封建社會？！照確定的封建制度去尋求，既發見“中國從沒有封建制度存在”，就直截了當地和馬札亞爾一樣，宣佈中國未嘗經過封建制度一個階段就是了，即不然，說中國僅有一種似是而非的封建制

度也可以，何必像煞有介事地著什麼中國封建社會史呢？！更何必張大其詞地說中國自炎帝起一直到清末，不過是封建國家或封建社會呢？！

我們鄉下有句俗話，叫做：“嘴脣兩塊皮，翻身又改移。”陶君能夠著幾部大書的真本領就在這裏。所以他于宣佈“如果照確定的封建制度來尋求，則中國可以說從沒有封建制度存在”之後，相隔不過三頁，便說：“中國封建制度與歐洲封建制度也有相同的各點”：

“第一，封建制度的基礎是土地制度，這是兩者相同的第一點。……

第二，在中國古代分封諸侯的典禮有由天子授與茅土于受封者的儀文，表示指定的土地今後歸受封者的領有。……歐洲封建諸侯分封下級領主的時候，也授與土和刀，以表示領有關係的開始。……

第三，等級制度是封建社會的另一大特點。侯分封領地于伯，伯再分封于子男。也可以說侯分封于卿大夫，卿大夫再分封于家臣。歐洲的等級名稱雖和中國不同，而其為等級則一。……”（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二九至三〇頁）

陶君把這三點詳細比較之後，用很自信的口氣總括起來，說道：

“總之，中國古代的封建制度和歐洲的封建制度小異大同。而小異之差，也許和歐洲各地封建制度互異之差相等。”（見同書三一頁）

大家看啊，“中國古代的封建制度和歐洲的封建制度”既僅係“小異大同”，而這“小異之差”又不過“和歐洲各地封建制度互異之差相等”，則中國古代的封建制度簡直等于歐洲的封建制度，陶君何以要說，若照確定的封建制度來尋求，中國從沒有封建制度的存在呢！？像這樣的邏輯真是每個具有健全腦袋的人所夢想不到的！

然我們對於他這種紛亂的情形，並不是不能解釋的。他的每一種主張並不是自己細心研究的結果，而是隨時隨地抄襲別人學說的結果，所以常是前後互相衝突，不能調和。例如他上面所謂炎帝黃帝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堯舜時成立了次期的封建國家，這是應用了德國綽號“資產階級的馬克思主義者”奧本海馬爾(Franz Oppenheimer) 國家論(Der Staat) 中的兩個死公式而成(參看原書五一頁和六五頁)。但在較早的一個時期，他曾勸襲顧頡矞君的古史辨中

“禹爲山川之神”（見原書——四頁）的說法，宣言：

“湯以前的禹，則不過殷人崇拜的水土之神中國封建社會史一三頁）

我現在要問陶君，

湯以前的禹既不過是殷人崇拜的水土之神，你又怎樣知道禹以前的炎帝不是唐虞人或唐虞前後的人所崇拜的火木之神，而一定說他是“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呢？

還有一層，他在上述宣言之後，接着又說：

“依甲骨文記載研究之，殷代是神權政治的時代，凡事都要問卜。殷的王于其祖宗，常稱爲祖某父某，足證其尙爲氏族長。……由這些記錄和傳說推測，我們可以說，約在公元前一七六六年至一一二二年，黃河腹部，包含河南歸德，偃師，淇縣的地域以內，已從氏族社會進入于封建制度。”（見同書一三至一四頁）

依我們的研究，商代（自紀元前一七八三年起至一四〇二年止）還是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殷代（自紀元前一四〇一年起至一一三五年止）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無所謂“從氏族社會進入封建制度”。現在即退一萬步，

承認陶君這種說法是對的，他依最靠得住的甲骨文記載的“研究”，既知道遲至殷代，才從氏族社會進到封建制度，他又怎樣能斷定遠在殷代以前的炎帝黃帝與堯舜時代已成立了初期的和次期的封建國家呢？！

其實關於炎帝、黃帝時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的說話，後來被陶君自己于無意中揭穿了，他說：

“商有水土之神稱爲禹。周有農神稱爲后稷，秦有物神白帝，黃帝，炎帝及青帝，東夷有戰神稱爲蚩尤。”

(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二一九頁)

啊，黃帝，炎帝和蚩尤原來只是一些神，則所謂初期的封建國家便是天上的而不是地下的，是神的而不是人的。這個問題算是解決了。不過我們在此應當附帶說一句：自禹，后稷，以至什麼白帝，黃帝，青帝或蚩尤，在古代都實有其人，並且是特出的人物，最爲當時的人所崇拜；後因年代湮遠，傳說不一，他們便神化了。所以他們即使不是神，也是由人而變成神的。只有滿腦子玄學思想的顧頽剛君才主張禹是神而不是人，也只有滿腦子玄學思想的陶希聖君才把自己前此認爲“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的炎帝，黃帝以及戰爭中的蚩尤等等一律看作天神，而不復認其曾爲人了。(參看同書二

(二〇至二二一頁)

陶君對於自己所主張的炎帝，黃帝時成立的初期封建國家，既因賜予他們以天神的名義，移到天上去了，而他所主張的堯舜時成立的次期封建國家，也因自己前後兩次宣言，送入地府中去了。他說得最顯明的一次是：

“所謂堯舜禪代，實不過戰國初期人士興起的自辯。”（見同書二二一頁）

明明白白載在虞書上的堯舜禪代，猶“不過戰國初期人士興起的自辯”，則沒有見諸明文的什麼“次期的封建國家”完全是空中樓閣，自不待言。然單是這一點，還嫌證據不足。他又說：

“……周以前，又不能說是封建社會，那個時期的牧伯，不過是氏族長。這許多氏族長——‘羣后’之上冠戴着一個‘元后’——或許元后制是後人假定的也未可知。”（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二七頁）

周以前既不能說是封建社會，則不獨堯舜時所成立的“次期的封建國家”站不住腳，即“公元前一七六六年至一一二二年黃河腹部……已從氏族社會進入于封建制度”的主張也沒有根據了！陶君關於古代封建國家或封建制度的說法原

來都是“莫須有”之類，真不愧為秦檜的好同志！

我們試將上面徵引陶君的話綜合起來考查一下，便看見他時乎說中國從沒有封建制度存在，時乎說中國自有史以前就是封建國家，時乎說中國遲至殷代才由氏族社會進入封建制度，時乎又說中國在周代以前不能說是封建社會。像他這樣開頑笑，實在太厲害，像他這樣自相矛盾，也實在太嚴重！

然他的開頑笑和自相矛盾並不止此。他在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中反覆聲明（至少有五次）在封建制度的時候，沒有官僚，只有貴族。今僅介紹其中的一個例子如下：

“1，在封建制度的社會裏沒有官僚，所有治人的事都由貴族自己去幹。

2，大的國家，是不能與封建制度一樣的，必須有官僚去掌管政治。

3，有貨幣才可以產生官僚，因為官僚必得貨幣去營生。（春秋時，中國已有貨幣，孟子有餽餧二百金等說。）”（見同書二五九頁）

但在另一方面，他把封建制度分作兩期，說僅在初期沒有官僚，在後期是有官僚的（參看同書八五至九一頁）。既然

如此，他這裏的第一條應當說在封建制度初期的社會裏沒有官僚，而第二條更是不通，因為他既認封建後期發生官僚，便不能說：“大的國家是不能與封建制度一樣的，必須有官僚去掌管政治”的話。至于第三條尤屬胡說八道。他引孟子受金的事作證，不獨孟子非官僚，弄得牛頭不對馬嘴，而且忘記了孟子以前

“原思爲之宰，與之粟，九百，辭。”

的故事。原思這個宰官所受的俸祿是粟而不是什麼金屬貨幣，難道這不是事實？況且陶君自己也明白說過：

“秦的官吏俸給是以什麼物類充用，歷史雖沒有明白的記載，但‘諸子功臣’是以公賦稅重賞賜”。公賦稅是穀帛，則賞賜當也是穀帛。漢官名有所謂‘二千石’之類，是表示俸祿的數額。列侯在長安者，其俸給仍然是食邑的租稅。”（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二二頁）

在封建制度破壞以後的秦漢時代，官僚俸給猶用穀帛之類，則“有貨幣才可以產生官僚，因為官僚必得貨幣去營生”的話簡直是信口開河！德國資產階級有名的經濟史家韋伯（Max Weber）本來說過：

“某種程度的貨幣的發達雖不是創造純粹官僚主

義管理的正式的前提，却是維持這種管理的經常狀況正式的前提。”（見社會經濟學綱要——(Grundriss der Sozialökonomik, Tübingen 1922. ——第三卷氏經濟與社會—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六五五頁）

但這句話不獨不能供給陶君，作為理論上的根據，並且把他的主張打得粉碎了。像這樣不建築在任何事實或理論上的無稽之談，只有陶君才說得出口。

陶君以為官僚是起于封建後期，我們現在要問他們是怎樣起源的。據他說：

“一國的經濟力量集中于諸侯，則政治力量也掌握于諸侯之手。其結果，國家為集權的國家，而貴族却日趨崩壞。諸侯為增進收入計，又從事于奪地爭城，國際戰爭尤較從前為激烈。戰爭的結果，國權落于將領之手。有權的將領（也是貴族）便取傳統的諸侯而代之，因此更殺戮貴族階級的同僚，而援引非貴族的戰士或知識分子為心腹。

官僚便依上述的情形發生了。”（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九〇頁）

據陶君的意見，官僚的發生是由于有權的貴族將領殺戮同僚，“而援引非貴族的戰士或知識分子為心腹”，這又是胡說。官僚的起源不獨不始于封建制度的後期，而且不始于這種制度的初期，因為在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有官僚，在奴隸制度的生產方法時代也有官僚，盤庚所謂“百執事之人”是屬於前者，希臘羅馬的官吏是屬於後者。陶君如果不相信中國書上的话是靠得住，我就徵引關於後者的例子來給他看罷：

“有一大批為公家服務的奴隸，在廟宇中，法庭中，財政機關中，他們的數目要佔一大部分，甚至于在雅典——希臘的首都——的警察署中也是如此。”（見拙著萊姆斯社會經濟發展史一〇九頁，亞東圖書館出版）

“一種顯然發達的官僚主義(Bürokratismus)在數量上最大的歷史例子為……(b)後期羅馬的元首政治(Prinzipat)，特別是戴克里克的(diokletianisch)君主政治和由此發展拜占庭的(byzantinisch)國家組織，不過帶有濃厚的封建和世襲的色彩。”（見社會經濟學綱要第三卷章柏經濟與社會六五五頁）

前一個例子專言奴隸做官僚，沒有說到希臘的平民或土閥

擔負這種職務。後一個例子僅說到後期的羅馬，而未嘗涉及初期的羅馬，因為這裏所說的是“一種顯然發達的官僚主義”，而不是簡單的官僚（有了官僚，要經過長期的發展，才能形成一種官僚主義）。這兩個例子本極不完全，但已經足以充分表現奴隸制度時代是有官僚，甚至于有“顯然發達的官僚主義”的。這個時代既在封建時代之前，則陶君的官僚發生于封建後期的說法是不攻自破了。

現在即退一萬步，拋開此事不講，專談封建制度中的官僚，也決不是起于封建後期，更不是起于“有權力的將領……殺戮……同僚，而援引非貴族的戰士或知識分子爲心腹”。怎樣見得呢？李尹無宇說：

“天子經略，諸侯正封，古之制也。封略之內，……人有十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台。”（左傳昭七年傳）

這十等人中的士就是封建制度中官僚的主要來源，也就是替封建貴族治人的重要分子。此外如阜，隸，僚，僕等也都是一種半奴隸式的下級官僚。據陶君的推測，中國的官僚發生于春秋時代（參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八八至八九頁），而李尹無宇恰爲春秋時代的人，他指這種官僚的等級制爲“古

之側也”，可見陶君的主張是完全錯誤的。

然春秋戰國的時代，託古之風最盛，他也許要藉此為口實，而否認芋尹無宇的話的真實性。因此我們不妨把他所指的“地方共同體的領主”底下的官僚例子找一個給他看。

“中古時代的大賦役農院上面有一個總管（Vorsteher），指揮全部事務。但這全部中每一個經營部門是各自獨立，由一個特別職員管理的。此農院中有田地勞動者，森林勞動者，手工業者，課稅人，養蜂者，打獵者，園丁，栽培葡萄者，有牧畜經濟，有婦女勞動——每一個單獨的勞動部門有一個特別的事務所，由一個職員管理，當必要時，並得增加助理員。此等事務所稱為‘部’（Ministerien），而一般職員則稱為‘部員’（Ministerialen）。部員全住在農院內，他們也是奴僕恰和普通的僕役一樣。”（見抽譯萊姆斯社會經濟發展史一七五至一七六頁）

這裏所描寫的為初期封建制度的情形而非後期封建制度（即陶君所指的封建制度崩壞時期）的情形，是絲毫沒有疑義的。這段話至少告訴我們兩個要點：

1，在領主的賦役農院中即有官僚，由此可知陶君所謂

有權的將領“援引非貴族的戰士或知識分子爲心腹”才發生官僚，全是無識妄言！

2、近代官僚系統的總樞紐內閣及閣員等字既出源于賦役農院中的官僚名稱，可見官僚的發生是由經濟方面擴充到政治方面，而非如陶君所說，首先從政治方面開始的。

我想陶君對於這種真憑實據是無從反駁的。他倘若企圖反攻，便只好藉口于賦役農院中的職員不過是一些奴僕，不得僭用官僚的名稱，要像他所舉的“大夫士”或“士大夫”才是官僚或具有官僚的資格，所以他說：

“官僚取人材于士大夫。”（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九二頁）

其實不然。官僚的任職是以能力爲權衡，而不以出身爲絕對的標準。士閥固可爲官僚，即士閥以下的人只要力能勝任，也可擔負這種職務。並且官僚也不過是一種奴僕，所以百里奚在虞公下面做了官僚之後，又賣身爲奴，替人牧牛，牧牛之後，又做秦穆公的相，常人以爲奇怪，實則他的前後事人任職只有繁簡高下的不同，沒有本質上的差異。章柏在經濟與社會的官僚系統（Bürokratie）一章中敍述古代埃及的官

僚情形道：

“在古代那些自然經濟的國家中，埃及的官僚即使在法律上不是國王（Pharao）的奴隸，在事實上也是他的奴隸。”（見社會經濟學綱要第三卷六五七頁）

古代國家的官僚既不過是國王，或諸侯的奴隸，陶君對於領主賦役農院中擔負官僚職務的奴僕，便不能斥其爲非官僚了。

由以上所述各節看來，封建制度中的官僚也是出現于封建初期，而不像陶君所主張的一樣：

“由歷史上觀察，可以下一個斷語。官僚的發生，在封建制度崩壞時期。”（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八五頁）“由歷史上觀察！”他難道是以事實作根據的？對呀。他依據傳說，把五帝和堯舜時代的官制與官僚敘了半頁之後，倣照八股中“然而”一轉的辦法說道：

“但是這種傳說是靠不住的。即令模糊影響的有這麼一回事，龍，雲，火，鳥，也不過古代各氏族的圖騰。在周代以前，我們只可以說當時的中國版圖內，不過多數部落並立。部落戰爭佔滿了周代以前的史乘。”（見同書八六頁）

“周代以前”，既不過是“多數部落並立”，則當時自然無所謂國家。陶君在他這部大著一九五至一九六頁，何以承認炎帝和黃帝時代是“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呢？又何以承認堯舜時代是“成立了次期的封建國家”呢？這不是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子麼？更荒唐的是：他在那裏對於“梅思平先生解釋尚書堯典所說的‘九族’，‘百姓’，及‘黎民’爲三個階級”，“完全同意”，在這裏復不認“陶唐氏除皋陶，禹，舜等大臣而外，還有四岳。舜又舉八元八凱”。（見同書八六頁）是真實可靠。他如果認漢書爲實錄，則“九族”，“百姓”，“黎民”，和四岳，八元，八凱，應同爲事實，如非實錄，則兩者應同係虛構，假令內中有一真一僞，也應當舉出證據來。他不獨沒有做到這一點，並且連自己所提出的四岳，八元，八凱，也不加解釋，僅把太昊伏羲氏以龍紀官，黃帝以雲紀官，神農氏以火紀官，金天氏以鳥紀官中的龍，雲，火，鳥，解作“古代各氏族的圖騰”，即使這話完全正確，難道可以概括四岳，八元，八凱，說牠們也是“各氏族的圖騰”？！“由歷史上觀察”，就是這樣“察”的麼？！當然不是的。這只能叫做“觀”而不“察”！

然像陶君這樣的人開口大談歷史，能做到觀而不察，已經是了不得，他有時連這個標準都趕不上。試看他對于夏，

商，殷一千餘年的情形一字不提，即急轉直下地斷定春秋時代甚至于孔子時代（他認官僚發生于封建制度崩壞時期，又說孔子生于這個時期，故可斷定孔子時是官僚發生時期，參看同書一九六頁。）為官僚發生的時期，便可以知道。這就叫做不觀不察！

陶君的不觀不察或觀而不察固然是摸不到真理的門，就是鼓起眼睛，拚命觀察，也不會識貨。可是他做書的技術倒也不錯，在書的前面開了一批“中國社會史研究的方法”，（參看同書六至九頁）而他的“觀察”完全是根據所謂“概括的記述法”，“抽象法”，和“統計法”進行的。不過歷史上的事實經他這一“括”，一“抽”，一“統”，便弄得皮破骨穿，半點真相也沒有了。啊，好厲害的“歷史上觀察”！

陶君對於周代以前的“觀察”既是矛盾百出，沒有看見真實情形的影子，對於周代本身的“觀察”，也就令人莫明其妙。第一，他對於封建國家的分期沒有一定的術語，有時說“初期封建國家”與“次期的封建國家”（見同書一九六頁）；有時又說“初期的封建國家”與“後期的封建國家”（見同書八八頁）。在不知道他的底蘊的人看來，不是認定初期，次期之後，還有三期，四期，以至X期，就會猜想他所謂次期即是後

期。其實兩者都是不對的。他在這裏是把他所譯的奧本海馬爾國家論中對於封建國家的分期法製成一種劣貨。奧氏的分法為“原始的封建國家”(Der primitive Feudalstaat)與“發展的封建國家”(Der entfaltete Feudalstaat)兩期，而在“原始的封建國家”一期中又標出“高級的原始封建國家”(Der primitive Feudalstaat höherer Stufe)一個名目，這原是屬於第一期的。不意陶君勦襲奧氏的學說，而改變其名稱（我沒有看見他的“大譯”，不知道他是沿用原文的名稱，還是另用本店自造的名稱，如果擅改名稱，當然是一種拙劣的譯品），把次期和初期對立起來，以致使人民容易發生誤會，這是應由他負責的。

第二，我們已經知道，他認炎帝黃帝時代為初期的封建國家，堯舜時代為次期的封建國家。如果用奧本海馬爾的話來說，就是炎帝黃帝時代為原始的封建國家，堯舜時代為高級的封建國家。不意他擺起學者架子，講什麼“中國社會史研究的方法”時，竟舉出一個例子說：

“更進一步，我們可以把中國社會的概括的論斷，和希臘，羅馬，波斯，埃及，維新以前的日本，革命以前的俄羅斯等等再作概括的記述。例如傳說中的西周時，

代，種種徵象和索倫以前的雅典，及沙威爾斯吐魯斯以前的羅馬相似；這可以說是原始封建國家的類型。”（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七頁）

希臘呀，羅馬呀，波斯呀，埃及呀，維新以前的日本呀，革命以前的俄羅斯呀，索倫以前的雅典呀，沙威爾斯吐魯斯以前的羅馬呀，——好漂亮的專門名詞！（可惜只是沒有內容的專門名詞！）陶君這樣說得天花亂墜，得意忘形，把頭腦弄昏了，宣言：

“傳說中的西周時代……是原始封建國家的類型。”啊，他的昏頭昏腦並不是暫時的毛病，而是永久的痼疾，所以他在以後幾個月所著的“糾正或補充拙著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書中誤點及遺漏”的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上起首一頁仍然標出：

“二千四百年以前原始封建制度”等字樣。這“二千四百年以前”七個大字就是整個的西周時代和大部分的東周時代的代名詞。西周甚至于大部分的東周竟是“原始封建制度”呀！現在即退一步，專拿他的“傳說中的西周時代……是原始封建國家的類型”一點來講，這就無異說，傳說中的西周時代等于傳說中的炎帝黃帝時代，因

爲兩者都爲原始的封建國家，我們依照甲等於丙，乙等於丙，故甲等於乙的公式，儘可以作出如上的結論。既是這樣，則傳說中的西周時代還比不上傳說中的堯舜時代，因爲據陶君說，後者是高級的原始封建國家（即他所謂“次期的封建國家”），當然要較勝一籌。哈哈，倘若依照他的“概括的記述法”去“論斷”，則所謂世界進化，後勝于前，完全是一個騙局。我們真增進見識不少！

第三，迨陶君的神志偶然清醒的時候，他便馬上反過來說：

“周代的封建國家是後期的封建國家。”（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八七頁）

現在先從後期這個名詞說起，牠應當和前期相對峙，而不能和初期相對峙。為什麼呢？我們如把一種制度分作前後兩期，則前期所包括的範圍是從牠的發生期至鼎盛期爲止，後期是從牠的衰落期至消滅期爲止。試作一圖如下：



但如果用初期和後期的名詞，便沒有這樣妥當，因為初期只能指發生期而不能指鼎盛期，後期只能指衰落期與消滅期，也不能指鼎盛期。陶君偶然使用的“次期”這個名詞，雖勉強可作鼎盛期解，但當他將初期與後期並舉的時候，並沒有拿出次期的名目來。這中間一個大漏洞，是心粗氣浮和腦筋遲鈍的陶君所想像不到的。

關於他所使用的名詞的缺點既經指出，我們就來研究他所謂周代是後期的封建國家，這“後期”兩字到底作何解釋？統觀他的各種說法，正和我們上面所指的含義相符。他在一方面說：

“……周代的封建國家是後期的封建國家。……在這個時期以前，國家組織決不會有官僚發生。治理土地和農民的侯伯大夫士，也便是享有土地和農民的侯伯大夫士。換句話說，治理土地和農民的人，便是掠奪土地和農民的人。卿大夫士所謂俸祿，便是農民耕種土地的所得。”（見同書八七至八八頁）

在另一方面又說：

“官僚的發生在封建制度崩壞時期。”（見同書八五頁）

把這兩項總合起來看，陶君明確是承認周代的封建國家是“封建制度崩壞時期”的國家，因為從這個時期起，國家組織才發生官僚，我們再依照甲等於丙，乙等於丙，故甲等於乙的公式，儘可作出如上的結論。

但是過了一些時候，陶君的主張又自相矛盾了，他說：

“在儒家所謳歌的井田時代，封建制度完全發展于中國。依豳風七月之詩，小雅大田，甫田之詩，鄭風叔于田之詩，我們看得出公元前七〇〇年前後的中原，實有獨立莊園制度，此獨立莊園之內，領主監督農奴的徭役勞動，並徵收農奴的地租，農奴除地租與徭役勞動之外，尚須從事狩獵，蠶桑，縫紉，酒釀，畜牧，以供給領主之衣食，且須進入宮廷去執行工役。領主（卿大夫）則居于不滿百雉的城堡中，除去巡田疇之外，從事于宴享以消費農奴貢納的羊酒，從事祭祀以吸收農奴的宗教信仰，從事狩獵以檢閱農奴的兵役並訓練自己的戰術，從事戰爭以擴大領地，消納貴族的剩餘人口。此種多數之小領主，率其農奴以奉事大領主（公侯），大領主亦有其莊園，有其農奴，有其戰士（公徒）。所謂‘天王’亦不過大領主之一，‘王畿’亦不過較大的領地，其中包含無數的

莊園，爲‘王之卿士’的食邑。”（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五至一九六頁）

這不是封建制度鼎盛時代的寫照麼？當然是的。當“封建制度完全發展于中國”的時代，正是這種制度的極盛時代。所謂“公元前七〇〇年前後”就是周莊王即位（紀元前六九六年）的前後，也就是春秋開始（紀元前七二二年）的前後。當時既是封建制度鼎盛時代，可見西周不是“後期的封建國家”而是前期的封建國家，陶君這裏的描寫又把自己從前的主張推翻了。

綜觀陶君對於周代的說法，時乎認爲原始的封建國家，時乎認爲發展的封建國家，時乎又認爲後期的封建國家，前後改變主張至三次之多——與其說他改變主張，不如說他沒頭沒腦地瞎猜瞎說至三次之多——却沒有一次是中肯的。其實中國真正的封建制度僅與周代相終始，西周是封建制度的前期，東周是封建制度的後期，事實俱在，可以覆按。即下面一段話也很可以表見這一點：

“昔先王之制，自天子公侯卿大夫士至阜隸抱關擊柝者，其爵祿奉養，宮室，車服，棺槨，祭祀，死生之制，各有差品。小不得僭大，賤不得踰貴。夫然，故上下序而

民志定。于是辯其土地川澤丘陵衍沃原濕之宜，教民樹種畜養，五穀六畜及至魚鼈鳥獸舊蒲材幹器械之資。所以養生送終之具，靡不皆育。……及周室衰，禮法墮。諸侯刻桷丹楹，大夫山節藻棁；八佾舞于庭，雍徹于堂。其流至于士庶人莫不離制而棄本。稼穡之民少，商旅之民多。穀不足而貨有餘。陵夷至乎桓文之後，禮誼大壞，上下相冒。國異政，家殊俗。奢欲不制，僭差亡極。于是商通難得之貨，工作亡用之器，士設反道之行，以追時好而取世資。僞民背實而要名，姦夫犯害而求利。篡弑取國者爲王公，圉奪成家者爲雄桀。禮誼不足以拘君子，刑戮不足以威小人。富者木土發文繡，犬馬餘肉粟，而貧者短褐不完，啖菽飲水。其爲編戶齊民，同列而以財力相君，雖爲僕虜，猶亡慍色。”（見前漢書九十一卷貨殖傳一至二頁）

這段話的前半截是描寫一個井井有條的等級制的和自給自足的封建社會，即前期的封建社會。這個半截下面被我們省去的一大段中雖有“此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不嚴而治之大略也”等語，顯係託古的頑意兒，實則這不過是西周的寫照。這段話的後半截是描寫一個等級制破壞和自給自足

的局面逐漸崩潰的封建社會，即後期的封建社會。這是指東周的情形，文中已經言明，更沒有疑義了。不意陶君不肯搜集材料去分析西周和東周的封建情形，僅僅籠統地周代是原始的封建國家，周代是後期的封建國家。宜乎他說來說去，總摸不着門徑，自始至終是東奔西竄，自始至終是一誤再誤！

可是他的東奔西竄，一誤再誤，不僅對周代是如此，即對秦漢以至現代也無不如此。他在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中一面說：

“中國社會直到清末，還是一個封建社會。”（見同書一三六頁）

一面又說：

“秦漢以後的中國還是在前資本主義時期。”（見同書七頁）

我們如果又應用甲等於丙，乙等於丙，故甲等於乙的公式，便可以作出如下的結論：

封建社會就是前資本主義社會。

其實這種可笑的結論，陶君不獨完全同意，並且還親自宣佈出來，不過他的詞句不甚明瞭，使人不能一望而知罷。

了。試聽他說：

‘在中國社會構造中，使我們感覺為封建制度之現象甚多。使我們感覺為資本主義之現象亦夥。依前者之感覺，我們便說中國社會是封建制度。依後者之感覺，我們便說中國社會是資本主義。然而感覺是常識的；常識是反科學的。若依社會史觀察，則中國封建制度的崩壞，實開始于公元前五世紀，而直至今日，中國的主要生產方法還不是資本主義。此二十四世紀長久期間中，前十八個世紀則自然經濟優越于貨幣經濟，後六世紀則貨幣經濟始顯著抬頭。雖自然經濟與貨幣經濟有所交替于其間，而社會結構的本質仍沒有根本的差異。此二千五百年的中國，由封建制度言，是後封建制度時期；由資本主義言，是前資本主義社會。’（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五頁）

陶君用了大氣力發出這段議論，在一般初學或淺薄的人看來，以為這是“至理名言”，實則不過一派胡說，簡直不成東西。我們現在來替他分析一下：

1，他從前不是說過中國社會直至清末還是封建社會的話麼？此時為改正並掩飾自己的錯誤起見，特藉常識做護身

符，然後把反科學輕輕加在常識的身上，表見這種錯誤應由常識負責，他自己不必負責。但在事實上，他認中國直至清末還在封建社會，完全是由於缺乏常識，那裏是什麼常識的罪過？因為常識會告訴他說：

自秦漢至清末已經沒有同時掌握政治和經濟權的封建領主，附在土地上的農奴，與自給自足的莊園，等等，封建制度的主要條件已經消滅，故不能再稱為封建社會。

他著了幾本大書，連這些有目共觀的事實都不知道，不是缺乏常識是什麼？！他不自愧悔，竟歸罪于“常識是反科學的”，一何厚顏至此？！

2、馬克思本來說過：

“如依照僅僅捉住事物虛幻外表的日常經驗去判斷科學的真理，則科學的真理常成爲逆說(Paradox)。”
(見馬氏價值價格與利潤七〇頁——*Value, Price and Profit, Chicago*)

這句話是對的。我們清晨看見日出于東，晚間看見日沒于西，以為太陽是在繞地而行，但科學的真理却告訴我們，這是地球的自轉。所以僅僅捉住事物虛幻外表的日常經驗是

反科學的，絲毫沒有疑義。不過陶君不管三七二十一，籠統說一句“常識是反科學的”，那就完全不對了。我們固然承認僅僅捉住事物虛幻外表的常識，或不建築在合理基礎上的常識是反科學的，但大部分的常識是經常人所具的一種普通知識，也就是一種普遍的真理。因此常識是科學的，而不是反科學的，常識是一個好名詞，而不是一個壞名詞。我們如果說某人缺乏常識，就無異罵他愚蠢無知。陶君連這種分別都不知道，他的頭腦才是反科學的！可是他這位著書立說，中外同欽的大學者別具風格，另有標準，我們怎能奈他何呢？我如本舊日同執教鞭的友誼，誠心誠意地忠告他道：

老陶，你得了罷，自己連歷史的常識都沒有，何必著什麼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和中國封建社會史？！

他一定含笑答道：

老李，你懂得什麼？妙處就在這裏。我因為缺乏歷史的常識，才能著大部頭的書，受中國青年和日本人的歡迎。

既是這樣，我們只好各行其是，不過為防止他繼續麻醉青年起見，我不得不破除情面，揭穿他的謬論。

3. 常識既不全是反科學的，而感覺尤其不全是常識的。

我們要獲得常識固然有賴於感覺，但我們要認識一切真理，也同樣有賴於感覺。所以列寧說：

“感覺是我們認識唯一的泉源，這沒有疑義地是認識論上第一個前提。”（見列寧全集—Lenin Samtliche Werke—第十三卷唯物論與經驗批判論——三頁—Materialismus und Empiriokritizismus）

陶君把感覺專歸給常識，難道一切科學上的發見，一切客觀真理的認識，無須感覺，另有其他玄妙方法可以達到目的麼？絕對不能。陶君的頭腦完全是他所最鄙視的中國士大夫的頭腦，沒有受過科學方法的訓練，更沒有受過哲學和科學的洗禮，根本就不能思索，只會說籠統話；他如有自知之明，即應當藏藏拙，少發議論，乃計不出此，竟搖頭擺腦，侃侃而談，大出其醜，豈不“冤哉枉也”？！

4、我們十分抱歉，因為在路上剷除障礙物，耽擱許多時候，現在才回到本題來，說陶君親自宣佈封建社會就是前資本主義社會的證據。我們已經知道他說周代是後期的封建國家，又極力描寫春秋開始前後的封建制度是怎樣的發達，怎樣的興盛，完全和他在革命論之基礎知識中對“確定的封建制度”所下的定義（已見前）相符。由此可見他所謂後

期的封建國家或後期的封建制度就是一種“確定的封建制度”，即一種正規的封建制度。這一點既經弄清楚，則他所謂：

“此二千五百年的中國，由封建制度言，是後封建制度時期；由資本主義言，是前資本主義社會。”

即無異宣佈：

封建社會就是前資本主義社會。

我替陶君宣佈這種主張，並不是故意斷章取義，羅織成獄，實因他的本意確是如此，以後並且還有一貫的“理論”，例如他認郡縣制直等於封建制，並等於封建制度，正是他認前資本主義社會直等於封建社會的必然結果。我們爲根據他的議論反駁他的主張起見，現在又要盡量徵引他關於這兩種制度的說法了。

“戰國時代以後，封建制度漸次分解：其分解的情形是這樣的：

(一)農奴分解爲佃戶與奴隸；

(二)地租分解爲地租與田賦；

(三)徭役勞動分解爲對國家的徭役義務及對地主的勞役。

(四)領主權力分解為屬於地主的土地所有權及屬於政府的政治支配權。

認識了封建制度分解的情形，我們纔能夠明瞭為什麼秦漢以後，農奴制度已經崩壞而農業生產關係上面還支持着封建的上層構造。農奴制度崩壞後的中國農民，經濟的負擔與農奴毫沒有不同。所不同的，是農民的經濟負擔，分歸相異的多數人享受。地主只享受地租而田賦則歸屬他人。國家既發徵徭役而地主也享受勞務。政務支配權不直屬於地主，而政府仍為地主的利益來實施政治支配權。農民比之於農奴只多享一點移動的自由，移動的自由對於農民有兩種意義：其一是受商人資本的驅策而賣身為奴隸之自由；其二是餓死的自由。領主對於農奴有權力，亦有保護及衣食的義務，地主與政府對於農民只有權力，而毫沒有義務之可言。

在這種農民身分之上的上層構造，自然還是封建的。所當注意的是上層構造之中，含有與封建制度的社會不同的勢力關係。這勢力關係推移的軌跡，便是從來中國學者弄不清楚的所謂‘郡縣制’與‘封建制’的更

迭。

若簡明的指出‘郡縣制’與‘封建制’推移的軌跡，我們可以說：

(一) 所謂‘郡縣制’者，是地主階級以田賦為本階級巨大的補充收入的制度。其方法，地主階級的過剩人口及地主自身獲得某種地位以分配田賦。此種地位便是非世襲的官僚制度。

(二) 所謂‘封建制’者，是外國遊牧部落或中國戰鬥集團以地主階級為租稅來源而分配田賦的制度。

再簡單些說，地主階級占領官僚系統以取田賦，便是‘郡縣制’；戰鬥集團占領田賦，便是‘封建制’。‘封建制’固然是封建的上層構造；‘郡縣制’一樣的是封建的上層構造。所不同者，地主階級的地位有高低而已。若竟指‘封建制’為封建制度，而不知‘郡縣制’也是封建的上層構造，便是一個大錯。”(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二七一至二七三頁)

陶君這篇偉論，不用說，又是對他自己的主張開頑笑的和互相矛盾的佳作，我們因為分項討論的緣故，此時只能將關於本項的各點首先指出來。

1，他在這裏說，戰國時代以後，封建制度才逐漸分解，可是他在另一書中却說：

“封建制度在春秋時已經崩壞，所以中國早已不是封建國家。”（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二六一頁）

他在同書一三六頁尚宣言：“中國社會直到清末，還是一個封建社會，政治形態還是一個軍事封建國家。”此處復說“中國早已不是封建國家”。好矛盾啊！這一點現在也不要管牠。我們要問的是：

戰國在春秋之後，春秋時已經崩壞的封建制度，何以在戰國時代以後才逐漸分解？！難道“崩壞”是一事，“逐漸分解”又是一事？難道“崩壞”還趕不上“逐漸分解”？

好罷，這種可笑的矛盾是表見于兩本書中，我們忠厚待人，姑且承認他的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是“糾正……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書中誤點”，不必計較。但他在這糾正錯誤的書中為什麼又要說：

“若依社會史觀察，則中國封建制度的崩壞，實開始於公元前五世紀。”（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五頁）

“公元前五世紀”還是春秋時代，去“戰國時代以後”足有二百五十年，在春秋時代開始崩壞的封度制度，經過二百五十年才“逐漸分解”，這是什麼道理？周代的領域既大，則封度制度的崩壞，各地當有先後之分，又因年代久遠，文獻難徵的緣故，開始崩壞期也很難確定，這是沒有疑義的。不過一個人的說法至少應有一個最小限度的一致，不能在這裏說早幾百年，在那裏說遲幾百年，毫無定見，等于信口開河。

2、他承認戰國以後，“地租分解為地租與田賦”，地租歸地主，而田賦則歸國家，作為本階級非世襲的官僚的俸祿。但他在同書中又說：

“中國的封度制度分解已久。秦漢以來，中國有封建的地租，有大土地私有，有為地主而治理的官僚政府。但此三者竟不相匯合以操于一個階級之手，所以中國的社會有封建的象徵而沒有封度制度。封度制度是三者的匯合，中國社會只有三者的分立。”（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四九頁）

秦漢以來的中國社會只有封度的地租，大土地私有和為地主而治理的官僚政府三者的分立，沒有匯合于一個階級之手，所以只有封度的象徵，這真是白晝見鬼的胡說！這

不獨與實際情形不符，並且也和他上面的話互相衝突。因為他在上面明明承認收取地租的是地主，而分配國家所徵田賦的是地主階級出身的官僚，這不是三者“相匯合以操于一個階級之手”麼？這裏為什麼又說出三者分立的話來呢？

3，他既認“封建的地租”，“大土地私有”和“爲地主而治理的官僚政府”“三者竟不相匯合以操于一個階級之手，所以中國的社會有封建的象徵而沒有封建制度”，何以他在上面又說秦漢以來的“‘封建制’爲封建制度，而……‘郡縣制’也是封建的上層構造”呢？

4，他曾經說過：

“封建制度破壞後，采邑制度代興。卿相的俸祿，出自采邑。采邑本是貴族的特權，但是有政權的官僚也得食采邑，而有采邑者却不一定便有政權。這樣的貴族特權和官僚政治的分歧至漢代而益著。漢的制度，劉氏得封王，有功得封侯，但是王侯所在地的政治仍操在朝廷委派的官吏之手。所謂王侯，不過是一種法律上的特權，與政治不相關涉，武宣以後，分判尤明。……

秦漢以後中國已由封建制度進入官僚政治時期。政治的力量由貴族階級移到了士大夫階級。此後中國

一治一亂，莫不由於這個階級的內鬭。而以這個階級爲背景的官僚政治，也發生了極大的弊害。”（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五八至五九頁）

什麼“貴族階級”呀，什麼“士大夫階級”呀，全是缺乏社會科學常識的人的用語，姑且留待第二項去駁斥。現在要講的是，陶君既知道漢代“王侯所在地的政治仍操在朝廷委派的官吏之手”，便不當取法于馬端臨，襲用封建這個名詞。因爲——和皇朝文獻通考所說的一樣——“列爵曰封，分土曰建”，自漢以後都是“封而不建”的把戲，再明白些說，就是：“分封而不錫土，列爵而不臨民，食祿而不治事。”（見欽定續文獻通考）所謂封建，在名義上已去掉一半，在實質上已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怎能沿用這個名稱呢？還有一層，他既說“秦漢以後，中國已由封建制度進入官僚政治時期”（這自然又是一種不通的議論，留在以後再說），自然是沒有封建的分兒，他爲什麼要標出一個“封建制”的名目，爲什麼又要說“‘封建制’爲封建制度”呢？

5，“‘封建制’爲封建制度”，這句話聽來有點奇怪，令人馬上發生兩個疑問，就是：

甲，封建制與封建制度如果是相同的東西，則這樣

的說明豈不是全無意義？例如說：陶希望爲陶希望，除掉合于邏輯的同一律公式外，一點東西也沒有說明。

乙，封建制與封建制度如果是不相同的東西，爲什麼加減一個“度”字，就可以表示其中的差異？例如說：奴隸制與奴隸制度，資本制與資本制度，工賃制與工賃制度，能有什麼不同呢？

我們稍加考察，便知道封建制與封建制度原來大不相同。他所謂封建制，就是“外國遊牧部落或中國戰鬥集團以地主階級爲租稅來源而分配田賦的制度”。他所謂封建制度，就是領主統治下農奴和工奴從事生產的自給自足的地方共同體組織的制度（參看陶著革命論之基礎知識四九頁）。前者不過是一種政治制度，後者則爲一種經濟和政治制度，這是兩者大區別的地方。所以陶君初時僅認‘封建制’……是封建的上層構造”。但他善用玄之又玄的玄學方法，僅隔一句，就大書特書：

“‘封建制’爲封建制度。”

這樣一來，他對於我們上面兩個疑問，一齊解答了，就是：

封建制與封建制度是不相同的東西，又是相同的東西!!!

我們看了這種神祕的答案，除掉大呼“妙哉妙哉”以外，還有什麼話可說啊！

不過我們要進一步追問他為什麼要在這一個“度”字的增減上故弄虛玄？此事雖似乎過于枝節與微小，值不得提及，但一經探出內幕，不獨十分有趣，而且可以表見他的爲學方法。他在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的緒論中除掉提出三個觀點外，教人“必須診治”四種“毛病”，其中的第三種是：

“把名詞的含義混淆了。如‘封建制’之在漢代以後，實質已與春秋以前不同。後者的封建是領主徵收地租與徭役；前者的封建是封君徵收國賦以備用。把清初的三藩與周初的齊魯等量齊觀，只緣于‘封建’名詞之誤用，這是滑稽的事情了。”（見同書三至四頁）

陶君既對於漢代以後的“封建制”和春秋以前的“封建制”“名詞的含義混淆”，加以指摘，復對於“清初的三藩與周初的齊魯等量齊觀”，目爲“滑稽”，這表見他頗具有科學頭腦的象徵。可是當他自己描寫春秋以前和漢代以後的情形時，仍襲用俗流“學者”的用語，僅恃一個“度”字的增減以示區別。這種方法的劣拙與俗流“學者”的亂用含義混淆的名詞，不獨相差無幾，而且更爲滑稽。所以陶君教人“必須診

治”的“毛病”，自己又躬蹈了。

6，我們繞了許多圈子，才歸結到初時要討論的封建制與郡縣制的問題來。這不是我們故意橫生枝節，逗留不進，實因他的議論，缺陷太多，處處須加以糾正或指摘，故不能不多費工夫和篇幅。“所謂‘郡縣制’與‘封建制’的更迭”，既是“從來中國學者弄不清楚的”問題，竟勞學冠中西的陶君指點出來了，我們是多麼高興啊！他告訴我們的兩句總訣是：

“地主階級占領官僚系統以取田賦，便是‘郡縣制’；
戰鬥集團占領田賦，便是‘封建制’。”

我們——至少是我——本着小時候讀書的經驗，將這兩句話反覆背誦，到了五千四百八十遍之後，果然“熟中生巧”，心中馬上湧出一個問題來，就是：

第一句話既有階級，第二句話為何沒有階級？難道
戰鬥集團是超階級的？

這個問題悶在我的胸中，想過三天三晚，想不出答案來。本擬寫信問一問陶君，求個解答，但據友人言，他正在南北奔馳，從事國難的工作，不見得有閒工夫來答覆這個小問題。即不然，也非三五星期不能達到目的。因此我只好把他的幾部大著拿出來，打算一頁一頁地細讀。但我因為時間寶貴的

緣故，想取一點巧，先從小書讀起，以爲如能從小書中找出，就用不着再讀大書了。首先讀中國封建社會史，沒有如願相償，其次讀革命論之基礎知識，還是落空，再其次讀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仍然失敗。啊，我有點失望了，有點不耐煩了！可是終於想到：像他這樣的大著作家的著作值得重讀一遍，馬上又鼓起勇氣，打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來讀，剛讀到八十八頁，謝謝上帝（？），我發見真理了！內中有一段話說：

“‘光武事田業，……之長安受尚書，略通大義。……南陽饑荒，……光武因賣穀于宛，宛人李通以圖識說光武，……遂與定謀，……起于宛。……初，諸家子弟恐懼，皆亡逃自匿，及見光武絳衣大冠，皆驚曰“謹厚者亦復爲之”，乃稍自安。’（光武本紀——出後漢書）

依于上述，王莽時代的民衆暴動，有游民與地主兩大營壘，而成功竟歸後者。由此我們可以推求歷代帝國再建的緣由了。”

陶君上面所徵引的事實既表明光武是地主階級的代表，而他所作的結論又告訴我們由此去“推求歷代帝國再建的緣由”，可見所謂戰鬥集團，——即成功的戰鬥集團——不過是地主階級的代表。可是我獲得他這種供狀，還不滿

足，於是又開始讀那部五百多頁的中國社會現象拾零，讀到四四〇頁，發見一個歷代的戰鬥集團表（他自然沒有用這個名稱），今特介紹如下：

“一，由農民政權轉變為地主政權遂成功者：

劉邦 劉淵 石勒等 朱元璋

二，農民政權因未能轉變致失敗者：

陳涉 赤眉王郎等 黃巾 孫恩等 竇建德等

黃巢 方國珍等 李闖 張獻忠 太平天國

三，以地主起事並反攻農民而成功者：

劉秀 曹操等 司馬睿 王導 劉裕 陳霸先

李世民 趙匡胤之前朝 曾國藩 袁世凱

四，以地主起事而失敗者：

項羽 東漢末諸牧 李密等 唐之諸藩鎮 五代時諸鎮

五，以地主而依附已經轉變之農民政權及游牧部落者：

張良等之于劉邦 崔浩等之于元魏 吳復 王弼等之于朱元璋”

上面這個表本來是錯得一塌糊塗，不足為據。如在實質

上始終代表地主利益的劉邦，劉淵石勒和朱元璋等硬指爲“由農民政權轉變爲地主政權遂成功者”，代表民族資產階級革命的太平天國和袁世凱硬指爲“農民政權因未能轉變致失敗者”和“以地主起事並反攻農民而成功者”，代表封建貴族，企圖死灰復燃的項羽硬指爲“以地主起事而失敗者”，等等都是其中最顯著的錯誤。可是拋開這一點不講，我們從上表可以看出他自己明白承認中國歷史上獲得成功的戰鬥集團總是代表地主階級的利益的。于是他在上面告訴我們的兩句祕訣應改爲：

地主階級占領官僚系統以取田賦，便是‘郡縣制’；

代表地主階級的戰鬥集團占領田賦，便是‘封建制’。

這兩句話的不可避免的結論是郡縣制直等于封建制。在另一方面，我們又知道陶君認“‘封建制’爲封建制度”，故

郡縣制直等于封建制度！

綜觀前面四點和後面六點對於陶君的批評，我們不禁發生一種總的感想。就是：他不獨缺乏歷史的常識和社會科學的常識，並且觀察力異常遲鈍，思考力異常薄弱；不獨觀察力與思考力夠不上做一個學者，並且——也許是用腦過度的緣故——神志昏迷，精神彷彿，因此自己所說的話總是

前後不一致——豈止不一致，總是自己痛打自己的嘴巴子。像他這樣的人應當趕快改行，否則至少也應當先休息一二年，再讀十年八年書，然後從事著作，一則可以減少他貽誤青年的罪孽，二則可以休養自己的精神，三則他的雪白的漂亮面孔也還可保留一部分，不致打得全部青腫，傷痕纍纍。這是一樁一舉而三善備焉的事，陶君勉乎哉！

我們于忠告陶君之後，仍須繼續批評的工作。現在要談的是前資本主義社會的問題。我在讀書雜誌社會史論戰第二輯上所提出的主張，本是自秦至清鴉片戰爭為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關於這一點，陶君似乎是先我而主張，我不過是跟在他的後面走。例如他說：

“秦漢以後的中國，還是在前資本主義時期。”（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七頁）

“八十年前的中國社會是前資本主義的封建社會。”（見同書二四七至二四八頁）

“此二千五百年的中國，由封建制度言，是後封建制度時期；由資本主義言，是前資本主義社會。”（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五頁）

“中國自戰國以後，已沒有完整的封建制度。因商

人資本的發達，灌溉農耕的普行，完整的封建制度已沒有存在的餘地。但是，便是這商人資本的發達，破壞國內市場，杜絕國外市場，促成大土地私有，于是有財政的掠奪組織在封建制度的廢墟上再建起來。於單純再生產的基礎上，商人資本及地租與地稅所造成的剩餘人口，又向于商人資本及地租與地稅而競爭；構成封建軍事國家統一割據，循環無端的歷史。若認定中國社會是封建制度，必引起似是而非的主張。其實我們所感之為封建制度者，或是財政掠奪組織，或是前資本主義社會所保留之構成封建制度的個個條件，如大土地所有，半奴隸的佃農，現物地租等等。”（見同書九六頁）

可是我們如果將他這些說法仔細玩味一下，便知道他所謂前資本主義時期和我們所說的沒有共同之點。他的前資本主義時期的社會就是封建社會，至少也是“後封建制度時期”的社會。我們所謂前資本主義時期的社會不僅不是封建社會，而且也不是“後封建制度時期”的社會，乃是封建的生產方法破壞以後，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關於這種方法的內容可參看本文的第一部分）興起時的社會。他聽見說有“前資本主義”的名詞，等不及查清牠的內容，即拿來應用，

結果便等于封建制度或“後封建制度”，天下滑稽的事寧有過于此舉？！

“近水知魚性，近山識鳥音”，我們細心讀過陶君的各種大著之後，也深深知道他的習性。他的習性中最顯著的一點，就是對於自己從前所說的話總要推翻得乾乾淨淨。他對於前資本主義時期的說法更不是例外。他替朱其華君那部“極徵引的能事”——其實是極抄襲的能事——的大著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做一篇序，于徵引馬克思封建生產方法的轉變取兩條路徑的一段話後，大發議論道：

“這些話太顯了。牠顯明指出封建制度破壞的明日並不一定是資本主義的天下。同時資本主義的昨日也不一定正與封建制度恰相接。中國封建制度分解後，各處沒有成就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基礎。所以封建制度雖時有再建的事情，而仍然迅速分解。這就是因為封建制度分解的明日不一定就是資本主義的天下的緣故。所以其華君指我，以為我在資本主義與封建制度兩形式之間，要另立第三形式，這是一句冤枉話。其華君如果看到上面所徵引的‘封建生產方法的轉變有兩條路徑’的話，不也以為說這話的人于封建生產和資本

主義生產之間要另立第三形式嗎？”（見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序言三頁）

陶君這裏用憤憤不平的口吻，埋怨朱君不該冤枉他“要另立第三形式”，這就是根本推翻他從前所提出的前資本主義這個名詞的說法。我們在指斥他的謬誤之前，還須將他的另一段話一併引來，以便一起解決。

“因為土地制度之封建性，及商業資本之分解性，兩方面的材料都很多。主張封建制度者專引前者的材料；主張商業社會者專引後者的材料，都各可以引出一大堆。我對於兩方面都不願捨棄，尤其是為了指出兩方經濟勢力的交互作用及有機結合，所以不恤兼徵並引。因此，批評我的人，可以引我的論文中這一段與那一段比較而表見其互相矛盾。其華君說得好：社會本來是建立在矛盾之上的。我們又在那兒去找一個純封建制度或純資本主義，何況中國自戰國時代以後，便是封建制度逐漸分解而資本主義生產又沒有發達的社會？說牠是資本主義社會，只有瞞過其中的封建剝削制度；說牠是封建制度，只好否認商業資本的分解作用，和商業都市的發達和主要性。如果說封建制度轉變的前途，不

一定就即刻有資本主義生產出現，其華君又要說我另立第三形式了。”（見同書序言五頁）

陶希聖和朱其華兩君近年來大談其馬克思主義，並且辯論不休，在目前的中國，這雖不限定是一樁反常的事，但至少總可稱為一樁滑稽的事！他們兩人都不懂馬克思主義，都不懂資本論，並且也沒有讀過全部資本論，却要裝成“內行”的樣子，從資本論中東抄一段，西抄一段（大都是間接抄來的），拿來當作武器，你打我的眼睛，我打你的鼻子，裝腔作勢，令人齒冷！即如封建制度與資本主義相連接的問題就是一個好例。

陶君在這兩者之間最怕的是“另立第三形式”，而朱君要向他進攻的唯一口實，也就在這“另立第三形式”。其實封建制度破壞的明日既不是資本主義的天下，資本主義的昨日又不正與封建制度相連接，而中國的情形却恰恰如此，則要想說明中國經濟發展的理論家，在這兩形式之間，自然應另立第三形式。陶君為什麼那樣害怕，硬說朱君宣佈他要另立第三形式是一句冤枉話呢？朱君為什麼又那樣勇敢，硬說陶君要另立第三形式是不對呢？說出原因來，真要笑死人，就是：他們因為自己偶然碰見的資本論上的一段或幾段話，

只有封建制度與資本主義的兩形式，再找不出第三形式，他們爲做忠實的“馬克思主義者”起見，都不敢另出主張。所以陶君的害怕，急得呼冤，並不是害怕朱其華，而是害怕失去“馬克思主義者”的頭銜；反之，朱君的進攻，一步緊逼一步，更不是自信本領勝過陶希望，而是自信據有“馬克思主義”的陣地。像這樣一攻一守的活劇煞是好看！

可是我們要告訴他們：馬克思主義不是一種死的教條，而是實際生活的指導者，——恰和列甯所說的一樣，——馬克思主義最精粹的地方就在對於具體的情形，加以具體的分析。他們遇着一種既非封建制度又非資本主義的具體的情形，沒有能力應用馬克思主義的方法，去加以具體的分析，“另立第三形式”，惟死守着資本論中的幾段話，一個說，冤枉呀，我們何嘗要另立第三形式，一個說，的確呀，你是要另立第三形式——這真是滑稽，這真是可笑，亦復可憐！

我們還要告訴他們：在封建的生產方法和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之間另立第三形式——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的人就是陶君代爲否認有此說法——好冒失！——的人，就是著資本論的人，而並且就在資本論中。關於此事的證據，我在本文的第一部分中已經徵引得很多，請他們覆按一下，

下，便知道了。陶朱兩君于檢閱證據之後，恐怕要相視而笑，自認前此的一守一攻直同兒戲罷！

我們對於自秦漢至清鴉片戰爭這個長時期中如果應用馬克思所提出“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的名詞，指為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則陶君所說的兩種困難便迎刃而解。因為在這種生產方法的時代，有封建制度的殘餘（除此以外，還有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的殘餘，與亞細亞的生產方法的殘餘），也有商業和都市的發達，既不必“瞞過其中的封建剝削制度”，又不必“否認商業資本的分解作用，和商業都市的發達和主要性”。同時，陶君不必再呼冤，朱君也不必再攻擊，彼此相安無事，用不着重演這小孩子式的爭鬥了。所以我們的辦法是最切實際的，最能解決問題的，因此也就是確切不移的真理。

不幸陶君對於馬克思主義的學說 幾乎全是一個門外漢，對於馬氏屢次提出的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的術語，更無所聞，以致把自己從道聽途說中得來，並試用過幾次的前資本主義的名詞完全拋棄，且進一步堅決否認“要另立第三形式”，這就是剛剛靠近真理的道路又轉入歧途了。

陶君重新走入歧途之後，又歸宿到原來的地方去了，所

以他說：

“我的結論是：中國社會，從最下層的農戶起到最上層的軍閥止，是一個宗法封建社會的構造，其龐大的身分階級不是封建領主，而是以政治力量執行土地所有權並保障其身分的信仰的士大夫階級。這個階級的生存賴土地所有權和國家政治地位的取得，而與宗教無關。所以牠和農民的勢力關係，與封建領主和農民的勢力關係是一樣的。因此可以叫牠做封建勢力，又因此可以叫中國社會做封建社會。”（見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九一頁）

關於什麼“士大夫階級”本身的問題不在本項討論的範圍之內，暫不提及，現在只把封建勢力和封建社會的問題來批評一下。我們要批評這個問題，須先知道他對於封建制度與封建勢力兩者關係的意見。他對於八十年前的“中國社會是不是封建社會？”這個問題的答案是：

“封建制度已不存在，封建勢力還存在着。”（見同書二六頁）

陶君本是一個玄學頭腦，所以他的答案完全是玄學式的，“封建制度已不存在，封建勢力還存在着”，這是多麼神祕的

一個答案啊！“皮之不存，毛將焉傅？”這是小學生都知道的道理。但依照陶君的公式，則當改爲：“皮雖不存，毛猶可傅。”因為據他說，封建制度的崩壞已有二千五百年，而託命于封建制度的封建勢力可以巍然獨存，這不是皮不存而毛猶可傅的一種註釋麼？陶君看到這裏，一定氣憤憤地罵我沒有看清前後的文意，即輕下批評，因為他明明指出：

“士大夫階級的勢力……叫做封建勢力。”（見同書三八至三九頁）

他的答案何嘗神祕？其實把非封建制度中所固有的什麼“士大夫階級”的勢力稱爲封建勢力，已經是完全不通，即退一步，承認這種說法是對的，他也應當說：

封建制度已不存在，然帶有封建性的“士大夫階級”乘時崛起，故封建勢力還存在着。

要這樣插入一句，才合于邏輯，才不致令人看了，覺得神祕，馬上要問：

封建制度既已不存在，封建勢力爲什麼還存在着？

然就是照我們那樣的改正，陶君也沒有答覆他自己所提出來的問題。因為他所問的既係：“是不是封建社會？”，他的答案便應當直截了當地說：是，或不是，或可以說是又可

以說不是。這三種方式，他都可以自由採取，但絕不該說出他那樣語意含混，模稜兩可的滑頭話來，致令人莫明其妙！不過他又說過：

“八十年前的中國社會是前資本主義的封建社會。八十年來的中國社會是帝國主義侵略下的半封建社會。”（見同書二四七至二四八頁）

可見他那含糊的答案仍不外簡簡單單承認八十年前的中國是封建社會。至于他所加前資本主義的形容詞，只不過出于東拉西扯的本能，並無何等意義，所以他在別處又置諸腦後了。

要八十年前的中國社會是封建社會，八十年後的中國社會才是“半封建社會”，這是很合邏輯的。不過他對於“半封建社會”這個名詞，後來又表見他的習性中的老毛病，就是推翻得乾乾淨淨。他說：

“第三種見解以爲中國社會是半封建社會。中國社會既不是封建制度，又不是資本主義，‘半封建社會’的名稱是最適于自己辯護的。然而所謂‘半’，惝恍不定，可用于宣傳，而不宜于研究。中國的農業經濟不同于歐洲，所以中國社會，在根本上不同于中世的歐洲。‘半’字

不能夠指出兩者根本不同之點。”（見中國封建社會史四頁）

“或謂中國社會是半封建社會。此所謂‘半’，只不過推論時一個便利的形容詞。中國社會的封建成分，果否居十分之六七，實為一個問題。故所謂‘半’者，在研究社會構造時殆不宜適用以啓疑團，且至多亦不過予人以模糊不清的觀念。”（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九四頁）

陶君真狡猾，自己明明說過“八十年來的中國社會是帝國主義侵略下的半封建社會”，及後來感覺“半”字不妥當，於是就用“第三種見解”及“或謂”字樣推在別人的身上，自己反擺出“學者”的面孔，來加以“糾正”！他如果有半點真誠的話，應當坦然自承自己也和別人一樣，曾用過“半封建社會”的名詞，此時覺得不妥，應棄去不用。計不出此，竟對於“半”字大發酸論，藉此表示人家用“半”字是淺薄的“宣傳”，他不用“半”字是深刻的“研究”，人家用“半”字易“啓疑團”，“予人以模糊不清的觀念”，他不用“半”字即沒有疑義，予人以明瞭的觀念。其實所謂“半”並不像他那樣笨拙的解法，視為十數的一半，即視中國有十分之五的成分為封建社會，其餘

十分之五的成分爲資本主義或其牠主義的社會；“半”是殘缺不全的意思，而“半封建社會”就是僅剩有封建殘餘的社會的意思。所以馬克思在資本論中也曾應用這個名詞（見昂格思的德文資本論第三卷第二冊三二〇頁，英文資本論第三卷九一三頁）。馬氏此書的一段或一節是陶君當作至寶，引入自己的著作中裝裝門面的，試問他用“半封建社會”(halb feudale gesellschaften, semi-feudal societies)的名詞是在那裏宣傳，還是在那裏研究？

像陶君那樣的頭腦，根本就“不宜于研究”，根本就沒有判斷的能力，所以他跟着他人應用一個“半封建社會”的名詞之後，又疑神疑鬼地拋棄不顧，免玷辱了自己“學者”的招牌，這是多麼可惜啊！可是我們替他可惜的，僅係拋棄一個正確的名詞，而不贊成他應用在“八十年來的中國社會”上面。自鴉片戰爭以來，中國應劃入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詳細理由將在以後批評他人的著作時發表），並不是什麼“半封建社會”。這個名詞只能應用于秦漢以後和鴉片戰爭以前的中國社會。因為自漢景帝武帝時起，諸侯王雖受封連城而不得治民補吏，遂逐漸形成一種封而不建的局面，不獨封建制度的實質完全滅亡，即封建的名義也打掉一半，所

以至多只能襲用“半封建社會”的名詞。前資本主義的社會既是封建社會的嫡子，牠帶着父親的一些殘餘，是勢所必至的，所以把“半封建社會”當作牠的副名，不獨沒有矛盾，並且很切合實情。但像陶君那樣用于前資本主義以後的現代（近八十年來），便是牛頭不對馬嘴了。

我們對於陶君所發揮的中國社會的性質問題的批評已經不少，現在僅簡單總括一下，作個結束。據他的高見，凡有封建制度的時代，固然有封建勢力，固然應叫做封建社會；即沒有封建制度的時代，也有封建勢力，也應叫做封建社會，至少應叫做半封建社會。封建勢力及封建社會是可以離開封建制度而獨立存在，並且長久存在的，恰和投機的商人一樣，只要有一個空架子的舖面，雖沒有資本，是可以買空賣空，繼續交易的！所以自秦漢至清鴉片戰爭這個長時期中，雖沒有封建制度，仍應把“士大夫階級的勢力”當作封建勢力，故仍應叫做封建社會；即資本主義國家的大砲送進大工業的生產品，中國馬上也開始機器工業的生產，資本主義的時代已經發軛，仍應把苟延殘喘的“士大夫階級的勢力”當作“半封建勢力”，故仍應叫做“半封建社會”。這就是陶君許多年來，孜孜不息“研究”的結果。我們對於他這種結

果，除掉前面隨時隨地的評價外，現在再作一種總的判斷如下。

自有人類以來，已經經歷過五種生產方法的時代，即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亞細亞的或奴隸制的生產方法時代，封建的生產方法時代，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和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每一種生產方法于正式消滅之後，總會遺留若干殘影于世，歷數十百年，甚至于數千百年而不致磨滅。例如我們中國現在距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已經有三千三百多年，但農村中的公共牧場，森林，河道，道路，港堰等等，不能不說是牠的殘影；距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也在三千年以上，但現在國有的土地——森林，河道，道路，川原，湖海等等——也不能不說是牠的遺跡；距封建的生產方法時代約二千二三百年，因為這個社會生存期的長久，文物的大備，和時代較近的緣故，牠的殘影與遺跡特別豐富，特別顯著，這是絲毫沒有疑義的。繼牠而起的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既不是一種真正割時代的生產方法，僅係一種過渡性質的生產方法，所以保存着濃厚的封建色彩，這是我們完全承認的。但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自有其牠的特點（參看本文講這種方法的文字），絕不能與

封建的生產方法混爲一談，因此前資本主義社會固不是封建社會，也不是什麼後期封建社會——我們要能明白認識這一點，才能夠談中國的社會發展史。

不憲陶君對於馬克思主義的社會發展的學說和中國社會發展的情形，茫無所知；他大概是受了前幾年宣傳的影響，腦子裏面深深嵌着封建社會，封建勢力等名詞的印象，所以他談古代社會，對於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與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一概不管，一起首就是炎帝黃帝時“成立了初期的封建國家”，或“自有史以來，便是封建制度的起源發達崩壞的紀錄，直到今日，尚未結算清楚”。自周代的封建制度崩潰以後，他仍不顧封建勢力和封建社會的名詞跟着死去，又拿來加在秦漢至清鴉片戰爭前的中國的身上，雖明知這兩個時代的本質全不相同，也在所不顧。不僅是這樣，自鴉片戰爭以後，中國的社會開始發生劇烈的變化，他仍捨不得封建社會的名詞，又割一半給近八十年來的中國。總之，自他看來，封建兩字正是一件寬袍，無論是胖子瘦子，或男子女子，都可披在身上。所以他把“初期的封建國家”和“次期的封建國家”加在實行原始共產主義生產方法，國家還沒有起源的所謂五帝和堯舜時代，把“封建制度”加在實

行亞細亞生產方法的殷代，把“封建勢力”和“封建社會”加在實行前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秦漢至清鴉片戰爭時代，把“半封建社會”加在實行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現代。自他看來，是無處不封建，無時不封建，甚至于無人不封建！自他看來，著社會進化史的人只須著封建的起源發達崩壞史。自他看來，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和馬克思的資本論都不應當著，至少是不應當譯成中文，因為中國自古至今只有封建社會或半封建社會，正用不着這些非封建社會的著作來做參攷。自他看來，中國是與封建結了不解緣，彼此沒有分離的意志，也沒有分離的可能，任歐美日本去鬧資本主義的恐慌，任蘇聯去從事社會主義的建設，中國是要抱着封建這個老太婆——其實是骷髏美人——終老的。可憐呀，中國，幸福呀，封建！可是我們不要過于悲觀，鐵一般的事實告訴我們，始終和封建結不解緣的，並不是中國，而是陶希聖君的腦袋，因此我就拿這兩萬多字的批評，當作一個千鈞之錘，擊破他的封建的腦袋，使他清醒過來，得接受客觀的真理！

怎樣切實開始研究
中國經濟問題的商榷

任 曙

這樣一篇文章，本來在“一二八”滬戰前即已寫出。“一二八”事變，上海成千成萬的工人失了業，當然，我這篇文章的初稿一樣是不幸的損失了；只不過沒有人把它估計在一二十萬萬圓的損失內而已。

因此，答應了別人的稿件，便不得不重新寫了出來，這在我是一件乏味的工作。我向來是不適合於作這類作過再作的工作，因此，不管在質量或數量任何一方面說來，恐怕不掉都要差些，這是首先要說明的。好在不日拙著中國經濟研究緒論改編再版，這篇文章

字亦同樣要經過改正加進去，還來得及補救。

直到此刻，我的目的還是在系統的把一切問題提了出來，準備與已知未知的朋友們共同得出正確的結論。我從來就未夢想過要打倒一切論敵，更不曾企圖獨樹一幟，祇不過想把一切要說的話先後說了出來而已。因此，不管伊誰要無中生有的造謠攻擊，動機既不高明，手段尤其卑污苟賤，在我都不過一笑置之。因為這在歷史上是很平常的事！但我不相信像嚴靈峯先生那種辦法是能夠中傷我的！

作者附識一九三二年六月廿四日

一 前言

關於中國經濟結構的研究，其重要性是沒有人能夠否認的。但是，我敢說現不過系統的才開始，而且此項工作亦非易易。首先，一向來我認為關於中國革命的理論，還停滯在“買辦”階段——當然，我並不反對介紹，而且我深以為如資本論一類的專書迄今尚無人翻譯出版為奇恥大辱。理論是買辦式的，於是革命事業便不能不是“奉旨”“照辦”。這用不着舉例便能彼此“心照不宣”，但說來不免含有痛心疾首的苦味。當然，那種一杯水倒來倒去的抄襲，更不過“負販”之流，還說不上大買辦二買辦喲！復次，因為買辦關係，差不多根本就不允許從實際與實踐中，鍛煉出戰鬥的武器。這還

不說別的，一般形式主義的機械論者，差不多同樣都認為帝國主義的商品照理論上說來是同民族工業的商品立在絕對衝突的地位，有了帝國主義的商品，民族工業只好“關門大吉”。事實上人們絕未從剝削關係中（雖然許多人口口聲聲在那裏特別喊剝削，這因為人們目的只在注意“封建剝削”故），理解實際的童工女工，夜班，工作時間多，論件計工，包工以及粗製品等等關係。因此，中國資本主義居然能在矛盾中生長起來，更是人們未曾夢想過。我們檢閱一般的研究，試看有誰注意到如上所說的什麼統計調查過呢？有誰懂得“中國一份錠子每年要用四份花”，那種“超雙工的工作制度”（參看中國經濟研究緒論第四章第二段）呢？！離開實際而談中國經濟問題，真是白晝見鬼；離開實際而講什麼方法論，真是海外奇談。至於說到實踐，請問一些買辦先生們，實是什麼，從何踐來。最後，政治與學術之不自由，生活的限制等，亦免不掉都是研究之障礙。當然所有這些亦僅僅只是障礙而已，我們現在雖然還不能完全肅清障礙，但亦未始不能夠越過障礙。一切都看我們自覺的程度與決心如何。

偉大的歷史時代逼近我們的前面，人們提供出更切實的研究成果與行動的理論來呵！

二 從經濟變動到社會變動與政治變動

至於我，因年來事實的限制，除了把中國經濟研究第二分冊中國農村經濟大略寫就之外，實未能多寫東西——並非不寫，而是大部份時間花費在深入的研究中國資本主義之史的發展與政治問題上。但同樣令人不快的，就是捆著農村經濟的草稿，亦隨着上海的戰雲消失了。因此，關於中國經濟研究各分冊究竟短期內能否寫出，在我自己尚屬疑問。但是，我終於有這樣的決心：一兩年內，無論如何都得把中國經濟研究各分冊全部草稿寫出，假使目前的世界與中國不會就有“了不起”的變動的話。此外，個人另外關於近百年來中國的變動，很快的尚擬系統的提供出自己的意見，作為中國經濟研究延期出世的補救。在這裏的所謂研究，是將年來我自己研究所得概括的公開出來，作為大家的參攷。自然，真有誠心誠意建議，討論與指示者，無任歡迎。能予以後研究上的幫助者，當然更是盼感！

在我的研究過程中，我是完全遵守着這樣的公式：經濟變動→社會變動→政治變動。我並不怕別人誤為機械

論者，自然，對於上層影響下層我亦未有絲毫的忽視。我不過覺得如下的至理名言，便就是我們方法論的一綫光明罷了。

“在考察這些變動的當中，我們應該常常將自然科學的精密所能證明的經濟的生產條件之物質的變動，和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美術的或哲學的諸形態，要之，即人類用以認識這種衝突并打破這種衝突的意識形態，區別出來。”

本着這樣的見地，我耐心的過着研究的生涯。以下我約略的寫些意見：

第一，在還沒有打入本題之前，我們對於歐洲資本主義未侵入時，中國政治經濟的情形，應當相當的系統的有以了解。關於這方面，我個人一點特殊的見解都沒有，完全同意於如下的攷察：

“中國自然經濟的崩壞與交換經濟的發展是六紀元前四世紀到二世紀。當紀元初，中國貨幣經濟已經大大的發展了。十二十三世紀時，歐洲先進的國家還不過走上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道路，在中國商業資本已達到了統治的地位。當十三十四世紀（元朝時代）蒙古人佔有了全部亞細亞時，中國商人已大規模的經營對

內對外的商業，遠勝於意大利人；中國的貨幣那時從太平洋直可通用到波斯灣與裏海。從這種貨幣不祇是金錢而也有紙幣一點看來，就可以知道中國交換經濟的發展到了何種程度。在十三世紀遊歷過中國的意大利商人馬可孛羅在他的遊記上說：“一切人民到處都願意接受這種紙幣，因為他們不論到那裏，不論購買什麼東西，商品，珍珠，寶石與金銀等，都可以拿紙幣付價。紙幣可以購買一切東西，也可以支付一切。

“關於手工業，照馬可孛羅說，在十三世紀後的時候，就比歐洲發達得多了；並且比一部分歐洲最發達的地方如意大利亦進步得多。中國當時手工業已發達到很高的分工和專門化的程度。在十四世紀時，手工作坊得着廣大的發展，磁器，棉紗和絲的手工作坊，不但一點都不差於歐洲，並且在分工和專門化程度方面說，遠超過於歐洲。……就是在十八世紀末葉，他們亦不讓於西歐。

“中國與西歐一樣，商業資本的發展，即商業資本的侵入農村，農村經濟的商品化，農民的地位的加劣。……中國商業資本時代的歷史……就是農民反對地主

及商業資本的不斷的暴動的歷史。

“中國的政府同西方商業資本的政府一樣，是一個依靠貴族及商人的聯合集中的專制政府。……在經濟發展最高統治中國的元朝是中國專制政體發展的最高政治形式。這時的中國專制政府適與歐洲十八世紀末最著名的專政國(法與俄)相像。明清兩朝亦是地主與商業資本的政權。”(高峯譯西方革命史一二〇至二七頁)。

在我們研究目前中國經濟結構之先，如上的了解歐洲資本主義開始侵入時的中國情形是很重要的。這裏很明白的，在百年前，中國尚且不是純封建的自然經濟支配着吾人的生活，政治上久已是“商業階級與地主階級的統治”；那麼，近百年來時代的進展，即使是很緩慢的，亦總不至於“打道回府”罷！？而况百年來中國實際情形的變動不一定都緩慢得很，有時亦曾突飛猛進過呢？

第二，我們知道從十八世紀的中葉後，西歐的英國爆發了產業革命，隨後在十九世紀之初，法德等國的產業變革亦先後開始，而英國便在此時完成了她的產業革命。這一歷史上偉大的變動，對於中國是很重要的。特別是在十九世紀之

末與二十世紀開始，歐洲資本主義發達到帝國主義階段，對於中國經濟的變動之關係尤為嚴重。假使我們認為閉關自守的中國，久已為廉價的商品和猛烈的礮彈轟倒了它的萬里長城，關着大門再也不能理解中國問題，全世界的政治經濟的有機結構已經形成，那麼，首先對於西歐的產業革命是值得深切的注意。

鴉片戰爭前英國的產業革命已經完成了。因此，深一層的認識，我們與其說爲了鴉片貿易英國資本家階級要對中國宣戰，不如說爲了棉紗棉布以及毛織物等商品市場，決定了他們在產業革命後非來一次下馬威不可。在資本論英文第三卷上，我們讀到馬克思引英國人的報告說：

"Immediately after the Chinese treaty such great prospects for a tremendous extension of our trade with China were held out to his country, that many large factories were built expressly for this business, for the purpose of manufacturing the cotton goods mainly demanded in Chinese markets and there were added to all our already existing factories." (P.572)

“在中國條約(按即1842年的南京條約——譯)之後，馬上就有展開我們對中國貿易的大希望，有許多大工廠是特別因此建設起來的，他們的目的在製造棉貨以供中國市場的需要。……”(譯文依照李季在馬克思傳中冊的原文)。

英國資本家是這樣的屬望於鴉片戰爭條約上的利益，那麼，在法德等國家的產業革命先後完成時，其攘奪市場，分割勢力範圍，形成爭奪租界與鐵道的敷設，當亦是必然的發展了。這便是中國經濟後來發展的不平衡，形成幾個中心區域的關鍵。

中國不是孤立海上的荒島，自從它與全世界握手那天起，它總是與全世界息息相關的。它主要是外鑠的發展起來，它近百年的變動大部份是外來的誘致，它的前路是根據國際的關係為轉移：所有這些，在我們熟知西歐產業革命及其後資本主義發展到垂死階段的帝國主義情形，將有不少的幫助，甚至可說只有這樣才能確定我們的認識。

第三，在下面我們將要敍述到中國資本主義主要的是外鑠關係發展起來，這是很重要的問題，一則打破那些關着大門解決中國問題者的錯誤；一則指示出它今後的道路不

能不與世界大勢一致，而且它的勝利還有待於國際間直接間接的幫助，當然這是根據如上的觀點來的，而且似乎這正是正確的前提呢！

但這裏，我們却必須敍述歐洲資本主義侵入後所引起的變動——特別是它的破壞方面。

從鴉片戰爭起不過僅僅十年間，在兩廣爆發了太平天國的革命運動，這當然不是偶然的。這不能不是歐洲資本主義給予中國的覲見禮。原來歐洲資本主義的商品在鴉片戰爭之後雖未能潮湧一般的輸入中國，然而總是或多或少的有加無減，這是事實。中國舊來的手工生產遇着機製的洋貨，不能不失敗，這亦是事實。這便在城市與農村中，特別是在南方的農村中使得大批的手工業者無工可作，相對的過剩人口便於以出現——這是後來民族工業發展的基本條件。但是資本主義的商品雖然破壞了中國原來的手工業，它却改頭換面使得中國原來的商業資本家階級得到意外的發展。從而商業與高利資本又殘酷無比的摧毀農村經濟的基礎，加緊了土地的掠奪。當然，先之以鴉片的流毒，繼之以鴉片棉紗棉布等商品的發酵，再加以商業高利資本的淫威，南方的農村斷未有不發生劇烈之變動的罷！？太平天國的革命

運動是生長在這個基礎之上，太平天國革命中土地革命的色彩最濃厚也是這樣的關係。太平天國運動為什麼發動於兩廣，這裏附帶的問題是很容易了解的，那便是當時的對外貿易集中在香港廣州；從而廣東福建的失業失地者在太平天國革命前後大批的逃向南洋去當豬仔，亦是“不解決之解決”的問題了。

假使我們說太平天國運動是鴉片戰爭的產兒，而一八四二年的南京條約又是它的催生劑；那麼，我們便又不得不承認後來的義和團運動是英法聯軍的產兒，而一八五八年的天津條約同樣亦是一劑催生藥。

很明白的，義和團運動與太平天國革命的目的雖然不同，然而它在本質上却沒有根本的差異，它同是中國農村經濟破產的結果，它是歐洲資本主義的商品賜給中國的實惠，它是農民與手工業者“失地失業”的結果。因此，這一次幼稚的運動，照事實看起來，是一種反動的，因為它保護舊制度；但“這次農民運動，決不是暴徒土匪的運動，而是舊中國衰敗的結果，是以後中國革命的先兆”（拉底克）。義和團運動為什麼發生在華北呢？沒有旁的關係，這是在南京與天津條約之後，中國的對外貿易由華南逐漸移到華北，對外貿易

的中心已經“喬遷誌喜”了！從而此後華北的過剩人口逃到東三省去墾荒，滿清皇室老巢的東北不能不有以開放，亦附帶的說明了。

從鴉片戰爭到八國聯軍之役，歐洲資本家階級佔據了全中國，并由此準備實際的分割。從太平天國革命到義和團運動，全中國的民衆爲了自己的死活，不但要土地而且要政權，不僅反對外國的侵略并反對本國政府的腐敗；當然，這裏我們可以說後來中國革命的綱領，便在這數十年間有了雛形——民族革命與土地革命，革命的勝利必須推翻本國的統治階級。

這便是歐洲資本主義所給予中國的破壞之結果，這亦是歐洲資本主義所給予中國建設的發端。誰再要關着中國大門來解決問題，那真是撇開實際於不顧，專門拿唯物辯證法來開玩笑！

第四，我們認爲歐洲資本主義的對外貿易是中國經濟問題中最重要的中心問題，是認爲中國社會的階級關係空前的大變動於以開始。事實難道不是日月經天江河行地一樣的更明白嗎？！憑藉對外貿易的發展，從中國原來的階級關係中生長出一個新興的資產階級，就是所謂買辦階級。這

我們要加以特別注意：這一建基於對外貿易上的買辦資產階級是中國大資產階級的“大阿哥”，正因為它的本質太差，因而中國資產階級與一般的東方資產階級是一般無二的無恥無能——若說有差異，那便是更其卑污苟賤，險賊險狠。

買辦資產階級是從舊來的商業階級與地主階級中生長出來，他的發祥地雖然主要的在廣東福建，他的事業雖然主要的在洋行和大的百貨商店裏面；然而從兩廣到全國，從都市到農村，從大洋行到小的洋貨店及貨郎的貨攤；從大買辦二買辦到洋貨店老板，挑担的貨郎以至於土豪劣紳和基督教徒；所有這些，便形成佈滿了全中國的買辦制度與買辦資產階級關係。

買辦資產階級是不能且不敢反對他的主人，因此他與中國民族革命完全立在正相反對的地位。這但由他的政治經濟關係看來便可明瞭，正不必等待一九二四年雙十節那天陳廉伯在廣州舉行商團暴動來作事實上的證明。同樣，買辦資產階級出生於舊來的階級中，他正利用商業與高利資本掠奪農民的土地，因此，他與土地革命亦正好立在完全相反的地位。但這我們不能不知道，他們是反對滿清統治的，一則是反映爲了他們主人利益必須推翻滿清的皇室；再則

滿清皇室是不能保障他們利益的，這於華僑贊助辛亥革命可以概見；同時，他們反對滿清是準備自己走上政治舞台，或者在政權上分得一杯羹。

應當說買辦的利益同他們主人歐洲資本家階級的利益完全一致，并與民族資本的利益完全衝突，然而事實上却又不盡然。這未始不是由商業地主而買辦資本，由買辦資本而民族資本，照唯物辯證法看來成了否定之否定了！然耶否耶，留在後面去敍述。

第五，歐洲資本主義的商品破壞了全中國農村經濟與手工作坊的生產關係，并在南方豢養出買辦資產階級來，同時，在華北亦因以誘致了一部份滿清官僚的資本化，出現了官僚資產階級，曾有人叫他作封建資產階級。

官僚資產階級的出現於華北同買辦資產階級出現於華南一樣一點都不奇怪，只有不知天高地厚的書呆子和形式主義的機械論者才會否認如下的事實，或者根本就不知道有這樣的事實：

從鴉片戰爭繼之以太平天國和英法聯軍之內憂外患，地主商業階級的滿清統治走到日暮窮途的地步，然而新興的中國民族資產階級不過剛才投胎，還沒有力量起來代替

他乃至推翻他。因此，他不但不會自己走進墳墓，而且還企圖最後與歐洲資本家階級拚個你死我活的決戰。於是所謂官辦工業，特別是軍事工業以及交通工業乃至礦山銀行便開始建設起來。這便形成官僚資產階級政治經濟的基礎，從盛宣懷到梁財神，從李鴻章袁世凱到後來的整個北洋軍閥，便都列在這一欄內，或者是這一階層的代表。

開始抵抗外資的商品與大砲的官僚資本，一旦戰無不敗，便只好賠款割地，求和息兵，投降帝國主義。因此，正不必等到袁世凱簽定二十一條，我們便應該認識他們與中國民族革命運動久已成為死對頭了。復次，他們原來就是田連阡陌的大地主，愈是資本化他們便愈加同土地的關係密切起來，因此，土地革命亦是與他們利益衝突的。但這裏，他們同買辦一樣是或多或少反對滿清統治的，這不是因為滿清的統治對於他們有了不起的利害衝突在，而是他們在經濟的地位上逐漸有了辦法，準備取滿清而代之之故。但在開始的時候，這一關係是不明顯的，一直等到後來辛亥革命時才完全表現出來。

應當說官僚資本和買辦資本沒有什麼衝突在，而事實上在對內的政治與軍事上說來，買辦多依靠官僚，在對外的

經濟與政治上說來，官僚又多恃買辦。另一方面官僚與民族資本亦不應當有了不起的衝突在，因為前者的基礎在軍事、交通、銀行與國營重工業的基礎上，後者則在絲、棉、麵粉等輕工業的基礎上。但是事實上不是這樣簡單，問題正多着呢！

第六，我們認為近百年中國社會空前的變動，在於經濟上的變革發生了階級的分化，因此接着我們必須敍述點關於民族資本的出現與民族資產階級的生長。

首先我們要很明白的認識：民族資本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他是從買辦官僚的血統中生長出來，他是從舊來的商業階級與地主階級中分化出來，他經過歐美資本家階級或多或少的扶植，建基於輕工業，發祥於不南不北的東南，恰與官僚買辦資本鼎足而三各自形成其半獨立狀態的經濟區域——這當然是大體的認識。不成問題的，自從他呱呱墮地之日起總是多災多難，外來的壓力與內在的阻障，使得他不能，“見風長見水大”，有如人們所期望於他者。而且他的前途亦大體是沒有很好的“收場”，不能“壽終正寢”，有如迺祖迺父歐洲資本家階級一樣。

事實是這樣的：當着中國對外貿易還集中在廣州的時

候，因為對外貿易的需要，絲茶的生產便不能不有所改進。於是在鴉片戰爭後的不久，便由南方大買辦陳廉伯的迺祖陳啓元從意大利購買絲車，建設新式製絲工場從事繅絲。以此，便使得今日的廣東三角洲一帶成為中國絲業的主要區域。當着一八六一年福州開市通商時，“當時茶商購入英國機械，設廠製茶，大獲厚利，一時開辦三廠”（今世中國貿易通志）。於是茶的生產，亦開始部分過渡到資本主義生產的領域內。這不能不是民族工業從買辦血統中生長出來的鐵證罷！？

當着中國對外貿易重心由南而北，一八七八年，左宗棠便在甘肅蘭州創辦織呢總局。一八八八年李鴻章“乃設立機器織布局及紡織新局於上海”（今世中國實業通志），“其時盛宣懷乃募集商股，于次年又重新改組為三新紗廠。此外繼此而起者，則為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張之洞氏所創設之武昌織布局，及上海之裕源紗廠”（中國近代經濟發展史）。這亦不能不是民族資本從官僚資本中生長出來的史蹟罷！？

民族資本從商業階級與地主階級中分化出來是用不着說明的。至於他們在開始往往與外人合資經營，例如商務印書館與三北公司，都是人所共知的事實。而暗中勾結外資，

特別是在麵粉工業和紗廠工業中更其如此，亦是公眾的祕密。

上海在南京條約和天津條約後不久，便取廣州對外貿易地位而代之，并與廣州天津等新的都市對立起來。因了交通的便利，地點的適中，於是民族工業便從此生長起來。於是中國經濟區域的雛形，便於以形成。

既然民族資本是從買辦官僚的基礎上生長起來，而內在與外來的一切關係，都與他有直接間接的血統因緣，那麼先天或後天的決定了他與民族問題和土地問題，不能不同他迺祖迺父是一樣的態度。因此，正不必在五卅運動中經過華商紗廠聯合會的反對，更不必看“三月二十”事變的到來，亦不必等到“一二八”上海事變東南銀行老板與紗廠主來最後證實了！

第七，如上我們已經知舊中國的破壞，歐洲資本主義有偉大的力量；同時我們亦附帶的說明了中國資本主義的建立，階級的分化，歐美資本家階級亦有或多或少的關係。於此，我們再要補足那外資直接參與建設“新中國”的作用。這裏，我亦大體上同意如次的論調：

“在分析中國工業發展後的社會成分以前，應當說

明這根本問題：

“帝國主義者是否發展中國生產力呢？如眉目的說發展中國生產力帝國主義沒有一點作用，那麼在大戰前外資在中國之建設鐵道，開採礦山等等事實，我們有詭辯理論否認嗎？故帝國主義對促進中國生產力有很大的功用。

“促進中國生產力是什麼意義呢？煤鐵係中國所有，帝國主義未運來一點。勞動力他也未創造，數百萬農民自然生成的；現在亦還有數千萬無財產的人民。固然，這些勞動力還不是無產階級。因為無財產的人民變為無產階級，只有當他被資本主義企業家僱用創造利潤的時候。

“究竟帝國主義的功用是什麼？不是別的，他們打破了中國與世界分隔的壁壘，組織中國的鐵道，使中國與世界經濟聯合及造成世界經濟之影響。外國投資使鄉村過剩勞動力與工業生產結合起來，這工業生產造成資本主義的經濟，這經濟破壞了鄉村中舊式經濟的基礎，因此他在此是有進步的作用。對帝國主義功用之實際回答，承認他在中國發展上起很大的作用，其意義

並非擁護帝國主義與資本主義，我們知道資本主義起進步作用時，剝削民衆，使民衆破產，貧苦，才起作用的。資本主義發展的方法，除使民衆痛苦外別無路可走”（克仁譯拉底克著中國革命運動史）。

外國資本直接參加中國建設的事業在一八九五年中日戰爭後，這是資本主義進到帝國主義階段，過剩資本不能不大量的流出之故。同時各國的產業革命，大體上都在此時以前完全告一段落，最落後的俄國在這十九世紀末了之九十年代，亦是蓬蓬勃勃的在生長着。而同時滿清統治在內憂外患之餘，再也不能有絲毫的抵抗力量，不能不任人宰割而無可如何；至於，所謂中國天產之豐富，勞働力之衆多，更是惟利是圖的資本家相率爭先恐後前來的根本原因。

因為中國經濟是在天翻地覆的變動中，故此在中國階級關係中亦是五花八門，對流得十分劇烈。這其中帝國主義資本家階級往往居於主動的地位。自然，這錯綜繁複的階級關係，不是一目便可了然，原來中國經濟的結構，就已不容易認識呵！

第八，一談到中國資本主義與帝國主義問題，似乎總有人以為中外資本立於絕對衝突的地位——這是因為人們提

到中國資本關係，不但把外資除外，甚至不拿買辦官僚歸於資本的範圍內的結果。其實，就“全面”看來，首先還不一定是中外資本衝突的問題，而是帝國主義間在中國搶奪市場與分割範圍的矛盾問題；反而中外資本間不一定有了不起的衝突在。例如買辦與帝國主義間根本就說不上衝突，說有，那不過反映各自主人的矛盾而已。復次，在中國資本關係間，買辦與官僚，買辦官僚與民族資本在事實上亦有或多或少的衝突。至於帝國主義與中國民族的前途，那已經是整個中國民族與帝國主義的問題，說不上單純是中外資本的衝突了。而事實上商品與商品間，有的是精粗製品之分野，例如粗紗與細紗之不同，這使得就是民族工業亦不一定與帝國主義都有了不起的衝突在。當然，僅就民族工業說來，中外資本的對立是很嚴重的。

說到中國資本間的衝突，我們應當很明確的看到買辦資本與民族資本，官僚資本與民族資本的所謂衝突在什麼地方？買辦資本與民族資本，一般說來他們的衝突是商品與市場問題，是反映帝國主義的矛盾問題。然而，時至今日，民族資本既然有從買辦中產生者，而民族資本之存在，又日益帶上買辦性質，直接間接隸屬於外國銀行資本，於是對立

到統一，亦是事實上所常有的；而況當前的勞資衝突，往往使資本間的衝突銳減呢！至於官僚與民族資本的衝突，除了政權外便是稅收問題，然而這已不是他們間了不起的問題了。

歸根結底說來，以經濟為基礎表現於中國統治的資本關係間的問題，是帝國主義與帝國主義的對立，主要的是英日美在太平洋上的爭霸，是因為全世界的政治經濟的矛盾；復次才是帝國主義與中國民族利益的矛盾。在這中間商品市場問題，關稅問題，勢力範圍問題以及一切特權與不平等條約等等皆是。在這下面，中外資本，買辦官僚與民族資本；尤其是歷來所謂軍閥問題，都可得解決。

當然，全中國乃至全世界政治經濟的矛盾問題，最當前的還是勞資問題！假使我們把中國政治經濟問題放在世界系統內去理解，那麼，這一根本關係更必須切實把握住！

第九，歐洲資本主義所給予舊中國的破壞，在上面關於太平天國革命與義和團運動中我們已經敘述過了；下面我們再要敘述中外資本所誘致的繼承太平天國與義和團的事變——辛亥革命。

辛亥革命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性質，它不但資產階級的領導而且是最後推翻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發展之商業

地主的滿清統治。當然這是中國階級分化，資本主義相當發展的結果。就階級關係的變動看來，應當說中國的民主革命在此時已告了一個段落，因為當時取得政權的是北方大資產階級買辦官僚的代表，內中以官僚資本為領袖。但是領導這次革命的動力，應當說是民族資產階級，然而，因為他的經濟基礎還很薄弱，當然，最後的勝利不會屬於他。但是，就革命的任務說來，它是失敗了，而且應當說它的失敗是必然的。因為這一承繼太平天國與義和團的辛亥革命，事實上對於太平天國與義和團的政綱完全丟掉了一——既未實現土地革命，而對於反帝的民族任務，不但無從談起反而還在帝國主義影響之下。然而，辛亥革命終於表現了偉大的作用與意義。那便是，一方面它告訴我們中國的“二月革命”只能這樣的伴演，只能這樣作一結束。另一方面，它更告訴我們中國民主革命的任務不是資產階級所能完成的，民主革命的勝利有待於革命運動之向前發展，推翻資產階級的統治。然而，此時的無產階級不但力量很薄弱，而且根本還未走進政治舞台呢！這樣，辛亥革命，又如何能夠不至失敗！！

但是，辛亥革命的失敗與太平天國義和團的失敗完全兩樣，這是我們必須了解的。太平天國與義和團的失敗，主

要的是沒有資產階級的領導，資產階級的民主革命沒有資產階級領導又沒有無產階級來收場，當然不能不失敗。辛亥革命是有了資產階級的領導而沒有無產階級出來收場，一般說來它的失敗不一定是必然的；祇不過因為資產階級到了東方，事實上只能使民主革命流產而已。

然而，我們必須完全了解：太平天國與義和團是中國破壞的結果，辛亥革命是由破壞開始了建設，資本主義相當發展，階級關係根本變動的所致。

第十，在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後，在國際方面發生了空前的事變——帝國主義世界大戰。歐戰之賜，中國民族資本走進黃金時代；當然日本帝國主義亦更進一步的鞏固它在中國的地位。僅僅在歐戰前後計十年間，資本主義在中國不止加倍的生長起來，簡直在中國意義上說來，它已大體上長成——在中國取得支配地位。拿它與外來資本主義商品放在一起與舊的手工生產總對比，更是在吾人經濟生活中取得絕對的優勢。這裏，我們看下表便可明瞭：

歐戰十年間中國棉紗的消費與生產

(單位擔)

——根據今世中國實業通志上的統計改製而成——

年次	消費總額	國外輸入紗	國內生產紗	輸入百分比
1912	3,100,000	2,300,000	800,000	74%
1913	3,900,000	2,700,000	1,200,000	70%
1914	4,100,000	2,500,000	1,600,000	61%
1915	4,200,000	2,600,000	1,600,000	61%
1916	4,900,000	2,400,000	2,500,000	50%
1917	4,600,000	2,000,000	2,600,000	43%
1918	3,800,000	1,100,000	2,700,000	29%
1919	4,700,000	1,400,000	3,300,000	30%
1920	5,300,000	1,300,000	4,000,000	25%
1921	5,700,000	1,200,000	4,500,000	21%

從上面的統計中，我們看到：從一九一二至一九二一年十年間，國內棉紗的生產由八十萬擔增至四百五十萬擔，計增五倍以上，這不能不表示歐戰十年間紗廠工業是突飛猛進的發展着。而全年消費的總額不過五百萬擔左右，國內工廠的產品便在四百萬擔以上，洋紗的輸入由二百餘萬擔減至一百萬擔左右（近年更減至二十餘萬擔），由百分之七四減至百分之二一，不能不是“外國棉紗在中國市場自屬不能活動”，“國產棉紗及市布進步甚速，大有奪取舶來品地位之

勢”(民十八華洋貿易總冊)。以此為例，我們應當想像到民族資本至此的相當長成，在吾人經濟生活中取得支配的地位。這裏，五四運動的到來，提倡國貨，發達中國實業之盛極一時，亦是當然的了。從而民族資產階級的經濟基礎日臻鞏固，準備參加一九二五至二七年的大革命，準備取官僚軍閥的統治而代之，亦沒有疑義。於是，由買辦而官僚而民族資本，便購成中國大資產階級中三個部門：在政治上互爭雄長，并利用軍事力量的武器，演成民國以來的軍閥混戰。

第十一，軍閥是中國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的產物，他的基礎，外力是帝國主義，內面則是新的都市，即是大的重要的經濟區域。當然，他含有或多或少的封建意味，假使准要把他當成封建殘餘，有的是他的權利，然而軍閥所代表的却不是舊的殘餘，而是新興的資本關係。進一步的分析，就主要支配他的力量看來，他不僅不是封字號裏的諸侯，實際他原來是帝國主義的工具，與帝國主義商品與資本的買辦處於一樣的地位，他是帝國主義政治上的代理人——如果你高興，不妨叫他做“政治買辦”。但確切的說，他雖然是代表資本關係，就他混戰的作用看來，他往往表示阻礙資本主義發展。因此，我們叫他做資產階級軍閥，同時也可以叫他做封

建軍閥。應當說他是資本與封建意味的混血兒，他是雜種。

然而，他究竟是怎樣產生的呢？

從上層資本關係看來，帝國主義的商品與資本雖然有了經濟上的買辦，而保護商品與資本統治全中國，從大城市以至窮鄉僻壤，不能不需要商品與資本的保護者，不能不需要政治上的代理人；僅僅依靠沿海沿江的砲艦是不夠的。於是，軍閥的軍隊不能不是帝國主義海陸軍的別動隊，於是帝國主義不但拚命供給他的武器，并直接間接幫助他養成軍士人才，組織起廣大的軍隊。同時，因歐洲資本主義的侵入，形成了幾個重要的經濟區域，新興資本家階級應運而生，於是軍閥不但有了外力的扶植，更有了內在的基礎；他不但是帝國主義的“政治買辦”，更兼職兼差，同時代表新興的資本關係。

外來帝國主義的矛盾，內在資本關係的衝突，軍閥又如何不趁火打劫，企圖擴充自己勢力，搶奪大都市，以至於在政治上找得出路。這樣，他們又如何不長年累月的混戰呢？！

但這裏，我們更要注意到軍閥在社會上最下層的基礎——廣大的失業失地的農民羣衆。

中外資本與商品對於全國農村經濟徹底的摧毀於下，

統治階級橫征暴斂於上，再加以天災人禍的淫威；於是，在歐戰前和大戰中，中國資本主義突飛猛進的發展，中國農民失業失地的問題便隨着極端的嚴重起來，中國農村經濟便遇到天翻地覆的崩潰危機。這樣，從農村中跑出來大量的過剩人口究竟怎樣辦呢？革命嗎？領導階級還未出場，幹不起來；而且在太平天國與義和團過程中，什麼也沒有得到，辛亥革命的結果比滿清末年還要壞：保守的農民，當然在此不會採取革命的辦法。然而，他們自己又不願活活的餓死，於是一部份挺而走險，一部份便從吃糧當兵找出路。跑南洋，到東北開墾，以及到工廠作工，當然只有沿海沿江近水樓台先得月的一部農民有此優先權，而況南洋的阻禁，東北與城市中亦容納不了許多。於是，愈到內地，兵匪的數量愈多，軍閥的派別也愈複雜；然而，大軍閥終於在重要的經濟區域裏，在新的都市裏，並與新興的資本關係相依為命，這都不是偶然的。

總結起來說：軍閥是代表資本關係，然而，他亦有封建意味；軍閥戰爭是發生於中國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是前所未有的——只有這樣去理解問題，然後我們才知道要怎樣才能消滅軍閥統治，才能結束軍閥戰爭。否則，徒然在資

產階級尾巴後面當反對“內戰”的應聲蟲，那是很可憐的呵！當然我們要反對軍閥的內戰，因以消滅軍閥，消滅帝國主義政治的買辦！！

第十二，外來的侵略，內在的發展，從此使中國危機四伏，並於“夾攻”中昭示了他應走的道路——那就是從太平天國以來經過辛亥革命及歐戰十年間修正後的政綱：打倒帝國主義，打倒買辦資產階級以及打倒軍閥。很明顯的，這政綱的骨子裏是推翻中外資本關係對於中國的統治；這中間包含有民族問題土地問題以至廢止私有財產問題，可惜，直到今天還成其為問題，未能成為真正的行動綱領。

這沒有別的原因，這由於我們不了解中國經濟的變動，拋棄資本主義之史的發展，拋開階級的分化，拋開革命的發展來處理問題之故。

人們再也不能不平心靜氣的來認識這些關係了：

從太平天國到義和團，事實告訴我們，農民自己不能解決土地問題，不能建設自己的政權，不是革命的動力。農民不在資本關係領導之下必然要在無產階級領導下才有出路。

然而，中國資本的關係怎樣呢？

辛亥革命後，買辦官僚資本，妥協舊的商業地主階級上

台了，他們不能解決中國的根本問題，不能完成革命的任務。他們只能完成反革命的任務，民國二年的二次革命，被北京政府用武力鎮壓下去了，這是官僚資本露出本來反革命面貌的鐵證。民國十三年雙十節那一天，陳廉伯在帝國主義直接幫助之下，來上一次商團暴動，同樣是買辦資本露出反革命面貌的鐵證。“有其父必有其子”，那麼，民族資本家階級在“五卅”運動中的妥協猶豫，在“三月二十”到“四月十二”與“四月十五”的必然反動，不但應無疑義，而且事前我們就應當看到。這樣說來，依靠資本關係來完成中國革命的任務，那簡直是歷史上從來未有的出賣行爲；至於先依附民族資本，後來更依附中小資本，往後更企圖依靠農民來打天下，真是極盡背叛出賣的能事。又何往而不“失敗”——又安得不形成貨真價實的“失敗主義”呵！！

農民與資產階級在中國近百年史上只能做到他們所應做的，我們不能對他們有任何的奢望。當然，對於農民，主要的貧農和雇農，他們自始至終都會表現友軍的作用；資產階級則愈往後將愈益暴露他們對內則保守反動，對外則卑劣無能。

普羅利他製特是革命的支柱與動力，只有他才能完成

中國民主革命的任務，只有他才能領導農民推翻中外資本的統治。這用不着多所說明，我們但看“二七”後中國革命才上軌道，“五卅”又是他們的拿手好戲，省港罷工的偉大幾乎是歷史上所未有過，漢口九江收回租界，上海偉大的三次爭鬥，所有這些，都是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否定，都是未來的一線光明。

近百年來，隨着經濟的變動，各階級都演奏過他得意的一幕，目前全國的貧農大眾正在伴演壓軸——東北義勇軍反日的民族戰爭，南方農民的土地爭鬥——而推翻中外資本統治的大軸正有待於中國無產階級在國際幫助之下出台表演。這是歷史的必然，想來絕不會有例外！！

對於中國經濟的研究不應當得出這樣的結論嗎？然而，我却認為這是我的收穫呢！！

三 關於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一些問題

上面可說是我對於中國經濟研究的綱要，當然它是根據實際的材料寫出來的，並不會加入一點未研究時的見解。但是，我亦並不是希望誰完全同我一個樣的主張，這當然辦

不到，這裏把它寫出來，無非供人們的參攷而已。

在上面的敘述中，大體上把我的研究概括的表示出來了。但是，這不過僅僅是研究的提綱，它不能代替研究。也許在最近的將來，自可能把如上的提綱，充以“血肉”，寫成專篇的論文或專書發表出來。

以下我再拋開社會變動與政治變動，純理論的提出一些問題來。

我感覺到在中國經濟問題中，有很多首要或次要的問題，構成目前論戰的障礙，甚至被丟掉。這樣，影響在爭論中便往往難於清理出一個頭緒來——有時不能不令你感到“烏煙瘴氣”的“混亂”。

問題不能理出一個頭緒來，終於不過混戰一場，難於得出最後的結論。於此簡單的提出我的意見：

第一，關於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許多人首先着眼於它“倒霉”的條件，理論的甚至可說玄學的“外壓”“內阻”的論調便斷送了中國資本主義的命運。最糟的，是已發展的事實亦幾乎被這種鬼畫符的機械論所蒙蔽了。

當然，這並不是說我們反對首先察察它有關係的條件，而是認為所謂條件當不能離開實際去爭執。同時，我們不但

要看到它一切倒霉的條件，更要發現於它有利的條件，不然，便不能不在客觀意義上不直覺的為它哭窮，而為“大貧小貧”的最後擁護者了。

不錯，阻礙中國資本主義順利的發展有“外壓”與“內阻”的事實，特別是關稅不自主與土地革命是其中的骨幹。大之，民族獨立與國家統一，亦是形成政治上的嚴重問題。然而，它亦何嘗沒有不倒霉的條件呢？為什麼我們把那些於它有利的條件撇開不理呢？！

具體說來，國內市場的廣大，帝國主義對外貿易的需要，天產的豐富以及關於資本之內在的積蓄（主要的買辦商業與高利資本）與外來的移植以及進步技術的輸入等等，無一不是它的有利條件。而這些條件，的確確對於它的發展表現過作用。當然，這是人們所不願（因對於政治上有不利）亦不能理解的。但這還不要緊，而忘記了如下的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一個最有利條件，便不能不是“背叛”“修正”的根源，成為不可饒恕的錯誤了。

每一個所謂馬克思主義者，假使他真的根據什麼馬克思的理論來研究中國經濟問題，那麼，他不能，也不應該忘記如下的理論：否則，他不是什麼馬克思主義者而只是利用

馬克思主義的招牌來招謠撞騙罷了。什麼理論呢？在資本論英文本第二卷上，我們讀到：

“On the other hand, the same conditions which are the cause of the fundamental constitution of capitalist production, especially the existence of a class of wage laborers, also demand the transition of all commodity production into the capitalist mode of commodity production”. (P.44)

“在另一方面，造成資本主義生產的基本條件——即一個工資勞動階級的存在——的同一狀況，使一切商品生產過渡到資本主義的商品生產”（譯文照李季氏馬克思傳中冊的原文）”

創造剩餘價值的工銀勞動階級，是被人們研究中國經濟時忘記了，這是多麼嚴重的問題！忘記了這廉價勞動的衆多，忘記了這個資本主義發展的基本條件，當然看不見中國資本主義事實上在那裏發展。從而看不見中外資本家高度的剝削中國的廉價勞動，因此，中國的勞動階級過的是非人生活，自亦不會在人們的注意中。這樣，儘管天天在那喊反對封建剝削，其結果不但不能理解資本的剝削關係，甚至在

客觀上還必然否認資本的剝削：人們只注意封建剝削的“了不起”，當然有意無意中就是默認了資本剝削“並不見得利害”，這是應有的暗示。這還不是十足的資本家階級的辯護士嗎？！

假使人們真要了解中國經濟問題，那麼，對於這被高度剝削的廉價勞動——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之有利的基本的條件，必得首先了解：了解他的來源和衆多，了解他如何被剝削以及被剝削到了如何嚴重的程度，了解他過的什麼樣的生活以及爭鬥的目標。只有這樣，然後他的研究才有結果，才不致幫助了敵人，才不是深陷於民族資本主義的泥坑，才能擺脫資本主義意識的支配！

第二，很明顯的，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固然有“內阻外壓”的倒霉條件，同時有利的條件而且是基本的條件亦充分具備；那麼，從矛盾中發展起來，當無疑義。這上面我們已經明白的敘述過了，此地再概括的敘述點它如何發展起來的過程。這亦是一向來被人們忽略了的問題——當然，一方面要否認它的發展，同時就不能不丟掉這樣的實際問題。不然的話，首先不能不自己陷於矛盾中了。

關於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根據上面的提綱，我們覺

得可以分爲三個時期：萌芽時期，發展時期與相當長成時期。假使我們承認“人類歷史上最巨大的事蹟就是革命和戰爭”，那麼，說到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三個時期，我們便不能不記住鴉片戰爭，中日戰爭與第一次世界大戰。這三次戰爭便是中國資本主義每個時期的開始，具體的說來？

在第一期，時間是從一八四〇到一八九四年。在這期間內，在鴉片戰爭之後，農村是急劇的破壞，大批勞動後備軍於以出現；買辦資本有了相當的基礎，官僚資本化亦有了眉目，民族工業便於以開始孕育以至出現。但一般說來，關於軍事與交通，重工業與輕工業，乃至銀行財政資本，都隨着歐風美雨或多或少吹到沿海沿江的地帶。此時的中國，因內在的不安與外來壓迫的嚴重，大有朝不保夕的樣子。

在第二期，時間是從一八九五到一九一一年。緊接着前一期危機四伏，帝國主義因中日之戰的收穫，它的資本便隨同它的商品大量的向中國推進。在中國的商業地主階級，企圖挽救它的末運，不能不掛起維新變法的招牌，國人鑒於危機到來，亦不能不於富國強兵之外加以學戰商戰的注意。於是，買辦官僚資本勢必走到與外資混一的趨勢，民族資本更急劇的分化出來，在外資直接的幫助下得到相當的發展。此

時，外資是露骨的宰割，民族資本雖在棉紗，麵粉，榨油，糖業，火柴等方面有了微弱的基礎，然而事實上沒有絲毫政治上的保障。不僅這樣，而外資攘奪鐵路礦山於前，官僚資本更助桀為虐，企圖藉滿清統治者的力量，搶奪民族資本的地盤以鞏固自己的基礎。於是，辛亥革命從而有了爆發的導火線，結束了滿清之地主商業階級的統治。

在第三期，時間是從一九一二到一九二四年。在此時期內，資本家階級為首的政權，仍不能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突飛猛進的發展，這是因為一則上台的所謂資本階級並不是民族資本，而是買辦官僚之故；再則中國整個資本家階級，根本不能完成民主革命的任務，就是民族資本上台，亦不過五十步與百步之比耳。然而，歐戰於此時爆發，意外的給了中國資本主義以發榮滋長的機會。歐戰一開始，來華的歐洲資本主義的商品，不能不減少它的份量。於是因利乘便，中國棉紗麵粉等工業便在東南有了相當鞏固的基礎，並在吾人經濟生活中取得支配的優勢。於是，民族資本便得天獨厚，駕凌買辦官僚資本的力量而上之。因為歐洲商業在此時的減退，買辦資本是未能有若何的發展。而官僚資本因忙於軍閥混戰的發動，交通礦山乃至中交銀行財政資本等等，不

惟沒有發展，反而在衰敗的過程中。就外資看來，日本美國，均於此時因利乘便，攘奪前此德國英國等在中國的地盤，於是，在大戰以後，便形成英日美角逐的局面。但是，民族資本的力量雖在發展中，而大戰的結果，因北京中央政府的統治者仍屬買辦官僚，不能保障它的前途。於是民族資本外而連合國際反帝的力量，內而羅致無產階級幫助自己，并因着戰後外資加緊進攻中國，殘酷的剝削中國廉價勞動之故：一九二五至二七年的大革命便從此爆發了。其結果，買辦官僚為首的政權於以打倒，以民族資本為領袖并妥協買辦官僚以及殘餘的商業地主階級力量的政權於以產生。

從上面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看來，我們應當深刻的記住：中國資本主義萌芽的第一時期，是開始於鴉片戰爭與太平天國革命，并承繼歐洲產業革命的力量，打破了中國閉關自保的局面，結束於義和團民族革命運動的醞釀。第二期是開始於中日戰爭，進一步毀壞舊的生產關係，并在商品資本以及大砲的壓迫下，衝破了一切壁壘，摧毀了舊的政治經濟基礎，發動了辛亥革命。第三期是隨着歐戰到來，約略等於俄國九十年代的情形。在此時期，新興的民族資本與工資勞動者成為主要的兩大力量，便不得不產生一九二五至二七

年的大革命。始於戰爭，終於革命，這裏我們要認識的是：經濟恐慌，固然是革命有利的條件；而經濟發展，新的否定到來，亦未始不更是革命的因素呵！

於此，我們附帶要說的，也許在此次中日戰爭之餘，或然的在實際共管的局面下，還有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很暫的第四期——完全奴隸化的到來（應當說在一九二八年後便已經開始了這一前途，至少是準備着走向這一前途!!）。那麼，其結果是怎樣呢？我們攷察以往幾期的歷史，不難估計它的前路。聰明的讀者，不難想像出來，恕我不往下說了。

第三，關於中國經濟問題的爭論，很明顯的如上的重要問題是被人們忘記了。不僅這樣，就是下面一些次要的問題，亦不是被忘掉，便是離開實際，徒然憑空吵起來。

首先我們說被忘掉的如下的問題：（一）因為人們看不見中國資本主義有發展的基本條件，否定了中國資本主義事實上的發展，當然，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速度與形態是管不到的。而把握沒落的人，往往只注意停滯與落後，也許在人們的腦子中根本就沒有速度二字。這在最後，勢必影響到對於實際變動的切實理解。例如我們說俄國很落後，從一八六一年農奴解放起，俄國工業資本主義就萌芽了，一

直到了大戰前還是趕不上歐洲英法等先進國家。這裏，一般說來，他的發展是很遲慢的。但是，研究俄國經濟的人，假使他看不見九十年代加速的發展，他不僅不能懂得後來一九〇五年革命發展的迅速而劇烈，更不會理解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居然先歐美高度資本主義國家而成功。中國的情形，亦有類似之點。誰要不理解歐戰十年中國民族資本加速的進展，他必不能理解一九二五至二七年中國革命飛快的發展；而領導者落伍在生活之後，便決定了斷送的必然。關於速度問題有這樣重要的關係呢？但於此不能不附帶說明的，就是反映政治經濟的社會變動，中國亦同俄國一樣，不到突變的前夜，總是表現慢性的生長，難有急劇的變動——當然這亦是速度關係。至於關於發展的形態問題，人們似乎總以為一直向上才算發展，他根本不懂得多方聯繫的社會，牽一髮動全身，從來就不會像幾何級數或算術級數那樣的發展。這是與速度問題有密切關係的，人們不懂得速度的問題，當然再也不會夢想到中國資本主義是曲線形的向上。因此，“淚添九曲黃河涯”，人們只會在曲線的弧度裏替中國資本關係着急，氣不過它不會“見風長見水大”。復次，因為人們再也不理解曲線也會向上——曲線向上就是表示矛盾的

發展——因此，他對於(二)中國政治經濟方面一個最重要的新的都市的出現與重要經濟區域的分野和對立，當然再也不會理解。空喊經濟上的不平衡發展，這真正不平衡問題擺在眼前却沒有人從事實去答覆。這樣，經濟上的不平衡尚不了解，那麼政治的不平衡，當然只有不能處理了。對於城市不平衡的經濟區域尚且如此，那麼，對於農村與城市的不平衡問題便不能不囫圇吞棗的過去。至於如何從事實上來佈置政治上的平衡問題，當然更不在人們的“下意識”中。見風使舵，永遠落伍在生後之後，是應付而不是推動，自然更說不上領導。這樣，正因這樣，什麼軍閥完全是封建諸侯，什麼豪紳資產階級，一切烏煙瘴氣的主張便於以出現。(三)至於，發展中的勞資對立，階級分化以及事實上的革命運動的生長，皆是離題萬里去解決。(四)同樣，實際問題中的小資本問題，它在資本主義發展中的地位，因此決定它的特性如何，亦都不在人們探討之中。

復次我們再說離開實際憑空爭吵的問題：(一)人們看不見中國資本主義事實上在發展着，總以理論上在“外壓內阻”的影響下不能發展，於是對於中外資本的矛盾問題，便特別予以“放大”。自然，誰要真的在中國資本主義史的發

展中看輕了這問題，當然是錯誤的。但這裏，要明白首先我們是解決什麼問題呢？我們不是盡人皆知首先是解決中國經濟性質問題嗎？！若然，則首先對立的當然是資本主義的商品生產與自給自足的封建經濟——應當是這樣，而且必需是這樣，問題才能得到正確的解決。若然，則我們為什麼不將中外資本關係加在一起，而牛頭不對的馬嘴的混亂起來？若然，則我們首先應當從此出發去分析實際的材料，不應當徒然作空的離開實際的玄學之爭吧？！而况真正說到中外資本的矛盾時，我們更不能不從實際中了解各帝國主義的實際情形，了解投資與投貨中亦有不衝突在；了解商品中有精粗之分別，因而不一定在商品中就有了了不起的衝突在；了解商品中如機械五金與棉花等亦可幫助中國的發展，不一定都會壓迫民族工業。所有這些，人們都是異常的含默，這爲了什麼呢，請問！（二）說到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於是更其離開實際的徒然爭論“外壓內阻”，以至完全不管實際近百年的發展，首先是歐洲資本主義的衝擊，復次更是帝國主義的誘致。問題在於首先從舊的被破壞中有了大批的廉價勞動，復次資本的輸入與技術的介紹，等等等等，都是中國資本主義發展起來的基本條件或先決條件。以此而看

它的發展，那麼，那到底是“內在”抑或“外鑠”——當然主要的判斷——便不能不是完全解決了吧！？然而，人們偏要離開這樣的實際，高談所謂唯物，其實誰都一目了然那是十足的機械論！這裏，我們來一個比方：照道理說，人是由少而壯而老。於是便有人據此主張每個從母體生下來的小孩，都得如此。這裏，我們有怎樣的感覺呢？付之一笑！對於“內在”論的說教，當然我們亦是如此！但是，我們必得聲明，而且嚴重的聲明，我們的“外鑠”主張，是根據實際立論，是指的最主要的一點。假使有人以為我們完全不管“內在”關係，只看見惟一無二的外鑠；那麼，我們亦只有付之一笑，因為那是無中生有的謠言之故！

第四，除此而外，人們在爭論中，對於如下的幾個問題，犯了很嚴重的理論錯誤，為了大家的研究，亦得特別提出來說：

(一)關於生產方式問題。根據生產方式來致察中國經濟問題，這當然是必要的，然而，首先我們必須理解如下的主張：

“Capitalist production makes of the sale products the main incentive, without at first apparently affecting the mode of production, itself. Such was

for instance, the first effect of capitalist world commerce on such nations as the Chinese, Indians, Arabs, etc. But wherever it takes root, there it destroys all forms of commodity production which are either based on the self-employment of the producers, or merely on the sale of the surplus product. The production of commodities is first made general and then transformed by degrees into the capitalist mode of commodity production."(全前)

"資本主義的生產使生產物的出賣變成主要的事業，他初時暫且不顯著的侵犯生產方法的自身。例如資本主義的世界商業對於中國人，印度人和阿剌伯人等等所發生的最初影響一樣。但他在安下根基之處，即破壞一切商品生產的形態，無論此等形態是建築在生產者自己的勞動上面，還是建築在出賣剩餘生產物上面？他首先使商品生產普遍化，然後使一切商品生產逐漸變成資本主義的生產"(全前，重點是我所加；"暫且不顯著的侵犯"三字原譯未有，亦是此地根據英譯本補上的一一略)。

上面馬克思在資本論上的主張，完全吻合中國的實際情形，假使人們稍為了解沿海沿江關於生產的方式，那便不會有任何問題了。於此，我們必須指出的是：（一）資本主義的生產，初時暫且不顯著的侵及生產方法的自身，主要的是使生產物的出賣變成主要的事業；（二）在他安下根基之處，即破壞一切商品生產的形態；（三）然後使一切的商品生產逐漸成資本主義的生產。——只有這樣去觀察實際才是真的合於唯物辯證法。人們但從形式主義為出發，着眼於生產方式並未普遍的改變；其實，真的等到普遍改變時，那麼，那時再也不會勞駕來攷察中國經濟性質了。而況，從實際的情形看來，主要的生產已逐漸變成資本主義的生產了呵！

我們知道，紡紗，織絲，織布，榨油，磨麵等等，固已逐漸普遍的變成資本的生產了；就是縫衣，種桑，甚至種棉，剝落花生以及上海的推豆腐等等，亦同樣或多或少的改變了它的生產方式了。假使人們不知道，那麼請他切實去攷察一下罷！否則，請他免開尊口的妙。

（二）關於剝削問題。誰都不會否認中國的剝削方式保留有封建的意味，然而，即此是不能證實封建經濟還有大量的存在。要知道這所謂封建剝削方式之保存，並不表示封建

經濟之存在，而是表示資本主義從矛盾中生長起來，不採用舊的剝削方式他便難於掙扎之故。——這正同基督教之被利用一樣的情形。於此，因基督教，棉花的基督教的存在，便認為帝國主義國又“封”起來，或者什麼什麼了嗎？！那只是糊塗！從而，我們革命的對象，最終的目的，到底是非宗教抑或是世界革命，這是稍為知道理論上 A. B. C. 的人便能判斷的！若然，則人們把所謂封建剝削放大到不可名狀的極度，在理論上還不成其為修正主義嗎？在事實上還不是失敗主義嗎？！沒有的事！！不是這樣來理解問題，那麼，在中國最大的生產中還有行會時徒弟與師傅的制度，便很難解釋——很負責的說，當着作者十年前進全國惟一無二的機械廠中作工時，還經過幾個月藝徒生活，還拜過師傅呢！不是這樣來理解問題，那麼，愈到近年，所謂封建的剝削也者，往往愈加嚴重而殘酷，難道中國現社會一如希臘羅馬一樣，在開倒車，封建的殘餘日益有復辟的趨勢嗎？！這顯然不是的！只有形式主義者才會在這裏發昏糊說！

(三)關於農業問題。人們往往說農業是封建的，中國農民在百分之八十以上，中國還是以農立國，故此說不上資本主義。這同樣是離開空間與時間的糊說霸道。很明白的，

俄國在十月革命前，甚至到了今天，農民的數量還是極其衆多；革命前就在歐俄都是百分之八十以上是農業人口。若然，俄國在過去乃至現在都還保留在封建的階段嗎？那真是白晝見鬼！而說到農業，事實上不但現在一般農村已經不是爲了自己消費而生產，老早已不如此了。誰能否認它現在是開始資本主義的生產或爲了資本主義商品市場而生產呢？

例如廣東三角洲各縣之“四水六基”，六成地完全種桑完全變成了農耕工商業化了；東三省之普遍的種大豆，與機器的墾殖等等皆是。而實際，不僅廣東與東三省如此，就是我自己那種窮鄉僻壤亦還大同小異。我亦負責的說，數年前我家還在半農耕時，所有每年種的菸葉菜子，花生與甘蔗等等，都完完全全不是爲了自家消費，而是全部爲了商品市場。——當然不是離開時間，空間的過去市場而是現在的市場。而如次的活生生的調查，不但作者曾親眼看過，想來看見的亦不乏其人吧：

“湖北棉產區域甚廣，除極北極西極南諸縣不產棉外，其他各縣無一非產棉之區。最盛者當推漢水流域，沿長江各縣次之。有時步行竟日，觸目皆是棉花。十七年棉田爲九百八十餘萬畝，十八年已增加至千萬畝有

奇”(中國棉產統計)。

不懂得實際情形的人，當然對於這樣的變動從來都夢想不到。農業是封建的，難道就不變成資本主義或資本主義的附庸的嗎？甚矣，人們腦子的“食古不化”也！

(四)關於商業與手工業問題。在近代資本主義以前，曾經有過重商主義的商業資本繁榮時代，即是所謂前資本主義時代。於是，便有人離開空間與時間，以現在資本主義時代的商業擬古，認為中國還在前資本主義時代；只要你一提到商品經濟，便彷彿中國開倒車回到了十七十八兩世紀。在重商主義時代及其前夜，工業還完全是手工生產，於是人們說到現在中國的手工業問題，便又離開時間空間去比古，彷彿現代的手工生產還是受制於商業，並未購成資本主義生產的一個部門，還不是手工工人在家裏替中外資本家作苦工。——所有這些，都是十分錯誤的，其關鍵便是把具體的問題抽象化了，玄學化了！！

總之，離開實際誰也不能理解問題；離開實際，沒有什麼方法論，更沒有馬克思主義的氣味。那怕他是只此一家的馬克思主義的老店，那怕他如何心勞日拙的企圖完成修正主義，都不過如此而已！

四 關於研究中國經濟問題的一些問題

也許最近的將來有不少的朋友要竭全力來研究中國經濟問題，也許不僅有研究工夫的朋友要深刻的研究它，尤其感到“行路難”的在前線爭戰的朋友要在他休息幾分鐘時，百忙中來理解它。然而問題太過複雜了，不得其門而入，簡直會白費氣力。這樣，我感覺到把關於研究方面一些技術問題亦有寫出來的必要。

這裏，我仍然逐條寫下去：

第一，我認為在研究這一問題之前，除了必須相當的具備“理論的”基礎，與“歷史的”智識外，更要有明確的“革命”立場。假使沒有這些準備，那麼，缺乏“理論”的根據，甚至如很簡單的“封建經濟”“前資本主義”一類的名辭尚不了了，則研究起來必然不會有什麼結果是無疑的。缺乏歷史的對比，不深知產業革命以來各資本主義國家內在的變動與全世界的聯繫，結果亦難免徒勞無功。至於失掉了革命的，明顯的說階級爭鬥的意義或立場，以至不深知在各國革命運動史中兩大階級以及農民的態度，不了解近百年來中國革命

運動的發展；那麼，至少要使你的究研失去“靈魂”徒擁軀殼。

當然，我這並不是勸人們要讀了好多的馬克思主義的專書，要看完所有名國經濟史與革命史，要完全懂得中國歷來的革命運動等等之後才着手研究，這是那般歷史家的事業，在我們大可不必。而況即此亦未必就能處理這一問題呢！然而，相當準備却是必需的。也只有在相當準備之後，隨即一方面研究，一方面更進一步的準備；然後你的準備才不致於落空，你的研究才完全切實而正確。照我以往的經驗，完全如此。

第二，關於方法論的把握，我認為是這樣的。離開實際與實踐，說不上什麼方法論。因此，我希望有志研究這一問題的人，從上述的準備中，特別是關於“歷史的”與“革命的”兩點能夠真正相當的首先弄個明白，則對於方法論不把握也會把握着的；否則徒然流於玄學之爭，那結果不是研究什麼經濟問題而是研究哲學問題了。

當然，在這裏我們必需把聯繫、運動、對立、全體、實際、實踐以至發生、發展、消滅等等關係弄清楚，把形式邏輯與矛盾邏輯等等觀念弄清楚。然而，我老實還是主張具體的打逕實際問題，也只有在實際問題中才有這些東西呵！

“橘生淮北則爲枳”，我盼望唯物辯證法介紹到中國來不至於落空。我更認為方法論不過是工具，方法論的能否把握，不是看他如何誇耀於儕輩，而是看他的生產成績。你相信能夠好好的生產者不懂方法嗎？你相信把握着利器的工匠不去作工但以之誇耀儕輩嗎？沒有的事！直到現在，還是“烏煙瘴氣”一團糟的論戰，你相信誰真的把握着什麼方法論嗎？！老實說，在我是不相信的。也許這裏有人要“醜詆”我不注意方法論，不管他！我坦白的說：我固然很願意作一個能夠“規劃”的工程師，但現在我却要照舊過我的工人生活，切切實實的去作工；也許在工作生活中我也有朝一日可能成為一個工程師。至於誰高興以工程師自豪，去他的。然而，我終於認為從論戰的成績看來，就是工程師太多，工人缺乏的結果；此其所以成為中國的理論還停滯在買辦階級之故——我以此自己警惕，我更以此獻給正準備着手研究這個問題的朋友們！

第三，有了工具便必須去作工，這是一向來我的主張。然而，在這“公說公有理”與“婆說婆有理”的此刻，究竟怎樣下手呢？如下，我寫出一些問題來作為朋友們的參攷——假使誰要叫它做研究的綱領，那也只好隨他的便。

——從事研究前應當了解的問題——

- (1) 關於封建經濟，商品生產，商業資本，前資本主義，亞細亞生產方式，等等，等等的意義；
- (2) 各國產業革命的經過；
- (3) 工業資本主義時代與帝國主義時的特徵與矛盾；
- (4) 各國革命中的資產階級與政權問題；
- (5) 各國革命中的無產階級與勞動運動；
- (6) 各國革命中的小資產階級之特性；
- (7) 歷來農民戰爭的結果；
- (8) 從第一國際到第三國際對世界革命的領導問題；
- (9) 關於革命的“階段論”與“不斷革命論”；
- (10)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來的國際局勢。

——研究過程中應有的問題——

- (11) 關於中國經濟問題的各家意見；
- (12) 歐洲資本主義侵入時的中國；
- (13) 歐洲資本主義商品對於中國經濟的破壞；
- (14) 太平天國革命的估價；
- (15) 南方買辦資本的產生；
- (16) 對外貿易由南而北之發展的經過；

- (17) 北方官僚資本的產生；
- (18) 東南民族資本的出世；
- (19) 關稅問題與帝國主義的直接投資；
- (20) 帝國主義在華勢力範圍的形成；
- (21) 義和團運動的估價；
- (22) 滿清末年新興資產階級的革命醞釀與統治者的改良運動；
- (23) 辛亥革命的估價；
- (24) 歐戰與民族工業的進展；
- (24) 歐戰中買辦官僚資本的沒落；
- (25)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條件；
- (26)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
- (27) 關於內在與外鑠問題；
- (28)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速度；
- (29)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形態——經濟區域問題；
- (30)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程度；
- (31) 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前途；
- (32) 華洋資本的對立與統一；
- (33) 大規模的機器工業，銀行財政資本與中國大資產

階級；

- (34) 手工業，商業與中小資本；
- (35) 關於地主經濟與封建殘餘；
- (36) 生產方式與剝削問題；
- (37) 農民的分化與農耕工商業化；
- (38) 關於土地問題的內容；
- (39) 勞動問題；
- (40) “五四”與小資產階級的抬頭；
- (41) 一九二五年大革命前民族資產階級的左傾問題；
- (42) 一九二五年大革命前買辦官僚的反動；
- (43) 關於軍閥戰爭；
- (44) 關於俄國十月革命的勝利；
- (45) “二七”與無產階級的出場；
- (46) 一九二五至二七年大革命的估價；
- (47) 近年南方農民運動的估價；
- (48) “九一八”日本的進攻與中國的前途；
- (49) 關於中國革命的任務與性質問題；
- (50) 關於中國革命的政綱問題。

第四，在上面，大大小小，我一氣寫了五十個問題。然

而，老實說，再要仔細點寫，恐怕一百個問題也寫不了。如此說來，我爲了人們的研究易於下手，這不是反轉會嚇退人嗎？的確，問題如此其複雜，你想像吃飯拉屎那樣容易是辦不到的。但事實上，也許這不是在戰線上的戰士們所能辦到；因此，爲了顧到那些忙人的時間問題，我再寫點實際從事研究時的意見：

(一)假使你已經讀過唯物史觀，資本主義經濟發達史，各國革命史一類的書，那麼，對於最前面的十個問題，不難在三五天工夫裏邊，“溫故而知新”，稍事整理便得。假使你沒有讀過這一類的書，那麼，我介紹你去找一八四八年共產主義宣言，西方革命史，列甯的帝國主義論，托羅斯基中國革命論文集等等漢譯本來看，大約十天半月光景，你總可以有相當的結果——假使你每天抽出兩三小時來研究，而又持之以恆，并作大綱的話。

(二)在後面的四十個問題中，假使你實在來不及一一研究，那麼，除了對於第十一題多費點時間之外，其它的你不妨流覽一下即得；但對於從第二十五題到第三十九題，最好能仔細點去研究。對於其他一些問題，在最近的將來總有幾本比較可以看的書出來，你不妨先從近百年史一類的史

料上去搜尋一些材料，先來一次自己的觀察，然後再看別人的論調，總會有相當結果的。在此，我先介紹一本參攷書，就是拉底克氏的中國革命運動史。

(三)假使你對於某些問題沒有興趣，那麼，你不妨選擇你高興研究的問題先下手。如此，也許你愈研究愈有興趣，最後你終有一日研究完上述的所有的問題。比方你對於農村問題有興趣，你儘可先探討如上關於農村與土地等等問題；你對於資本主義問題有興趣，你不妨先探討第二十五題以下的十餘問題。

如上的着手，也許三、五月即可告一段落，至多也不過半年至一年的時間。我想，這是有必要的，在短期內你每天拿一、二小時研究中國的根本問題，現在雖麻煩點，將來你自然感覺到有很大的用處，如此，你幹嗎不肯下手呢？！時間是如飛的過去，假使你再不下手，再不硬頭皮下手，終有一天你得失悔的。

自然，我是希望有志研究這一問題的朋友們完全依着上面一些問題去研究；但我亦並不是說大家非照樣研究不可。因為我不過提供出我的意見罷了，也許我這辦法首先就不妥呢，不是嗎？

第五，以上關於研究的技術問題說得很多了，然而，也許有人還是感覺到材料缺乏，難於開始。

但是，材料問題固屬貧乏，也許並不是一點辦法都沒有；“萬事無如起頭難”，我總覺得問題不難於材料之搜尋，而難於自己是否自覺的開始，是否堅決的作下去。

關於材料，我也介紹點出來：

1. 歷年的海關報告，華商紗廠聯合會的統計等等，是比較最可靠的材料；
2. 歷來官家的調查，統計，刊物，打點折扣，對比實際情形，也未始沒有可用的；
3. 關於中國貿易通志，實業通志，海關通志，中國金融論，上海金融論一類的書籍，亦可參攷；
4. 外國人在中國的一切調查，特別是蘇聯與日本方面的，各國教會的，只要肯找，總可找一些；
5. 蘇聯方面的專書，如拉底客的中國革命運動史，馬扎亞爾的中國農村經濟研究，托羅斯基的中國革命論文集等等，也未始不可參攷；
6. 在一九二五至二七年中一些零碎的材料，以及活的史蹟，更是寶貴的東西；

7. 中國近百年史上，特別是外交史之類，亦有不少的東西在；
8. 年來各黨各派的刊物亦是寶貴的材料；
9. 年來各家的論文專書，亦可參閱；
10. 年來各文化機關的調查，大體亦可用。

朋友，你再要藉口沒有材料嗎？那麼，事實告訴你：材料不會找上門來，你得動手去找它喲！

然而，真的有了材料時，也許你更要感覺得困難得很，一則你自己首先難於有判斷力量；復次缺乏了實踐亦將是摸門不着，這到是真正的難關。這是沒有辦法的，我只能說，“萬事起頭難”，你去試試看，對於任何困難也許都可以戰勝的。

五 後語

我敢說，一向來我完全是“始終守着偉大的佛羅蘭斯人的下面這句格言：

“走你的罷，他們要說，你就讓人家去說好了！”

我大膽的有這樣的認識：我的論敵，并不見得了不起的厲害，說妥當點，并不見得怎樣高明。我要是真能在什麼時候再來上一次“各派錯誤的總清算”，一切烏煙瘴氣都不難

消滅。

然而，我寫到這裏，我看見“中國社會史的論戰第二輯”出版了，在我大略流覽一下後，亦不禁如李季先生一樣，“心癢難搔，躍躍欲試”。這樣，我是應該照原來論文的題目“中國經濟的研究和批判”一直寫下去了。可是適得其反，我決心將這篇論文在此結束，并將原來的題目改成現在的題目——“怎樣切實開始研究中國經濟問題的商榷”。

暫時放開我的論敵，就此告一段落。

如此說來，不是我的論敵真的厲害的很，我不能不“棄甲曳兵而走”嗎？！我想不是的。

那為什麼呢？

因為，有的，有朋友已代答；有的，似乎太過混亂，簡直無從答覆。不信，你看：

“關於史的唯物論的研究，誰也知道他是一員宿將”的李季先生這樣的指出我的錯誤：

“所以要有資本主義的生產出現，必須先有一個壟斷生產工具與生活資料的階級——資產階級，和一個一無所有，專靠出賣勞動力維持生活的階級——無產階級，尤其是後者最為重要。……”

“中國在鴉片戰爭前即已備具這兩個條件，所以自五口通商，西洋的新技術輸入以後，我們的產業資本主義便馬上可以發軛了。由此可見任曙君所說：‘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不是內在的而是外鑠的，這一特性已久為談中國經濟問題者所公認’……等語，只是一種無稽之談，因為中國如果不具備發展資本主義的‘內在的’條件，無論怎樣‘外鑠’是‘鑠’不來的，如果不信，就請任君挾着資本主義的生產技術去鑠一鑠五指山的黎人和雲貴等處的苗子！”

李先生明知道我辦不到去‘鑠’黎人和苗子，樂得說漂亮話。但是，這些，我在上面都相當的提到，此地的不必重複，但請“對資本論是讀得很熟的”劉鏡園先生出來講幾句老實話：

“我們在此不研究中國的社會結構與進化，也不去尋求歐洲國家未與中國通商互市以前，中國資本主義不能發展的原因。我們只須說，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是由於外鑠，是資本主義的國家用長槍大砲打破了中國的閉關狀態以後移植進來的”（重點是此地新加的，以下的摘錄的亦然）。

大概這用不着我再饒舌了罷？！我想這讓他們兩位馬克思主義老將去爭，讓我這真正的“新兵”休息幾分鐘。

然而，終於休息不了，你看：

“批判異常正確”的孫倬章君，不是在論戰第一輯上這樣批判過我嗎？

“起先，我仍如任曙著‘中國經濟研究’那樣的辦法，將封建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對比，究竟看那一種的程度佔優勢，我覺得此方法最好（！！），可以使一目了然，中國究竟是一種什麼經濟。

“在現在的中國，嚴靈峯和任曙兩君，算是馬克思主義經濟學者中的鳳毛麟角（！！），他們兩人，對於中國的經濟問題，都有相當的貢獻，他們把帝國主義和民族資本主義，統一的研究，證明城市的資本主義，已足以支配農村經濟，這是對的，這算是抓着了經濟問題的重心”（！！）。

然而，在論戰的第二輯上，他却前言不符後語：

“任曙君的研究方法不善（！！）拙著‘評中國取消派（！？）的經濟學另有較詳的批判。……任君的比較，仍不失有相當理由。不過此種比較的方法，雖偶爾可為經濟

學研究的方法之一，然而終非正確的方法，……故拙著再版時，決定刪去此一段。”

這在我怎樣答覆呢？愧無別法，一笑報之。

你再看：

就我所知道王宜昌先生真有點學者的精神，然而，他不是在論戰第一輯上這樣說過嗎？

“有些如郭沫若任曙應用起歷史的唯物論來，也因沒有致究方法，而不免失於不正確。”

但是，在第二輯上他却說：

“任曙在研究中的每一個問題，都把過去的結算一下，加入新的統計與材料，而肯定的下着結論。……這種‘研究’，是一種較好的方法。”

這在我又怎樣答覆呢？當然亦只有含默。

以上所指出的，應當說還是比較離得不遠的友軍或半友軍之善意的批判，然而，即此已使我感到不說話來得妥當。至於那種無理取鬧的一團糟的混亂，使我更感覺得讓他人“信口開河”才是辦法。提出正面的意見不是更要緊嗎？若然，我何必在此時同誰來爭一日之長短。我做我應該做的，不是更對嗎？！

然而，我真的不答覆我的論敵嗎？

不是的，在最近的將來，我將再來上一次總的清算，這論戰時期的清算。那麼，關於我的論敵不是“行八浪”列在一起的好嗎？

因為太混亂了，所以需要一次總清算。

這樣，我在此原定答覆論敵之部份，當然去掉！

但是，我得鄭重其事的告訴朋友們：所有我感覺到別人對的，我真有或多或少的錯誤，我都接受，改正。然而，老實說，我却還未有了不起的發現。

話說得太多了，就此再附帶聲明三點作一最後結束：

第一，我的工作還在研究過程，我僅僅寫了一本緒論，在這篇論文前，還未有關於我研究的片辭隻字流露出來；就在緒論本身不但是“出版的匆忙”，免不掉有或多或少的缺陷，而它根本不能就完全代表了我的全部研究。因此，那種不管緒論不緒論，甚至不管我緒論上總的目標何在，期望我在結論上所沒有的東西，或者憑空造謠，我都是打算讓它去，不管！

第二，因為過去大家都未開始此項全部工程，工程師也許睡覺去了，故此我這一個“不學無識”的工匠不得不出來

承乏。現在呢，一樣還未能令我感到滿意，使我不能歇手。這并不是我看不起我們衆多的工程師，而是事實上不得不然：“相似的主人，相似的奴僕”，無恥無能的是中國資產階級，自亦不能不因緣而出現些同樣不高明的“模倣人，踏襲人，外國大商店的小小販賣人”的一些買辦性唯物論經濟學的工程師，這是必然。這你說我詆毀了誰，我是管不着的，然而，我却是說的沉痛的罪言！誰能否認：“思想的混亂是統治者的利益”嗎？！然而，我們衆多的工程師却又安之若素，甚之準備助長這一混亂，這又安得不令人髮指！

第三，在“破”的方面，在上面我曾說過，不久我得再來一次總的清算。然而，我的目標是在“建”的另一方面，因此，我打算公開的“徵求”已知未知的一切朋友，大家來足踏實地的“能實壤者且實壤，能築者築掀者掀”（？）共同研究討論。未悉有無反響，我是佇望着！

一九三二年六月廿九日午夜寫完的艸稿。

劉鏡園的中國經濟新論

鍾 恒

取消派理論家任曙嚴靈峯等的中國經濟論，在馬克思主義者科學批評之下，完全暴露了它們反革命的真相，宣告了他們的全部理論的破產。這種情形不能不使取消派的另一理論家劉鏡園親自出馬，一方面對於任曙嚴靈峯的理論採取反對派的批評的態度，而另一方面則仍舊保持取消派的基本觀點，向中國馬克思主義者的中國經濟理論進攻！

然而劉鏡園的這一拯救取消派中國經濟論的企圖，更宣告了取消派理論的破產。

請看吧！

任曙嚴靈峯等都異口同聲的說，帝國主義是幫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的，但是劉鏡園却說：

“帝國主義是阻礙中國經濟發展之一最大的原素。關稅（不幸任君在那著作內無一字提及）的不自主，是中國工業不發達的一最大原因。”（讀書雜誌，社會史論戰第一輯，劉著：“評兩本論中國經濟的著作”）

取消派劉鏡園在這一方面承認帝國主義是阻礙中國經濟發展的原素，而在另一方面，却和他的祖師托洛斯基一樣，認為關稅的不自主是中國工業不發達的一最大原因，似乎帝國主義阻礙中國經濟的發展的方法只是關稅的壟斷！

然而事實上帝國主義不但經過關稅，而主要的不是經過關稅，而是經過它們在中國經濟中所佔據的一切經濟命脈。如像銀行，工廠，礦山，鐵路，以及一切政治的經濟的特權！

托洛斯基以及劉鏡園等這一企圖的目的，無非要把中國反帝國主義的鬪爭限制在反對海關的鬪爭，把要求關稅自主當做反帝國主義鬪爭的最高目標。

這當然是對於中國反帝國主義鬪爭的中國民族資產階

級的代言人的見解！

在同文中，劉鏡園寫道：

“嚴君不認識，帝國主義的侵略中國，一方面是相當地發展中國之工業，但是在另方面保存着落後關係。”（同上）

這裏劉鏡園似乎承認，帝國主義不但阻礙着中國資本主義發展，而且還“保存着落後關係”。這落後關係是什麼呢？劉鏡園說：

“我們承認主要的是國際帝國主義阻礙中國生產力和資產階級社會之發展。但是問題在此還沒有完結。中國現在的社會結構：軍閥制度，官僚階級，土豪劣紳，商業資本，高利貸者，這些階層的結合亦是阻礙社會進步的勢力。但是他却與帝國主義沆瀣一氣，他們對帝國主義極力表示無抵抗，至多是‘以夷制夷’的抵抗，帝國主義亦維持他們整個階層，不是破壞他們。”（論戰，第二輯，劉著：“中國經濟的分析及其前途之預測”）

從劉鏡園這段言論中似乎看劉鏡園所說的落後關係，自然是指出中國目前的“軍閥制度，官僚階級（？！），土豪劣紳，商業資本，高利貸者”，而且說這些階級的結合（？！）“亦是阻

礙社會進步的勢力”，“帝國主義亦維持他們整個階層，不是破壞他們”。

普通的工人一定要以爲劉君這裏所說落後關係，當然是指封建的關係，因爲，比較資本主義關係爲落後的，自然是封建關係，而且我們也的確看到帝國主義的這種關係的結合，造成了中國經濟向前發展的障礙物！

然而劉鏡園告訴我們，他們所說的落後關係，不是封建關係，而是另一種關係。

他說：

“普通所了解的封建勢力是指與資產階級對立特權階級，諸侯，貴族，教主等。可是中國因爲土地買賣自由，這一階級早已不存在了。（如革命前的俄國，教主的土地，不是從買賣而是從世襲得來，所以顯然是封建勢力）。政治上封建勢力在推翻滿清後即不存在。所以如曹錕黎元洪等可做大總統。”（同上）

在劉鏡園看來，只有與資產階級對立的特權階級，才是封建勢力。所以如若中國資產階級與封建勢力不但不對立，而且聯合起來時，那中國就沒封建勢力了！這當然是有趣的“理論”！

但劉君這種說法並不能逃避對於他們自己所提出的問題的明確的回答，究竟劉君所提出的落後關係是什麼樣的關係呢？

照劉君自己所說的軍閥制度是阻礙中國經濟發展的落後關係之一，這些軍閥到底是什麼樣的東西呢？他批評嚴靈峯時說：

“第一我們不能說，中國現在的軍閥根據於封建制度，因此它亦所謂失去此根據。”但是，“第二，中國軍閥是妨害資產階級的發展。”（同上）

一方面軍閥是資產階級利益的代表，一方面又妨害資產階級的發展的。這大概又是劉鏡園的“辯證法”在那裏作怪！

然而劉鏡園也並不否認中國農村中封建剝削的存在，他說：

“地主和高利貸者，將中國農民的一切都掠奪了，只留給最少維持生活的生產品，這正是證明中國資產階級所用的封建剝削形式，所以農民沒有改良生活的可能，所以中國資本主義的農業在中國不發達。”（同上）

在另一地方他更用托洛斯基的話說：

“封建與半封建關係無疑的是強有力的。”(同上)

照劉鏡園說來，封建剝削在中國鄉村中佔着優勢，“資本主義的農業在中國不發達”，“封建與半封建是強有力的”，然而一切這些軍閥地主，高利貸者，土豪劣紳，等等落後關係的代表却不都是資產階級！而且同時這些資產階級是“妨害資產階級的發展的”！

哦！這是劉鏡園所發現的新大陸，絕左的新奇的“發明”！

但是這樣的社會叫做什麼社會呢？發明家得意的說：

“我們認為中國現在不是一封建社會，而是一資本主義社會——落後的資本主義社會。”(同上)

原來中國是落後的資本主義社會，打折扣的資本主義社會！或者像他在另一處所說的：

“中國今日的社會是資本主義關係佔統治地位。它是什麼的資本主義？是買辦資本主義。繼之而起的應當是民族資本主義。”(同上)

劉鏡園的遮眼法，到這裏不能不被明眼人看破了，原來他說了半天的落後的資本主義，買辦資本主義，不是真的資

本主義，或者像他在另一地方所說的不是“純粹的資本主義”，他在那裏說：

“中國的經濟對於封建說來是資本主義佔優勢。但是對於純粹的資本主義說來，牠還受着封建剝削形式所束縛，不能自由發展。”（“評兩論本中國經濟的著作”）

在劉鏡園的純粹資本主義或民族資本主義中間，還存在着另一個資本主義時代，這一個時代即是落後的或買辦的資本主義時代，更明確些說（但是劉鏡園不敢明確的說！）這是商業資本主義的時代！

說中國經濟是商業資本主義的經濟，這實際上表示出了在根本上劉鏡園同任曙嚴靈峯沒有絲毫的不同，因為後者一看見中國商品經濟的發展，就立刻斷定了中國社會是資本主義的社會，把一切商品的關係看做了資本主義的關係！不過為得要把戲法變的巧妙些，劉鏡園不說這是商業資本主義，而說是落後的買辦的資本主義，並且更聲明說，這不是真正的資本主義，不是純粹的資本主義，不是民族資本主義！

而取消派一方面却高唱中國為資本主義社會，但是另

一方面却說不過是落後買辦的商業資本主義的社會，民族資本主義還在將來。請問否認中國民族資本主義的發展者是誰呢？

正因為這一原因，所以取消派根本否認中國無產階級在民主資產階級革命中的領導作用。

我們再三說過，商品經濟不能決定中國經濟的性質，商業資本主義本身不能創出獨立的一個社會的形式，因為它是一種交換的關係，而不是生產的關係，它是可以存在在封建社會中間，同時它又可以存在在資本主義社會中間，而且在不同的社會形式中間，會發生不同的社會作用。一切這些已經成了馬克思主義的初步原則，然而取消派，以及其他派別，都想造成落後的資本主義，或商業資本主義的新的社會形式，以代替對於中國經濟的馬克思主義的了解，他們的目的無非是曲解中國革命的性質與動力，以破壞中國革命而已。

取消派的劉鏡園，一方面說中國社會為資本主義社會，另一方面說中國社會不是純粹的資本主義社會之後，對於目前中國革命的性質，自然不免要略略的修正托洛基派過去的觀點，而認為中國革命目前還是民主資產階級的革命。

他在“評兩本論中國經濟”的著作中說：

“就其客觀的任務說來，中國的革命還是資產階級的民主革命，而是對外爭得獨立，對內實現土地革命，這兩者乃是革命的主要內容，而不是推翻資本主義，廢止私有財產。”（五頁）

所謂資產階級革命，即是肅清資本主義發展的障礙，革命最初爆發，仍不脫資產階級民主要求的範圍，如反抗日本之佔領遼吉，反抗軍事獨裁，要求民主政治，農民要求土地與取消高利貸，工人要求改良自己之生活。”（論戰，第二輯，劉著，三十六頁）

劉鏡園在這一方面抄襲“史達林派”的政綱，打倒帝國主義，實現土地革命的民主資產階級革命政綱，然而在另一方面，他曲解這一政綱，將這一政綱，變成爲自由資產階級的政綱！這暫時不去管他。對於我們特別有興趣的就是在劉鏡園的落後的資本主義社會中還是要有肅清資本主義發展的障礙的資產階級革命，而且對內還要實現“土地革命”！

這是什麼樣的土地革命？要消滅那一階級的土地革命？依照劉鏡園的觀點看來，自然要消滅資產階級的土地革命。這大既是中國式的取消派的土地革命。

而且劉鏡園更說能夠完成土地革命的也祇有無產階級。他說：

“中國各派的資產階級都不能堅決反對帝國主義和解放農民。只有工人才能這樣做，所以革命成功後，將是一階級的政權，這一階級只有在取得政權後才進行社會主義的改革。”（第一輯，劉著）

原來中國的土地革命，就是中國無產階級反對資產階級的革命，同中國的地主與農民沒有絲毫的關係，小資產階級的（也是資產階級！）農民，是不革命的，是祇能從無產階級手裏去拿土地的。因此無所謂無產階級領導農民進行反帝國主義與土地革命的問題！無所謂工農民主專政，而且認為工農民主專政，將是“當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積極進攻時作資產階級的救命圈”。（第二輯，劉著）

劉鏡園一方面認為中國沒有民族資本主義，中國沒有強有力的無產階級，另一方面否認中國農民有革命作用，拋却中國無產階級對於中國廣大農民的領導，所以結果他看到了：

“中國的軍閥是妨害資產階級的發展（戰爭，苛稅），不是供牠充分的役使，因此他們的衝突常常是違

反他們的意志，給革命以爆發的機會。如果嚴君（即嚴靈峯）的說法是對的，則帝國主義，軍閥，資產階級利害一致，祇有工農的矛盾，他們中間的矛盾沒有或不重要了，中國革命當然不是在民族民主的基礎上，而是社會主義基礎上爆發了。”（論戰，第二輯）

劉君這一段奧妙的論文，無非是說，中國革命所以在民族民主的基礎上爆發，是因為中國軍閥，帝國主義與中國資產階級間有了矛盾！在民族資產階級革命中，中國工農的力量，是取消派的劉君所完全看不到的。

在取消派看來，那中國目前唯一可靠的力量自然是資產階級了，雖是他們對於中國資產階級的“不澈底”表示惋惜。

不論劉鏡園用怎樣巧妙的方式來掩蓋取消派理論的破產，與它的反革命資產階級先鋒隊的本相，然而這一企圖仍舊是徒然的！

實價大洋八角

陳望道著 上冊出版

修辭學之發凡

本書係經長期研究與細心計畫而成。不僅對於修辭本身實際有周詳之說述，即對於內容與形式，語言與文字，乃至修辭與在社會生活及因明邏輯等關係，亦有正確的說明。無論大學中學操作教本，或個人用以自修，均極適宜。即研究東西文學者，亦可備此為學習修辭之參考書。本書價直素極受人重視。其初稿即為各著作家所稱引；又為各大中學教員所採用作教本。自經此次寫定，更臻完善。篇首有詩人劉大白氏一序，至稱此書出版的一九三二年為文化界極可紀念的一年，其價值可知。書分上下兩冊。上冊現已出版。（下冊實價大洋一元二角，本年七月底準可出版）

上海北河南路景興里
大江書鋪刊行

寄售處：神州國光社；北漸書局；
開明書店及各大書店

“關於社會發展分期”

并評李季

陳邦國

當我在申報廣告欄內，看見神州國光社的預告：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的目錄上有李季先生撰的對於中國社會史論戰的貢獻和批評時，覺得非常地渴望。這原因，一是中國馬克斯主義的學者中，他是個頂頂有名的人；二是政治關係，他於著作界和論壇上曾沉寂了一晌；驟然預告他于中國社會史論戰方面將有所貢獻和批評，自欲先睹為快。

但事情竟常常是使人失望的。他在對於中國社會史史論戰的貢獻和批評中，雖說除了“充分懂得社會科學常識外”，還曾鄭重其事地提出：每個參戰者須具有主要的三個條件——（一）“深切了解馬克斯主義”，（二）“深切了解西洋經濟發展史和社會形態發展史”，（三）“深切了解中國的經濟發展史和社會形態發展史”。但統觀其全文，並不見得他自己對於上列三項主要條件有如何深切的“了解”。評及我據，其對於“社會科學的常識”還有點是不曾曉得的。

雖然，李季在主要的論題上，即中國經濟發展時期的劃分，給了我們一個新的“貢獻”（照他的劃分是：1.自商以前至商末為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2.自殷至殷末為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3.自周至周末為封建生產方法時代，4.自秦至鴉片戰爭前為前資本主義時代，5.自鴉片戰爭至現在為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然是否確當，還是值得討論的。

我擬先答復他，再批評他。

I. “關於社會發展分期”

1. 原始社會與氏族社會

首先，我須聲明：中國歷史發展道路那篇短文，僅計五千餘字（封建社會發展道路一節），以這樣短的文字來論述那樣廣泛的題目，要詳盡，透徹，是難能的。但無論如何，終不會使讀者“不懂”（引李君語）吧？

李季說：

“陳君把……氏族社會從原始共產社會劃分出來，視為性質完全不同的兩種東西的高見，無論是出自師承，或自創新說，我們是斷然反對的。”（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六一頁）

他反對的理由是：

（一）“就我所讀的中西書籍講，從沒有看過這樣奇怪的劃分。”（同書六二頁）

（二）“原始人的霍德（Horde 小羣的意思）的採取經濟固然是共產主義的，即氏族的生產經濟也是共產主義的，形態雖然不同，性質絕無差異。陳君今將原始共產社會與氏族社會對立起來，理由安在？”（同上）

（三）“原始的霍德固然只是採取經濟，然氏族社會不僅是狹義的生產經濟，也還雜有採取經濟，所以有人稱之為混合經濟。以此去區別原始的霍德和氏族組織，

本來沒有什麼不可以，但以此去區別原始共產和氏族社會，便變成一種不通之論了。”（全上）

我一并答復。

學識原是不能壟斷的；各人可以有各人的相信，各人可以有各人的主張。季子既要“斷然反對”，我人又有何說。不過，他找了一大堆“理由”，并強說我“對於氏族社會未曾懂得”，則我倒要和他商榷一下。

西諺說得好：“他既弄下了手套，我總得拾起來的”！

馬克斯在未閱過莫爾干的古代社會之前，曾將一般的歷史發展階段分為“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和近世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見政治經濟批判），這是誰都曉得的事，何須煩李君闢照，將其對於中國社會史論戰的貢獻和批評中的“第二項細閱一遍”？據我看來，李季在那裏，即“第二項”（論戰第二輯貢獻和批評一二頁），除引用樸列哈諾夫的話，企圖將“亞細亞社會”的帽子套在“殷”的頭上而外，什麼也不會見到。

恩格斯於其家族，私有財產和國家的起源，對於社會階段的劃分，也只是以莫爾干的‘野蠻時代，半開化時代，文明時代’作根據的。

就此，可以見到：連這兩老，在劃分社會階段的意見上，多少是有點分歧的，并含糊的。

“馬克斯主義不是教條”，不僅僅只在某一固定的情況上才“不是教條”，且：始終不是教條的。樸列哈諾夫認為：“馬克斯後來讀到莫爾干關於原始社會的著作時，他大概會改變他對古代生產方法與東方生產方法二者關係之見解。”（見馬克斯主義根本問題）但樸列哈諾夫主義也不是教條，就照其所說的“東方社會”，也不見得真與“古代社會是經濟發展之兩個並存的（我加圈的）典型”。我否認，歷史也會否認“歷史上”曾存在過有與各社會階段之性質完全不同的一個所謂“東方社會”，即“亞細亞社會”。

馬克斯從未有過社會史的專著。樸列哈諾夫雖曾主張“改變”，但，亦未有妥當的“改變”過。至于恩格斯，其仍舊依照莫爾干的劃分之是否適宜，也還是成問題的。

可憾得很，恩格斯的家族，私有財產國家的起源，其中俄本都不在手，致無從資考，但我還能想起，他在該書的序言（是第幾版序言，我失憶了）曾申說：“莫爾干關於社會階段的劃分，只是比較得正確的，但在未曾找得更好的劃分前，我仍照這樣劃分。”（大意如此）

可見恩格斯雖本莫爾干的劃分，也曾自覺到不是很適合的。

理由極簡單：“野蠻”，“半開化”，“文明”，似按諸該時代的意識形態而劃分，不免近乎唯心史觀。我們——唯物論者應該不贊成的。

謝謝李季先生的“介紹”，“關於經濟史上時代的劃分，西洋的經濟學者是有各種各樣的說法的”，并擬其“重要”的（引李君語）列舉：布協（Karl Bucher），松姆巴特（Werner Sombart），勒普萊（Le play），希爾特布藍（Bruno Hildebrand），等等，不過要讓我說一句，凡是李君所“驚動”的這些“西洋學者”，我雖不敢說熟稔無遺，而多少是知道些的。我之所以不會提及，半是因：誠如李君所說，“這些劃分都不足取”（引李君語）；半是因：那篇短文，即中國歷史發展道路不容許我盡述。

還有，李君在批評我時，更說起考茨基，現在，我們就來說說考茨基吧。

考茨基依據麥拉爾（Maurer）與海格森（Haxtshauzen）關於馬克（Mark）制與俄國農村公社的資料，認氏族社會即原始社會，但據莫爾干所供給我們的關於古代社會的材

料，在氏族社會前還有個比較遼古的社會，即原始社會。同時，在新石器時期，還有所謂圖騰社會。這種社會組織的內容，尼柯爾斯基曾舉澳洲土人為例：“每個部落，包含幾個地方團體，……某個團體人員共管一塊很大的食區（有時到幾十個平方啓羅米突），在食區內儘可到處覓食，在每一個地方團體內，時常可以看到什麼蛇人，茸葉人……這些，便是各個圖騰部落人員。因性別年齡的分工，每個地方團體裏，分為男女兩行，而男一方面又分為長幼數輩。

“……成年人的內部又要按年齡而分化，從一級升到另一級是一個難關，尤其是升到最長的一輩——老年輩。各地方團體和部落的首領都是從老年中選出來的，……他們是神器和符錄的保管者；裁制慣例的解釋者；罪犯的處治者；婚姻的合作，大規模漁獵的組織者。”（階級以前的社會）

這樣看來，并以此與氏族社會比較，實要落後得多。如果我們認氏族社會即是原始社會，不免抹殺了氏族社會以前的史蹟了。

此外，還有樸克唐諾夫的分類，但也欠圓論。按照他的術語，稱原始社會為“氏族社會”。而稱氏族社會為“族長社會”。這，使我們必須要把一部份澳洲土人列入于前一範

疇，一部份列入後一範疇。因為：在前一範疇中，我們就須屏除父氏爲中心的部落，在後一範疇，又須屏除以母氏爲中心的部落。但這兩種部落的經濟體系和社會組織的形式，並無二致，而樸氏竟把這兩種經濟實質相同的部落列入于不同的社會階段，殊屬笑談。

但是，把“氏族社會從原始社會內劃分出來”，不是應不應當的問題，而是怎樣劃分才稱適當的問題。

社會階段的劃分，是應以生產力發展的水平爲準則的。馬克斯說：“殘餘的骨骼對於研究現在已經絕迹的一些動物形式的結構與勞動工具的遺物之對於研究早已消滅的各種經濟的組織，其意義是有同等的重要。各經濟時期的劃分，不在其生產什麼，而在于如何生產，用什麼勞動工具生產。”（資本論一卷）

顯然，社會是跟着生產力的發展而發展的；生產力發展了，那個社會階段也就變化了。在原始社會，技術非常幼稚，并以採取經濟爲主。只在原始社會的末期，才有生產經濟出現。同時，社會關係是極薄弱的，人類是遊移不定地生活着，而其生存也得不到穩定。在氏族社會，技術較爲進步，人類生存亦趨穩定，血統氏族關係遂有產生的可能。至氏族社會

的末期，剩餘生產品亦常有出現了。

縱然這兩個社會組織，同是共產主義的，但經濟的性質（一以採取經濟為主，一以生產經濟為主）不同。尼柯爾斯基說得好：“斧頭是偉大的經濟改革的象徵，是生產經濟戰勝採取經濟的紀念碑”，也是原始社會與氏族社會的分水嶺。

我們的理由就在這裏。

然而我不敢掠人之美，因為這實在不是我“自創新說”，而是早為現近歷史學者所主張的。正如馬克斯主義者的李季，其“馬克斯主義”不是“自創新說”的一樣。我以為：李季先生勿必擺起那個王禮錫所稱頌的“宿將”的架子，而自負地說：“就我所讀的中西書籍，從沒有看見過這樣奇怪的劃分。”如果這句話是真的，並不出自瞧不起人，那我倒願意給李季先生介紹幾本：尼柯爾斯基的階級以前的社會，普萊勃拉順斯基的社會發展史，樸克唐諾夫的經濟科學大綱……其實，原始社會，氏族社會，……這種歷史階段的劃分，已不是“新說”，早是個常識問題了。季子君的“反對”，不過是“舊事重提”而已。

我不敢相信：我們這位週覽“中西書籍”的“宿將”，真會沒有看過上列那幾本很平常的書，季子君許是“涉獵太多”，

“食古不化”的緣故吧！

2. 氏族社會與“奴隸社會”

據李季先生說，他對於我所說的氏族社會是怎樣個“東西”，“弄不清楚”，所以他在引用我說的“氏族社會的崩潰，因生產力更高的發展，人口的增加，使隣居的聯繫加緊起來。這樣，已經接近了各自獨立經營的‘大家庭’制度，並且開始使用公共的財產：住宅及牧場”之後，就說：“據這些語意不明的話推測起來，氏族社會好像是共產的，但在另一方面，他又埋怨郭沫若君‘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可見氏族社會又不是共產的，因為奴隸明確站在私有財產和階級對抗上，奴隸制可以代替氏族社會，則氏族社會的性質便可想而知了。”（論戰第二輯貢獻和批評六五頁）

這是如何巧妙的詭辯！“使用公共財產：住宅及牧場”，分明是共產的，何得說是“語意不明的話”。並且，在我們一見到“氏族社會”四字，即應該具有這樣一個概念：“氏族社會”即氏族共產社會。難道如“李季”者，對於歷史學上“原始共產社會”簡稱為“原始社會”，“氏族共產社會”簡稱為“氏族社會”，還未曾曉得嗎？

在歷史發展階段上，生吃活剝的割下氏族社會，而代以

“奴隸社會”，並不是我，而是郭沫若先生。我只是指質郭氏而已。不曉得季子君所說的“……因為奴隸明確站在私有財產和階級對抗上，奴隸制可以代替氏族社會，則氏族社會的性質便可想而知了”的話，對於我有什麼意義。

不錯，我曾這樣說過的，“(農村公社)生產力的發展更向前進了一步，剩餘生產品大大的增加起來，開始利用不自由的勞動，於是發生奴隸。……奴隸經濟是由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一個過渡。郭沫若君沒有懂得這個過渡，他誤認封建社會是直接由奴隸制度推移來的，所以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鑄了大錯。”不想李君又來牽強誤會的替郭氏代抱不平地說：“既名之曰‘奴隸經濟’，而又否認其為‘奴隸制度’，這就和一方面稱‘封建經濟’，而他方面，又否認其為封建制度一樣！現在即退一步，姑認陳君所謂‘奴隸經濟’是屬於‘農村公社’的，然則郭君所忽視的乃是奴隸經濟，而不是什麼氏族社會了。”

這裏，我們應當解釋：奴隸經濟之為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過渡，正與原始圖騰形式之為原始社會到氏族社會的過渡是一樣的。在一般的歷史發展上，奴隸經濟不能成一社會階段。即有奴隸經濟，也不一定有奴隸制度的社會或奴隸

社會。不然的話，那末我們說，中國雖有封建經濟，但是資本主義的社會，也是錯了。嚴格地說來，只在經濟上以奴隸生產爲主，與政治上以奴隸領有者爲代表，才能說是奴隸制度的社會。這樣，中國史上真否如郭君所說——周是奴隸社會，着實是值得討論的問題。尤其是，認殷周之間是原始共產制向奴隸制轉變的時期，與東周以後才是封建制度的說法，使我們須把“社會進化表”修正爲“原始共產制——奴隸社會——封建社會……”。我們說郭君把奴隸社會代替氏族社會的意思全在這裏，而李君都把這意思東扯西拉地扯到不曉得什麼地方去了。

可憐的“批評”！

“……氏族社會……到底是一個什麼社會呢？”他說我“沒有半句的解釋，如果勉強說有的話，那就是：井田制度的神話，其實便是氏族社會末期的一種生產形式。”並謂：“拿井田制度的神話去說明‘氏族社會的末期’，究竟是什麼意思，除掉他自己以外，恐怕只有天曉得！”

說得“風涼”！但太“涼”了，怕爲“頭痛”的吧！請李君再翻翻我那篇原文，在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一輯中中國歷史發展道路三頁，在我引用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的定

義說：“氏族乃是聯繫于一個血統——有時也不是這樣——的人的集團，這些人共出于一祖，同敬一神，公一姓氏，對於民事與刑事共同負責；有時是公有或公共使用財產的家族之總合體。”對於氏族社會這樣的說法，雖極簡單，但是很明白的。我在中國歷史發展道路，也祇是指望能夠給讀者關於氏族社會以這樣一個簡單明白的概念而已。因為讀者如欲知道氏族社會的詳細情形，儘可參攷莫爾干的古代社會，恩格斯的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起源，考瓦列夫斯基的社會學，尼柯爾斯基的階級以前的社會，以及如李季所“想起”的庫斯蟲的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等等。

至于“井田制度”，我認為是神化了的“農村公社”。這種“公社”，在西歐歷史上是存在過的；在中國，我們沒有理由可以說“牠”不能存在。但李君既不以為然，容我作批評時再來討論。

3. 萊姆斯，考茨基，恩格斯，莫爾干與我沒有衝突 是的，我曾“鄭重地說道”：

“氏族社會在本質上是以氏族為單位的一種社會組織，是原始共產社會崩潰之後，生產經濟代替了採取經濟的一種新的社會形式。”

並且，我還是這樣“鄭重地”說。

老實些說來，事情只要李君虛心一點，不要“斷然”就“反對”，那末自我向之解釋關於社會發展分期而後，應當自省：所有萊姆斯，考茨基的話，以及莫爾干與恩格斯的意見，于我是沒有絲毫矛盾的。

如萊姆斯說：

“最初的人類在無限長久的時期中，是生息于打獵的原始的霍德共產主義（Hordenkommunismus）裏面。他們後來由這種獵人生活更進一步，達到遊牧生活。由此，又再進而趨于農業與土著了。當他們成為比較進步的農民時，那構成永久的農民公社——例如馬克（Markgenossenschaft）之類（但在自然條件不允許有這種步驟的地方是除外的）——除掉打獵外，便以農業勞動維持自己的生活。在馬克裏面，原始共產主義達到最完備的地步。”

如考茨基說：

“馬克斯認為原始共產主義為原始的生產方法。人類共同生活于小羣中，就顯明的所有權關係的原始狀況講，每個人都共同耕種，並據有土地——這是最重要的

的生產手段。這種勞動是依照社會的習慣，計劃，和同意進行的，生產物屬於社會，並且同樣依照社會的規程和同意而分配于各員。”（論戰二輯貢獻和批評六三頁）如“李君”再請：

“莫爾干恩格斯出來，莫氏在古代社會與家庭私有財產國家的起源中都視氏族社會為原始共產主義的，不過他們沒有用過（呵！沒有用過——邦國）這個名詞，僅用共產主義字樣。”（全書六四頁）

因為莫爾干恩格斯的分期，本來不很適當，考茨基的觀點還是把原始社會與氏族社會并為一說的。固如李君所言：“原始的霍德，固然只是採取經濟，然氏族社會不僅是狹義的生產經濟，也還雜有採取經濟。”但要請李君注意者，屏除原始社會的最初期，在各樣社會階段中，其經濟形式不是“狹義的”，而是“雜有的”。不過我們該從某一特定的社會內的那種主要的形式的經濟立論。例如原始社會末期雖有生產經濟，但以採取經濟為主。氏族社會雖有採取經濟，但以生產經濟為主。我們說“原始共產社會崩溃後，生產經濟代替了將採取經濟的一種新的社會形式”，其意義即在此。所以我們說：

“生產經濟代替了採取經濟，破壞了原始社會（我們在澳洲土人中已見過），而代以新的社會形式——氏族社會制度。”(尼柯爾斯基階級以前的紀念)

萊姆斯的社會經濟發展史，我未遇目，其于歷史分期如何，無從知道。不過，就同李君的引語細加攷察，大概是與考茨基的思想一樣的。同時，也與考瓦列夫斯基一樣。顯然，所謂“農民公社”，不是遠古的原始社會所能見到，則當是氏族社會末期的一種經濟形式。因為“馬克”已是比較進步的農業體了。

新石器時代的圖騰與澳洲圖騰，我們統稱之為氏族圖騰。前者是屬於原始社會的；後者也只是由原始社會到氏族社會的過渡形式。氏族結合，在生產經濟代替採取經濟時才有可能。我們借考瓦列夫斯基對於氏族社會的定義之所以要聲明的緣故，是在考氏的定義，是把原始的氏族圖騰，澳洲土人的氏族圖騰與氏族社會混為一談（參看考氏社會學九四頁）。這樣，如不聲明，則將使讀者不能明瞭這個定義究竟是指那一種氏族形式。不想這一簡明的意思，在李季者反會“如墮五里雲中”，并引莫爾干的話以相責難，殊叫人費解。現在，我再把李君所引的莫爾干的話，重抄一遍，讓讀者

和李君再審察一下吧：

“據莫爾干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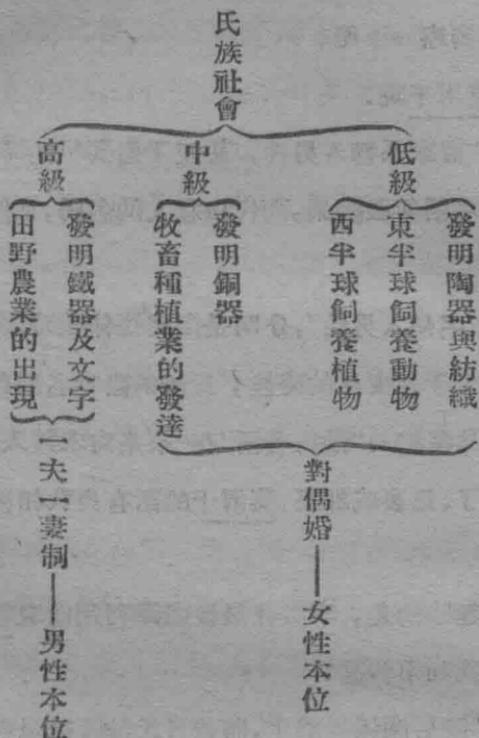
“當家系轉入男性，甚至于還要早的時候，氏族的動物名稱即被拋棄，而代以私人的名稱，這似乎是可能的。”

“當家系轉入男性”，分明是指父權伸張時之氏族而言。此時，“甚至于還要早的時候，氏族的動物名稱即被拋棄”，當是說氏族圖騰的“動物名稱”在“家系尚未轉入男性”時就被“拋棄”了。這裏或那裏，莫爾干的話有與我相衝突的所在嗎？

最有趣味的是，李君在最後還圖利用他駁郭沫若的圖表來攻擊我如下的話：

“隣居關係的奠定，將昔日氏族關係根本推翻，于是氏族公社就為隣居的或農村公社（井田制度）所代替。交換于是偶然的發生。管理的選舉已經不是按照氏族的單位。生產工具也由石器發達了金器，最初便是用銅。”

李君的圖表，是在表明“莫爾干所謂氏族社會的範圍”。該表如下：



仿李季

‘關於氏族社會的範圍’這個表是沒有錯的。因為獨立經營的大家庭，其相互間仍有相當的氏族聯係存在。同時，還未曾發生階級及階級與階級的對抗。可是問題不在這裏，我所講的主意，是在敘明氏族社會崩潰的過程。恩格斯說得對：“這種社會的力量和政權都應當破壞，實際上是早已就

壞了。”隣居關係的加緊，無質的是破壞氏族社會之最重要的因素。結果是：農村公社代替了氏族公社。“金屬工具（銅也在內——邦國）代替金屬以前的工具雖很緩慢，然牠的過程究竟是偉大的技術革命，并慢慢地改變了人類的全部經濟。牠的重要的影響，就在于使人類勞動的生產力提高。從這裏，便使單獨的家庭分工去代替那種按照年齡性別的舊式分工。”（尼柯爾斯基階級以前的社會）于是，我們說：

“氏族社會崩潰時的生產力的發展，以及隨着的人口之迅速的增加，加緊了所謂隣居連繫。前此經營獨立經濟的大家庭，彼此乃更形接近，至不得不共同使用公共住宅及牧場。

“重新確立的隣居關係，漸將從前氏族的聯鎖，排擠在千里以外了。氏族公社是為隣居的，或者更明顯說，如鄉村的公社所代替。在這公社內，管理機關的選舉，已經不是按照氏族的表徵了。”（見普列勃拉順斯基社會發展史封建社會）

4.“憶斷”與“批評”

可惜得很！李君的“憶斷”，不特沒有“逼近真理”，實是謬乎其談！我雖聞名庫斯諾的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但從未

看過。倒是他譏我“只要肯花五角五分或七角大洋向岷峯書店買本上田茂樹著的世界社會史或山川均著的唯物史觀經濟史上冊”，我真沒有“肯”過。但我敢于相信：無論是庫斯聶或山川均或上田樹茂，甚或“茂樹田上”也好，只要是現近馬克斯主義的歷史學者，其同我們在前面所述的關於社會發展分期——“原始共產社會（或原始社會），氏族共產社會（或氏族社會）……”，是不謀而合的。只就李君所引的爲例吧：

“庫斯聶的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神州國光社出版）中不是有什麼‘原始社會’，‘氏族社會’‘採積經濟’，‘生產經濟’等名詞。”

看吧！“原始社會”，“氏族社會”，還不與我們分類脗合嗎？

再就李君引自“上田茂樹的世界社會史或山川均的唯物史觀經濟史上冊……前面幾頁或十幾頁”中的：“氏族共產主義時代”和“原始共產制最後的發展階段（圈是我加的）是農業共產體“等字樣”，也只是反證我的說法不“錯”。所錯的，只是李君自己弄錯了！

我不明白：“原始共產制最後的發展階段（圈是我加的）

是農業共產體”與我所說：“氏族社會……是原始共產社會崩潰後，生產經濟代替了採取經濟的一種新的社會形式”有什麼不同？

反正，要是“原始共產制最後的發展階段是農業共產體”，生產經濟才能在原始社會崩潰後代替採取經濟。不然，難道一種經濟形式會從天上掉下來不成！

我以為：批評不能全憑“臆斷”，也不能“有些臆斷”的。批評的對象，不着重主觀，而在無可批評時，蓄意把人家的文句“斷章取義”地截成數段，再把這裏的同那裏的連串起來，製成個“錯誤”，于是引一引莫爾干或恩格斯……的話來“駁斥”一下——這是最下流不過的！我應當友誼的忠告李君：因襲此種“批評”法，決不會把李季的聲價抬高一點，反而，許會把其原來的損失些吧！

我們希望李君對於我的“中國歷史發展道路”的本身有所批評，不想，竟未一言提及，只是咬文嚼字的東咬一口，西咬一口。如果真能咬着人家的痛處，倒也是有意思的，而其又是一味地閉着眼睛瞎咬！

批評不是玩意，也不是全憑主觀的“臆斷”，加上恩格斯莫爾干……的名字和一些譏訕的話，所能夠增加那“批評”

的價值的。

批評不能在人家未發表論文前，就蓄意批評，就“準備在論戰的每一輯上攻打一個戰場上有權威的人”（見論戰第二輯王禮錫的序幕之附啟）。試問：如在某一輯論戰上沒有個有權威的人時，或雖有個有權威的人，但其沒有錯處時，難道李君還是要“在論戰的每一輯上攻打一個戰場上有權威的人”嗎？這樣，那除了“斷章取義”，強人錯誤之外是不會有第二法門的，但這是什麼“批評”呢？

要曉得：神州國光社可以爲着讀書雜誌，而借重“宿將”的聲價，但“李季”的聲價是不值得爲着二元錢一千字的稿費而拍賣的！

5. 幾個瑣碎的問題

末了，還剩下幾個瑣碎問題，再與李君說個清楚吧。

(一)李君說我“斷章取義的引用郭沫若‘社會進化表’以相責難”。他的證據是：在“原始共產制之下明明有‘氏族社會’四個大字。”（見原書——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三頁）

郭氏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三頁的“社會進化表”中，在原始共產制之下，確有氏族社會四個“大”字（其實，說小字也是一樣的）。但請李君翻翻同書第二篇詩書時代的社會變

革與其思想上的反映的頭一頁。在那裏，郭氏說：

“在易經和易傳的研究中，我們發現出我國古代社會的兩個變革時期：便是易經是原始共產制度為奴隸制時的產物，易傳是由奴隸制變成封建制時的產物。第一個變革是在殷周之際達到完成，第二個變革的是在東周以後。”

再，同書一〇五頁：

“本篇所講的內容大概如此：

1. 原始共產制的反映

2. 奴隸制的完成

.....”

是我“斷章取義”，抑是李君“胡說八道”？

不，李，我都不會。歸根結底，還是要歸咎于郭沫若先生。因為：依我看來，郭氏是因“發明”中國的“奴隸社會”後而將氏族社會無處安置，才把牠胡亂地放在原始社會中的，所以在詩書時代的社會變革與其思想上的反映一文未有一句說到氏族社會及其存在的時期與殘落的時期，致與他“表”中“氏族社會”四個“大字”是漠不相關的。

我現在還要這樣說：“郭君忽視了氏族社會這階段，鑄

下了大錯，實在不特是大錯，簡直是大笑話。為什麼要“慢點笑”呢？

(二) 究竟是誰“斷章取義”？

李季說我“斷章取義”，只是因他翻了一下二三頁的原表(郭沫若的)，而不會看一看詩書時代之社會變革及其思想上的反映的內容。這，猶可順諒，而其在批評我時，特意(顯明是特意的)把我所引的“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的定義”“截斷”，即“氏族乃是聯繫于一個血統——也有不是這樣——的人集團，這些人共出于一祖，同敬一神，公一姓氏，對於民事與刑事共同負責，有時是公有或公共使用財產的家族之總合體。”(中國歷史發展道路三頁)“取義”于另外一段補上——“氏族社會在本質上是以氏族為單位的一種社會組織，是原始共產社會崩潰之後，生產經濟代替了採取經濟的一種新的社會形式。”(貢獻與批評六一頁)既然“斷章”好了，又“取義”畢了，于是“批評”說：“陳君既將氏族社會屏諸原始共產社會之外，那麼，這到底是一個什麼社會呢？他自己沒有半句解釋。如果勉強說有的話，那就是‘井田制度的神話’，其實便是氏族社會的末期的一種生產形式。”(貢獻與批評六四頁)

我們知道，氏族社會的末期的“生產形式”，是農村公社。我說“井田制度的神話，其實便是氏族社會末期的一種生產形式”，只是表明中國傳說上的“井田制度”，實際上許是西歐經濟發展史上的“農村公社”。但傳說的“井田制”，多少是神話化了的，因為那時的農村公社，決不會如神化過的井田制那樣的井井有序。我不贊成中國史上有過神話的井田制，也不贊成中國絕無農村公社(井田制)說。假如李君不贊成我的意見，儘可提出來公諸討論，何必貪貪模模的把我說的話，搬來搬去，再加上套俏皮的話：“拿‘井田制度的神話’去說明‘氏族社會的末期’，究竟是什麼意思，除掉他自己知道外，恐怕只有天曉得！”

但除掉“俏皮”的話，拿句實在的話來說：“天”是不會曉得的，李季的“良心”是知道的！李君既看到“井田制度的神話，其實便是氏族社會末期的一種經濟形式”，難道會看不到緊接此後的那句“在歐洲歷史上也有過類似井田制度的生產形式存在”(中國歷史發展道路四頁)的話嗎？

再沒有別的可以解釋了，除掉“斷章取義”而外！

(三)關於“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

考瓦列夫斯基是位氏族社會研究專家，這不是我可以

製作的。他在一九一〇年出版有社會學，一九一四年出版科學總論。他關於氏族社會的定義，既見述于社會學第二卷原始社會學，復見述于科學總論。雖是把他氏族社會與原始的氏族圖騰，澳洲的氏族圖騰混爲一說，而其定義是完全適合于我們所講的氏族社會的。所以我在引用其定義時，即聲明說：“考瓦列夫斯基的定義是沒有與圖騰形式分開的，是與莫爾干在古代社會與恩格斯在家庭，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中的定義不同。如果不預先說明這一點，考瓦列夫斯基在原始社會學上的定義，我們便不能利用。”我們在一方面尊重考氏是一專家，另方面又很老實的不贊成他把原始圖騰，澳洲圖騰與氏族社會并而爲一，這是每個研究者應取的態度。李君何苦又去“憶斷”成：“提出什麼‘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來嚇人。”

“天曉得”，這是從何說起。

其實，也難怪李季的；“遍讀”中西書籍的他，既就所讀的中西書籍找不到而且又從未聽說過考瓦列夫斯基的名字，自不免要在鼻子裏哼出聲來：“……什麼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

啊，啊，原來如此！

(四)“嚇人”

“自己做賊說人做賊”，是李君的本能。所以，他自己嚇了人，就要說我“嚇人”。你們先看他擺起王禮錫給他的那副“宿將”的架子，何等自負地說：“就我所讀的中西書籍，從未看過這樣奇怪的劃分”，繼而“驚動”那些“只有李季知道的”（我故意這樣說的）西洋學者，又抬出考茨基，恩格斯，莫爾干。接着便那樣輕視而俏皮地說：“其實指出陳君的錯誤，還用不着驚動這些西洋學者，他只要肯花五角五分或七角大洋向岷峯書店買一本上田茂樹著的世界社會史或山川均著的唯物史觀經濟史上冊……就要使他大吃一驚。”

只可惜這“一驚”，祇是李君的“憶斷”，而李君的嚇人倒是“其實”的。老實說：“斷章取義”地製作個錯誤，是不夠的，加上“無的放矢”的“憶斷”，還是不夠的。再加上“西洋學者”來嚇人也還是不夠的，如果允許我說句笑話，那末“我的膽是長得這樣大的，并不是嚇得這樣大的”！

(五)“宿將”與“新兵”

在歷史的意義上說，李季可以稱得起“史的唯物論的研究，是一員宿將”（王禮錫語）。但“這員宿將”不見得就“以新兵的態態而出現于戰場上”（全上）。其自稱“新兵”，只是故

意裝裝客氣而已。你看他在結束他關於我的“批評”時，那是何等孤傲的“憶斷”：“末了，我們當探討陳君錯誤的來源。要說他是完全不懂麼？他不獨知道莫爾干，馬克斯，昂格斯這些名字，並且還提出什麼古代社會出版後，馬昂二氏改變了自己的意見，並且還提出什麼‘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的定義’來嚇人（其實他自己在定義後面的說法完全違反這種定義〔是“憶斷”吧！——邦國〕）。要說他完全懂嗎？他的說法又不三不四，毫無理論上的根據（不是批評，是“憶斷”吧！——邦國）。我想來想去，總想不出一個所以然（于是，就只有用“憶斷”了！——邦國）。後來忽然想起（呵，原來可以“想”的！並且好容易“想起”！——邦國），庫斯聶的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神州國光社出版）中不是有什麼‘原始社會’，‘氏族社會’，‘採積經濟’，‘生產經濟’等名詞麼（聽吧！原來有‘原始社會’，‘氏族社會’，‘採積經濟’，‘生產經濟’等名詞的！——邦國）？陳君也許（什麼不肯定的說呢？——邦國）是從中取出（又是“憶斷”！——邦國），自行製造一下吧（不，不是“製造”，是“憶斷”！——邦國），這雖不免有些憶斷（呵，連李君自己也覺“有些憶斷”！——邦國），恐怕（為什麼不確定點說呢？——邦國）已經逼近真理（是的，那是“憶斷”）。

的“真理”！——邦國）了。”

是“新兵”嗎？他又何等地自負，何等的驕傲，何等地輕視人。是“宿將”嗎？“斷章取義”，“憶斷”，“嚇人”，態度既不很大方，立論殊欠光明，殊無半點“宿”者的氣概！

不是“新兵”，也不是“宿將”，是什麼呢？是：

“這樣的批評”！

“這樣的批評者”！

呵，呵，“神童”！

（六）謝謝李季！

不管批評者之批評，是好是歹，批評對於被批評者總是有意義的。1. 由于李君的“斷章取義”，“憶斷”，“嚇人”，逼使我不得不將李君所提出來“批評”的諸點，再加以解釋和說明，這在實際上是給“中國歷史發展道路”那篇短文，做了個補充。2. 李君的“批評”，雖幾乎全是“無中生有”，“無的放矢”，但也有點批評對於我是很好的，即如他說：“陳君說郭君‘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仍舊是莫爾干的古代社會出版以前的馬克斯與恩格思的觀點’，這是牛頭不對馬嘴的話。馬恩兩氏從未具過這樣的一種意見。”的確，“馬恩二氏從未具過這樣的意見”，那只是郭君的意見。但這個“牛頭不

對馬嘴”的話是這樣來的，當我批評郭君“製成了一個社會進化表：原始共產——奴隸制——封建制——資本制。他完全忽視了氏族社會一個發展階段，並且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由此可見……仍舊……。”我原意是想說：郭君之忽視氏族社會這階段，“仍舊是莫爾干的古代社會出版以前的馬克斯與恩格斯的意見。”只因郭君不僅如此，還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就以一時順手把牠“並且”下去了。這樣：便彷彿我“說‘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仍舊是在莫爾干的古代社會出版前的馬克斯與恩格斯的觀點’”了。這是難怪李君要批評說是“牛頭不對馬嘴”的。在這裏，李君給了我一個審察與聲明的機會，雖是李季的批評所給我的，祇是這一點。

謝謝李季！

（本章完）

亞細亞生產方式 與專制主義

胡秋原

——吳譯‘亞細亞生產方法，封建制度，農奴制度及商業資本之本質問題’序言——

吳清友君將俄國杜布洛夫斯基(S. Dubrovsky)之亞細亞生產方法，封建制度，農奴制度及商業資本主義本質問題譯出，在中國社會史問題熱烈論戰的今日，無疑作了重大的貢獻。

杜布洛夫斯基是蘇聯有數的農業理論家之一，‘莫斯科國際農業問題研究所’所長，少壯學者與教授。此書一九二九年即由‘東方學者協會’出版。然而他所指出的許多錯誤，三年以後的今日依然在我國社會史論戰中巨量地表現出來，因此，此書的譯出，更有迫切的需要（註一）。

杜氏此書最有價值的地方，可說是他批判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論的部分。特殊的亞洲生產方法論者，從非馬克斯主義者Weber那裏取得基本的‘水利’理論，又由最有權威的樸列汗諾夫承繼着一部分否定的遺產（其實，樸氏錯誤是不多的。請參看文化雜誌拙作亞細亞生產方式論），於是，在蘇聯就形成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論的一派。其代表的人物為：

L. Madiar：著有中國農業經濟研究，社會構造與農業問題，中國經濟概論。

E. Varga：著有中國革命之經濟諸問題，中國革命之根本問題，為馬氏中國經濟概論所作序文及結論。

D. Belin：著有東洋的封建主義又亞細亞生產方式。

M. Kokin 與 G. Papayan：著有古代中國農業制度等（此外尚有Romakin等）。

他們共同的見解不外：馬克斯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者，

是東方的，與奴隸的，封建的，農奴的生產方法根本不同的特殊生產方法；這生產方法之本質，就是私有土地之缺乏——土地國有，人工的灌溉之決定意義——政權由水利而生，以及專制國家之政治，特殊官僚士大夫階級之存在等。(順便說一句：這一切，又是與波格達諾夫主義以及托羅茨基主義之否定的方面相通的。)這些思想，在中國發生了很大的影響，找着了許多信徒。甚至于中國的無產者政黨，曾在其土地綱領中，承認中國有這特殊生產方法(一九二七年)。後來，被國際加以嚴厲的批判，曾主此說的 Mif，一九二八年亦為文加以否定，仍認為只是封建制度之一變形。於是在第六次大會上也加以更正了。

在俄國，與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論之鬥爭，到現在並沒有終止。一九二六——二七年間，關於中國革命，在蘇聯展開全幅的論爭，亞細亞生產方法是重要的中心問題之一。當時有兩派意見，否認中國革命之反封建主義的任務：一即馬札亞爾等之亞細亞生產方法說，一即拉狄克等之商業資本主義說。一九三一年二月，在列寧格勒，馬克斯主義東方學者協會及東洋研究所又召集討論會，清算亞細亞生產方法論，有哥兒斯之重要報告關於亞細亞生產方式討論之總決

算。馬札亞爾等雖部分地承認其錯誤，但至今仍未改變其根本意見。而在許多批評亞細亞生產方法論的文獻中，據我所知，杜布洛夫斯基之本書，以及哥兌斯（M. Godes）關於亞細亞生產方式之報告，是最精力的兩篇。杜氏之意見發表後，投蘇聯學界一大波紋，他的報告，引起一個大的討論（載馬克斯主義歷史家，十六號）。自然，杜布洛夫斯基之所論，不僅算不得決定的意見，并且包含許多重大的謬誤，是不待言的。而關於許多重大問題（如馬克斯社會發展公式之解釋），在蘇聯還有種種不圓的主張。但在這裏，關於這部書，我只提出我的兩點意見。

杜布洛夫斯基在其書之一部分，根據馬克斯，恩格斯，列甯的教義，證明：所謂灌溉制度，土地國有，不僅不能形成一種生產方法，而且毫不足亞洲特殊現象，而是在世界史上奴隸制，封建制，前資本制，資本制以及社會主義制下都可發生的現象。這些與專制政治一樣，在中世歐洲，在俄國，都是曾經有過的事實。因此，亞細亞生產方法，也是歐羅巴生產方法。亞洲生產方法國際化了。而且，在歷史階段上東方社會實際上也沒有經過一個與奴隸制封建農奴制本質不同的亞洲生產方法的時期。馬克斯所謂‘亞細亞底，古代底，

封建底，近世有產者底方法’之區分中之亞細亞底生產方式云者，實際上不過指古代埃及及巴比倫以及前資本主義時代的中國印度之混合的大體的生產制度之稱。

現在，在中國，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論，似乎又有復活的傾向。甚至于有人誤解樸列汗諾夫，比馬札亞爾還後退一步，將亞細亞生產方法認為是一種前封建的，與奴隸制並行的生產方法（註二）。因此，杜氏此書的譯出，可說是馬克思主義歪曲之預防與克服。

其實，馬克思在資本論中，顯明地指出的為前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亞洲生產方法之特質，不過是與農村公社結合的小農業與家庭工業之統一（第三卷第二〇章），而小農業與家庭手工業之統一，也是封建時代的生產方法（德意志觀念形態論末頁，資本論第三卷第四七章）。而在馬氏論地租形態之章，很明白地說明亞細亞社會之地租，與封建農奴制之地租（實物與力役地租制）無殊；並且指出，不管地主是私人還是國家，不變更納錢地租（貨幣地租）之性質；納錢地租如此，實物與力役地租也應當一樣。誠然，農村共同體，在亞洲社會演很大的作用；然而其原始形態如恩格斯在宣言註釋中所說，是‘從印度到愛爾蘭的共同形態’，其在封建農奴

社會，已成為它的構成之一部，即在今日，農村公共體在蘇聯的某些地方，也還殘留着。因此，它並不能決定亞洲社會的特徵。所以，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論者將亞洲社會看作一種與奴隸制，封建農奴制，前資本制本質不同的社會，是毫無根據的，反馬克斯主義的。

聰明而博學的樸列汗諾夫，曾主張亞洲社會是與奴隸社會同由氏族社會而出，而因地理環境不同形成的兩個并行而不同的發展形態（根本問題）（註三）。樸氏在這裏，明明是落入他時常警戒的地理史觀的陷阱中了。如果地理環境能根本改變社會的發展形態，那無異唯物史觀之否定。這個修正正是不必要而錯誤的。然而馬札亞爾認這修正是非常有價值，在中國也有許多人步馬氏之後塵，擁護這修正。但事實並不需要這修正。馬克斯明明說在亞細亞，地租與賦稅同一，更正確地說，無與（封建）地租不同的賦稅（資本論三，四十七章）。實際上，亞洲社會，如馬克斯所說，不過是由封建社會‘同一經濟基礎’因許多複雜原因所表現的‘無限的偏差及等差’（同上）。如波卡洛夫（Botcharov）所說，‘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由其構造看來，只是封建農奴制構成之一變種’（前資本主義期世界史）。實際上樸列汗諾夫也說過，‘東

洋社會之歷史，依然是通過封建主義局面的。'（俄國社會思想史）亞細亞生產方法論者，是只讀樸列汗諾夫一半的。

如果嚴格承認亞洲制在社會發展史上是與奴隸制並存的一種生產方法，勢必在中國封建社會之前硬畫一個亞洲制時代。事實上也有許多人將紀元前千餘年的殷代，歸入這個時期，然而這是很顯然的和馬克斯對立的。馬氏明明說過，'前資本主義制生產方法內部之堅固與組織，對於商業之分解作用，表示如何的障礙，在英國對中國及印度的通商上確切地表現出來……'，最後一句說，'俄國商業與英國商業不同，沒有觸手於亞細亞生產基礎。'（資本論上，二〇章）馬克斯的意思不是明明認英國未侵入中國以前的中國社會的基礎，是前資本主義的亞細亞生產麼？如果在中國的周朝以前是亞洲生產法期，那馬克斯無異于說瘋話了。

杜布洛夫斯基的著書，在解說批判'亞細亞生產方法'的概念這一點上，縱然有不充分的，可以糾正對於馬克斯主義許多誤解。

然而作者在後面，論封建制度，農奴制度及商業資本主義的時候，却有許多成問題的地方，是必須指出的。他指出

關於封建制度的許多皮面的錯誤概念，以及商業資本不能構成一個社會階段，都是很正確的。但他以為農奴制度是與封建制度根本不同，而在封建制與資本制社會之間，嵌入一個特殊的農奴社會。在這社會之上，發展着商業資本，在政治上形成專制主義。即他以實物地租，力役地租，納錢地租在其支配的形態上，各適合于封建，農奴以及到資本主義社會過渡期的社會。并援引老Pokrovsky以為後盾。

對於這個主張，蘇聯學界東方問題少壯論客約爾克（Yolk，曾來華甚久）氏極堅強地反對：

‘杜布洛夫斯基同志，如在討論中已十分暴露的，將素朴的變形——力役地租提高到新的內容（與‘封建底’生產關係質不同的新的‘農奴底’生產關係），藉以建立新的生產方法——‘農奴底’的。杜布洛夫斯基站在機械方法論之基礎上，正因為這原故，在亞細亞生產方法之理論批判上，是不能克服馬札亞爾同志之概念的，不管許多的各個正確批判底記錄（關於土地國有，東洋專制政治之階級性質，人工灌溉問題等），杜布洛夫斯基是不能作馬札亞爾同志之謬誤的見解之最後而有效的批判的。’（亞細亞生產方法問題論，馬克斯主義之旗下，一九三一年。）

同樣，哥發斯（M. Godes）在一九三一年討論會之報告中，也認為杜布洛夫斯基關於封建主義與農奴制度問題是與馬克斯列寧之所說不相容地謬誤。

馬克斯說：‘直接勞動者在成為自己生活資料上必要的生產機關及勞動諸條件之“占有者”的任何形態下，私有關係同時表現為直接之主從關係，因而直接生產者必表現為非自由者。而這非自由，可以將從有力役勞動的農奴制到單純貢賦義務都包含在內。’（資本論三下，日譯本三二九—三三〇頁）

又說，‘力役地租向實物地租之轉化，在經濟學上，沒有引起地租本質上的什麼變化。’（同上三三三頁）

因此，杜氏以剝削方式之實物地租與力役地租分別封建立場與農奴制度，是不正確的。實際上，馬克斯恩格斯在資本論，反杜林，宣言，經濟學批評，德國觀念形態論中，列寧在國家論演講及俄國資本主義發展史中，從沒有將封建立場與農奴制分開；這幾乎不勝枚舉。中世紀與農奴制度，在他們幾乎是不能分離的概念，杜氏常取列寧關於十八九世紀農奴制之所述，曲護其說，以農奴制度有其特殊生產方法，即徭役經濟；然列寧及馬克斯絕對沒有將徭役經濟與封

建經濟分離，反之，列寧認為這剩餘生產物剝削方法，是‘中世農民用益稅之直接繼續’，是‘自然經濟之支配’（十九世紀末俄國農村問題，俄國資本主義之發達）。甚至于北美南部之雇役制度（徭役制到資本制之過渡），列寧也看作是在‘典型俄國的，純粹俄國的雇役制度之上成長而維持的。雇役農“封建地半封建地”被剝削着。’（關於農業上資本主義發展法則之新資料）

然而，在封建主義與資本主義之過渡期無疑形成一種特殊的社會形態。在西歐十五——十七世紀，俄國十八九世紀，中國自周末秦初至清末之大部分，這一個階段，究竟是什麼社會呢？最初，許多學者名之為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無疑，商業資本不能獨立地構成一種生產方法，但這學說的主張者，亦非無強大之理由，例如庫西涅（Kushner）說，‘我們稱為商業資本主義時代者，只是指商業資本成為全經濟生活之支配者的人類歷史的時期，而不是指其剛剛發生的時期。’（社會形態發展概論）庫說之當否，容于將來論之；但如果商業資本不能形成一個特殊生產方法，便沒有一個商業資本主義社會。坡克羅夫斯基說得好，‘商業資本主義的表現，是可笑的，資本主義是生產之組織，而商業資本什麼也

不生產。'（論俄國封建主義專制主義之起源及特質）

現在，就是杜布洛夫斯基之農奴經濟論了。然而農奴制不能與封建制截然分開，又是我們知道的。

然則，一班人所謂商業資本的時期，我們仍舊籠統地稱之為封建社會麼？俄國的農奴社會，我們仍然畫入封建制的範疇中麼？中國前資本主義的亞細亞生產方式也是與封建制毫無不同的麼？這是同樣不對的。至少，列寧決沒有將俄國沙爾君主制時代之專制主義與封建主義混同。一九一二年他指出東歐中世之強力‘殘存物，是專制主義（無限的專制權力），封建主義（農奴私有地主之大土地占有與權力）及民族之壓迫’（全集十九卷）。他又在托洛茲基之外交政策與黨員之政見中，指出當時許多人犯的謬誤，忘記了沙爾與官僚之獨立性，忘記了專制主義與君主制（全集十五卷）。

因此，在封建主義與資本主義之間，有專制主義（Absolutism）時期的存在。

專制主義是什麼呢？要理解專制主義就要先了解封建主義(Feudalism)。

杜布洛夫斯基僅在小農與家庭手工業之結合，與實物地租中理解封建主義之特徵，是不完全的。如哥兒斯所說，

這雖然是封建主義之確實表徵，但非其決定表徵。因為，這是一切先資本主義的構成之性質。

綜合坡克羅夫斯基與哥兒斯關於封建制之所述，封建社會之定義如下：

- (一)基礎是自然經濟（俄國資本主義發達史）。
- (二)剩餘生產榨取之基礎是土地私有（資本論三下，日譯本三四二頁），直接生產者營獨立之經濟（同上三三〇頁）。
- (三)生產手段之占有者與直接勞動者間關係上，‘經濟以外的強制’支配着（資本論上，日譯四七頁）。

(四)土地所有之位階制度(Hierarchy)適應于政治權力之位階制度（資本論第一卷上，日譯三一一頁）。

然而，商品經濟發生發展而且侵入這自然經濟中之後，封建主義遂因商品經濟之量的發展而慢慢變質了。試引恩格斯列寧坡克羅夫斯基關於俄國由自然經濟到商品經濟之敍述：

‘十七世紀以前，俄國農民尚未受強壓，有移住之自由，幾係獨立的。羅曼諾夫一世轉農民于土地，彼得時代以來，俄國之外國貿易發生，不過只可輸出農產物。于是農民之壓

追起，隨輸出之增大而日益加重，後來，愛喀特林娜將這壓迫完成化，完成其立法了。而地主藉立法之賜，可以迫害農民，壓迫愈其強烈了。”（反杜林論）

‘農奴社會到處比奴隸社會更複雜。在其中，有商業發展之更大要素，這在當時已導于資本主義。’又，‘在農奴社會，隨商業發達，世界市場發生，隨貨幣流通發達，新階級——資本家階級出現了。’（國家論演講）

這是說封建主義與商品經濟結合，發生農奴制度。然而農奴制之基礎，依然是封建主義。

改革以前，俄國是農奴制經濟。地主與農民以土地，住屋用木材，必要生產工具乃至生活資料，農民在獲得自己的食糧上，一切剩餘時間為地主勞動。‘然而，商品經濟侵入了。地主不為自己而生產，而為出賣而生產穀物，於是強化對於農民之榨取，後來分有地制度（即地主分土地于農民）日益困難。……農民狀況日益惡劣了，……於是農奴制度崩壞。’（列寧民粹主義經濟內容與Struve氏著書之批判）

這是說農奴制度因商品經濟而發展，又因商品經濟而沒落。

坡克羅夫斯基在其許多歷史著作中指出商品經濟對於

俄國專制主義與農奴主義是有力的支柱與推動力（俄國文化史概論，俄國社會史）。十六世紀俄國大商人已經是支配者，干涉到俄國皇帝的家庭問題；使 Washli Shuisky 即位者，也是商人。‘在大彼得政策上演精神之任務者，是商人階級，軍人階級是肉體，是物質力，充實商業資本之要求的。’但商業資本主義經濟，自然不能成立，在其中要一種組織（System），商業資本主義在農奴制度中看見這組織了。（俄國文化史概論）然而如前所述，農奴制度不是根本與封建制度不同的，而是封建剝削之發展。

在封建主義之胎中，商品經濟最初例外存在，後來日益增大發展，前者妨礙後者之發達，後者分解前者，——最初慢慢地，後來急速地。這事實，發生怎樣的結果呢？

坡克羅夫斯基說：‘商品經濟分解封建主義之經濟體制，也變化其政治體制。這變化，就是專制主義——更正確地說，官僚底君主制度。為這封建主義分解的特徵的專制主義，有三個根本標誌：即官僚，常備軍，及貨幣（納錢）租稅之存在。’

在古典的封建主義之中，沒有專制主義。列寧曾說，‘我國革命家，不甚注意暴壓的反動制度，是我國之官僚制。官

僚者，是與封建領主對抗，與一切舊封建制度之代表者對抗的有產者之最初政治工具，是到政治舞台上來的，非純粹地主的，平民市民之最初進出。……”

離開了商品經濟，想不到常備軍之類的制度。收容要莫大給養，無數軍服，武器的幾百幾千萬不生產者，沒有商品經濟是不可能的；同樣，貨幣地租也是不可能的。依凡·格羅茲內時代，貨幣租稅與實物租稅並行，彼得一世以後，大部分是貨幣租稅了。’

馬克斯說歐洲‘十八世紀是商業世紀’（德國觀念形態論）。“商業獲得政治的重要性了。”對於商業資本估量過輕或過重者，都是不對的。

如坡氏所說的：

‘資本之一切形態中最接近專制主義者，是商業資本。專制主義立腳于商業資本之上成長，純粹中世的典型的封建國家，立腳于商業資本，轉化為官僚的君主制。沒有封建主義一般，也將無專制主義。沒有商業資本，封建君主制之權力。也將不能進到伊凡三世以上。而專制主義不僅產生彼得一世，甚至產生亞歷山大二世及斯吹平(Stolypin)似而非的憲法（註四）。但專制主義因其封建底本性不能在這以

上更適應資本主義，終於沒落了。’（見俄國封建主義專制主義之起源及特質一九三一年）

坡克羅夫斯基用以指俄國社會的表現——‘封建底專制主義’，‘農奴制底專制主義’（前文），這無疑也是中國先資本制之特徵。例如中國之佃租，在性質上，與俄國農奴制時代之‘用益稅’（Nader），性質是沒有什麼不同的（註五）。

中國先資本主義制的亞細亞生產方式，馬札亞爾等認為是與封建制根本不同的；而中國的亞細亞生產方法論者又以為是一種先封建生產方法。然而列寧呢，却正確地肯定它只是一種封建底專制主義：

‘只要莫斯科公國時代有土地國有（又如果莫斯科王國時代有土地國有），則其經濟基礎是亞細亞生產方式。’（全集第二版，第九卷）

但列寧不是主張有什麼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

‘俄國在許多極多，極本質的關係上，無疑表示：是亞細亞國家——即最野蠻，中世的，可恥地落後的亞細亞國家之一。’（全集第一版二十卷）

‘如何的經濟必然性，在亞洲最落後的農業國之一喚起關於土地最進步的有產者民主主義的綱領呢？那是一切形

式上及表現上的封建主義打破之必然性。’

又說：

‘落後的，農業的，半封建國的中國之如何客觀條件，在差不多五億國民之生活上，將這壓迫與榨取之一定的，歷史上之特殊形式——封建主義，提上日程呢？封建主義以農業生活與自然經濟為基礎。而中國農民之封建榨取之源泉，是種種複雜形態上他們對於土地之束縛。在政治上表現這榨取者，是皇帝與一切一起而各別的制度之首領的地主。’（全集第一版二十卷）

列寧正確地以東方專制皇帝是封建榨取之代表者。

大家知道，列寧關於國家的演講（一九一九年，載新論文與新書信中）明快地論社會史之過程，只談到原始社會，奴隸社會，農奴社會，沒有提到什麼特殊的亞細亞社會。因為在歷史上並沒有一個特別的亞細亞生產方法。如果有亞細亞生產方式，那麼，它就是專制主義的農奴制。

‘領主為其支配及權力之維持，必須在對於他的服從上結合莫大的人羣，有使他們服從一定法律規則的機構——而這一切法律，在根本上是一個東西——維持領主對於隸農之權力。這實在是在俄國，在至今日農奴制所支配的完全

落後的亞細亞諸國所存在的——在這形態上，雖有共和制或君主制之差異——農奴制底國家。」（列寧，新論文與新書信，國家論）

試看中國土地分配的情形：

農村人口統計

	人數	比率
土地所有者	150,000,000	45
無土地者	136,000,000	55
佃農	136,000,000	
雇農	30,000,000	
游民、兵、匪	20,000,000	
計	336,000,000	100

土地所有者之分類

	所有地面積 (單位畝)	人數之比率	所有土地 之比率
貧農	1—10	44	6
中農	11—30	24	13
富農	31—50	16	17
小中地主	51—100	9	19
大地主	100以上	5	43

(一九三六年俄人調查，國民黨土地問題委員會第三次大會討論之基礎)。

即大小地主佔全農民人數14%，佔土地65%—70%。絕無土地者占全農家55%（佃農僱農），有極少數土地者（貧農）占18%。即全農家74%要求土地。而11%之中農（半自耕農）也可以參加這土地革命的隊伍。

而在這些農民中，除地主榨取農民剩餘勞動向國家——軍閥納稅不感覺什麼苦痛外（仍取之于直接勞動者），自耕農（富農）向國家納稅，佃農向地主納租，雇農除最低限度之生活外，全部剩餘勞動為地主所占有，再加上其他天災，兵亂，苛捐，雜稅，及經濟外的榨取與間接的轉嫁的剝削，都在日益破產與極端悲慘的狀態。除雇農之在農奴的狀態以外，佃農及自耕農亦無異地主及國家——軍閥之農奴。雇農之奴隸式榨取不待說，而佃農向地主繳納之地租（無論是實物，或金錢）及佃租以外的貢納，徭役義務，自耕農，以及地主取自直接勞動者向政府繳納的正稅（地丁漕糧）及附加稅等（地主係剝削自佃農與雇農，所以不是被剝削者），都是先資本主義剝削狀態；不過是從前‘力役之征’‘布帛之征’‘粟米之征’以及‘租’‘庸’‘調’乃至‘丁賦’‘口賦’之變形。至此外附加

稅及種種苛捐雜稅之無軌道征收，更是專制主義榨取之特色。資本主義地租，在中國只占極小極小的比重，農業上之資本主義經營除東北少數由日本人經營之農業企業以外，都說不_是資本主義經營。江蘇一部分軍閥與官僚（朱慶瀾，韓國珍，張謇等）雖有許多農業企業，但不過是大規模地進行耕種小土地的各個佃農之榨取，土地資本之高利貸的剝削，沒有資本主義經營之性質（參看資本論三下第三七章以下）。在廣東與江蘇，佃農半佃農數占農家之70%與71%強（據北京經濟半月刊推算）。我們再想到巨量的遊民兵匪都是由失去土地的農民構成的，更可以想見中國農村封建底專制主義底——總之先資本主義剝削之深與廣。許多人以貨幣地租來說明中國農村非封建剝削關係，是不理解貨幣地租還是前資本主義地租。因此，一直到今日，中國農村經濟之剝削形態，仍不脫先資本主義狀態——本質上封建主義的榨取。占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農民在農奴與半農奴狀態。

因此，結論：杜布洛夫斯基指出，沒有特殊亞細亞生產方法，是正確的，在歷史時期上，在空間國別內，沒有這特殊生產方法之地位。既不是與封建主義不同的特殊的生產方

法，也不是什麼前封建的，與奴隸制并存的生產方法。馬克斯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者，不過是亞洲之先資本制，即與農村公社結合的封建的及一部分農奴底制度。但杜氏以農奴制是與封建制不同的一種特殊生產方法，將實物地租與力役地租截然分離是錯誤的。列寧絕沒有將封建制與農奴制分開，而常稱俄國資本主義以前社會為‘封建農奴制’。農奴制者，只是封建制因商品經濟商業資本之發展而形成的對農民更強烈的壓迫與剝削，是封建底專制主義經濟。

所以，如果要應用亞細亞生產方式這名詞，那麼，就是指中國（或印度）之先資本主義制的複合方法（農村公社與封建農奴制之結合），就是指亞洲的專制主義。

中國東周的封建主義，因商品經濟之分解，發生變質而為專制主義，自秦至清末，就在這一個階段。

然而，帝國主義侵入了。金融資本帝國主義再使中國社會變質，藉其高度的支配力，通過專制主義到封建剝削之基礎，而將中國過去的經濟機構貫串起來，隸屬於自己支配之下；這支配，自必決定政治形態，於是帝國主義在經濟上通過買辦資本，官僚資本，商業高利資本封建地主剝削，

最後榨取到農村；而在政治上通過軍閥官僚豪紳統治全中國。

因此，中國現在社會是帝國主義統治下的半資本主義社會，殖民地化的專制主義社會。而這社會的基礎剝削是封建式榨取形態，因此中國現在社會是半殖民地化的封建專制主義社會。

於是，中國革命問題便自然歸結到反帝國主義與土地革命了。兩者的結合，才能解除這從帝國主義到封建榨取的壓迫機構。

這是看完杜著之後的一點感想，與我對於中國社會的一點簡單意見。即以此序吳君之譯文。

(註一)此書有德文農業問題雜誌上之譯文，及日本宮本之譯文；
告杜著之跋草。吳清友君之漢譯，將由神州國光社出版。又有徐翔君之
重譯文將在文化登載。

(註二)如李季君關於中國社會史論戰之貢獻與批評，
文化雜誌上拙作亞細亞生產方式論有較詳之批判。

(註三)模氏之意，不是以古代底與亞細亞底并存的兩種生產力

注，如李季君所理解的，而是在這樣圖式上理解马克思之言的：

(原始的及氏族社會) { 亞細亞社會 } 有產者社會。
 古代社會 → 封建社會

這個圖式自然也是錯誤的，但如果加以充實，也可勉強說得過去。而李君將亞洲社會劃在封建社會之前，則一無是處了。至于李君否認原始社會及後期氏族之區別，也是不小的錯誤。

(註四) 斯吹平 (P. A. Stolipin) (一八六二—一九一一)。大地主，一九〇六年以來俄國帝政政府之內閣領袖。一九〇五—七年鎮壓革命之際，大賣氣力。解散國會，為保其大地主及大商業資產階級之權力，欽定新選舉法等。其農業立法即以緩和農民，強化地主統治為目的。俄國專制政治上怪物之一。中國的戊戌政變即令成功，袁世凱即不稱帝，他們的成績也決不會超過斯吹平以上。

(註五) 用益稅者，俄國十八世紀以後農奴向地主以現物或金錢所付的私的租稅。

一九三二年九月一日，在上海。

實價四角五分

辛克萊著 錢歌川譯

現代戀愛批判

戀愛是人生一個重要的部份，作者在此書中，以其敏銳的觀察，唯物的論證，把現代戀愛的黑幕揭開，暴露現代戀愛的破綻，為我們指出一條光明的道路。這種知識，對於青年男女，有何重要，不言可知，實在是一部戀愛的聖經，英國大文豪威爾斯讀了以後，激賞叫絕，其價值可見矣。錢先生譯文清麗，絲毫不苟。

錢君甸裝幀

上海河南路 神州國光社刊行 第六十號

分發行所：北平宣內大街；廣州太慶前；南京花牌樓

關於任曙、朱新繁及其他

嚴靈峯

我在追擊與反攻的論文中，一開頭便有如下的申說：

“‘罵人’不是我的‘本能’，實在含有‘以德報德’之盛意；‘罵人’非我目的，但有時遇着‘混蛋’的理論，欲為‘真理’而戰；大有非‘罵’不可，然而，從未敢‘謾’也。”

這短小的一段意見，大率可以表示我的“罵人”的“苦衷”。

許多朋友常常警告我說：“罵人”不要“太尖刻”了，但是，我所以“罵”的“人”，差不多都是他們，先前已經是“太尖

刻”的“罵”過了別“人”。因此，我祇認為是他們“求仁得仁”之自然的結果。在我看來對於他們“教育”的意義毋庸多過於“報復”的意義呢！我並不是“罵人”的“發明家”和“創始者”，所以，與其說，我是專作“罵人鬥爭”，不如說，我在這一點上，應屬於任曙和朱新繁的“門下”，不過我對於他們是採取了“當仁不讓”的態度罷了。

任曙先生說：“某君拋開理論爭鬥，‘企圖’，故為在政治生活上造謠中傷之卑鄙行為………任曙既不是嚴靈峯先生‘移花接木’，‘造謠中傷’的對象。”（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任曙：對於中國經濟的研究和批判）

關於我誤認任曙為任卓宣之事實的經過是如此：
最初於動力雜誌停刊之後，我即離開上海；回來時忽在友人處拜讀了他的中國經濟研究；當我讀後，見其語氣之“誇張”與理論的“膚淺”十分憤慨！我立時就問這位朋友；據他說，自己並不知道是何人所著，不過耳聞是彭述之與劉伯莊所寫的；本擬在辛黎書店出版，後因該店害怕影響營業，不敢付印，遂交滬濱書局出版。我彼時實不相信是彭述之所著，以後復問許多朋友都說是任卓宣著的，“序言”是劉伯莊

所作；到後來也有朋友告訴我說：任曙就是任曙，“序言”也是他自己做的，用以“自己吹牛”。最後，復有一位朋友很負責地告訴我說：“任曙是任卓宣，他本人現在還在北平，每天都在北平圖書館搜集經濟材料；這是北平新來的兩位北大學生告訴我的，這兩個曾目擊過任卓宣在那兒研究。”

我當時因為辛鑒書店與任卓宣有關係，並且聽了這種“肯定”的消息，信以為真；就把任曙當做任卓宣來痛罵一頓；後來，杜畏之自北平回來時，就告訴我說：“你認錯了人，但任曙却是該罵的；不過他和任卓宣一塊兒，並且他的文章曾採納了不少任卓宣的意見。”我本來想在中國經濟問題研究第二版時，在序言中聲明更正；現在任先生自己已經“剖白”了，倒是很好的事！但是，我個人也應向讀者和任君負責申辯一下，即：嚴靈峯並不會有“拋開理論爭鬥，‘企圖’故為在政治生活上造謠中傷之卑鄙行”；或把任曙作為“‘移花接木’，‘造謠中傷’的對象”。任先生能原諒我的誤會則已；萬一不能原諒，我只得看做任君自己把馬札爾亞誤認為馬克思之同樣的罪過罷了！

“只知道生吞活剝幹部派之理論而莫明其所以然”，“掛

羊頭賣狗肉的朱新繁”（胡秋原對他的評語——見社會史論戰，第一輯，附錄）；他自己却以為是個很淵博和了不起的經濟研究家。其實，他是一個“連常識也很缺乏”，最“淺薄無聊”和“大言不慚”的知識份子；他是投機的和不知羞恥的小資產階級的典型！他是史達林學派中所派生出來之“自我吹牛”的標本角色！他竟武斷地在“中國經濟問題”正在開始激烈爭論之初，公然“目空一切”地向讀者大眾面前說出如此放胆的“大言”：

“我覺得，我已經發表的意見已經把我的論敵的見解打得粉碎，我的論敵已再沒有武器可以和我作戰了，因此，我可以鳴金收兵了。這一封公開信，就是表示我以後再不參加論戰了，在我的論敵沒有拿到新武器以前。”（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朱其華：關於中國社會史論戰的一封公開信）

朱新繁這一段話，完全證明了他是一個缺乏學問修養之“不自量”的東西；古語說：“學問深時意氣平”；他這樣無根據地自吹自擂，簡直不會把鏡子照照自己的面孔。惟其“不學無術”，所以，不得不圖自作廣告以局騙和炫惑世人；因此，他雖“富於編著”（陶希聖語），但絕不是由於他“學

力”與“深造”而來，却是由於他託人代作和胡亂雜湊而成。據他自己也公開承認：“以朱新繁名義發表的著作……大部非本人所作。”（全上）他在另一面又表示他的“體面”，在到處列舉他的著作，并自作介紹，比如，宣傳他的文章被譯為英，日文字等等；這的確可以混騙一班“缺乏常識”的讀者，甚至於以為他是一個著作界的“權威”；其實，在我們看來，除感覺到他的“淺薄無聊”之外，沒有別的！大家看看他到底怎樣地介紹他自己的著作，他說：

“我的主要著作，全部是以外國譯文發表，雖然美
日友人的翻譯都是絕對可靠，但國內讀者很少有機會
 看到，這在我覺得是一件苦事……同時我希望讀者能
 夠去購這些譯文，我負責向讀者推薦，這些譯文都是非
 常忠實可靠，甚至於比我的原作更有價值。”（全上，圈
 子是我加的——靈峯）

“譯文比原作更有價值”，這應該不是“原作”的“譯文”；因為，翻譯的任務只在於“傳真”，不在於“刪改原作”或滲入譯者的“任意”；朱先生既能夠這樣說，未始不可以說：比馬克思，列寧的著作“更有價值”！幸而我也和先生一樣，一種外國文也不懂，自然無法來判別，“這些譯文都是非常忠實可

靠”；更無從知道其“比”他的“原作更有價值”；“這在我覺得是一件苦事”，但同時也是“一件幸事”！因為不讀這些譯文，便免得時間無謂“濫費”！

他沒絲毫害臊，自鳴得意地認為，他“已經發表的意見，已經把‘他’的‘論敵的見解打得粉碎’，他‘可以鳴金收兵了’；這當然是朱先生“主觀上”的“滿足”和“勝利”了。可是，這種“勝利”我們也可稱為：“阿Q的勝利”；說更明白些乃是“臨陣脫逃之弱者的勝利”！

本來在中國目前，僅僅是社會經濟問題論戰的開始；最多也祇能說，處於激烈的論戰的時期之中。而在我們方面不過初從“理論上”——尤其是在“方法論上”着手作更深入的探究；對於實際材料的搜集以及對於各種問題的解決已經是很過分地說：尚在“準備階段”；但是，朱新繁現在便已公開宣告他的“勝利”，“可以鳴金收兵了”？！

實際上，“論戰”之最後“勝利的結論”，不是由於論戰的某一方面來做；而是由於歷史發展的事實來做。然而，歷史不是由某個人的“自由意志”所造成，幸而朱新繁僅是一個“常人”又不是“萬能”的上帝；因此，還要等待着今後中國社會的發展究竟適合誰的“先見”和“預言”？

朱新繁是何等的輕浮說，他已經把他的論敵的見解打得粉碎；他的論敵已經沒有武器和他作戰？！其實，他之“簇新的”武器——動力派的社會觀的批判——，也不過是他的庸俗見解之最膚淺的複述罷了。我們對於他的這篇論文當有較詳細的批駁；現在只要極簡單地指出幾點；讀者便會知道他的誇大誑妄和荒唐無稽了！他一再地說我們以列甯為盾牌，來混亂理論；其實，他自己正是到處以：“列甯靈位在此，百無禁忌！”的符咒作為怪誕理論的“擋箭牌”！

在該文中，他第一，就引二十年前列甯在列佛星報上所發表的意見，說：“落後的農業半封建的中國”一句話，作為目前中國的經濟結構是封建殘餘佔支配作用（見該文 p. 5）的論據；以證明他自己“有（？）常識”，可惜，現在中國社會比列甯這篇“論文”——中國的德謨克拉西革命與民族主義——，又“長大了”二十歲；在二十餘年的生命歷程中，經過兩度巨大的波折（1911和1925-27的兩次革命），牠的“長大”是“不變的”觀點，“馬克思主義”者的朱新繁是不能直覺到的。列甯是“明白指示”二十年前中國社會所處的狀況；他却把這種指示當作“教條”來決定今日中國的情形。假使，朱先生仍舊還信賴這種真正的“常識”，他同樣也可以把馬克

思和恩格斯在一八四七年所發表的共產黨宣言中的意見，用“斷章取義”的辦法，引些出來；未始不可以罵列甯“不僅是‘修正’，而且是根本推翻了馬克思主義的理論原則”！？因為，馬克思在十九世紀只是說，歐洲許多國家是“資本主義社會”，並沒有像列甯那樣在二十世紀來說什麼：“資本主義最後階段的帝國主義”。“可憐連文字也不通順的”列甯！

第二，他一貫地沿襲了史達林派：“帝國主義維持中國封建勢力”的理論，毫無半點“新奇”的見解，“亦步亦趨”地引了列甯的話來做“擋戰牌”，他所引用的是：

“在一切落後的國家之勞動羣衆中間，應極力說明，揭破帝國主義國家的虛詐——帝國主義利用（注意，是“利用呀”！——靈峯）被壓迫國家中的特殊階級，表面上建設政治獨立的國家，而在實際上，在經濟財政與軍事方面，則全依賴帝國主義的國家……。”（列甯：民族及殖民地問題綱領，圈子是我加的——靈峯）

朱先生引了這一段如獲異珍而搖頭擺尾地“補充”說道：

“列甯在這裏不是很明白的指出了‘帝國主義利用被壓迫國家中的特權階級’嗎？被壓迫國家的特權階級是誰？當

然是代表豪紳地主利益的封建貴族或軍閥。”這就是朱先生一再說明：“帝國主義在殖民地扶植封建勢力”的“新”根據；可惜又可憐得很！朱先生却不懂得這些“特權階級”是替誰服務？是被誰“利用”？“在經濟財政和軍事方面”是“依賴”於誰？他只是用一切氣力來大喊特喊：“代表豪紳地主利益”！陶希望“利用”朱新繁“廉價的”稿費替新生命書局“生利”，他也許會誤會陶希望是“扶植”朱新繁一類的“馬克思主義”和“名(?)著作家”，他却不曉得，陶先生正在那裏“奚落”了他，“冷嘲熱弄”了他！我雖然是“瞎子”（他罵我的話），但絕不至像朱先生一樣“眼巴巴”地請求陶先生替作“序言”（中國社會經濟的結構），聽他“教訓”一頓！其實，被壓迫國家中也有“有資本的”特權階級！

“扶植”的確是“扶植”，但是，帝國主義為誰的利益而去“扶植”，這是史達林嫡系或“私生系”的理論家們，再與現代的猴子一同進化到五萬年，還不能了解這個真理！

朱“世界革命(?)家”（他自稱的）還怕上述的論據不充分，於是又抄錄了一大堆列甯的話：

“資本家及地主非要將各民族工人相互隔離不可。

但是現在的世界上各國之最高當局者均作不可言的融

治，在一起彷彿如一個大‘公司的股東’……所以正教的，回教的，猶太人，俄國人，德國人，波蘭人，烏克蘭人，凡是有資本的人，不分民族的共同來壓迫各民族工人。……

“但是現在資產階級畏懼工人，故與保皇黨一類的澄列許開維恩區聯合，與反動勢力聯合，違反德謨克拉西主義，提倡壓迫民族，主張民族無平權，並且用民族主義的口號來誘惑工人。”（列甯：工人階級與民族問題，圈子是我加的——靈峯）

朱先生引了這段“護身符”之後，便“喜形於色，手舞足蹈叫道”：

“列甯這些著作，還不夠說明帝國主義扶植殖民地落後國家封建勢力的意義嗎？讓嚴君自己去答覆吧！”

（朱先生文章P.25）

我“自己”的“答覆”是如此：

列甯的著作一經朱先生加以引用和說明之後，馬上便成為“庸俗”的“常識”。朱先生想藉“列甯的靈位”來嚇人，其實，只是表現了他的“淺薄無知”而已！

列甯分分明明的意思是：“凡是有資本的人”（當然不是封

建勢力！）不管是：“正教的，回教的，猶太人，俄國人，德國人，波蘭人，烏克蘭人”都可聯合起來“共同來壓迫工人”。這在朱新繁冥頑不靈的頭腦，一聽到了，“正教的，回教的”，當然會聯想到“封建的”了。實際上，列寧原是指出“資產階級畏懼工人”，“誘惑工人”，而走到與“保皇黨一類的”“反動勢力聯合”，但“聯合”，即是“聯盟”的意義，僅僅在表面上“暫時”停止“衝突”和“對抗”的意義；絕對不等於“扶植”的意義。朱先生根本不懂得“有資本的人”（資產階級），並不是因為要“扶植”封建勢力或“保皇黨一類的反動勢力”，而去“畏懼工人”，“誘惑工人”，“共同壓迫工人”；倒是因為，“畏懼工人”，“誘惑工人”，“壓迫工人”，才來和“反動勢力聯合”！朱先生本來想拿這些論據來攻打別人，恰恰就攻打了他自己的腦袋，讀者諸君！這到底悲哀不悲哀？！

第三，朱先生藉其抄錄賬簿，冊籍的“本能”，大概在其“名（？）著”中國社會的經濟發展與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一書中一定又會引了一大堆統計，來證明：中國資本主義之“不”發展；這一點對於稿費收入的增加，的確具有莫大的意義；但若果拿來作為帝國主義和封建勢力阻礙的結果，使中國資本主義“永無發展的可能”（見朱著；中國資本主義之發

展中的結論)的證明，那未免太輕率了！因為，朱先生忘記了：布哈林和史達林的“第三時期”哲學中，常常叫喊的：“普遍全世界的經濟危機”這麼一回事！他定把兩三年來國際經濟危機所影響的中國經濟衰落和停滯不進的現象與封建勢力的阻礙混為一談！好在朱先生的著作將要出版，將來還有中國社會變化的實際事實，可以證明：誰的預測正確？誰是論戰的“勝利者”？誰的見解是被人“打得粉碎”？我在此地也用不着多說的！

最後，朱先生之所以能夠獲得“自己所感覺的勝利”，即因為，“勝利的果實”由別人去收穫。他自己很“老實”地(本來是狡滑的)去否認自己的著作：這種著作當然是朱先生讀後“汗流不止”的“舊作”，即“以朱新繁名義發表的著作”。因為，這些著作是朱先生的“舊武器”，已被他的論敵“打得粉碎”；害及自己“流汗”的著作！其次，便是他很大方地“肯”把自己的責任歸別人去擔負，譬如，他在給陶希聖的信中，所說的封建領主所剝削的“剩餘價值”之“價值”兩字係“勞動”兩字之“筆誤”，甚至於說，“陶希聖先生轉錄之筆誤”，且謬及於“工友誤排”；工友當然不能替朱先生“無辜受過”。我以為這是——而且應該是朱先生自己的“腦誤”；不然，朱先生

定不至於發瘋般反罵指出這種錯誤之嚴靈峯爲“無聊”！

朱先生斷然地自詡說，他的論敵已再沒有武器可以和他作戰了！這簡直是不要面孔的說法；在我們以爲，即以我們的“舊武器”用來攻打朱新繁，仍舊還是有力而犀利。我們的“舊武器”再拿出來，向朱先生領教，領教罷！我們的“舊武器”是：

1.“殘餘”可“佔優勢”嗎？

2.“破壞殘餘勢力”可成爲“革命的主要任務”嗎？

我們也可以大膽說一句：

當我們的論敵還不會“解除”我們的“舊武器”之前，我們“新武器”當然也用不着拿出來！古諺說得是：“割雞焉用牛刀？！”

此外，朱先生還在新創造半月刊上面，論中國經濟的“華文”中預先警告說，要在我的追擊與反攻一文出版之後，將與我以“迎頭痛擊”；鄙人沒有“豐富的”著作，也沒有被人譯成“比原文更有(?)價值”的英，日文的文章；僥倖出版的，僅是第三篇對中國經濟問題開始“初步研究”之論文小冊子——中國經濟問題研究——而已。鄙人“才疏學淺”！“和識有限”得很！“常識”又“缺乏”得太可憐！那怕，在追擊與反攻

一出版時，“富於編著”及“盡徵引之能事”（陶希望語）的朱新繁先生早就已“頭破血流”，甚至於讀其“論敵”之“新作”而“汗流不止”且“不止”一次“流汗”矣！

朱先生不滿意我的罵人起見，因此，大發牢騷說：“嚴靈峯在理論上不能戰勝別人，於是只得亂罵一頓”，“做罵人的鬥爭”，“三家村潑婦”等等，我可一再申明：我從來並不會有過先立一個“罵人的目的”；我的唯一目的是“追求真理”；“無聊”的事，完全係適應着“無聊”而來！

朱先生自己不常常罵別人爲：“機會主義者”，“取消派”，“荒乎其唐的謬見”和“陳獨秀主義”者等等嗎？這樣看來，朱先生未免：“責人也重以周，責己也輕以約”！他自己既承認：“是一個沒有黨籍的人……自己沒有立場”；何以又這樣裝着派別的臉孔“一味胡亂罵人”呢？朱先生這種：“姑可以淫，嫂不可以淫”的態度，也許是因爲他是一位，足以“自豪”的上無革命領袖，下無革命羣衆，孑然一身之所謂“世界革命（？）家”罷！現在大概全世界的革命家通通都被白色恐怖所毀滅；因此，朱先生才成爲“自我見大”的和唯我獨尊的“世界革命家”了。不然，朱先生便是恃其“在京有小職

務”（見其與王禮錫先生的信），氣勢凌人，所謂“只許官家放火，不准百姓點燈”嗎？我們這般可憐蟲，實在不幸得很！到現在什麼自由也沒有了，朱先生還想藉其“小職”之“勢”，禁止我罵人，難道連“罵人的自由”也要剝奪淨盡去嗎？這樣，幸虧我在生理上並沒有像朱先生所說的“瞎子”，我甚且連“近視”都沒有，因此，我還剩一對“自由的”眼睛，可以在南京路上，北四川路底，黃浦灘頭，四馬路角，賞鑑那些所謂漂亮的“摩登女郎”！此禁大開，吾人幸甚！

朱先生說我罵他“‘想做中國列甯’是‘無聊到極點’，是‘荒謬絕倫’；我以為以“世界革命家自豪”的朱先生到了“無聊”時，聽了這種罵法一定是很樂意的和愉快的，實際上，我這樣一罵不但對不起了朱先生，同時，因“失敬”了列甯而對不起許多因此事而責難我的朋友；因為他們都告訴我說：像只知抄書，淺薄無聊，連一種外國文也不懂的朱新繁，你把他比擬列甯，未免太輕易的“抬舉”了他；假使，他都配得上做“列甯”，那怕，世界上的“列甯”將如“過江之鯽”了。我完全接受這種責難，并且接受朱先生的勸告：“再多讀點書，再多翻翻辭典”，以期達到判別朱先生“原作”和“英，日譯文”之“價值”！望朱先生共勉之！

朱先生說我“自己也知道”任曙并“沒有做過偵探員”而故意“大罵任曙爲偵探員”；說我“人格的缺陷”等等。其實，我在上面關於此點，業已嚴正聲明，係屬“誤會”并無絲毫“故意”也！而朱先生也不必“賊胆心虛”，怕我無來由地會罵他爲“偵探員”甚至於“劊子手”；關於這種事情只有朱先生自己纔得了然。不過有許多朋友會告訴我說：朱新繁曾當過周佛海的祕書和光明之路的編輯；我對此，不能不“疑信參半”；第一，因為，我會因“傳聞失實”而把任曙誤認爲任卓宣；第二，因為，朱先生自己所說：“在京有小職務”者或即指此。我只能給與一個：“是——否和否——是”的答案。第三，朱先生也可以照取繙自己的著作一樣辦法；“以朱新繁名義發表的著作”，因爲不稱意，可以否認其“大部非本人所作”；以朱其華名義所發表的著作，因有“美，日友人”“代”譯爲英，日文字，“可以以世界革命家自豪”，所以，足以“代表”他的‘全部意見’。“如法泡製”：“以朱新繁名義”所擔任“祕書”或“編輯”不能“代表”他的行爲“萬分之一”；以朱其華名義“在外國雜誌上發表文章”，博得：“世界革命家”，“馬克思列甯主義者”的“榮譽”應“全部的”屬於他“自己”的！朱先生也用不着“謹防扒毒”！因爲，朱先生是“朱太祖陛下”。

(他自稱的)的孝子順孫；又能夠大“著”其“胡柴”之“作”為宗祖爭光。其次，復在蔣主席陛下的南京“有小職務”！自然，鄙人“人微言輕”，自不敢再“冒犯”朱“先生的尊嚴”以誣其為“偵探員”或“劊子手”了！

朱先生倘若不信，鄙人“不才”敢賦“歪詩”一首為證！望“博雅的”朱先生勿笑其“可憐連文字也不通順”(見朱先生文章)也！詩曰：

咄咄蔣主席，

赫赫朱太祖；

主席有“職務”(乃指“在京有小職務”可供“養士”

也)，

太祖無寸土！

雖則無寸土，

却有國孫子；

靈峯“無聊”(朱先生之言)人，

安敢厚“裁誣”？！

至於朱先生所說，鄙人“人格上的缺陷”，當然是因為，“貧困”所致；即世人所謂：“窮極無聊”也！此種“缺陷”不得不等鄙人日後“在京”找到“小職務”時以彌補之。

若說一件很“體面”的事，朱先生“在外國雜誌——特別是帝國主義機關誌上發表文章”；我會來“大罵一頓”，這生怕朱先生又誤會了。這種事情，惟有朱先生的“同道者”史達林派人們做得很慣的；並且是他們累代相承，作為“誣蔑異已”的武器，自史達林，鴉洛斯拉夫斯基起，就罵托洛斯基在資產階級報紙上發表文章：係與“張伯倫勾結”，為“資產階級服役”；事實上，倒是史達林和土耳其的凱末爾勾結，把托氏放逐到虎狼之境。中國的史達林主義者也不止一次在布爾什維克月刊上，紅旗日報上，文化鬥爭上，自由運動上，說我們在神州國光社出版動力雜誌係“和國民黨軍閥勾結”；說是“商品”；幸而，現在的“國民黨軍閥”的神州國光社自己所辦的讀書雜誌也常發見了他們的文章，大概他們現在也想“和國民黨軍閥勾結”，也想製造一些“商品”來交換一些“吃不飽，餓不死”的稿費罷！可憐呀！學作“壞”，也要“落伍”做“尾巴主義”！

我不知不覺又把朱新繁先生痛罵了一頓；這當然又是我繼續從事於“罵人的鬥爭”，而“開罪”於朱先生了！我以為朱先生“名大”量也大，定能以“好官自我，笑罵由他”的“一笑”態度置之。

親愛的讀者諸君！我很“無聊”，因為一個朱新繁而花費了三四個鐘頭的時間來作“罵人的鬥爭”；同時，又累了諸君浪費寶貴光陰來看這種“罵人的”文字。這點希望大家能夠切實地原諒我，有不得已的苦衷！

至於，朱先生該罵不該罵？我罵得對不對？我還希望大家與以“公平的判斷”；縱使大家也來罵我一頓，而罵得有理由時，我個人也是誠意接受的！

最後，我申說一句，我常抱“人不犯我，我不犯人”的態度；就是說，人不罵我，我亦不罵人；我自己也十分希望以後不再有“罵人的”文章，與讀者相見。“罵人”是我很“慚愧”的事，絕不是很“光榮”的事；“三家村的潑婦”們！請各自檢點自己罷！

一九三二年七月十五日。

新華書局總經理室印製

能者當自強，好自貽。敗者當自棄，勿自憤。

新華

訴 低

陸晶清著 王禮序

實價三角

上海
神州國光社刊
新詩集

總店：上海河南路六十號

分店：南京·北平·廣州

現代中國經濟變遷概論

周谷城

要研究現代中國經濟變遷的大勢，最好分爲下列三節：
一，中國原有的經濟；二，現代中國經濟之劇變；三，中國經濟變動後的新機能。現在先講第一節。

一 中國原有經濟之動的觀察

1，決定經濟的天然環境——中國經濟之所以爲中國經濟，是天然環境決定的，中國天然環境中，影響經濟生活最大的，厥爲地勢與氣候及河流。中國位於亞洲之東南部，地勢

西北高，東南低，西北依據高原，東南接連大海。自高原至大海，其間成一斜面。此斜面中，因有大山與大水，橫行交錯於其中，又形成高原，邱陵及平原等等區別。就高出海面的尺數而言，大概高出海面六百尺以下的，可視為平原，高出海面五千尺以上的，可視為高原，介於這兩者之間的，可視為邱陵。高原位於西藏，西康，青海，甘肅，蒙古，新疆等處；平原與邱陵，則分佈於各省。高原面積，約18,534,000里，佔全國總面積百分之一二。邱陵面積，約10,590,000里，佔全國面積約百分之三二。高原都在西北，邱陵及平原，分佈於各省：我們一見即知較為適於經濟生活的乃邱陵與平原。高原對於經濟生活，則遠不如邱陵與平原之有益。中國原有的經濟生活，固然受地勢支配着；即原有經濟之變動，亦與地勢有關。中國近代經濟的變動，始於東南，漸次及於西北，便是明證。

地勢之外，決定中國經濟生活最有力量的便是氣候。以言溫度，內地最優，南嶺以南，雖是熱帶氣候，然得海洋調劑，仍非常溫和。長江，黃河兩流域，可以說是中國境內最溫和之地。東三省比內地稍差一點，每年有酷熱酷冷的時候。但比起蒙古，新疆，西藏來，則又好多了。蒙古，新疆及西藏的溫度，在中國境內算是最不適宜的，所以這三處的經

濟生活，遠不如東三省及內地之優越。再就雨量言，每年雨量多寡之適度，也以內地為最，東三省次之。若蒙古、新疆、西藏等處，雨量多寡，便不適度了。蒙古、新疆、西藏各處的經濟生活之較劣，實地勢氣候使然。至於河流，則支配中國經濟生活之處，更為顯著。中國境內的大山如南嶺、北嶺、陰山；大水如黃河、長江、珠江；都是東西橫行。山則自西向東，漸漸低下；水則通於大山之間，匯合衆流，自西向東，漸漸廣闊。山之漸漸低下，水之漸漸廣闊，乃把高原之地，漸漸轉而為邱陵與平原。邱陵與平原的地勢及氣候，均較高原為佳，前面已經講過了。因此中國人要經營適當的經濟生活，如要貪邱陵及平原的地勢優越，氣候溫和，則必與廣闊的江河奮鬥。歷史上統治階級指揮民衆所從事的關於經濟的設施，幾乎祇有對付水患的一種。對付水患，幾乎成了中國歷史上最重要的經濟工作。蓋不對付，只有逃避；若逃避，則又舍不得氣候溫和，地勢優越的邱陵與平原。因此之故，中國人對於水患，畢竟下了不少的苦工。近來有人謂中國過去之經濟，乃官僚指揮民衆對付水災的結果，認官僚制度常在與水爭鬥，這也頗是中肯之言。（參看神州國光社所出中國農村經濟研究二章六九頁）

2，農業國——對付水災的成功，便是農業的發達。中國農業的發達，遠在周初，便已到了極隆盛的地步。幾千年以來，經過統治階級的提倡，以及爲統治階級作工具的智識份子之鼓吹，中國便成了一個完全的農業國家。直到最近，據官出的報告，中國從事農業的農家戶數，民三到民七的統計，有如下表。

年別	農家戶數
民國三年	59,402,315
民國四年	46,776,256
民國五年	*59,322,504
民國六年	*48,907,853
民國七年	*43,905,478

上表是從第一回中國年鑑一一四頁上轉錄來的，係民國十一年農商部發表的統計報告。附有*記的係因五、六、七各年度，湘、川、粵、桂、雲、貴的報告未到，未得完全的數目。這種統計報告，大家都知道錯的很多，不甚可靠。但至今我們尚無更可靠更不錯誤的統計，因此之故，仍祇好拿這不甚可靠的數目來表示一般。我們若以民國三年的戶數爲準，并認定每戶農家的人口有五人，則以五乘59,402,3

15,得總數297,011,575人。近來大家都謂中國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全國人口之數，也是至今無可靠之數目的。說多者謂有500,000,000人，說少者則謂祇有260,000,000人！（參看社會調查所社會科學雜誌二卷二期二二〇頁到二二三頁）不過400,000,000之數，大家多信以爲真。我們如今無法反證，也姑且信以爲真。以297,011,575的農民總數與400,000,000的全國人口總數比較，雖不能謂農民恰恰占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但離百分之八十的比例，尚不甚遠。全國人口中百分之八十從事於農業。他們工作的地方，主要的便是農田與園圃。農田是種五穀的，園圃是種桑麻茶蔬之類的。農田與園圃的面積，據農商部報告，民三至民七的統計，有如下表（畝爲單位）（見下頁）：

下表也是從第一回中國年鑑一一三四頁上錄來。* 記係表五、六、七各年度，湘、川、粵、桂、雲、貴的報告未經列入。這種統計，當然也不甚可靠。但未得可靠的數目之先，祇好拿此表來表示一個大概。民國三年，全國農民總數爲297,011,575人（是年共59,402,315戶，每戶以五人計）農田園圃之總面積爲1,578,347,925畝。以人數除畝數，每人可得五畝以上；以戶數除畝數，每戶可得二十六畝以上。農民

在農田園圃從事勞動，結果便造成大量的出產品。每畝每年

年次	農 賀 田 園 園 之 面 圍			積 計	田 圍	百分比
	農	賀	田			
民三	1,394,146,418	184,201,507		1,578,347,925	88•33	2•67
民四	1,319,515,191	122,818,497		1,442,333,638	91•48	8•52
民五	1,284,937,791	125,037,760		* 1,509,975,461	91•73	5•28
民六	1,258,364,436	106,821,664		* 1,365,186,100	92•18	7•82
民七	1,217,279,298	97,192,892		* 1,314,472,150	92•61	7•39

出品的分量，我們可拿民三到民七五年之中的米麥豆為例。
(石為單位)

年別	每畝所出 之米	每畝所出 之麥	每畝所出 之豆
民三	3,692	0,942	0,717
民四	5,158(恐有誤)	0,954	0,720
民五	*2,180	0,883	0,568
民六	*2,198	0,642	0,719
民七	*1,664	0,648	0,758

上表係據農商部的報告所作成。附有 * 記者，表示不完全。米麥豆為中國的主要食品。每年每畝的出品數量有如此之多，中國人宜乎家家可以稱小康矣。乃事實上恰恰與此相反：餓死人的事情，幾千年來無一年沒有，無一省沒有。原因究在何處？一言以蔽之曰：土地集中於少數人之手是也。上述每家農戶有二十六畝以上的土地，乃將農民之數與土地之數，平均計算的結果，并非事實上真是如此。就事實上看，中國的土地，完全集中於少數人之手；多數農民沒有土地。這個事實，乃中國原有經濟裏的一個特徵。中國社會的結構，文化的表現，幾乎完全以這個特徵為基礎。然則土地又是如何集中到少數人手裏去的呢？這要把土地私有制的歷

史略爲說一說。

3，土地私有制的成立——土地私有制，并不是成於一朝；乃經過長期的歷史，漸漸演成的。就其演變的階段言，可分爲四個階段：一曰絕對公有的階段，二曰半公有半私有的階段，三曰私有的階段，四曰土地兼併的階段。(a)土地之絕對公有，無人佔領，或據爲己有的一個階段，在歷史上是必然的。任何民族中，必有這個階段。世間到底是先有土地，然後才有人類；斷不是先有人類，然後才有土地。更不是土地私有制，先人類而產生。我們於此，不必多舉證據，便可以毅然決然承認這是任何民族在歷史上必須經過的一個階段。(b)半公有半私有的制度，乃繼絕對公有制之後，因應環境而產生的。我所謂半公有半私有，乃土地所有權歸公，使用及收益權歸私的意思。這樣的制度，頗與中國歷史上的井田制度相當。中國究竟有無井田制，言人人殊，但就社會進化的事實推論，可以斷定爲有此種制度。不過始於何時，終於何時，很難決定就是。繼絕對公有制之後，產生這樣的一種制度，確是事理之當然。按這種制度，田歸公有，耕者向公家領田耕種。耕種所獲之產品，分一部份於公家。一個人在未領田之先的幼小時期，及還田於公家的年老時期，都歸公養。

在人口生殖日繁，絕對公有制不能維持原狀的時期，政府機關或類似政府的機關，出而把絕對公有的土地，稍稍劃分，使耕者遵守相當的條件，以適應時代的需要，并非不可能之事。半公有半私有制大概就是這樣產生的。(c) 中國之井田制，或半公有半私有制在歷史上縱占據一個時期，但行過相當的紅運之後，便消滅了；起而代興者，乃完全的土地私有制。井田制之所以必轉而爲完全土地私有制，也是因應環境，適合時代之需要的。朱子阡陌辯述秦商鞅廢井田之理由曰：“商君以其急刻之心，行苟且之政。但見田爲阡陌所束，而耕者限於百畝，則病其人力之不盡。但見阡陌之佔田太廣，而不得爲田者多，則病其地利之有移。又當時衰法壞之時，則歸授之際，不免煩擾欺隱之姦。而阡陌之切近民田，又必有陰據以自私，而稅不入於公上者。是以一旦奮然不顧，盡開阡陌，悉除禁限，而聽民兼併買賣，以盡人力。開墾異地，悉爲田疇，而不使有尺寸之遺，以盡地利。使民有田，即爲永業，不復歸授，以絕煩擾欺隱之姦。使地皆爲田，田皆出稅，以聚陰據自私之幸。”就這段話看，井田之變而爲私有，乃根據四大理由：一曰盡人力，二曰盡地力，三曰免歸授的麻煩，四曰防人民的佔據。大概當時人口繁殖到相當的程度，半公

有半私有之制，不足以應付事實上之需要了；並且歸授的麻煩以及人民的佔據，在在表示井田之不得不廢。(d)井田制廢去，私有制剛完成，兼併的風氣，乃隨着開始。好像私有制乃爲着兼併而設的。兼併與私有制有什麼不同？簡單言之，私有制祇是政府允許私人享有土地權，允許私人視土地爲自己的財產，乃是一種制度。兼併則是將私人的土地所有權，移於少數人之手，乃少數人壟斷土地之過程。這個過程，可以從兩方面看。從少數壟斷土地者的方面看，很像資本之原始累積的過程；從多數喪失土地者的方面看，很像農業生產者與生產工具分離的過程。兼併之風愈甚，土地被少數人壟斷的愈多，農業生產者與土地分離的事實也愈發達。農業生產者愈與土地分離，社會上的貧富之分乃愈顯著。這是土地私有制下兼併盛行的結果。

4. 真的兼併與假的均分——土地私有制所以成立的經過，略如上述，土地私有制一經成立了，幾千年來便完全支配着中國的農村，沒有發生根本的變動。不但沒有絲毫的變動，且兼併之風，日甚一日。正因兼併之風日甚一日，糾正此種風氣的種種辦法，也隨着產生。於是兼併或獨佔的風氣與公有或均分的運動在中國歷史上平行。不過兼併是事實，均

分祇是虛名；兼併是真的，均分却是假的。看中國歷史的人，若祇看官書上鋪張揚厲之文，謂中國幾千年以來，朝朝都有很好的土地制度，固無不可。法學叢刊社出版之法學叢刊一卷三期上，便有這樣的看法。該誌四五頁上有言曰：“綜計我國自開化迄今，凡歷四千六百餘年，其中土地完全國有，施行井田，計口授受者，凡二千餘年。開阡陌，准自實，及行代田王田制者，約五百年。給永業，分露田，由政府通盤籌算，平均分配者，約八百年。土地歸人民私有，一任兼併者，則最近千百年之事也。”但從反面看去，祇看那些反對兼併及替農民訴苦的議論，謂中國幾千年來的土地制，都是很壞的，也很應當。崔東壁說：春秋之時，王制已廢，井疆已紊，……豪強兼併，多寡不均。”（見王政三大典考）馬端臨說：“自秦開阡陌以後，田即爲庶人所擅。然亦唯富貴者可得之。富者有資，可以買田；貴者有力，（勢力，非勞力）可以佔田。而耕田之夫，率屬役於富者也。”（見通考田賦考）這些議論都是體察事實的結果。馬尚祇謂秦以後富貴者擅田。崔則謂春秋之時，豪強便開始兼併矣。這些議論，若拿來與事實對照看，可以說是洞中肯綮。事實上兼併土地的風氣，自有土地私有制之日起，到今日止，並沒有停止過。如謂此風始於春秋之

時，爲太早，則推遲一點說，謂始於秦漢之交，却是萬確千真。漢初黃仲舒建議“限民名田”時便說：“秦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買賣；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錐之地。漢興，循而未改。”豈獨漢興循而未改？老實說來，自土地私有制成立之日起到於今，歷代富貴之家，都是變本加厲的兼併。宋朝的官吏，憑勢力以奪人民田廬產業者不知凡幾。元朝此風更甚。元成宗曾有一次對臺臣說：“朕聞江南富戶，侵佔民田，以致貧者流離轉徙。”臺臣答曰：“富民多乞謫，持璽書，依倚以欺貧民，官府不能詰詔。”官吏與富民，倚勢以欺貧民，壟斷土地，把土地轉移到少數人之手；使多數人與土地分離。（分離二字，與 Marx: Capital 中 expropriation 一字之義相近。讀者如有工夫，可取 Capital一卷二十六章參閱）乃歷史上萬萬不能否認的事實。歷代正史上改革田畝制度的種種辦法，如“名田”，如“代田”，如“王田”，如“均田”等，都祇是這種事實的反映。歷史上以均田或公田種種辦法示人，無異於說兼併的風氣，已經發達到了極點。兼併獨佔的流毒愈大，歷史上改革的法令或制度便愈多。法令制度，乃紙上的空文；兼併獨佔，乃農村中的實況。實況是兼併或獨佔，空文是公有或均分。我們研究歷史時，倘不把空文與實況分別

注意，則定有許多問題糾紛不清。若曉得這一個分別，則糾總不清的問題，常可以迎刃而解。

5. 地租論略——土地既被少數人兼併去了，大多數農業生產者與土地分離。然與土地分離之後，為生活所迫，又非重行與土地結合不可。這一個重行的結合，乃構成東佃關係。所謂地租，便是已經喪失土地的農民，向獨佔土地的地主租種土地後所發生的。即農民與地主成立東佃關係之後發生的。獨佔土地者，有地而無人耕則不能獲利。喪失土地者能耕，而無土地可耕，則不能謀生。在這種情形之下，喪失土地者，為生計所迫，祇好依據某些條件，租種地主的土地。地主拿土地所有權作武器，向租種土地的人索取地租。無土地的人，拿出勞力，到有土地的人的土地上從事工作，乃中國歷史上很早就發生了的事情。馬端臨謂“耕田之夫，率屬役於富貴者”，便是指此等事情。葉水心謂“小民之無田者，假田於富人”，也是指此等事情。蘇洵謂“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田之所入，已(田主)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是以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而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窮餓而無靠”。也還是指此等事情。(上均見通考田賦考引語)蘇氏所說，不獨無田者耕

有田者之田，且將耕者與田主平分收穫的事一併說出來了。我所謂地租，正是指耕者分於田主的一部份收穫而言。田主所得的這一部份收穫，並沒有什麼理論的根據。祇因他獨佔了土地，有土地所有權，可以任意向耕者索取。

不過擁護地租的人，也有種種說話。或則曰：土地有生產的功用，耕田者雖能操勞，倘無土地，則勞力也無處使用。勞力既無處使用，結果便沒有收穫。今耕者能有收穫，便是土地所賜。因此耕者應納地主以地租。此一說也。不過我們却不能認此為索取地租的理由。土地雖有生產的功用，但不加勞力於其上，斷不能有收穫。可見耕田者之有收穫，並非完全為土地所賜，而祇是自己勞動的結果。或者曰：地主獲得土地權時，費了不少的氣力，今將土地租與耕田者，則耕田者應納地租以報酬之。此又一說也。我們於此，姑不問地主獲得土地所有權時，費了多少氣力，假令地主不是官僚或特權者之後裔，而是由勤儉以起家的（由勤儉起家以成地主的，在自由競爭的社會裏，當然不能說沒有）。但不能向耕田者索地租以作報酬，蓋獲得土地所有權時所費的氣力，土地所有權即是他的報酬。耕田者所有的收穫，乃他自己勞動的結果，乃報酬他自己之勞動的，不能分於地主。或則曰：在土

地可以自由買賣的時候，地主拿出錢來買土地，並加種種改善，使土地變成土地資本(Landcapital)。(在Marx: Capital一書中與土地資本一詞相對的，叫做 Material Land。我們這裏所謂土地，意近 Material Land，所謂土地資本，意近 Landcapital。關於這兩個名詞不同的意義，可參看 Marx: Capital 三卷七二五到七二六頁。)資本是應該有利息的，所以耕田者租種地主之土地，定要分一部份收穫與地主，以符資本應有利息之義。此又一說也。但資本應有利息的意思，並非謂資本自己能創造什麼東西，祇因得了政府法律的保障，成了一個榨取勞動者之剩餘勞動的武器。地主以土地所有權，向耕田者索取地租，其辦法正與拿資本榨取勞動者之剩餘勞動相若。這個辦法，現在我們實在不能承認了。不過我們承認與否為一事，事實是否如此又為一事。我們儘管不承認這個辦法，事實上則幾千年以來，都直接或間接正式或非正式的實行這個辦法。自私有制成立，土地可以任人買賣兼併之日起，直到今日，事實上的東佃關係，在歷史上從沒有消滅過。在今日則此種關係異常發達。平均計算，中國農民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是佃農。佃農最多的地方，有達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廣東便有這樣的例。(參看拙著中國社會之變)

化一九四到一九九頁）

6，建於剩餘農品及地租上的工業——土地集於少數人之手，地租的分量，日漸擴大，工業的製作，也隨着發達起來。中國原有的工業，可以分為兩系：一則因統治階級的需要而發達的，乃最進步的一系。另一則因民衆的需要而發達的，乃最幼稚的一系。統治階級的主要成分，是元首，特權者，官僚，地主等。這種人都是憑政權奪取農民的生產品而生存的。他們有政權，他們可以儘量的榨取農民的生產品，因之他們的生活，可以優越豐富。但優越豐富的生活，是要用物質的設備或供給，才能充實的。如果物質的設備或供給，只能夠維持生存，那麼生活也就無從優越起，無從豐富起。統治階級用政權以奪取農民的生產品以維持生存外，尚有無限的剩餘。此無限的剩餘乃成了發展工業的基礎。統治階級聚積無限剩餘生產在手中，（或聚積實物，或聚積貨幣。大概貨幣經濟不甚發達時，多聚積實物。中國有許多交通機關，都是因統治階級聚積剩餘生產而發達的，如運河之開鑿，即是一例。）不能直接消耗，不得不轉變形態，不得不易為間接使生活優越豐富的用品服飾等等。中國許多精製工業品，都是因適應統治階級的需要而發達的。中國歷史上有

所謂“進貢”的辦法。各處工業品，一經有進貢的資格，在社會上的地位乃陡然高起來。至是附近的地主，也爭相購用。因此這工業品乃一天天的發達，一天天的進步。蓋統治階級中之特權者，官僚，地主都需要；且都有剩餘農產品在手，或都有由地租實現出來的貨幣在手，需要這種精製的工業品也。

誰都知道：中國的生產方法極不進步。不過方法雖不進步，生產品却有極進步的。誰都知道：中國是窮的不像樣的國家。不過國家雖貧，生產品却有極奢侈的。宮殿之偉大，如秦始皇之阿房宮，歷代帝王之宮殿，南北朝後，歷代供奉佛像的廟宇等等，從歷史上的記載想像起來，實令人驚訝。特別建築如秦始皇時代之萬里長城，曾費去農民無數的勞力；特別製造，如隋煬帝之樓船，其大可以容數千人。他如最精緻的刺繡，瓷器，金石器物，於今北平故宮博物院所留下的，也就夠人羨慕了。一個貧而不進步的國家，竟有如此偉大奢侈精緻之物，這是一個極大的矛盾。但這個矛盾，容易解釋。這完全是階級對立的結果。階級對立的裏面，便是貧富對立。貧富既已對立了，當然有多量不能消耗的農產品，不得不轉變為他物，以滿足需要。貧的有勞力無處使用，適逢富者有轉變農產品的需要，於是相率到統治階級指揮監督之

下去從事於建築製造等。因有統治階級或富人的需要，偉大的建築及精緻的工業品，乃一代一代的多起來。照理講，貧國家不能有偉大的建築物，和精緻的工業品；然貧國家中有富人。富者積累地租，貧者在地租上提供勞力；於是許多奢侈精緻的東西，也就發達起來。我所謂建於剩餘農品及地租之上的工業，也就是指此。

7. 工業的兩系——上所述的工業，是統治階級所獨有的。但一般的民衆，除了純粹農產品外，未必全然不需要他種的工業品。滿足水平線的生活，也非有幾種極簡單的工業品不可。因此之故，中國的工業，很早以前，就分兩系發達。一系是滿足統治階級之需要的，建在剩餘農品及地租之上；官營或官有的性質多。另一系是滿足一般民衆之需要的，在民衆與民衆間互相交換；私營或私有的性質多。時代愈早，兩系的分別愈顯。在社會階級對立之時，民衆方面，因彼此的需要，漸漸發展出來的工業，尚極幼稚，其工業品尚不易為統治階級所重視。然統治階級的需要，在階級初對立時，便已逼切；常設專官為自己製造用品。統治階級自己設官所製造的東西，因貴重奢侈之故，很不易流於民間。民間因滿足水平線的需要，漸漸發展出來的東西，則簡陋粗樸，很不容

易引起統治階級的注意。所以時代愈早，兩系工業的分別，愈見顯明。

中國早在周初，階級剛開始對立之時，兩系工業的分別，便非常顯明。周禮考工記云：“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鄭注云：“事官之屬六十，此識其五材三十官，略記其事耳。其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某曰某民者，官有世功，若族有世業，以氏名官者也。”這顯然是說統治階級，自辦工業。至若滿足一般民衆之需要的，則完全是在民衆間自由發展出來的。民衆與天然奮鬥，實際的需要，逼出了發明或製造品。考工記上有一段話便可以證明民間自由發展工業的事實。其言曰：“粵無鏽，燕無函，秦無廬，胡無弓車。粵之無鏽也，非無鏽也，夫人而能爲鏽也。燕之無函也，非無函也，夫人而能爲函也。秦之無廬也，非無廬也，夫人而能爲廬也。胡之無弓車也，非無弓車也，夫人而能爲弓車也。”人人都能做鏽函廬弓車等，則顯然是民間也有工業的證據。民間的工業與統治階級的工業，最初的分別，是很明顯的。但積時既久，有一大部份漸漸匯合起來。民間製造的東西，可以上達於統治階級。統治階級設官專製的東西，可以下移於民間。這個匯合

的過程，大概如下：(1)統治階級設官專製的東西，初雖專爲本階級應用，但亦未必絕不許流於民間。更因設官之多，官爲營利起見，或將製品賣一部份於民間以獲利。再者製作的方法，因積時既久，漸漸普遍了，民間富而有資者，或漸起而仿造。這樣一來，統治階級的工業品，可以下移於民間了。(2)民間因某地特產豐富，常能就特產中製出特殊的東西。此種特殊製造，一經傳聞於統治階級，統治階級常令製造者選精“進貢”。某地某種特殊製造品，一經有進貢的資格，價值便陡然高起來。價值愈高，製作愈精，久而又久，也可成爲統治階級常用的東西。至是兩系工業，乃漸漸匯合，無所謂統治階級的與民間的之分別了。

8、商業與商業資本——工業品的兩系，固然匯合爲一了，統治階級的與民間的之區別，固然消除了；但工業品的種類，是因地方的特產而決定的。某地方有某種特產，始可以發展某種特殊的工業品。無金銀的地方，決不會有金銀器；無竹木的地方，決不會有竹木器；無絲麻的地方，決不會有絲麻品。工業品種類之不同，由於地方出產品之各異。但地方出產品之各異，也是天然環境所決定的，天然環境決定特殊物產，特殊物產決定特殊工業品。要使特殊工業品能適

應大多數人的要求，則必有賴於懋遷有無的商業。工業品固然要靠商業，其功用才能擴大；農業品亦復如此。農業品之種類不同，也是天然環境決定的。盛產谷米之區，未必盛產絲麻；盛產絲麻之區，未必盛產羊毛茶葉。要使特殊區域所產的農品，能普及於一般人，能滿足一般人的要求，也必有賴於懋遷有無的商業。不同區域，不同種類的工業品，以及不同區域不同種類的農業品，固然都需要商業來把各自的功用擴充於一般人。但同時農業品與工業品彼此的交換尤其有賴於商業。因此之故，商業乃在中國境內發展起來。商業之發達，為時極早。大概自有農品種類之不同以及工品種類之不同，與乎農品工品地理分佈之不同的時候起，便有商業的雛形。不過初時祇是以有易無的交換。後因分工之制一天一天的發達，以及貨幣的產生，商業乃得獨立發達。

商業獨立發達起來了，不同種類的工品在地理上分佈的距離儘管很遠；不同種類的農品在地理上分佈的距離儘管很遠；工品與農品在地理上分佈的距離儘管很遠；然藉商人之力，可以進行交換。商人代理的間接交換初發展之時，大概就是商業資本成長之時。直接交換，純係以物易物，如甲以布易乙之米，雙方都是為着滿足自己的需要，并非為着

獲利。但間接交換，就不同了。居間的商人，憑貨幣為媒介，代雙方進行交換，則他自己的生活費用，必須用賤買貴賣的方法，向雙方取得。倘他向雙方取得的，等於生活所需，則他所憑藉以進行交換的貨幣，仍是貨幣。倘他向雙方取得的，超過生活所需之外，并有餘數加入原來所憑藉的貨幣之內，擴大交換，那麼他原來所憑藉的貨幣，便已變成商業資本了。中國歷史上用賤買貴賣的方法，獲得贏餘的利息，從而擴大交換之範圍的，自秦漢以來代代都有。前漢書食貨志述晁錯之言曰：“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買；操其奇贏，日遊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此商人所以兼併農人，農人所以流亡也。”這可見商業資本發生很早，所以早在漢朝，便已有極大的商業資本家。其勢力之大，可以傾倒王侯。傾倒王侯之事，當然不是常見的例。但自秦漢以來，至於今日，商業資本在中國的發達，却成了絕對不可否認的事實。

9、農村中的三種毒物——自從商業資本發達以後，在農村中作祟的，有很大的三種毒物：一，即商業資本，二，為地租，三，為高利貸資本。(a) 商業資本在農村中作祟，貽害農民，自古至今，沒有間斷過。中國歷代所施的抑商政策，便

是商業資本貽害農民的反映。上面所引晁錯之言：“商人所以兼併農人，農人所以流亡，”更是商業資本貽害農民的明證。然則商業資本究竟是如何貽害農民的呢？這可以一言蔽之曰：以賤買貴賣的方法，榨取農人的剩餘勞動是也。史記貨殖傳述白圭樂觀時變，其言有曰：“白圭樂觀時變，故人棄我取，人取我與。夫歲熟取穀，與之絲漆蠶；歲兇取帛絮，與之食。”所謂樂觀時變，就是善於投機；人棄我取，人取我與；最好從中以貴易賤。商人憑商業資本，以貴易賤，在農業經濟占主要地位的時代，最足以貽害於農民。如以一百圓錢買穀，賣於需穀者，得錢一百二十元，得二十圓贏餘。此二十元贏餘，應付於出穀者。但商人却祇與出穀者一百圓。此一度買賣中，便榨去穀農二十元了。又如以一百圓錢買絲，賣於需絲者，得錢又一百二十圓，得二十圓贏餘。此二十圓贏餘，應付於出絲者。但商人却祇與出絲者一百圓。在此一度買賣中，又榨去絲農二十圓了。商人以商業資本，換取農產品，依賤買貴賣的方法，無論賣於王侯，賣於官吏，或賣於地主，結果都要榨取農民的剩餘勞動。商業資本在農村中有這樣的作用，應稱之為毒物。(b) 地租之貽害農民，更是顯而易見。假如農民與獨占土地者的關係是佃戶與東家的關係，

佃戶租種東家若干畝田，每年將總收穫分十分之五，或十分之六，或十分之七與東家。（此種分法，現在中國差不多任何省都可以找出實例，參看拙著中國社會之變化一九九頁到二〇三頁。）東家所得十之五，十之六，或十之七，乃佃戶的勞力生產出來的。然東家却可以憑土地所有權為武器，任意向農民索取。這是地租貽害農民之處。蘇洵謂：“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窮餓而無告。”（見前）便是地租貽害農民的明證。地租這樣貽害農民，所以我們應稱之為農村中的毒物。（c）至於高利貸資本，可以說是地租和商業資本的變形。地主積累高額的地租，不能任其閒散，不得不放出去活動，以擴大其自身。出去活動，據我看來，有兩個主要的活動法，一則走入流通過程中，充商業資本，憑賤買貴賣的方法，以間接榨取農民的剩餘勞動。另一則貸於喪失了土地的農民，充高利貸資本，憑高額的利息以直接榨取農民的剩餘勞動。至於商業資本，也常因商業不旺，從流通過程中退出。不過退出之後，商業資本家，也是決不會任其閒散的，也是決不得不任其出去活動的。出去活動的方法，也有兩個：一則到農村中去購買土地，化土地為土地資本。（Land-capital）（見前）憑地租的方式，以榨取農民的剩餘勞動。另

一則貸於無土地的農民，憑高額的利息，以榨取農民的剩餘勞動。商業資本與地租都可以轉變為高利貸資本；所以高利貸資本之發生很早，大概與土地私有制或地租制之盛行，與商業資本之發達同時發生。漢時有限制“取息過律”的法令，清律也規定：“每月行息，不得過三分；年月雖多，不過一本一利。”據此也可想見高利貸資本發生之早，及貽害之大。因其貽害大，我們乃稱之為農村中的毒物。總結說來，在農村中作祟貽害於農民的，有地租，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此三者，在中國與外國沒有交接之先，始終只能在農村中活動，在中外開始交接之後，乃由農村漸漸轉入都市；轉入工廠，轉入礦山，轉入交通運輸各種工業上。一言以蔽之曰，轉入新的生產過程之中，及新的流通過程之中。在新的生產過程中，及新的流通過程中，與國際資本主義者的資本互相交接，或互相融合，或互相競爭，或互相衝突。地租，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這樣由農村轉入新的生產過程中及新的流通過程中；中國的經濟乃漸漸變革：一方面拋棄其舊有的特性，另一方面顯出其新生的機能。但正在新的生產過程中及新的流通過程中，又與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及資本發生了密切關係：或與之互相融合；或與之互相競爭；至是中

國的經濟，由變革之中，復生變革：一方面由舊式的變成新式的；另一方面，由中國的變成外國的。前者在第二節研究，後者則留到第三節研究。

二 現代中國經濟的劇變

10. 商業資本的新活動——中國經濟之由舊式的變為新式的，其變動的痕跡，彰彰在人目中，最惹人注意的一點，便是原有的商業資本，得到活動的新機會。原有的商業資本，雖很有偉大的勢力，雖有時上可以傾倒王侯，下可以使農民破產；然其活動的範圍，始終限於農村，始終限於中國境內。其滋長擴大，始終在農業品與農業品的交換過程之中，或手工業品與手工業品的交換過程之中，或農業品與手工業品的交換過程之中。但自海禁既開以來，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商品，紛紛流入，中國原有的商業資本，乃得到新的活動機會。原來的活動，只限於農村，或農村都市（與現代的新式商埠，截然不同），海禁開後，則到新的都市，或新式商埠上活動。原來的活動，只在國內，海禁開後，則活動到國外去了。原來牠的滋長擴大，始終終祇在農業品與農業品，或手工業品與手工業品，或農業品與手工業品的交換之過程

中，海禁開後，則擴充到國內的農業品或手工業品與國外的機製工業品互相交換的過程之中去了。這些轉變，早在鴉片戰爭之前，便已開始。鴉片戰前，與中國通商較早的為西班牙，葡萄牙，荷蘭，英國等。這些國家，早就用機製品來換取我們的農業品。例如鐘表，錶扣，縫衣針，眼鏡架等等都是很精緻的機製工業品。鴉片戰前，各國的富商大賈，常拿這些東西來換取我們的農品，如絲茶之類。鴉片戰爭以後，南京條約規定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為通商口岸。西方機製工業品，乃源源而來。農業品的輸出，也隨着增加。工業品的輸入增加，農業品的輸出增加，原有的商業突現進步之狀，商業資本，乃得較多的活動機會。原有商業資本在國內能活動，乃因國內生產品之地理的分佈有不均。例如產米之區，不一定產絲，產絲之區，不一定產茶。因生產品之分佈，有地理的差異(Geographical Difference)，需要商業為之調均。於是商業資本乃能活動。但牠活動的弛緩與緊張，全依調均的程度之高下以為斷。倘地理上的差異調均到了相當程度，則商業資本的活動，乃弛緩起來。中國原有商業資本之不能無限擴大，商業之不能發達到現在的歐美一般，原因祇在於此。或謂中國商業所以不及歐美，乃由於重農賤商的學說，

俗尚的儉樸，以及外力的壓迫等（參看陳燦編中國商業史一八一頁到一八五頁）。其實學說與俗尚並沒有好大的力量；外力的壓迫，自始就是促進商業的。一旦海禁開了，情形乃突然不同。國內生產品在地理上分佈的差異，一變而為中國與外國間分佈的差異。朝國內看，地方與地方間生產品之不同，幾乎調均到了飽和的程度。若朝外國看，中國與外國間生產品的差異，尚極待調均。中國有的是農業品，而工業品則感缺乏；外國有的是工業品，而農業品則感缺乏。中外的情形如此，中國的商業之突然猛進，乃成了事理上之必然。因此之故，原有的商業資本，乃得到新的活動。原有商業資本之得到新的活動，乃中國的經濟由舊的變成新的之序幕。

11. 由農村都市到國際市場——商業資本得了新的活動的機會，商場也隨着變動起來。原有的商場，最大的為國都所在的市師，其次為省會，再其次為縣城，又其次為鄉鎮。這些市場，無論大小，都是農業品與農業品，或農業品與手工業品，或手工業品與手工業品交換之所。但自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商品流入中國以來，這些商場，乃漸漸開始變化其性質。由國內生產品相互交換之所，漸漸的變為國內生產品與國外生產品的相互交換之所。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

最多之處，市場性質的變動最大，農村都市幾乎完全成了國際商場。這是第一度變革。因市場性質的變動，市場的形式也隨着變動起來。在農業生產品或手工業生產品獨佔了國內市場之時，市場的形式極簡略，極樸素；物質的設備，幼稚極了。但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流入中國以後，各農村都市乃漸漸變化其形式；由簡略樸素變成華麗美觀。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商品，出於機器的製造，其自身本較農產品或手工業品為美觀。又因首先販賣外來商品的商人，其資本較雄厚，常能在一個市中佔領較為繁盛之所。以機製精品，置於繁盛地帶，市場的面目，便已改變了大半。又繁盛之區的繁盛，最易引起當局的注意，而首先加以改造。國外的商品，愈來愈多，繁盛之區，也隨着愈擴愈大。從反面看，不繁盛的區域，也復隨着愈縮愈小。久而又久，整個都市，變成革新。天津，上海，寧波，廈門，廣州，這些較大的都市，固已面目全新；即其他較小的都市，也無不在拋棄其原來的舊面目；這是第二度變革。市場的性質及外形正在變革時，市場的地位也隨着變化。這種變化，完全隨着國際資本主義侵入時之方便與否而定。如有舊式商場或農村都市於此，其地位恰合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之流入，則該商場或都市，必很快

的變成國際商場。南京條約規定開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為通商口岸，便是根據這個原則。南京條約訂立之後，直到現在，中國因受不平等條約的強制而開闢的商埠，共一百餘所，幾乎都是根據這個原則而開闢的，都是為着要便利國際資本主義商品之侵入而開闢的。新市商場是這樣開闢了，乃隨着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之流入的增加，一天一天繁榮起來。同時國內大宗可以出口的農品，也漸漸與原有農村都市脫離關係，而轉入新開闢的都市，與外來商品相交接，農產品與農村都市，漸漸絕緣，農村都市，乃漸呈沒落之象。稍稍為之撐持門面者厥為手工業品。但手工業品，自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侵入之後，消耗者相率購用外貨，也陷入了絕境。因此之故，原有的農村都市，若不是有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侵入，為之挽回厄運，一定沒落下去。農村都市的沒落，新式商場的勃興，這是第三度的變革。因國外商品的流入，往日國內農業品與手工業品交換之所，變成了國內農業品與國外工業品交換之所。因國外商品充斥於農村都市，農村都市乃漸漸拋棄其舊面目，而裝上新面目。因國外商品流入之方便，許多農村都市沒落下去，許多新式商場，繁榮起來。交換性質的變動，市場面目的變動，市場地位的變

動結合起來，乃把農村都市，化成了國際商場。

12. 手工業的破產——農村都市變成了國際市場；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乃如潮水一般向中國流入。中國原有的手工業，受了外來商品的壓迫，乃紛紛開始崩潰下去。這種情形，正如英國機器棉織物初輸入印度時，印度手工業之開始崩潰一樣。一八三三年以後，英國在亞洲的市場，日漸擴大，其擴大的第一步，便是把印度的手機棉織工人整個的消滅。這種情形，大家稱之為“人類的破滅”(Destruction of Human Race)。(參看 Marx: Capital—卷五〇一頁)國際資本主義的商品，自鴉片戰爭以來，因中國門戶洞開，商場林立；繼續不斷的流入。其流入的速度，一年一年的加大。自一九〇〇年八國聯軍之役以後，更突飛猛進；每年入口的價額大過出口的價額遠甚。一九〇五年時，入口價額幾乎大過出口價額二分之一！(參看拙著中國社會之變化一一一頁到一一五頁)外來商品，這樣流入，一方面把中國農業品吸收過去，以擴大或延續資本主義國家的生產；另一方面則把中國固有的手工業衝得七零八落。外來商品如何可以衝毀手工業的？其過程可述於下。第一外來商品，均係機器製造，最美觀而又最中用。一入中國，最易引起生活較為豐裕者的注意，最

易使他們購用。第二生活較為豐富的人，既然購買外來商品去了；於是手工業品減少了顧客；因之銷路遲滯。第三生活較為貧困的人，雖因財力不足，不能效法生活豐裕的人購買外貨；但他們購買手工業品的能力，向來有限，不能恢復手工業的厄運。第四手工業品的厄運，既然不是生活貧困的人所能恢復，在事實上祇有任其崩潰下去。第五手工業崩潰下去了，生活豐裕的人，便完全購用外貨；生活貧困的人，以無手工業品的存在，也迫不得已祇好用外貨。至是外來的商品，便全然替代了手工業品。且以絲棉布物為例。英、美、日三國輸入中國的絲棉布物最多。語其種類，有本色市布，本色粗布細布，漂市布，漂白織花布，漂竹布，粗斜紋布，細斜紋布，洋標布，漂白洋標布等等數不清的名稱。這還祇是布類。且再看綢緞，則有玄色羽綢，玄素泰西緞，色素羽綢，色素泰西緞，色素羅緞，色素羽綾，織花羽綢，織花泰西緞，織花羅緞等等數不清的名目。綢綾緞類，或祇有生活豐裕的人購用；粗細布類，則幾乎是全國富貴貧賤各等人所共用的。大家既都用外國的布疋，那麼中國原有的土布業，便會沒落。土布沒有人用，土布業沒落；於是土紗也隨着沒落。往日的農村婦女，都能紡紗；紡紗是中國主要的家庭手工業。於

今很少看見婦女件着手紡紗機紡紗的了。我們舉布物這一例，可以概見其餘。總而言之，凡手工業品，可以用外來商品代替的，通通被外來商品代替了。其自身已經沒落，或正在沒落，或決不免於沒落。

13. 利權的挽回與游資的聚積——手工業破產，洋貨充斥於市場；而農業品之輸出，又不足以抵償工業品之輸入；中國的財富，必然的外溢。不過代表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而入中國的，不單只剩餘商品；剩餘資本，也是很重要的。剩餘資本之入中國，或為借款，或為投資，在在都要榨取中國人民的勞動。借款如做了軍政各費，則化為烏有，人民必負担本利。投資如到了生產過程與勞動結合，更好直接的榨取人民的剩餘勞動。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商品與剩餘資本，乃把整個中國拖入世界系統中。國人眼看着外來的商品與外來的資本深入了中國，充滿了商品市場與資本市場。隱隱約約，以為外人的經濟勢力，足以亡人之國；於是發生一種挽回利權的運動。挽回利權的運動，始於何時，止於何時，并無一定。但我們可以放胆說：是與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剩餘資本相終始的。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及剩餘資本何時輸入，挽回利權的運動，便何時開始。挽回利權的運動，

何時告終，要看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及剩餘資本之流入何時告終。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愈增加，挽回利權的運動也愈緊迫。前者促成後者；前者為因，後者為果；前者為主動，後者為被動。

但從另一方面看，結果却又成了原因，被動者却又成了主動者。挽回利權的運動，雖是國際資本主義所迫出，但既被迫出之後，牠自身却又成就了一件大事：即聚積游資是也。在此種運動未發生以前，中國原也有不少的資本。除前曾說過的農村中的三種毒物（地租，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之外，實在還有好多可以充資本之用的東西。如官僚的俸金；軍閥的財產；地主之剩餘地租，尚未變而為土地資本的；商業資本家的剩餘資本，尚未投入流通過程之中的；以及軍閥，官僚，地主，商業資本家拿出來充高利貸資本，尚未有人接受的；與夫小商人，手工業者，自由職業者的許多蓄積：無不可以聚積起來，形成巨額資本，作開發實業之用。祇是在社會上游移，不能中用。挽回利權的運動，恰恰把這許多游資聚積起來了，完成了聚積游資的工作。游資聚積的過程，同時却又是牠發生作用的過程。從一方面看，是由零星集而為整體；從另一方面看，却又是從聚積轉而入於生產過程。

當其轉入生產過程時，其自身或進礦山，或進工廠，或上鐵路，或上輪船。代表牠而歸游資主所保存的，成了股票，或成債券等等。下面我們且舉出幾個實例，以說明這個過程。

14.由地下之富到地上之富——先以開發鑛業為例。游資聚積到了礦山，於是鑛業得到開發，地下之富，一變而為地上之富。中國富源，埋於地下的本來不少。語其種類，人人都曉得有金銀銅鐵煤等等。不過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未侵入以前，中國經濟未生變化之時，國人所注意的祇是金銀等貴重之屬。近代重工業所不可少的煤鐵等物，并不珍視。且開採之法，都是土法；費力多，成功少，極不經濟。開採所獲，多用以作裝飾品，很少用於工業的。於今就不同了。開採所獲，雖未必不用以作裝飾品；但用以發展工業的，特別加多了。開採方法，雖未全然拋棄土法；然科學的新式開採法盛行了。貴重金屬，雖未必被人輕視，但有助於工業的煤鐵，成為最重要的產物了。中國的煤，儲量極大。據萬國地質調查會調查的結果，各省統計，約共得23,435,000,000噸；單山西一省，便有5,830,000,000噸。這樣富足的煤礦，往日并無人看重：偶經開採，也祇是一般人拿去作燒飯的燃料，或農家拿去作冬季取暖的燃料。今何如者？輪船上，火車上，

以及一切工廠裏都要用煤。煤之爲物，幾乎成了推動工業的原動力。工業國家，若少了此物，重工業幾乎不能進行；日本便是一個好例。日本羨慕我國山西儲煤之富，以及南滿鐵路會社在遼省撫順開掘煤礦；均足以證明日本缺煤，有賴於我國的接濟。煤既有這樣大的用途，所以中國的煤礦，自用新法開採以來，產額便逐年增加。且以較大之公司所開發者爲例。開灤礦務總局，民國元年，出煤1,636,085噸；二年，2,036,967噸；三年，2,798,932噸；四年，2,978,932噸；五年，2,844,610噸；六年，3,176,469噸。漢治萍公司，民國元年，出400,000噸；二年，700,000噸；三年，800,000噸；四年，927,460噸；五年，950,000噸；六年，946,080噸。就全國論，煤產的總額，無不是逐年增加。五年，全國總產額爲15,902,616噸；九年則增爲19,500,000噸。十三年增爲25,780,875噸；十七年爲25,091,760噸。（參看中國年鑑一三七〇頁到一三七二頁及China Year Book 1931的三二五頁）每隔五年計算，總見增加。祇十三年到十七年，因戰爭影響，各主要鐵路旁之煤礦，不能進行開採，出產乃稍見停頓。煤之出產情形如此，鐵之出產，也復相同。亦是逐年增加。且以幾個較大的公司爲例。民國十二年，漢治萍，本溪湖，鞍山，及楊子機器公司四

處，共出生鐵175,442噸；十三年，出160,521噸；十四年，出199,617噸。（參看國民政府農礦公報十三期一三八頁）自十四年以後，全國總產額逐年增加，戰事的影響，都未能使之停頓。十五年，總產額為1,561,911噸；十六年，為1,710,135噸；十七年，為2,003,800噸。（參看China Year Book 1931的三二六頁）煤與鐵，是現代重工業所不可少的東西；產額增加，可視為工業進步之一個旁證。至若在鑄業方面，佔的是主要地位，產額增加，更是鑄業進步的明證。

15、由帆船驢馬到輪船火車——游資聚積，轉入鑄山，遂使鑄業發達，成為中國新式生產事業之重要部門。游資聚積，轉上輪船鐵路，乃使新式交通機關發達；發達的結果，更是中國新式生產事業中重要部門之重要部門。中國原有交通工具，主要的為帆船驢馬。陸行用驢馬，水行用帆船。在國際資本主義未侵入以前，國內生產事業尚未發達的時候；交通運輸的需要，不如生產事業發達以後的需要之迫切；帆船驢馬，本已夠用。當時的交通運輸，很少踰越省界的。即偶有踰越省界之必要，然運輸祇限於農業品及手工業品之轉移；交通祇限於官場文書之傳達，帆船驢馬，仍可應用而有餘。國際資本主義侵入以後，國內生產事業漸漸發達，情形乃為

之一變。國際資本主義者要輸送機製工業品於內地，吸引內地農品於海口，固非往日的帆船驢馬所能濟事；國人自己，也因受了外力的刺激，開發了許多天然富源，如煤鐵之類，其輸送轉移，亦非帆船驢馬所能濟事。同時國內政治軍事各方面的需要，更使舊式交通機關，不得不改良。因此種種，輪船火車，乃漸漸起而代替帆船驢馬。帆船驢馬日就沒落，輪船火車日見勃興，計自與築鐵路以來，至於今日，已經正式營業的國有鐵路，有7,707.96公里；尚在建築期中的國有鐵路，有16.22公里；租讓鐵路有3,994.07公里；商業及實業鐵路有1,506.66公里。合計起來，中國境內，居然有13,224.91公里的鐵路了。（參看統計月報第一卷第二期）這些鐵路之興築，或由於國人自己的需要，或由於國際資本主義者的要求。國人自己的需要，最初不過爲着要鞏固國家的統一，及運輸煤鐵鑛產。前者之例，如以北平爲中心的平漢路，平綏路，及津浦路皆是。後者之例，如湖南的萍株路，安徽的蕪湖路，黑龍江之鶴立岡鐵路等等皆是。國際資本主義者的要求，自始即爲着要輸送外來工業品於內地，吸引內地農業品於海口。凡以海口或濱海之地爲終極點的鐵路，如江蘇之滬寧路，廣東的廣九路，山東的膠濟路等皆屬於這一類。（參

看交通大學上海鐵道管理學院所出全國鐵路概要)鐵路興築的多了，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資本固有了新的活動機會；國內的許多游資，也一變其游移狀態，完全顯出資本的功用來。

火車之外，代替舊式交通運輸的另一種工具，便是輪船。我國輪船之創辦，始於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年)招商局之設立。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繼有大達公司之興辦。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至三年，甯波，紹興，直東等公司相繼設立。至是輪船事業，乃日漸興盛。雖始終為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所壓倒，為外國商輪所排擠；然綜合前後計算，却祇見進步，而不見退步。民國十七年，各航業公司或商號到國民政府交通部註冊的，其所置船舶，總噸數在千噸以上的，也有六十家；船隻總數，也有二百五十艘；噸位總數，也有二十五萬二千七百六十噸。若就國際資本主義在華的航業與中國自己的航業合計起來，航業的狀況，就很可觀了。單就民國十七年一年，總計往來國外國內船舶的總噸數，有一萬六千三百七十萬噸之多；其中往來國外之船舶，計四千六百八十一萬二千九百七十九噸！(參看民國十七年度交通部統計年報船政編)經濟落後的中國，航業一項，有如是之

興旺；姑無論其資本爲屬於國際資本主義者，抑屬於中國人自己，總算是經濟上的大變動了。

16.由舊工業到新工業——再就工業看，舊工業變成新工業，更是游資聚積後活動的新結果。在國際資本主義未侵入中國以前，中國原有的工業，概是手工業。國際資本主義侵入中國以後，國人因受了外力之壓迫，起而挽回利權；聚積許多游資，建設新式工廠。於是手工業一變而爲機器工業。手工業之進行，多在家庭，例如紡紗，乃往日最重要的手工業；執此業者，多是農家婦女。他們於農事之暇，從事紡紗。紡成若干，又復請專門織布者到家庭爲之織成布疋。紡紗在家庭，織布也在家庭。機器工業之進行，則在工廠。今日通都大邑，工廠林立，都是代替家庭的生產之所。手工業之進行，雖也有賴機器，如紡紗有機，織布也有機。然這些機器的轉動，都是用人力，而不是用蒸汽，電氣，或瓦斯，或煤油所發出之動力。機器工業就不是這樣的了。其主要特徵，就在利用蒸汽機，或發電機，或瓦斯機，或煤油機做原動力，以代替人工。在手工業中，生產的工具與生產者尚未分離：如有鐵店於此，其營業之主人，常以一身而兼三職，工具的所有者是他，生產者也是他，甚至出賣產品還是他。在機製工業

中，就不是這樣的了。工具所有者爲資本家，依工具而作工者，除勞力之外，幾乎一無所有。生產工具與生產者完全分離。在手工業時代，一個生產單位，所包含的祇有幾個人；少至一人，也可以進行生產工作；多至十八，便成最大的規模。在機器工業時代，便完全不同了。一個工廠，常容納幾百人乃至幾千人。手工業與機器工業的區別，約略如此。中國之創辦新式工業，或機器工業，爲時尚遲。最初創辦的人，爲大官僚李鴻章張之洞等。所設立的工廠，多是官辦，或官商合辦。清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載振自歐，美，日本考察歸來，奏陳東西各國振興實業之利，及保護獎勵之法，於是中央政府乃設立一個商部，（後改爲農工商部）創制立規，實行保護政策。這可以說是在朝者挽回利權的表示。正當在朝者竭力提倡的時候，民間的挽回利權運動，也正如日中天。於是上下呼應，新式工業乃得勃然興起。新工業或取舊工業而代之，或於舊工業之外，另行增設，或由舊工業所擴大而成。來歷雖略有不同，其由舊到新，却是一樣。新工業既然多了，新式機器製造品，也隨着多起來。自商業資本與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發生以後，農村都市，一變而爲國際市場，充斥於市場的，爲自國外湧進的機製工業品。自游資聚

積到新式工廠以後，國人自己仿製的機器工業品，亦復充斥於市場。至是，往日農業品與手工業品的交換，漸漸變而為農業品與純粹機製品的交換了。

17.由錢莊票號到新式銀行——外來的工業品，充斥於市場，仿製的工業品，也充斥於市場；工業品之為物，無論來自外國，或出自仿造，總是要流通的。恰好輪船火車代帆船驢馬而興，增加了流通之便，使工業品與農業品互相流通的速度，或工業品與工業品互相流通的速度加大了。不過輪船火車之外，增加流通之便的，還有最重要的金融機關。金融機關的作用，首在調劑贏虧，增加生產的速度。直接影響工商各業，間接影響社會團體。社會上有餘資，任其閑空，不投入生產或流通過程之中，在盛行私有財產制的時候，實為一大損失。工商各業，缺少資本；生產過程及流通過程，都不免有停頓之隱憂。一方面有贏餘，一方面感不足。金融機關恰恰位於贏餘與不足之間，而調劑之。一方面吸收社會的餘資，使其不閑空；另一方面，則扶助工商各業，使流通過程及生產過程不致停頓，且能縮短所需之時間。在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未侵入，產業尚未十分發達時，主要的金融機關，為錢莊票號等。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侵入以後，生產事業變了舊

觀，錢莊票號，或因資本不厚，或因經營不良，不能滿足事實上的需要了，於是起而濟其窮的，有新式銀行。新式銀行在中國演進的歷史，可以分為三個時期。周葆鑑中華銀行史自序有曰：“歐化東漸，而商策一變。滬江片石，始露銀行之曙光。而大江南北，聞風踵起：始則外資獨擅其權，繼則中土亦分其潤；始則官爲之借，繼則民爲之募。然大都沿襲國外之典章，未脫中土之舊習；南轍北轍，多所牴牾：此爲吾國銀行萌芽之時代也。光宣以降，世變益甚；中外銀行，多所興設；於是始有則例之頒佈。改革伊始，因時制宜；紙幣集中之政策，金庫統一之特權，勒爲成文，宣之大衆；俾普通特別之界限，不越雷池；殖產興業之範圍，不溢累黍；而銀行之規則始定：此吾國銀行完成之時代也。壬癸以還，社會經濟之觀念日益精，企業信用之基礎日益鞏；中央金融之脈絡，已分佈於全邦；農工貸借之機關，幾普及於各邑。其握轉輸飛送之權，綰山海魚鹽之利；開邊拓土，操奇計贏者，咸賴有特別機關爲之司管鑰，便出納；而富商大賈亦同時奮起；使金融界存放匯通之規模，一洗從前票號錢局之舊規，而一新其面目：此吾國銀行發達之時代也。”新式銀行逐漸發達；直到今日，除外人設立者不計外，國人自己所設本支各行共有七百餘所之多。（參看

China Year Book 1931 的四一九頁到四二六頁)其營業之發達與年俱進，雖有連年不斷的國內戰爭，也絲毫不受影響。關於這一點，我們祇要看民國十九年中國銀行報告，便可以深信不疑。中國銀行在十年度內外多事的時候，其營業狀況，仍較十八年度為進步。就存款一項論，十九年度活期存款餘額為 416,388,815。(元)56；較十八年度增加 33,603,230。(元)09。定期存款餘額為 69,688,902。(元)03；較十八年度增加 14,377,896。(元)11，兩共增加 47,981,126。(元)20。且存款之中以工商業存款為最發達，較十八年度增加 31,466,458。(元)17；佔增加部份百分之六六。再就放款一項論，十九年度定期放款餘額為 109,384,845。(元)82；較十八年度增加 12,931,420。(元)91。各種放款之中，商業放款較十八年度增加 11,090,340。(元)45；實業放款增加 11,649,343。(元)73；團體及公用事業放款增加 4,199,110。(元)45。由中國銀行一例，便可推知銀行業之發達及其與工商業關係之密切的大概情形了。

18、民族資本主義的成立——由上所述種種看來，我們可以確認民族資本主義的成立了。民族資本主義，乃與國際資本主義相對之稱。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倘未侵入中國，中國縱有資本主義，也不會被稱為民族資本主義。自從國際

資本主義侵入以後，中國原有的商業資本，得到新的活動機會，與國際資本發生了關係；同時國內許多游資，亦漸漸聚積，成為巨額資本，轉入生產行程，也與國際資本發生了關係。國際資本主義者的資本，在中國活動的形式，或為商品，或為投資，或為債款，處處與中國原有的資本及新聚積的資本發生關係。其關係的式樣，或為互相調和，或為互相衝突，或為互相融合，或為互相競爭。在此種種關係之中，民族資本主義的特質顯現出來了，隨着特質的顯現，乃有民族資本主義之名稱。名稱既弄明白了，我們現在要進一步來把民族資本主義成立的經過略為說一說。(a)民族資本主義的資本，有兩個來源。第一是由原有的資本變來的，國際資本主義未侵入以前，資本主義這個名詞還未流行於中國的時候，中國原亦有資本，在農村中活動。如商業資本，土地資本，以及由商業資本於土地資本兩者分出來的高利貸資本，都是很顯著的。我們在第一節講農村中之三毒物時，便已提及。這種資本，都是民族資本主義所以發達的根苗。第二是由游資聚積而成的。如官僚的俸金，軍閥的財富，地主的地租等，倘未成為商業資本，或土地資本，或高利貸資本；在國際資本主義未侵入，新式生產事業未發達的時候，無處安插，都是游

資。再者小商人，手工業者以及自由職業者的少許積蓄，因為數過少，不能舉辦大事；除依高利，貸於貧農及入不敷出的手工業者外，也必然成為游資。這種種游資，可以聚成巨額，也是民族資本主義所以發展的根苗。（b）新聚積的游資與原有的資本，轉一個方向，由農村中轉入國際貿易場中，轉入新式工廠中，轉入銀行中；乃一變原來的機能，發生新的作用；成為新式的資本。為什麼要稱之為新式資本，因為牠能夠把舊的生產制度，漸漸變成新的生產制度，能弄出輪船火車來代替帆船驢馬，能弄出工廠機器來代替家庭手工，能弄出新式銀行來代替錢莊票號，能弄出新的社會階級來代替舊的社會階級。（c）新式資本，已是個不見經傳的怪稱呼，但還有更怪於此者，即大家稱新式資本為民族資本是也。新式資本，何以又稱民族資本？這可一言以蔽之曰：因為牠的活動，在在與國際資本相關。因為與國際資本相關，於是大家賜牠一個新名稱，曰民族資本，以別於國際資本。民族資本與國際資本一經發生關係，所謂中國經濟，乃完全加入世界經濟系統之中，或為世界經濟的一部門。活動於農村中的舊資本以及游移於社會上的游資成了新式資本，中國經濟也隨着由過去的變成了現代的。新式資本在在與國際資本

互相衝撞，互相激蕩，於是中國經濟又隨着由中國的變成了世界的。這兩種轉變的過程，乃民族資本主義成立的過程。在下一節內，我們要把中國經濟之所以由中國的變成世界的，及其在國際資本主義發展中的新機能新作用略為討論。

三 國際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的中國經濟

19. 國際資本主義方盛，民族資本主義萌芽——要明白中國經濟之所以由中國的變而為世界的，最宜先把近百年來（自鴉片戰爭以來）世界經濟與中國經濟發展的大勢略為一述。近百年來，世界經濟與中國經濟發展的大勢，可以一言蔽之曰：前者方極盛，後者才萌芽。換言之，國際資本主義已如日中天，盛到極端，民族資本主義則如嫩芽初發，方才開始。(a) 國際資本主義(International Capitalism)又叫做帝國主義(Imperialism)，本是由資本主義(Capitalism)發展成的。資本主義之發展為帝國主義，凡經過三個重要的階段。第一，1860年到1870年時自由競爭最烈的階段；在這階段內，獨占的事實，漸漸多起來了。第二，一八七三年大危機以後卡德爾(Cartel's)最發達的階段；在這階段內，一切都呈過渡的現象。第三為十九世紀末的大興盛，與一九〇〇年到

一九〇三年的大危機相繼發生的階段；在這階段內，資本主義變成了帝國主義。資本主義漸漸變成帝國主義的時候，各資本主義國便都要向外擴充土地，以圖消納剩餘資本。自一八七六年到一九〇〇年，歐洲各強國以及美國擴充土地的情形有如下表。

擴充土地的地方	1876年時 各國領地 的百分數	1900年時 各國領地 的百分數	增加之數
在非洲方面	10.8	90.4	79.6
在波里尼西亞	51.5	56.6	5.1
在澳洲方面	100.0	100.0	—
在美洲方面	27.5	27.2	減少0.3

土地擴充了，各國便盡量把剩餘商品及剩餘資本送到新擴充的地方去消納，同時并在新擴充的地方吸收農業品。這樣一來，國際資本主義乃得充分的繼續發展。現在且以英，法，德三大國資本輸出的情形列成下表。

年別	各國在國外的投資(十億佛郎為單位)		
	英國	法國	德國
1862	3.6	—	—
1872	15	10	—

1882	22	15	?
1893	42	20	?
1902	62	27—37	12.5
1914	75—100	60	44

從領土或市場的逐漸擴大，以及資本輸出的逐漸增加的兩個實例看，便很可以明白國際資本主義蒸蒸日上的情形了。（參看 N. Lenin: Imperialism 的十頁，四十八頁及六十頁）

(b) 國際資本主義正在蒸蒸日上的發展，而我國的新式生產事業，方才起頭；所謂民族資本主義，雛形都沒有具備。我國生產事業，向來祇有農業及手工業。直到光緒四年（一八七八年）才有李鴻章，以資本二十七萬兩在天津設立開平礦務局，以期用新法發展礦業。向來的交通運輸，全靠帆船驢馬。今日通行的鐵道，也直到光緒七年（一八八一年）才開始建築；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年）才築成自開平經塘沽至天津的一條短短的鐵路。至於新式工業，發達更晚。直到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載振自歐美考察歸國以後，才漸漸興辦。若便利工商之銀行業，則直至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才有正式的大清銀行出現。且各業雖漸漸創

興了；然因資本之不足，人材之稀少，以及經營管理之無術，進步極慢。以之與國際資本主義所經營的種種比較起來，真有天淵之別。國際資本主義已盛到極端，民族資本主義才開始；國際資本主義已到了壯年時代，民族資本主義還在小孩時代。這個先進與落後的畸形，便決定了中國經濟的命運，便使中國經濟不得不由中國的變而為世界的。

20，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相反對——民族資本主義還在小孩時代，國際資本主義已經入了壯年時代。兩兩比較，無處不是相反。民族資本主義者興辦任何事業，至少要感到下列幾種弱點：一，缺少巨額資本；二，缺少專門人材；三，自己沒有機器；四，管理方法不精。這幾種弱點，國際資本主義者斷然不會感到。不唯不會感到，且他們興辦任何事業，有許多制勝之點，為民族資本主義者所夢想不到的。且以紗業為例。民族資本主義者方經營紗廠之時，國際資本主義者也在中國經營紗廠。兩者互相競爭，前者常感力不能支，後者則能俯視一切。關於這層，民族資本主義者自己有極警策之言曰：“……日人之在華設廠競爭者，月新而歲異，大有喧賓奪主之概。日商投間抵隙，乘我之空虛，制我之死命；競爭劇烈，銳不可當。查日廠所以制勝之點凡七。（一）日人在華

各廠，大都由日本老廠所分設者，資本雄厚。（二）有經濟界為彼作後援，息率甚輕。（三）各部分執事，技術精良。（四）航權在握，運輸便利。（五）享有三聯單之權利，原料便宜。（六）各處都設有機關，推銷便利。（七）各紗廠團結堅固。以上七者，我國紗廠完全無之；故我中國紗廠難以立足。”（參看蔣初
五十自述八十五頁）國際資本主義者，所以制勝之點，民族資本主義者固然全無。反之，民族資本主義者所以致敗之點，却是在在皆是。關於這層，民族資本主義者自己有扼要之言曰：“……我國紡織專門人材，甫在培植；此時祇得將就支持；留心弱點，廠務遂無起色，此缺乏專門人材之可危者一也。……我國人短於自治。自治尚且未能，又安能管理工人。以自治工夫欠缺故，遂致次序紊如；影響出數，虧損斯來；此管理不得其道之可危者二也。……全廠工作，無專門人才督察之管理之；則出數少，出品少。一任工人任意妄為，漫無限制；工資雖廉，其如工作之不精良何。……此工作不精良之可危者三也。國民富力未充，自私自利之心，却反濃厚。萬錠紗廠，動需資本金五十萬兩。投資一二萬，儼然以大股東自命；攘奪權利，位置私人。馴至股東間自相傾軋，不輟業，不甘休；授外人以隙，坐收漁利。此股東無公德心之可危者四也。全廠

廠務，用人行政，責任綦重。為經理者，宜如何盡心籌劃，期無負股東之付託。乃購辦機件，墮人術中，吞聲飲恨者有之；假公濟私，滿載而歸者有之；徜徉花天酒地，攜嬌妻而去者亦有之。廠未開，基金百萬，已消蝕殆盡矣。或則位置私人，狼狽為奸；股東之血本雖虧耗，總協理之私囊已充滿。此當事人無天良之可危者五也。股東狃於目前小利，偶有盈餘，分散靡遺。公積一項，素未注意；一旦市況變動，以致周轉不靈。不虞之虧損，遂至無從彌補而擱淺；或因信用掃地，竟至閉歇。此各廠缺少公積金之可危者六也。政爭日起，政象日非；商業凋敝，紙幣充斥，現金缺乏；遂致息率日增，擔負愈重，立業愈難。倘回復無期，殊難持久。此息率過重之可危者七也。……蹂躪地方之軍隊，布滿全國。……軍隊愈多，國事愈紛亂；貨物愈窒滯，而不易流通。政府不但不加保護，且於不知不覺間阻撓之。……此政府不知保護之可危者八也。”（參看翦初五十自述文錄上卷三十四頁到三十六頁）上列八項，都是民族資本主義趕不上國際資本主義的地方。國際資本已入了壯年時代，處處勝過民族資本主義。民族資本主義尚在小孩時代，處處趕不上國際資本主義。這真可以說是歷史上的必然現象，無法否認，更無法避免的。

21. 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相融合——但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兩者之相反對，恰恰又是兩者所以相融的原因。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互相反對，民族資本主義者常患資本太少，人材不專，機器不精良，管理法不完備。國際資本主義者，則有剩餘資本，專門人材；更有精良的機器，完備的管理法。兩相結合，以長補短，乃如膠投漆融成一團。民族資本主義者缺少資本時，國際資本主義者可立刻拿資本出來幫助。其拿出之資本，或以債款的形式，或以投資的形式，與民族資本主義者的資本互相結合。中國近代任何種的新式生產事業，都有國際資本主義者的資本。如礦山，有由外資單獨開採的，有由中外合資開採的，有由中國借來外資開採的。如鐵路，有由外資單獨建築的。有由中外合資建築的，有中國借來外資建築的。如工廠有由外資單獨設立的，有由中外合資設立的，有由中國借來外資設立的。其他各業，莫不如是。自己資本不足，借外資以補充之，是民族資本與國際資本融合之一例；中外合資舉辦新式生產事業，是民族資本與國際資本融合之又一例。再就人材講，民族資本主義者要舉辦新事業，而缺乏專門人材時，國際資本主義者隨時又可拿出專門人材來幫助。中國近代的新事業，無論為生

產的或非生產的，幾乎無處不有外來的專門人材。專門人材之來，或由於不平等條約規定，中國必須聘用；或由於民族資本主義者與專門人材互定契約，自由聘用；或由於中國政府要賣好於國際資本主義者，以重金聘用。政府聘用的，如財政顧問，軍事顧問之類是；民族資本主義者自由聘用的，如工廠技師之類是；不平等條約規定必須聘用的，如借外資築鐵路時，借款條約上附帶規定必須用債權國的專門人材之類是。外人以專門人材供給中國，幫助中國經營新式生產事業；中國於此果然得益不少；有許多事，幾乎完全是外國專門人材代為造成的。這顯然是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融合之又一例。至於機器，中國原來沒有。倘國際資本主義者不供給機器，民族資本主義者完全無法可設。在這緊急關頭，國際資本主義者為投合民族資本主義者的需要起見，乃把嶄新的機器售於中國。民國元年，機器進口總價值為六百七十九萬三千海關兩。十年竟增至五千六百二十九萬五千海關兩。這年紗業發達紡紗機器進口的特別多，固不足奇。但十八年時，進口總價值仍有二千九百八十八萬七千海關兩。（參看社會調查所社會科學雜誌二卷三期三二六頁：中國各項新式生產事業，因得新式機器之助，而益發展；

這也是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融合之一例。若管理方法，完全是從外國學來的，或由外人親自帶來的。民族資本主義的生產，有賴於國際資本主義的管理法，當然也是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融合之好例。

22. 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相競爭——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之互相融合，同時却又是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競爭的原因。蓋兩者之互相融合，固可以改造中國經濟，固可以使中國新式生產事業加速度的發展；但却不能使民族資本主義抬頭。反之兩者融合的程度愈高，中國經濟變動愈大，中國新式生產事業發達愈快；在在是增加國際資本主義勢力的機會。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愈大，流入中國的資本愈多，便愈引起民族資本主義者的反動。結果挽回利權的運動，有如風起雲湧。在第二節裏，我們曾說過：挽回利權運動之興起，一方面是由於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商品無限的流入；另一方面，則是由於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資本無限的流入。商品無限的流入，把中國的手工業破壞，把中國的農村都市，化成國際市場；這些事實，當然要引起挽回利權的運動。資本無限的流入，新式生產事業固然可以加速度的發展，但民族資本，却被擠在一邊，成了

附庸；我們所看見的幾乎祇是國際資本的勢力，而不是民族資本的勢力；這些事實，也當然要引起挽回利權的運動。挽回利權的運動勃興，民族資本主義乃展開一個獨立發展的局面。民族資本主義發展的局面愈近於獨立，必然要與國際資本主義在華的勢力互相競爭。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互相融合，固然可以發展中國的經濟；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競爭，更可以發展中國的經濟。可是中國經濟發展之日，就是國際資本主義在華勢力雄厚之時。中國經濟愈發展，國際資本主義在華的勢力愈雄厚。現在且以紡紗業為例，來說明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互相競爭的這個事實。在最近中國工業之中，紡紗業實為最重要之一種，這是無論誰都相信的。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以後的數年之内，且特別興旺。乘着歐戰方酣之時，突飛猛進，大有一日千里之勢。但自民國八年以後，遇着了在華方興未艾的國際資本主義者日本為我們勁敵。自十一年以後，且漸漸被在華的日本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所壓倒。民國七年的時候，中國境內紗業一項，中國自己頗佔優勢。以錠子之數而論，當時共有一百四十二萬九千錠。英商佔百分之十七，日商佔百分之二十一。華商佔百分之六十二。但自八年以後，日本紗商直

接到中國來開設紗廠；紗廠錠子之數，日見增加。民國七年時，日紗商在華紗廠錠子之數祇二十九萬四千；十年時，却增加到八十六萬七千了！十一年以後，繼續增加，竟把中國紗業完全壓倒。例如上海，大家都知道是紗廠最多的地方。民國十二年時，中國資本家或民族資本主義者在該處所投資本祇13,200,000元；日資本主義者或國際資本主義者在該處所投資本却有55,280,000元！十三年時，前者的資本增至13,700,000元；後者的資本，却增至56,080,000元！（參看拙著中國社會之變化七四頁及七五頁）十七年到十八年時，因排日運動的結果，中國的紗業始漸漸得到優勢。計十七年到十八年，華商紗廠數七四；錠子數2,087,506；織機數13,907。日商在華紗廠數四三；錠子數1,397,272；織機數13,981。（參看China Year Book 1931的一四三頁）民族資本主義愈發展，則不利於國際資本主義；國際資本主義愈發展，則不利於民族資本主義。這是兩者互相競爭的必然現象。

23. 中國經濟發展的原因——講到這裏，我們可以把中國經濟發展的原因作一個概括的敘述。中國經濟發展的原因，最根本的祇有一個；即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是也。國際資本主義到中國，凡有兩個形式：一則剩餘商品，二則剩餘

資本。剩餘商品與中國原有的商業資本接觸，把中國的手工業漸漸摧毀，把農村都市變為國際市場。這一個事實引起了國人挽回利權的運動。挽回利權的運動，在消極方面抵抗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在積極方面，却是聚積游資以發展產業的。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逼出挽回利權的運動；挽回利權的運動，促使經濟發展。這是從剩餘商品上看出來的國際資本主義之足以推進中國經濟的發展。但是國人正在聚積游資以發展產業時，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資本也早已到了中國。游資要聚成巨額，當然不是容易的事；於是國際資本主義者的現成剩餘資本乃乘虛而入；其形式或為債款，或為投資，與民族資本主義互相融合。融合結果，便是資本的數量在國內增加。資本的數量增加，乃助長經濟發展。這是從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之互相融合上看出來的國際資本主義之足以推進中國經濟的發展。不過國際資本主義與民族資本主義互相融合到了相當的程度，民族資本主義者感覺到在他人的資本勢力支配之下，終不是辦法，於是又自謀獨立，與國際資本主義者分道揚鑣，互相競爭。競爭的結果，也是經濟發展。所以從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之互相競爭上看，國際資本主義也是推進中國經濟之發展的。

24, 中國經濟發展的結果——由上所述看來，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剩餘商品的輸入，剩餘資本的輸入，都可以直接或間接推進中國經濟之發展；都是中國經濟發展的原因。但從另一方面看去，中國經濟之發展，又恰恰幫助國際資本主義的繼續發展。並且幫助國際資本主義的繼續發展，幾乎成了中國經濟發展的主要結果。中國新式商場開闢的愈多，交通運輸機關愈改進，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商品愈易流入。中國的鑛山愈用新法開採，新式工廠設立的愈多，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資本愈易流入。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商品，剩餘資本，自從非洲被分割以後，幾於無處消納；國際資本主義自身的發展，幾有停頓之虞。但恰恰在此時，中國成了一個大窟，可以容納剩餘商品，可以容納剩餘資本；可以替國際資本主義解除困境，而幫助牠繼續發展。剩餘商品之輸出，剩餘資本之輸出，乃國際資本主義的特徵。自一九一三年到一九二三年，英，美，法三大國剩餘商品輸出增加的情形，於下表可以看出。(以百萬磅為單位)

	1913年 總額	1923年 總額	1913年 百分數	1923年 百分數
全世界 國合計 ¹⁵⁷	4034.8	5299.0	100.0	100.0
英帝國… ^a 本部……	525.3	743.5	13.02	14.03

b 他處	494.7	853.5	12.26	16,11
c 合計	1020.0	1597.0	25.28	30,14
美國	503.1	894.3	12.48	16,38
法國	272.8	401.8	6.76	7,58
其他各國	2233.9	2405.9	55.49	45,40

上表是從 John A. Hobson: *The Evolution of Modern Capitalism*四五九頁上轉錄來的。英，美，法各國的輸出，都有增加。輸出的增加，是要有地方消納的。主要的消納處，當然是中國。且以美國輸入中國的剩餘商品為例吧。一九一四年六月底，總額為24,628,000金圓；一九二四年六月底，則達124,436,000金圓！又美國在中國所設之大公司，一九一四年，祇136個；一九二〇年則增至400個！（參看Dunn: *American foreign Investment* 一五九頁到一六〇頁）單這一例，也就很足以證明中國是國際資本主義者消納剩餘商品的好地方。現在中國，百業待興。例如汽車路一項，各省都在興築。美國現正感着橡皮車輪無處消納；中國興築汽車路，當然可予牠以極大的援救。推而言之，中國經濟的發展，與任何國際資本主義都有好處。再者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資本輸出之增加，我們在本章的起頭，就提及過。單就英國

說，一八七二年的輸出，爲一百五十億佛郎；一九一四年，竟增到七百五十億乃至一千億！據此也大可以推知國際資本主義者剩餘資本輸出增加之速度了。現爲明確起見，且將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三年英國資本家投於國內及國外的資本互相消長的情形列成下表。（以一千磅爲單位）

年別	投於國內的 資本總額	投於國外的 資本總額
1900	100,121	26,069
1901	106,585	26,978
1902	75,124	62,214
1903	44,867	60,013
1904	50,083	64,614
1905	48,426	110,617
1906	39,314	72,993
1907	32,988	79,334
1908	50,052	117,871
1909	18,681	150,468
1910	60,296	179,832
1911	26,146	142,740
1912	45,325	144,560

1913	35,951	149,735
------	--------	---------

上表係根據 Hobson 的 *The Evolution of Modern Capitalism* 的四六九頁。從這表看，英國資本家投於國內的資本，顯然逐漸減少；投於國外的資本，顯然逐漸增加。這種情形，實在不獨英國爲然；一切國際資本主義者，或帝國主義的國家，無不如此。國際資本主義者剩餘資本的輸出，既然逐漸增加；那末尋找投資的地方，成了很重要的工作了。中國於此，恰恰中了國際資本主義者之選，恰恰成了一個很好的投資地，很可以消納剩餘資本，替國際資本主義解除矛盾，而幫助其發展。

25，國際資本主義者在華的投資——現將各國在華所投之資本略舉於下，以見一般。

國別	投資種類	投資額
英國	商業投資	529,812,142 華幣圓
	地產	70,000,000 鎊
	其他不動產	20,705,000 鎊
	動產	29,390,000
	鐵道投資	19,000,000
	商業借款及附股	6,282,000

政府借款	42,118,000
教會財產	1,500,000
估計未經調查之投資	71,005,000
合計(商業投資)	260,000,000
美國……對我政府借款	
a 有抵押者	24,271,930美金元
b 無抵押者	2,960,721.52
商行借款	8,085,195.65
所購證券價	9,000,000
合計	46,452,805.64
日本…借款(鐵路礦產森林電器事業及其他)	117,691,196 (大藏省的估計為 716,153,000元 華幣元)
	百分比 12%
公司資本 依日本商法組織者	
a 大部分事業在滿州者	911,157,788 65%
b 大部分事業在滿州外各地者	187,373,665 13%
公司資本(非依日本商法組織者)	36,220,476 3%
公司資本(私人企業)	94,991,560 7%
合計	1,402,034,685 100%
法國……商業投資	29,603,000美金元

借款.....	62,612,662,70
德國.....商業投資.....	250,000,000美金元
政府借款.....	88,311,169,50
其他各國(包括意,葡,比,丹麥,瑞典, 荷蘭,西班牙,奧大利等國)	
進出口業資金.....	1,746,860華幣元
其他各業資金.....	17,527,520
合計.....	19,274,380

上列數字，係從統計月報二卷十二期八〇頁到一一一頁上摘出。其不盡不實之處，當然難免。但憑此不盡不實之數，也多少可以窺見國際資本主義者在華投資的大略情形。至於要得詳盡確實之數，不獨私人辦不到，即國民政府立法院統計處也不能辦到。所以我們祇好拿這些不盡不實之數來作一個暗示，並藉此以窺見大概的情形。

26. 中國經濟在世界經濟系統中之作用——國際資本主義者紛紛把資本投到中國，中國經濟，得到外來資本之助，大見發展。但發展的結果，恰恰又在延長國際資本主義自身的壽命。關於這一點，上面講中國經濟發展的結果一段時，已提及過。現在且在這裏再作一次概括的討論。自從國際

資本主義成立以後，助其繼續發展的地方，有三處最重要：一，非洲；二，拉丁美洲；三，亞洲。亞洲的中國，尤其重要。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日漸擴大，中國的領土，乃日漸縮小。各國際資本主義者把中國的領土占去，便在所占的地方安植資本，以榨取當地農民的剩餘勞動。至若在中國本部，則憑不平等條約，進行侵略。國際資本主義者之侵略中國，從反面看去，便是中國幫助國際資本主義之繼續發展。國際資本主義者之侵略中國，凡有三方面：一，吸收廉價的原料；二，消納剩餘商品；三，移植剩餘資本。中國於此三方面，都能滿足國際資本主義者之要求。中國因新式生產事業，才開始發達，需要鉅額資本。鉅額資本，一時籌措不易，便不得不拿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資本。又因新式生產事業才開始發達，一切倣造的工業品，都不若國際資本主義國家的出品之精良中用。因之國際資本主義國家的工業品，能在中國暢銷。中國既要消納國際資本主義國家的工業品，同時便不能不拿自己的農業品以爲貸價。這樣一來，中國算是幫助國際資本主義的最好國家了。國際資本主義需要原料，中國能以原料接濟牠；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工業品無處消納，中國能替牠消納；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資本，無處

安植，中國能替牠安植。中國新式生產事業創辦的愈多，經濟愈發展；愈能替國際資本主義者供給原料，消納商品，安植資本。國際資本主義吸收國外的原料愈多，剩餘商品愈有地方消納，剩餘資本愈有地方安植；前途便愈有希望，便愈可以苟延殘喘。今日的中國，成了世界問題的重心；世界的安危，幾乎完全繫於中國；其唯一無二的原因，厥為中國能幫助國際資本主義繼續發展。倘中國不能供給國際資本主義者以必需的原料，不能替國際資本主義消除商品及資本；則國際資本主義的前途，必感極大的恐慌。中國的大治若不供給日本以鋼鐵，撫順若不供給日本以煤產；日本的重工業，便將完全停頓。英國蘭開夏地方的布匹，若不能暢銷中國，則蘭開夏的布廠隨時有關門的危險；美國汽車大王的汽車，若不能暢銷中國，則美國汽車工廠，隨時有歇業的可能。中國的政府若不需要外債了，中國的新式生產事業若不需要外資了，則各國的銀行便失去了最好的顧客。剩餘資本不免要變成無處生息的死東西。由此看來，中國在世界各國中有什麼地位，中國經濟在世界經濟系統中有什麼作用，可以明白了。

27、中國經濟之辯證的動態——討論至此，我們可以作一個結束了。本文第一節第二節及第三節所述合起來，恰

恰構成了一種辯證的動態。從原有的經濟上發生出經濟的變動；經濟變動的結果，又復幫助國際資本主義之發展。前者乃過去經濟變而為現代經濟的過程；後者乃中國經濟變而為世界經濟的過程。由過去到現代，由中國到世界；其中一往一復的情形，無不與辯證的運動（Dialectic Movement）相吻合。原有的經濟，經濟的變動，變動的結果，三者相續，恰恰成了一個“三合”（Triad）（Mctaggart研究黑格爾的辯證法，最喜用 Triad 一字來表示由“正”Thesis 經“反”Antithesis 以達“合”Synthesis 的整個過程。參看 Mctaggart: Studies in Hegelian Dialectic第六章）經濟的變動，把過去的經濟一變而為現代的。變動的結果又把中國的經濟一變而為世界的。並且“三合”之中，又有“三合”。（a）原有的經濟一項，細分之可得一個“三合”。（1）由農業的發達，乃有剩餘農品集中於特權者，官僚及地主之手。剩餘農品集中在這些人手中的時候，農村中正有無數人口，窮至不能聊生：這算是一種極大的矛盾現象。（2）這種矛盾現象，在精緻及奢靡的手工業之發展中，得到了相當的解決。精緻及奢靡的手工業開始發展，剩餘農品與無數的窮人相結合，又造出多量的手工業品來。但手工業品與農業品因地理上分布的差異，不

得均調：這又是一種矛盾的現象。(3)這種矛盾現象，在商業之發展中又解決了。正當商業發展的時候，商業資本乃漸漸由成長而擴大。商業資本擴大了的時候，剩餘農品之在特權者官僚地主手中的，未必已經消耗無餘。商業資本與剩餘農品在農村中及農村都市上擴大到了相當程度不能再擴大時，常變相而爲高利貸資本。高利貸資本，商業資本，以及剩餘農品或地租，乃中國原有經濟的產物。經濟的變動，又完全憑這些產物作根基。(b)經濟的變動一項中，細分之又可得一個“三合”(1)原有的商業資本與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剩餘商品互相接觸，首先把農村都市化爲國際市場，把手工業漸漸破壞。這一個事實引出了挽回利權的運動與國際資本主義的發展相對抗。(2)挽回利權的運動把農村中不能安植的剩餘農品或地租，高利貸資本，以及各種湧資聚成距離，做了民族資本主義的基礎，在各種新式生產事業中活動。(3)活動的結果，原有的經濟變成嶄新；過去的經濟完全變成現代的。但過去經濟變而爲現代經濟的時候，正值國際資本主義發展到了最高的程度。因此之故，中國經濟變動的結果，竟把整個中國經濟，拖到世界經濟系統中，幫助國際資本主義之繼續發展。(c)這種結果，細分之，其中依然有一個“三合”。

(1) 國際資本主義已經如日中天，發達到了極點；民族資本主義還極幼稚，還才萌芽。兩兩比較，其進步與落後的狀態幾乎完全相反。(2) 但相反乃相成之原因。民族資本主義處處趕不上國際資本主義，却處處用得着國際資本主義的幫助。國際資本主義的勢力乘此機會，乃深入於民族資本主義的勢力範圍，甚至與之互相融合。融合的結果，又復引起民族資本主義與國際資本主義的互相競爭。互相融合與互相競爭，都足以使中國經濟加速度的發展。(3) 中國經濟愈發展，愈能消納國際資本主義的剩餘商品及剩餘資本；同時愈不能不以農業品借給國際資本主義。中國經濟變動的結果，恰恰幫助了國際資本主義；於是整個的中國經濟，成了世界經濟系統中之一部分。是後的演變，將是世界經濟系統之分裂的醞釀，將是資本主義經濟與社會主義經濟對立的醞釀。

獎勵介紹訂閱讀書雜誌全年

獎勵介紹訂閱讀書雜誌全年

1. 凡本會會員介紹定閱本誌全年者，有下列利益：

定閱五份者，贈介紹者書券一元

定閱十份者，贈介紹者書券二元

定閱十五份者，贈紹介者書券三元

2. 多數人同時定閱本誌者，有下列利益：

五人定閱者，照定價九五折

十人定閱者，照定價九折

十五人定閱者，照定價八折

(同行訂購，不適用此獎勵)

神州國光社訂

實本固學主，中華民族精神之正力者固中國而為者，則此一
黨員之出現實為我大東洋民族之外助也。當時的日本一本
一服山川暮空晴明時，門檻尚有此的風景。如圖的在行者
（行頭圖）一函書據井古美荷木田和伊良和
（行頭圖中），當時學生所戴出的各類牛門共富道亦
不折不扣，其甚者乃有以毛皮蒙面者。吾輩當知其小，（行頭
（行頭圖中），其大者則有以毛皮蒙面者。吾輩當知其小，

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之發軔

王伯平

中國問題中之古代社會史一部分的研究，引起了極大的興趣，這完全和其他的部分一樣，是以方才過去的，現在生長着的中國事件，并探討未來的中國遠景的問題為動力的。況且，研究中國歷史發展中之古代階段與現在各政治派別施行之政策是有密切的聯繫的。我們對於這種似乎是研究室內的工作，豈可絲毫放過，反之，各種實際問題迫得我要仔細的去清算過去，因為這並不比估計現在與預測將來更次要些。

其次，在關於中國古代社會的研究工作中，至今尚未有一本可信賴的著作，能把我們的觀點充分的發揮出來使讀者正確的認識。這是我們在政治鬥爭的時間中必須抽出一部分的時間來研究古代社會的一個原因。

在這裏我們不得不指出郭沫若君的書（中國古代社會研究），其中所包含着許多許多的錯誤。在內容上說，郭沫若君極缺乏整個的世界歷史的概念；在方法上說，郭沫若君用的方法極不健全。對於某幾個嚴重的問題輒取獨斷主義的論斷，其穿鑿附會之處，更是在在皆是。這原是那些庸俗之流，領略了某種學說的A B C之後一種難免的“誇大病”，我們並不奇怪。他在許多地方，引證不可靠的（全無價值的）材料，作為自己的結論的論證，其結果之錯誤百出，自不言而喻。

然而，郭沫若君的書，是穿着馬克思主義衣服出現的，所以，竟被社會認為馬克思主義對於中國古代社會之系統的，具體的意見。我們必須指出，郭沫若君的書，其中心理論是修正主義，其實際結論是機會主義。對於讀者是極有害的。所以，我們對於這本書作一個詳細的批評，也是非常必要的！底下就是我們要完成的任務。

中國歷史，并不有異于世界各國的歷史。其不同之處也

不過是某種特殊條件，如山川河流等自然界環境發生之特別影響而已。其整個的歷史發展規律，則完全是一樣的。我們由原始人類勞動工具的系統與變遷加以研究，也能以確定的給中國古代社會形式一個明顯的描寫：生產力發展達到了什麼階段，便反映一種什麼社會形式與此相適應。在資本論中有這樣一段話：“殘餘的骨骼對於研究今已絕跡的一些動物形式的構造和勞動工具之遺物對於研究早已消滅的各種社會經濟組織，其意義有同等之重要。各經濟形式之分畫，不在于生產什麼，而在于怎樣生產與用什麼勞動工具進行生產”(K. Marx: “Das Kapital”)。

古代可靠的歷史文獻之缺乏，使我們的工作要全依考古學的幫助，主要的是羅振玉，王國維，安特生等的著作和最近南京中央大學的安陽發掘報告。

據所有關於古代中國之知識，我們知道中國歷史之開端是在殷代。殷時期，以安陽歷次發掘的結果證明，已有了完備的象形文字，依照龜甲骨板上鑄刻着的貞卜文字看來，那時期的文字脫離形成的過程不久。我們由文字寫法之極端的不規則與文字之極端的像形證明以上的肯定是正確的。依照一般的歷史發展規律說，在舊石器時代之延期（即

搥器時期)已發生了緩音語言，這種語言是由人類勞動過程中之各種呼聲發生出來的。搥器時代，打獵經濟已勝過採食經濟，人類已知道用石頭塊搥擊野獸，即知道用石頭塊進行生產了。

由緩音語言向下發展，為了適應複雜的人與人間之關係，隨發生了原始的文字。然而，這一個過程不知道經過若干年才完成的。其相對年代，我們根據歐洲的經驗，原始文字之發生當在中石器時代，即鋒器時代。鋒器時代的生產工具已有了石斧和石刀等鋒利的石器。安特生在甘肅的發掘，曾遇見石刀和石斧等物，但未遇見文字的遺跡。此未足懷疑文字在鋒器時代已經開始形成之論斷。安特生在甘肅之發掘，未必就是那時代的文化中心。如果不在文化中心區域，不有文字遺跡發現，殊不足為奇。以安特生的意見，“甘肅遠去文化期之最晚者，亦必較殷代為早”。安特生君并列辛店期，寺窯期，沙井期為紫銅器時代及青銅器時代之初期。由此，更不能證明安特生之發掘未發見有文字遺跡而懷疑文字形成不在中石器時代，而在紫銅器時代及青銅器時代初期之後。

在安陽殷墟的發掘中，鑄刻在龜甲骨板上的貞卜文字，出土的已有數萬片之多，未出土的尚不知有幾何。據羅振玉

的數種殷虛書契之重要著作看，殷代，即西歷紀元前十四世紀到十二世紀之間，中國的象形文字，早已完備了。

安特生甘肅遠古文化之考古工作中，在辛店期中已發現有銅器，其數雖然極少，但是作斷定辛店期中有銅器存在是足夠的。至於寺窪期，沙井期中有銅器則更不待言了。並且沙井期之“葬地遺址及村落遺址之中，吾人探護銅器之小件無數，內有帶之銅鑊，乃精工之作”（安特生）。但是這樣的精細的銅鑊，乃在殷代之前已存在。殷代文化，發展到如何的高度，就此一點亦足給我們相當的影響。

貞卜文字中有漁與獵的記載。按漁與獵之分成二種工作，乃是自中石器時代開始的。然而，貞卜文字中尚有收畜的記載，這又是新石器時代初期才發生的。但是這不足證明殷代是中石器時代或是新石器時代之初期，因為貞卜文字中且有農業的記載，至表現農業有了相當發展的程度，并殷虛發掘中發現廢用銅器，合併研究，我們得斷定殷代為銅器時代。自然，在銅器時代中，石器與骨器也是可以同時應用的。我們只就主要的形式作為論斷之基礎。董作賓君在安陽發掘報告第一冊發表之商代龜卜之推測一文中也說到“殷商為銅器時代”。安特生君雖未明白說殷是銅器時代，但他把

殷前之齊家期，仰韶期，馬廠期列為“新石器時代之末期，與新石器時代及銅器時代之過渡期”；辛店期，寺窪期，沙井期列為“紫銅器時代及青銅器時代之初期”一點看來，他在邏輯方向上不反對殷代為銅器時代之主張，慨可斷言。

般爲銅器時代一論斷，既然如上述確定，我們便可略述一般的古代社會之發展階段，是否與此點相符。

新石器時代的開始，乃是人類社會之發展，由原始共產社會向氏族社會過渡的時期。原始共產社會，包括自古石器時代，舊石器時代之低級，中級，高級與中石器時代至新石器時代的整個時期。這一時期之發展階段與經濟形式可列簡表於後：

時 期	主要的工具	主要的生產 部 門	經濟基本形式
石器時代之前期		採集食物	
古石器時代	最初之工具	原始的打獵	
舊石器時代 (劈器時代)	低級 劈器	採食經濟勝 過原始的打 獵	寄生的
舊石器時代 (切器時代)	中級 切器	有組織的獵 取大獸	占有的

舊石器時代 (搥器時代)	高級搥器	漁與獵分開，打獵勝過採食
中石器時代 (鋒器時代)	微小的石器 較大的石器	農業與牧畜發生，採食與打獵進至複雜形式
新石器時代 (磨器時代)	磨器	開始發生發達的農業與牧畜生產的(共生的)

安特生將齊家期，仰韶期，馬廠期視為是新石器時代之末期。視寧定縣齊家坪遺址中獲有“研磨之石斧及石鎌”，仰韶古址中有“琢磨之玉片及玉環”看來，安特生的主張並不錯誤。因此，新石器時代及新石器時代以前的古代中國社會，實無從研究起。可能的只是某種學理上的推論而已。就是說，中國的原始共產社會之遺跡，至今日的中國考古工作，尚沒有發現，無用說，我們不能作嚴重的研究，即氏族社會之初期，亦只有安特生在甘肅的發掘。只靠這一點，殊嫌太不充分。況且，殷是自東而西的，即自山東而遷至河南的。由安特生在甘肅之發掘是否與安陽發掘相承續，尙待研究，現在並不能作決定的論斷。

可能的是我們作一個一般的古代社會史發展的敘述，與中國古代社會史的發展比較的研究，並取得全世界歷史

發展的規律。

原始共產社會是自古石器時代開始的。現在的遺跡只有第三冰期的燧石片，即是古石器時代的工具，也是人類使用的第一種工具。不過此種工具，并沒有確定的形式，至于此種工具是人類製造的，或是自然界的原形態，亦不能確定。因此，古石器時代之人類生活方式，社會形態，我們不能作肯定的描寫。不過根據進化原理，人類由採取自然界的工具，漸漸的便自己製造工具，是必然的進程。

中石器時代以前，即人類知道使用鋒銳的石器以前，人類的生活是寄生的：採取自然界的原形食物。所謂寄生也就是只破壞自然界，不能補自然界的損失。到了中石器時代，人類的工具製造能力發展了，漸漸發生了農業和牧畜，不過此地所謂農業與牧畜，只是在極原始的意義之上才可思意。

新石器時代的開始，農業與牧畜更有了發展的機會。磨製的斧，刀與犁等工具，已臻相當完備的程度。生產力遂大大的向前進了一步。人類生活方式，至此時期才開始踏進生產的，共生的經濟形式之中；人類社會形式，至此時期才開始脫離原始的狀況，逐漸的向氏族社會過渡。至新石器時代之末期，氏族社會之確定的形式才確定。

石器之漸為銅器所替代，是遵循着自然定律進行的。至銅器完全（在主要的範疇上）代替了石器的時代，氏族已將近瓦解了。與氏族社會之瓦解如影隨形般的生長的便是封建社會。我們以完全的肯定說封建社會是在氏族社會內部長成的，是由氏族社會變成封建社會，并非“由奴隸制度變成封建制度”（郭沫若）。古代羅馬的封建社會是由奴隸制度轉變來的，但是這殊不能作郭沫若君之“由奴隸制度變成封建制度”一論斷之根據。

反觀殷虛發掘中之銅器工具達到高度的發展階段，卜辭中之農業，牧育，魚獵，工藝與貿易之情形，我們認為殷代已是氏族社會之晚期，已成定案。在歷史學中，氏族社會的發現有重大的意義，尤之乎在生物學中之發現了細胞。摩爾根在印第安人中發現了這種社會形式，打開了古代社會的神祕之門，影響到馬克思對於自己的歷史觀有所補充。然而十九世紀這一重大發現，且經過了馬克思與恩格爾思之發揚光大，對於郭沫若君竟無半點影響！他的書似乎在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出版之前已完成的樣子，這真是一件怪事！

為什麼動力是使氏族社會瓦解的呢？

氏族社會之代替原始共產社會而起，是因為生產經濟

代替了採食經濟的緣故。氏族社會不管他如何停滯不前，然生產力的發展，首次已促原始共產社會消滅的，至此時反向着氏族社會自身了。技術與經濟的變動，引起了氏族社會之崩潰，這好像是老生常談，然確是不易的真理。金屬工具使用擴大，石器工具漸至完全不用，是使氏族社會瓦解的一個強有力的推動力。因為金屬工具之占優勢的形式存在，便是發生手工業的佐證。郭沫若認為殷代是金石并用的時代是不對的。他說殷代“一方面青銅器雖已發達，而另一方面則石器骨器尚勝見使用，殷虛古器物圖錄中之各種石器骨器即其證鐵”。又說：“由此種種證據，可斷然作一結論，便是殷虛時代還是考古學上所說的金石并用時代。”前面我們已論到殷的相對年代了，此地實無重複之必要，我們只指出郭沫若在方法論上的錯誤。在殷虛古物中看到石器與骨器，不研究此等物件在殷代是否占有地位，而劇然判斷殷代為金石并用時代，殊大欠妥當。只要根據殷虛文字記載中，顯示出的社會經濟狀況一點而說，就可斷定石器與骨器已失了主要的地位。在殷虛古物中雖有許多石器與骨器，但不能推倒殷是銅器時代的結論。

如上述，則殷代的生產已有了超過需要的可能，再加之

以奴隸部分的發現，我們可以斷定“社會的不平”亦已發生。所以氏族制度逐漸解體，蓋成爲不可爭論的事實了。

周和殷本不是一個民族，殷自東西遷，由山東漸到河南與河北的。周是自西沿渭水而東下到河南的。周在文化上比殷落後，當殷已達到高度農業的時候，周尚在渭水岸傍游牧呢。在此，我們與郭沫若君有相反的見解。他認周的文化高於殷，周是農業民族，且是發明農業最早的民族。我們恰恰與他相反。殷虛卜辭證明殷已有完備的象形文字，而周在伐殷前無有文字，伐殷後周的文字與殷代甲骨文字無二致，這一點證明周是襲用殷的文字。難道說，這不足證明周文化比殷文化落後麼？周發展的很晚，到古公亶父時，還是過游牧生活，穴居野處，逐水草而居，後來到了岐山之下，才住下了。詩經大雅綿“緜緜瓜瓞，民之初生，自土沮漆，古公亶父；陶復陶斯，未有家室。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於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周原膴膴，堇荼如飴；爰始爰謀，爰契我龜，曰止曰時，築室於茲”。這是明明證明周在那時還是極低的文化中，且簡直不能與殷相比較。周至文王東漸翦商，伐密須，敗耆國，伐邗，漸漸的向東下與商境接近起來。王季旦與商通婚姻，這是周接受殷文化之鐵證。大雅大明

“……摯仲氏任，自彼殷商，來嫁於周，曰嬪於京；乃及王季，維德之行……文王嘉之，大邦有子；大邦有子，俛天之妹。文定厥祥，親迎於渭，造舟爲梁，不顯其光。有命自天，命此文王，于周于京，饋女維莘，長子維行……”。

殷文化高于周，周是承續了殷文化的結論，當爲正確。

再，世界史中不乏落後民族征服文化較高的民族的事實。殷之被周征服並不能斷定周一定比殷文化高。郭沫若之“周代有那樣發達的農業，所以他終竟把殷室吞滅了，而且完成了一個新的社會”的說法完全錯誤。

周勝殷之後，生產力繼續發展，人口不斷的增加，隣居關係更加緊密起來。氏族社會中大家庭不得不彼此謀接近，且不得不使用公共牧場和住宅等。氏族公社在周勝利之後，因爲經過戰爭的關係，已完全破壞，更因爲新的條件，使農村公社代替氏族公社而起。封建社會之基礎遂因而建立起來了。

古代中國歷史中有井田制度的問題，這個問題至今尚懸而未解決，各方面的爭論意見，十分紛歧。據我們知道的有三種意見：

A、否認的，完全否認歷史中有井田制度的事實。如胡適

先生認為井田制度“乃是戰國時代的烏托邦”。郭沫若研究了全文之後，得結論說：“周代自始至終並無所謂井田制的施行”。俄國學者，薩發洛夫也認為井田制度的存在一點證據沒有，井田制度本身完全是孔子官僚之設想。這一種意見，完全忽視歷史發展中之事實。

B，肯定的，確認井田制度是歷史的實在。胡漢民，廖仲愷，朱執信都是肯定井田制度存在過的。俄國的蒲列哈諾夫也認為井田制度是歷史的實在，即是亞細亞生產方法。

C，與上述二種意見不同，認為井田制度即是氏族公社瓦解後的農村公社，與德國之馬克，俄國之米爾，印度之共產公社是一類的歷史事實。作者便是這樣主張。德國之考茨基的主張亦是這樣。拉狄克的基本思想亦與此無異。

關於井田制度的問題，我們企圖結束這一爭論，在後面將一專章來討論。在此不發表更多的意見。

奴隸的發生，在氏族社會末期就有的現象，在卜辭中可找到佐證。不過奴隸在社會上成為一個嚴重現象乃是封建社會中才有可能。這類的例子，在詩經中可以列舉出許多。

奴隸制度不能列作一個社會進化的獨立階段，可是郭沫若就犯了這個錯誤。他歸結歷史發展為四個階段：

原始共產制

奴隸制

封建制

資本制

在這裏便是奴隸制度視爲一個獨立階段的明證。

不但如此，奴隸制度是否存在中國歷史，亦當靠研究的結果來判斷。至於個別奴隸，那自然是存在過的，且在殷虛甲骨文字中就有奴隸存在的證據，在上面已說過。但是奴隸制度，一定要根據有奴隸生產在那時期成爲主要的生產形式，奴隸所有者要成爲政治上的統治者才能成立。這樣的社會形式，以我們的知識說，在中國沒有存在過。奴隸的使用，在漢時有廣大的開展，在漢書食貨志裏面可以看見擁有上千或數千的奴隸主存在，然同時，農奴和自由農的生產仍然占主要形式。我們實在不能稱漢時爲奴隸制度的時期。

我們從奴隸制度不能成一個獨立的歷史階段說到中國奴隸制度不存在這一問題時，郭沫若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建立的系統已經被攻的不整齊了，也可以說是郭沫若的系統已經瓦解了，不成立了。

秦的統一，以郭沫若的主張乃是封建的統一。他說“秦

始皇不愧是中國社會史完成了封建制的元勳，他把天下統一了……”。可是郭沫若沒有告訴我們，秦的統一是與生產力發展之何種階段相適應的。有的，“那簡直是不可救藥的錯誤”他說：“陳涉吳廣以鐵的鋤頭舉事，等子以鐵器去征服銅器的秦兵”。這好像是在說，秦，當然秦以前也是不知有鐵的社會了。不過，在同書之後部，同一個人又說了鐵在周初發生的話，於是我們便抓不着郭沫若的中心倒底是在啥地方！

秦的統一，絕對不是封建的統一，因為封建社會在西周末年早已崩潰了，封建財產早已破壞了。在戰國時期中，地方市場的形成，商人勢力的發展，發生統一國家的要求，郭沫若也一點未提及。或者在他的系統中不能提及這個吧。很明顯的，如果說明，戰國時期由商人勢力已有大膨脹，地方市場已建立而產生了統一國家的要求，秦始皇就很難當得起“完成了封建制的元勳”了。

拉狄克認為秦的統一，是商業資本的統一，與郭沫若的封建統一，自然與真理接近些。可是，拉狄克的意見，是需要正確的了解。中國自封建地主崩潰之後，商人的經濟支配，得以建立，同時，在那種社會經濟條件之下，商人的財產與土地有極密切的關係，或者商人本身是兼地主，或者地主本

身兼高利貸者；商人，地主，高利貸者在經濟上是不可分離的。秦的政權就是代表這種人的利益的政權。

再，秦之所以能併吞六國，統一天下，其原因之所在，郭沫若並未說明，不過熊得山之“以朝氣攻暮氣”也是不能令人滿意。秦不是中國族，建國以後，人口的增長非常之快，然在文化上則遠不及其餘的六國發達。在戰國時期之末，東方各國均因舊經濟制度的解體，新制度未建立呈出極紊亂的狀態來。在政治上，軍事上的廢弛，使當時的統治階級更向着無出路的方面發展。秦始皇乘着這種機會，大舉東下，六國竟先後被征服，于是秦始皇統一了。然而，秦始皇統一六國之後，並未能解決六國當時的矛盾，且更把那些矛盾集中了。秦之很短的時期，被農民暴動所推翻，其原因即在此。

關於中國社會的發展，在秦後走入于循環圈中的問題，郭沫若沒有理解拉狄克的發現，拉狄克這種發現，確乎是極有價值的，完全道破了中國數千年來歷史的密祕。

秦始皇統一中國之後，建立了強有力的政權，即君主專制政權，把當時分割的六個經濟區混合了，成立了一個全國範圍的市場，商人之發展，更加迅速，因是土地集中比七國割據的時期亦愈快，農民因土地之喪失，而流為無業的人數

愈是增加起來。陳涉，吳廣與劉邦，項羽諸人不過是此等無業農民暴動的首領，他們確乎受着廣大的人民擁護。結果，劉邦竟勝利了，首先打破秦的都城，取得了政權。這個政權，在相當意義上說是代表農民利益的，給暴動期間農民奪取的土地以法律上的承認。土地問題總算是解決了。

劉邦的政權，很快便在性質上轉變了，這一點拉狄克在中國革命運動史中解釋的異常之卓越。後來，土地又復集中，直接形成赤眉之亂的原因。王莽的土地改良，根本上是在地主利益的立場上解決土地問題的一種企圖。然而，王莽完全是烏托邦的，他的計劃全部歸于失敗，雖然他為了實行自己的政策，曾奪取了政權。當着農民對於王莽已絕望之時，採取了堅決的暴動政策，搶奪土地，燒殺地主，舉行戰爭與統治者鬥爭。在中國歷史上，土地集中了又分散，分散後又集中者不知凡幾。但一次有一次的特點，後一次與前一次有多少的不同，不管數千年來，中國社會未曾達到資本主義的階段。在西漢晚期，奴隸生產非常發展，有一千或八百奴隸的佔有者；在元時更建立過完全的封建社會。中國社會走入於循環圈之後，固然是曲線的進行，其未有過突入於資本主義社會，確實是相同的。自外國資本侵過了萬里長城之

後，這個問題方才轉變了形式。

歐洲工業革命，在當時對中國發生之直接影響極少，太平革命底確是在歐洲一八四八年革命直接影響之下發生的。因為，一八四八年革命時代，中國與歐洲之間已有了極密切的經濟關係。太平革命，可以說是中國的第一次民主革命，這一次革命雖然失敗了，對於整個中國的發展有極大的意義。

戊戌變法就是直接在太平革命之下發生的，康梁企圖解決因革命失敗而未解決的問題。然而，康梁這種改良運動，遭受了極端保守的地主階級之反對，歸于無效。戊戌政變之後，中國發生了官僚工業，因朝廷主辦的工業，在辛亥革命中，實際獲得勝利，便是由此時興起的官僚資產階級與其代表者。辛亥革命之後，中國資本主義經過歐洲大戰的機會，在經濟上有大的發展，在一九二五——二七年革命中中國資產階級已攫取了政權，成了中國的統治階級。

中國社會，在最晚的二十年中已達到資本主義的形式，在我們中間已成無用爭論的問題。可是，對於郭沫若列近百年為資本制的主張，實不敢同意，這和我們不同意郭沫若的同道者主張中國社會還是封建占優勢是一樣。這些問題，後

面仍是要談到的。

在全部中國歷史發展中，我們與郭沫若中間之紛歧，大概已可了然，為了更能表示我們對於郭沫若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批評之中心起見，下面我們有一個具體的批評了。

郭沫若缺乏整個歷史發展的概念。他說：

“在商代都是牧畜盛行的時代，那麼，商代的社會必然是一個原始共產的氏族社會……”

“這些正是古傳說上所保存着的一些氏族社會的影子。我們看商代以前的社會不明明還是氏族社會麼”？

郭沫若斷定“商代社會必然是一個原始共產的氏族社會”，其論據是：“牧畜盛行”。然而，對於“新興科學稍稍受過訓練的”郭沫若，應當知道原始共產社會與氏族社會是表示兩個不同的歷史階段。以“牧畜盛行”證明商代是原始共產社會呢，還是氏族社會呢？我們知道，郭沫若因為斷定“牧畜盛行”是原始共產社會的特點，還是氏族社會的特點有些困難，所以採取了差尺不差丈的方法，用了原始共產的氏族社會這一名稱。

一種錯誤的存在，往往是另一種錯誤之根源。郭沫若因

爲不知原始共產社會與氏族社會是不同的兩個歷史階段，並此二種社會之嚴格的定義，於是自己的步法不自覺的就紊亂了。他說：“在商代以前的社會不明明還是個氏族社會嗎？”他的意思是在表示商代和商代以前，中國歷史是兩個階段，但是因爲自己沒有整個的歷史發展概念，不知道那種社會形式是與那一種經濟形式相適應的。所以自己的觀點就混亂了。

關於中國歷史的開始時期問題，我們覺得安特生的意見是慎重的，他說：

“夏爲三代之首，其歷史至今仍屬渺茫。考古之資料，更難尋找。是以夏代歷史殊難徵信。商之初紀，亦復如是。”

安特生的意見與我們上面的結論，無絲毫的衝突。我們對於夏之歷史不但不作肯定的研究，只作學理上的推測，即商之初紀亦復如是。郭沫若則與此相反。他自己說，自研究了甲骨文字之後，知道中國歷史之真正起首是在殷代。在這一點上，我們同意郭沫若的主張。然而，他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的研究，不但研究了殷代社會，而時時拿出五帝三王作某種論證之資料研究了殷前的社會。他說：

“所以黃帝以來的五帝三王祖先的誕生，傳說都是‘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那正是表明一個野合的雜交時代，或者血族羣婚的母系社會。”

五帝之首的黃帝，始見於山海經及周禮。山海經及周禮皆漢儒之僞作，乃夫人而知的。司馬遷作歷代帝王表時，以黃帝列為第一皇帝。郭沫若竟把這個黃帝誕生的傳說證明那時是“野合雜交的時代，或者血族羣婚的母系社會”，是何滑稽的事！我們對於堯與舜的觀念，并不有異于黃帝，因為都是神話式的歷史故事中之人物。郭沫若則把：

“堯皇帝的兩個女兒同嫁給舜皇帝，舜皇帝也和他的兄弟象，却又共妻這兩位姊妹。孟子上有象說的話，要‘二嫂使治朕棲’，楚辭的天問篇上竟直說是‘眩弟併淫’。所以舜與象是娥皇女英的公夫，娥皇女英也就是舜與象的公妻”。

一類的神話式的故事證明“他們或她們正是互為‘彭那魯亞’”。又把：

“堯皇帝不能傳位給丹朱，舜皇帝不能傳位給商均，禹也不能直接傳位給啓”來作“父權還沒有成立，父子還不能相承的論據。

我們這種引證在郭沫若的書上可以摘下無數片斷來。但是沒有那種必要。我們的目的，是在證明郭沫若的研究，專靠神話式的古代歷史故事，作自己的論斷之根據一點而已。

研究古代社會歷史，材料之擇取，占着重要的地位。取材之不可靠，其結論當然無根據。這是異常明白的事。古代的材料，選擇却是極其困難的。郭沫若似乎沒有克服這種困難。例如，他把考工記用來證明周已有鐵；把周官來證明周代也有郡縣，便可知道的。周禮與尚書都是僞作，差不多已成爲定案，若將此二書視作是研究周代歷史的材料，其全無價值已可概見。然而，郭沫若的詩書時代之社會變革與其思想上的反映一文爲證，則他且十分重視尚書的著作年代。古文尚書固是僞作，今文尚書亦不可靠。今文尚書之二十八篇中的帝典，帝陶謨與禹貢，甘誓四篇，郭沫若也懷疑。我們完全懷疑所有的二十八篇，即是我們不僅懷疑郭沫若懷疑的四篇，而且連郭沫若認爲可靠的，作了郭沫若某種結論之根據的二十四篇都懷疑。如果說，尚書中有些地方可靠，那是因詩經可靠的緣故。因爲我們研究尚書的結果，認爲尚書是根據詩經抄襲的。

在材料選擇上，我們不用尚書，周禮。我們認為山海經也是儒家的偽作，也不用。關於古書方面，我們只用易經和詩經。

易經和詩經是可用的。然而，郭沫若又把可用的料材來亂用。就詩經說吧，變風，變雅中許多詩，是反映封建財產沒落的，地主破產，農民貧困，土地集中於商人資本手中的詩。例如：

“……狐裘蒙戎，匪車不東。叔兮伯兮，靡所與同……”（旄丘）。

“出自北門，憂心殷殷。終寢且貧，莫知我艱……”

“王事適我，政事一埤益我。我自外入，室人交編謳我……”

“王事敦我，政事一埤遺我。我自外入，室人交編檻我……”（北門）。

就依郭沫若自己的解釋，證明也是與他的結論不相干的。這類的詩，他引證了許多，來證貴族的破產，是封建財產建立前期的現象。其實，封建財產建立的時候，是由氏族公社中之大家庭蛻變來的，并沒經過什麼貴族的破產。這些詩（郭沫若引證的詩）是表示地主經濟沒落，商人資本勃興的。

與郭沫若自己要證明是貴族的沒落，封建地主之勃興的結論恰恰相反。

以後，又引證了許多詩，郭沫若的意思，是企圖證明封建階級的勃興，結果依然全無價值。他解釋“維鶴在梁，不濡不翼。彼其之子，不稱其服”（侯人），是“由奴民中抬頭來的人，在舊社會的耆宿眼裏看來，當然是說他不配的”。我們知道，奴民是抬不起頭來的，抬頭的是商人。商人集中了土地，經濟地位提高了，生活形式，社會地位都依着增高，封建地主不但是說他不配，而且與他們結成了世仇。這種現象，不是由奴隸制向封建制的推移，正是封建社會瓦解的徵兆。

在方法論上，我們曾說郭沫若用的方法極其不健全，就他處處露出唯心史觀的尾巴一點，已足夠證明。郭沫若用力宣揚他是用的唯物史觀，并以恩格爾思的後繼者自命。實際上却不然。這一點，我們不覺得奇怪，因馬克思主義是階級的科學，是某一歷史階級爭取自己的統治之武器，馬克思主義者是擅有自己的傳統的。沒有自己宣佈成為馬克思主義者就其能成為馬克思主義者的事。郭沫若與馬克思主義的歷史，我們是深知的，因此，我們對於他這種基本上的錯誤，亦不奇怪。

例如，郭沫若說明從自然配偶變到彭那魯亞家庭的原因一問題時，他並沒有從經濟事去找，反而從優生學中找了轉變的原因。他說：

“在氏族社會的初期是純粹的血族婚姻。就是同一母系之下的一切男女自然成為配偶。這種交媾方式經過了不知若干年代的經驗，知道了會發生不良的種子，於是才漸漸的加以限制——含有優生學意味的限制”。由自然配偶到彭那魯亞家庭，就我們所知並非是因“會發生不良的種子”，而是經濟力量使男女間的交媾方式改變了。

其次，在說明中國的封建社會，經過了若干革命打擊“依然無恙”時，他又找了一個原因，乃是“革命一次受一次欺騙。”中國封建社會，至秦始皇時已完全崩潰，並非是“依然無恙”的。且看他的全文：

“不過革命一次受一次欺騙，奴隸革命一成功，狡黠者立刻又變成一種新的支配階級，所以儘管一部二十四史成為流血革命的慘史，然而封建制度的經濟組織和政治組織，依然無恙。”

社會革命之成為一種意識的行動，是自資產階級革命

才開始的，至無產階級革命，這種意識達到了最高的形式。在以前，社會變革完全是依着自然定律進行的。全部的中國歷史，自秦後是一部農民革命史。農民革命有數次是取得了政權的，如劉邦，朱元璋等，開始也不過一部分暴動的農民首領，取得政權之後，做了大皇帝。然而這並不是劉邦，朱元璋等是“奴民”中之“狡黠者”。在郭沫若看來，這些狡黠者是預定的要欺騙農民起來革命，擁護他做皇帝的。拉狄克在中國革命運動史中說明農民首領劉邦取得政權後變成農民利益反對者的一段，郭沫若或未讀過，如果是讀過了，我們敢說他未曾讀懂。我們完全同意那種解釋，那是與郭沫若的唯心的解釋完全不同的。

為什麼封建社會“依然無恙”，且不能進到資本主義社會呢？在方法上，郭沫若的解釋，真是脆弱的很。他問：“重要的原因是什麼呢？”底下答說：“一句話歸總：是沒有蒸汽機的發現”！這種答案，除去表示平凡，庸俗之外，我們且看見郭沫若的唯心史觀的馬腳。蒸汽機為什麼不在中國發現呢？——中國人問。蒸汽機為什麼不在德國發現呢？——德國人問。世界各國，除英國而外，都可以這樣問，中國沒有發明蒸汽機和世界上英國以外的國家一樣，沒有發明蒸汽機的客

觀條件，或條件不完備。顯然這不是封建社會“依然無恙”與不能進到資本主義社會的“重要原因”。這個問題，在後面是必須詳細說明的問題，在這裏不過指出郭沫若在方法上解答問題之缺乏健全的立場而已。

像我們舉的這種例子，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摘出許多來，然而那樣排列是沒有必要的。

郭沫若在序言中，大言不慚的說：“本書的性質可以說就是恩格爾思的家族私有財產國家的起源的續篇”。其實。郭沫若完全不懂恩格爾思書的要點所在。恩格爾思的書，除去對於摩爾根的古代社會有所發揚光大之外，找到國家的形成，并說明國家乃是一個階級壓迫另一個階級的工具。我們在“續篇”中未曾看過郭沫若對於中國的國家形成的說明：在什麼時代，并什麼原因形成的；主要的要說明那時期的階級與階級對抗。并此而無，不知道郭沫若是續的什麼篇！

當恩格爾思在世時，本是十分重視伯恩斯坦的，并選擇下伯恩斯坦為執行其遺囑的一人。可惜得很！不長進的伯恩斯坦在恩格爾思死後，公開的出來修正馬克思與恩格爾思的學說，流入於曾為恩格爾思極力反對的丟林格系統中去

了。現在繼伯恩斯坦修正恩格爾思的竟也有人在。小小的一個郭沫若完成了一幅諷刺馬克思主義的大圖畫。

* * *

對於古代社會史的研究，首先注意殷代文化原始共產社會只就理論問題上作一個解決。其次，注意中國國家形成的問題和井田制度問題。研究封建社會之發生，發展及崩潰，就是研究了周代文化，並春秋與戰國時期的中國社會。關於中國歷史的循環問題，發展的道路問題，以專文討論，或許附在下面。我們的計劃就是這樣決定了。

附註： 本書係作者所著“中國古代社會史綱”的“緒論”，後面各篇，決定在本誌繼續發表。

中國商業資本的 發生之研究

熊得山

一 商業資本的真諦

約略十六世紀的初頭，在哥倫布從馬加島所發的書簡中有着這樣的話：‘黃金真是不可思議的東西，有牠的人，便是所欲皆遂的主人，只要有黃金，人的靈魂都可昇入天國（見經濟學批判小註）’。這種說法，就同中國俗語所說的‘有錢使得鬼推磨’一樣，要之都是貨幣慾的熱烈的描寫。但是

貨幣是在什麼場合實現的？不用說，是在商品流通的場合實現的。所以近代世界最初的解釋者如重商學派，便宜稱金與銀——貨幣，是唯一的財富，他們從單純的商品流通的立場出發，自然以為有產者的社會之天職，就在去聚積那些蠹不能蝕銹不能傷的財富。重商主義的這種誤謬，直到古典派經濟學出世好久之後，依然是一個謎充滿着，所以資本論第三卷第二十章也說：‘就向來所說的講，顯然沒有何事比下列一點更為荒謬，就是商業資本和礦業農業畜牧業及運輸業等等資本相似，視商業資本為生產資本中特別的一種。’可是資本論完全出版後（第一卷出版在一八六七年，第二卷在一八八五年，第三卷在一八九四年）約四十年的今日，馬克思死後五十餘年的今日，這個商業資本的真面目依然和廬山一樣，有的仍然把商業資本看作生產資本，由此出發，便可在半殖民地的中國，摭拾帝國主義侵略殖民地根據的市場中一二商業繁盛的狀況，而結論到中國社會是資本主義的，我們暫且不提及商業資本之在各時代（前資本主義，資本主義，帝國主義）的地位，抽象的說來：‘商業資本只是生產資本已經分離獨立的部分，這部分不斷地取那由商品轉化為貨幣（和由貨幣轉化為商品）所必需的形態，並且履行

那由商品轉化為貨幣（和由貨幣轉化為商品）所必需的任務’（前揭資本論）。

此外，還有只注射到商業資本的分解作用，而忽視商業資本所寄足的究為何種社會，於是中國社會一再憑商業資本的分解，便是中國不能成為資本主義的解釋。

誠然，商業資本的作用，對於社會只是消極的，分解的，如前揭資本論同章上所說的‘商業以及商業資本的發達，到處使生產向交換價值一方面發展，使生產的範圍擴大，使生產的種類加多，使生產普遍化，並且使貨幣變成世界的貨幣。因此，商業無論在何處，對於以生產使用價值為主要任務的種種形態的原來諸生產組織，多少都使牠發生一種解體的作用’。

但是‘商業對於舊生產方法所加的解體作用，究竟達到何種程度，這首先是以這種生產方法的堅固及其內部的構造如何為轉移的。這種解體的進程，究竟歸結到何處，就是那一種新的生產方法起來代替舊的生產方法，這不是以商業為轉移的，但是以舊生產方法自身的性質為轉移的’（前揭）。

就以上的引用文看來，那單純注重商業資本的分解作

用，而無視牠所寄足的社會之錯誤，已經充分地指出，再也用不着多說明了。

但是我們爲要認清商業資本起見，關於上述的兩種錯誤的見解，還要清理一下，這只要將商業資本在前資本主義時代，資本主義時代，帝國主義時代的地位說一說就夠了。

在前資本主義時代的商業資本，即是在奴隸所有者，封建領主，專制國家等支配之下的商業資本，牠是怎樣發榮滋長的？這可以從牠蠶食着的各方面來說明。我們知道社會的生產愈不發達，則獨立小生產者因行着主要的以生產使用價值爲目的生產，還未能行交換價值的生產之故，自然手中所有的貨幣很少，那些獨立小生產者設若遇着凶年或其他事變之故，必須添置生產手段（如小農人的種籽，牛馬，手工業者的原料，用具等），始能重行生產，於是只有向着以交換價值獨立的形態——貨幣爲起點，並以增殖交換價值爲獨立目的的商業資本家告貸，其實商業資本家老早就已覩着了這個機會的，這是商業資本之另一形態的高利貸資本之對於未發達社會的蠶食作用。自然，同時在這未發達狀態的各共同體間的生產物的交換，少不得也是要牠盡媒介作用的，牠在這媒介作用當中所獲的利潤，可以說都是以欺騙和

詐取的形式而實現的。另一方面，在未發達的生產方法之下，剩餘生產物主要的所有者，概為奴隸所有者，封建領主，專制國家的貴族達官們，他們無時不希圖以其剩餘生產物，換取他們所願意的享樂物，而商業資本家便乘着這個機會，來發揮牠的媒介作用，自然，商業資本家在發揮媒介作用之前，也曾發揮牠的刺激作用的，即在牠將商品轉變為貨幣之前，還係貨幣轉變為商品的時候，那些奴隸所有者，封建領主，專制國家的貴族達官們，每對着商品櫃中陳列着奇特的商品欣羨不置，於是更加促進那些支配者對於被支配者的誅求無厭，越是支配者對於被支配者的誅求無厭，而商業資本就愈加發榮滋長。那末，商業資本這樣的發榮滋長到什麼程度？回答這句話是很容易的，就是：‘商業資本的獨立及其優勢的發達，就是指資本自身還未有支配生產，因此，商業資本的獨立發達，是和社會一般的經濟發達成反比例的’（資本論前揭）。既是商業資本在未發達社會的單純的流通中，即在和牠所媒介的諸生產的分離中，是商業資本發生並發達的一種主要的源泉，因之‘這種中間商業的獨占以及這種商業自身，是按照諸國民經濟發達同一的比例而衰落的’（前揭）。

由此看來，商業資本的發榮滋長，自有牠發榮滋長的園地，牠的發榮滋長的園地不存在了，牠也便隨之消滅，因此，所說的牠已分解了封建社會之後，隨之又一再發揮牠的分解作用的，於事實事理都是說不通的。照一般的社會進程講來，封建社會過渡到資本主義的社會，是因封建舊墟內孕育得有到新社會的物質條件，商業資本在封建舊墟內業經孕育得有到新社會的物質條件當中，雖然在消極方面，替新社會盡了‘清道夫’的任務，要之舊社會到新社會的，另有其他條件存在，却與商業資本無關。如果說封建社會已經結束，新的社會已經誕生（姑無論事實上是否如此），則‘商業資本的獨立及其優勢發達’的前提已經不存在，如果說‘商業資本的獨立及其優勢的發達’仍然存在，那便是前揭資本論同章上所說的，‘商業資本占優勢之處，陳舊的狀態是占優勢的’，即是說封建社會並未崩潰。實際說來，商業資本在前資本主義社會，只是幫助支配者加重剝削的一個工具，牠之倚傍陳舊的勢力經營其寄生的生存，就猶之牠靠資本主義而分其餘潤以過活一樣，總之牠不是在曆史上代表一個時代的。

我們既明白了商業資本在前資本主義時的地位，那便

牠在資本主義時的地位，也就不難知道，據資本論同章上說：‘在資本主義的生產中，商業資本由牠從前獨立的生存，降至一般投資中特殊的一種，而利潤的平均化使商業資本的利潤率降至一般的平均點。商業資本的作用從此僅為生產資本的經理者。’又說：‘現在商業的威權，是結託在大產業諸條件優勢上面的，例如以英國和荷蘭作比例，支配一時的商業國民的荷蘭的衰敗史，就是商業資本屈服於工業資本的歷史。’

商業資本在資本主義時代，既然僅係生產資本的經理者，那末，牠在帝國主義的時代如何？說到這裏，帝國主義的幾個特徵應該舉一個大概。

帝國主義的特徵，約有五個：

(一)資本與生產集中，發展到最高度，變成壟斷而操縱全世界的經濟生命。

(二)銀行資本與工業資本的溶合，變成金融資本，在這個金融資本的基礎上，造出金融寡頭政治。

(三)商品輸出之外，又輸出資本，資本輸出已成為非常重要的事。

(四)國際資本的壟斷的形成，分割了全世界的地域。

(五)全世界的地域被資本主義列強分割淨盡（據啓智書局版帝國主義論一一六——一七頁）。

由以上的五個特徵看來，便是中國陷於半殖民地的前提，同時因為中國既陷於半殖民地，而一切經濟的政治的設施，到底是帝國主義的‘清道’，還是所謂民族資產階級的‘溫室’？這有很明白的事實擺在面前。因之在半殖民地的所有商業資本的機能，就無論為鍍金的洋行，買辦，或未鍍金的土著商人，並豪紳地主的高利貸，直接間接都是帝國主義伸出的侵掠觸手，也便是統治者對於人民加重剝削的一個形態，那末，把侵掠觸手並剝削形態也看做資本主義的，真是不可恕的錯誤。

以上關於商業資本的意義，以及牠在各時代的作用。已有了一個輪廓的敘述，以下試由此來觀察中國的商業資本。

二 商業資本發生前的中國社會

說到商業資本發生的問題，就是商業資本存在的條件問題。究竟牠存在的條件是什麼？據資本論第三卷第二十章所說，商業資本除了單純的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之外，再不需何等條件，因此，我們要談到中國商業資本的發生，就須

溯及中國史上的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的開端。究竟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在中國史上是起於何時？說到這裡，就好像‘沙裏淘金’一樣，以史上連篇的神話，僞竄，非揭去牠的神話的外衣，拿經濟的重心來移替精神的重心，實不容易入手的，然而這一偉大的校讎並發掘的工作，暫非所語於目前，所以也只能提出幾點來供研究。

我們現在在溯及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之先，論理上應該溯及產生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的社會，且須順帶說明還無商品流通與貨幣流通的社會。

關於中國古代社會的研究，恰好有‘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這樣的一本書，據‘中國古代社會研究’所載，大意是，商代是一個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而中國歷史真正的起源，也就是商代。東周以前的西周，是奴隸社會，東周是封建社會，其所以這樣分的，主要的，大概是因為中國的古物只出到商代，而商代的古物，却只是石器，骨器，銅器，青銅器等等，所以商代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西周是青銅器極盛的時代，故到西周便由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進到奴隸社會，隨因鐵器的發明，奴隸制演進的結果，奴隸制自身必然又孕育着否認奴隸社會的一個新社會出現，這在經濟上表現為奴

隸的贖罪(根據書經上的‘呂刑’),在政治上表現為周厲王十二年時的奴隸暴動,故在東周時,便由奴隸社會進到封建社會。

作者對於中國古代社會的這種斷定,據作者說來,是據恩格思的‘家族,私有財產,國家的起源’來的,恩格思在該書的第一章上,曾按照生產技術的發展階段,把文明以前的時代,劃分為蒙昧和野蠻兩大時期,更把各時期劃分為上中下三個階段,大要蒙昧時代的特徵,便為石器,火,弓矢;野蠻時期的特徵,便為陶器,銅器,畜牧,農耕,以至於溶解鐵鑛的技術,自獲得溶解鐵鑛的技術乃至使用鐵器之後,便是野蠻時代到文明時代的分水嶺,也可說就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閉幕,古代社會(奴隸社會)開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的作者便由此斷定,如用石器,骨器,銅器,青銅器等的商代,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當然還有別的佐證,不過這當是主要的),西周是青銅器全盛時代或者就是鐵器萌芽時代,便是奴隸社會,東周因盛用鐵器,便是封建社會,我對於這個斷定,想提供數點意見來商確。

第一,這種歷史的分類法,只指示了大體的標準,作研究的出發點是可以的,却不能作為絕對的標準。譬之當希臘

尚未有使用鐵器，單是用銅器的時候，誠然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然如南美洲的古代印加帝國，在被西班牙人侵掠的時候，還完全不知有鐵，還是青銅器時代，準此說來，商代就未必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或許已經形成國家，而當時對於被支配者的待遇，或許恰如印加帝國之對於被支配者一樣，因為在當時的生產進程上，還沒有高度的壓迫被支配者的條件的原故，即因為還沒有鐵器。

同時，不僅商代不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且連夏代都不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據越絕書風胡子對楚王曰：‘時各有使然，軒轅神農赫胥之時，以石爲兵，斷木爲宮室’，這或者就是中國的石器時代。‘然至黃帝之時，以玉爲兵，以伐樹木爲宮室鑿池’，這所謂玉的，或者就是新石器時代。‘禹穴之時，以銅爲兵，以鑿伊闢，通龍門，決江導河，東注於東海，天下通平，治爲宮室’，或者就是銅器時代。‘當此之時，作鐵兵威服三軍，天下聞之，莫敢不服，此亦鐵兵之神’，所謂當此之時的，就是春秋時代，或者春秋時就是中國的鐵器時代，這一說的確實性究竟如何，要之在進化階段上，怕也沒有什麼大的距離，因之照印加帝國的同一例說來，夏代也可以說不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至於夏商二代究竟是什

麼社會，留待以後再說。

第二，夏商二代如果皆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那牠的首長當是選舉，不是世襲，這乃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的公例，商代的首長之爲世襲的，自不必論，而這個世襲與選舉的問題，一入夏代就成了一個極嚴重的問題，如孟子：‘萬章問曰，人有言，至於禹而德衰，不傳於賢，而傳於子，有諸？’以詞鋒犀利的孟子，都僅僅只有一個‘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的極無聊賴的回答，可見這個由選舉變爲世襲的，是入夏代才有的一個創例。其他還有一件史實足以說明夏代的世襲爲創舉的，即禹的兒子啓正繼承他父親的寶座時，而有扈氏即稱兵以叛，據史記夏本紀說來，有扈氏便是夏的同宗，他所以稱兵不服的，就是因爲看不慣這種由選舉變爲世襲的創例。關於這點，我們試看宋儒胡雙湖氏的一段話，就可明白。

‘帝啓嗣位之初，何爲遽有有扈氏之變也？太史公謂啓立，有扈不服，唐孔氏謂堯舜受禪，啓獨繼父，以是不服，今觀甘誓聲罪之詞，不過曰“威侮五行，怠棄三正”而已，其不奉正朔之意可見矣。吁，傳子之事，固非出於禹之本心也，天與之，人與之，啓不能避其責矣，然天下之

事，才出於創見，非耳目所常習者，不得不起人竊畔之心，至重煩王師大戰而後滅之，舜禹嗣位，寧有是乎？

由此看來，子繼父位，在夏代既是‘創見’，就可以說中國的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一入夏代，就已閉幕，夏代的世襲，就是中國史上劃時代的變革時期。

第三，中國古代社會研究者或許據卜詞中關於田（狩獵）的佔有‘一二三’的大數，以為商代還是盛行畜牧，姑無論待發見的還有無關於農事的記載，然又安知關於田的，不是如王制上所說的：‘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一為乾豆，二為賓客，三為充君之庖’麼？且卜詞中關於農事的記載，亦很有許多條，如：

‘甲申卜貞黍年。’

‘己酉卜黍年之正。’

‘甲辰卜商受年。’

‘帝命雨正年。’

‘貞帝命雨弗其正年。’

‘庚午卜貞禾之及雨三月。’

‘貞今三月帝命多雨。’

‘乙酉卜大貞及癸二月之大雨。’

此外還有關於‘農’，‘畜’，‘圃’，‘畯’，‘禾’，‘黍’，‘麥’，‘米’，‘糠’，‘桑’的記載，由此看來，商代未必就是盛行畜牧的，又斷定商代爲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的，如果就是根據的盛行畜牧，那個根據也就未免太薄弱了。且就卜詞看來，也明確有‘王’的字樣，如：

‘貞王狩於父。’

‘戊寅卜在高貞王田衣逐亡。’

‘辛酉卜貞王田往來亡。’

‘癸巳卜王逐鹿。’

‘壬午卜今日王田喜不遘雨。’

即令卜詞當中所記載的‘王’，亦只等於希臘的(basileia)王，然而希臘那時候已經是財產世襲的父權家族旺盛的時候，也說不上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

我以為斷定一個社會是什麼社會，應當就其主要的來討論，以中國現在的發展不平衡的情形來看，中國古代社會，其受制於自然之處必更多，因之經濟發展的畸形必更甚，如在不適於農耕的丘陵，當只有畜牧，唯在平原的地方，才適於農耕，差不多完全農業社會都是如此，如果單看到丘陵地的畜牧，便以為畜牧是主要的，其違實際必遠。

我以為畜牧，不僅在商代不是主要的，就在夏代，畜牧也不是主要的。中國古史儘管是一堆神話，然如所謂有巢燧人庖羲神農等這種梯子式的記載，未必不是實際社會的反映？而僞竄者又何由有這種科學的頭腦？無論井田是否創自黃帝，要之井田實如日耳曼人未形成國家前的馬克，維基亞種族未被印加人征服前的馬克（他們的名稱，也與日耳曼人的偶合）一樣，乃典型的村落共產制的氏族社會，即在中國未形成國家之前，就已經是農耕社會，如尚書所謂‘播厥百穀’，並‘暨稷播黍庶艱食鮮食’的便是，不過各村落各占着巨大的地域，未曾結合罷了。

溯自夏代以來，禹貢一書，則論土壤分別征收貢賦，湯誓篇有‘舍我穑事而割正夏’，太甲篇有‘老農服田力穡乃亦有秋’的話，當然不是毫無憑證的臆說（書經的文字除泰誓說命等篇外，餘如盤庚大誥等篇，那種簡樸的文字，似乎不是周末或秦漢以來的僞造，即令是僞造，亦必有相當的底本）。

又據‘勞大論叢’所載的王寅生氏關於‘中國農業經濟問題的過去’講演，其中說及農業經濟發達的程序有：

‘一，第一時期：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至紀元前六〇

〇年，——此期之經濟情形，人力耕田，不用牲畜，土地私有權尚未完全固定，在此時期之前半期，尚為土地公有時代，但後半期（約在西周以後）則為莊園時代。」

又該講演中關於農耕技術的演進，有：

「第一時期之二千四百年中，包括中國新石器時代之末期及銅器時代之前半期（商朝以前及商朝上半期屬於銅器時代），此時農具，一切皆以石頭作之，如石斧、鋤、石鑿等用此掘成窟窿，播下種子，將石鑿掘周圍之土覆之，便算了事，不知溉灌，亦不用肥料。」

「商朝末年，農具為木製或石製之耒耜，耕種由火耕田法，即擇一草木繁盛之處，燒去雜木牧草，用耜耕之，於是撒播種子，及時收穫，經數年後，另擇新田，用同法新種，故當時農村尚未固定。」

由這段話看來，中國在夏殷以前，就已入於農業社會，夏殷時代，自然主要的更是農業了。既是農業，就可明白被征服者用途所在，即是說對於他們的待遇。

據盧森堡的經濟學上所說，當維基亞人未被印加人征服之前，是一種村落的共產社會，即各氏族團體都各占有一定的地域，是為馬克共有地，屬於氏族團體的公有，每年在

播種之前，各家族皆由抽籤法分配，分配地的大小，則視家族人口的多寡為轉移。他們每村中也有村長，村長或係以管理關於一村的公益事務的原故，故他的分配地較大，唯村長的地位，却是由村落選舉的。度着渾樸生涯的這種溫和的維基亞人，不意遇着獵悍的印加人來襲，寢且至於佔據這塊土地，而建立起一個印加帝國來，於是土著的維基亞人的村落共產社會為之一變，即維基亞人的所謂馬克共有地中，不能不撥出一部分作為‘印加田’和‘太陽田’，即由征服者課他們以一種無代價的勞役，所謂‘印加田’的，是被征服者在指名為印加田上所獲的全部收益，奉之於征服者的政治首領，所謂‘太陽田’的，係將‘太陽’田上的全部收益，奉之於征服者的宗教首領，經營畜牧的山地馬克，也拿畜羣作同樣的供奉。此外，尚有鑿山勞動，道路及橋梁建築的公共勞動的徭役，並嚴格規律的兵役，以及青年女子的進貢，那些青年女子或作宗教祭品的犧牲，或作印加人的媵妾。

可是征服者印加人，無論對於被征服者的榨取如何，要之並沒有變更村落共產社會的組織，換一句說，印加人對於維基亞人所加的經濟的榨取與政治的支配，仍是行於村落共產社會基礎之上的。同時，征服者的印加人跳到維基亞人

的地段來之後，他們自己也作成氏族團體及馬克共有地而生活，他們居住的周圍，仍有不分配的林地草地，與帶着分配的耕地的印加氏族的馬克領域。即他們以征服者的資格，還未想拋棄勞動，僅因為想謀比被支配者更良的生活，並且為祈禱供獻更豐富的犧牲的原故，利用自己支配的地位罷了。

然則支配的印加人，何以沒有近代的自己安富尊榮，而專剝削他人勞動以自肥的支配的屬性呢？歸根一句話，就由印加人的生產技術只發展到銅器時代的原故，因為在銅器時代，所以一方牠的政治的支配與經濟的榨取，依然只在村落共產社會的基礎之上施行，他方他們自己仍然不能全部拋棄勞動，也同樣的把自己作成民族團體，來行馬克共有地的生活，總之是由於勞動生產力發展低度的結果。

由此，我們試來看夏殷二代的被支配者所受的待遇。當夏代建國之先，井田當係孟子所說的‘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的村落共產社會的公有田。却一入夏代，照孟子的貢助徹‘其實皆什一’的解釋看來，便有了耕五十畝者以五畝之入為貢的類似‘太陽田’或‘印加田’的辦法，至其他的徭役，當時的河水工程，必係主要的，據印加帝國亦有以運河的力量來行人工灌溉的例看

來，夏代所謂九州攸同，四海旣宅，九山刊旅，九川滌源，九澤旣陂，四海會同的，也未必全無根據，徵之從來的印度，他們相互間雖是都無聯絡的很微小的生產組織，却都是立在國家權力之下，此國家權力之物質的基礎，就是河水工事的調節。又據孔子說的‘行夏之時’，以及尚書所說的‘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事’看來，在夏代旣已建立國家，尤其注重農業的國家，那種天文學的知識，却由於實際的必需，就猶之埃及爲要確定尼羅河漲水與退水的時期而要發生天文學一樣，也未必是臆說。)其他如兵役(夏書甘誓所說的‘左不攻於左，右不攻於右，汝不共命’，胤征所說的‘今予以爾有衆，奉將天罰’)，也是少不了的，雖然如此，而夏代之對於井田制的村落共產社會所加的政治的支配與經濟的榨取，究不能破壞井田制的村落共產社會的組織，這個來由，照印加帝國的例看來，也用不着多所說明了。

關於夏殷的交替，以及殷周的交替，俟下項再述，唯代夏而起的殷代，在牠的生產技術上，或者較之夏代有某種程度的進步，要之只在銅器範圍以內，所以殷代對於井田制的村落共產社會之政治的支配與經濟的榨取，亦只是在該基礎上課被支配者以各種徭役，並所謂助法的，耕七十畝者以

七畝之所入作公家的供奉罷了，即還無力破壞井田制的村落共產社會的組織。

第四，所謂鐵始於周代的，嚴格的說來，是起於東周，就中國古籍一般關於鐵的記錄，都是指的春秋戰國時代，如呂氏春秋開春論上：‘吾丘鳩衣鐵甲，操鐵矛以戰，所擊無不破’，又史記禮書云：‘楚人鮫革犀兕，所以爲甲，堅如金石，宛之鉅鐵，施鑽如蠶蠶，輕利剽遼，卒如飈風，然而兵殆於垂涉，唐昧死焉’，不過這都是在兵器一方面說的，用於農器上究在何時？據前揭王賓生氏的講演，有如下述。

‘第一時期之末期約西周時，有銅製的農具如鏟，鋤，鋒等，前二者用於除草，後者用於收穫。種田不分田畦，聚衆人於一處，或伐木，或除草，或兩人同時用耜耕耘，時已知灌溉之術，詩云，決彼北流，浸彼稻田，惟尚無肥料及耕畜。’

‘第二期之一五〇〇年中，包括周末以下數朝，此期為中國農業最發達之時期，對於農耕，灌溉，皆有很顯著的發展。有二種原動力：便是（一）鐵製的農具；（二）耕畜之發現。前期之石製農具，太爲笨重，銅器亦不堅實，故不能用於深耕，以致土地不易流入水分，且易乾

燥，欲行深耕，必先製就鐵的農具。鐵的農具中，有鐵犁及鐵耜，普通農家之無家畜者則用鐵耜，有家畜者即用鐵犁，如孔子弟子冉耕字伯牛，又司馬耕字子牛，這大略是因為農家連帶使用鐵犁與家畜的原故，又孟子‘許子以釜鑄釿，以鐵耕乎’，這都是農器使用鐵具的證明。（本節就著者原文，略加變動，特誌於此——作者）西周時代既然還是銅器時代，我們即於此來分析夏商周間交替的原因，其原因或係以下數種。

(甲)在比較發達的文化階段上，如急激的落流，通航的河川，森林，礦山，金屬礦山等是其自然的富源，在文化的初期上，如肥沃的土地，以及富於漁獵的河海湖沼等是其自然的富源，這在資本論第一卷第十四章上已經說過了的。因此，在夏殷並西周時代既然還只是銅器，自然便是後一類的自然的富源。然而這種富源，當會因人口的增殖，而使這種財富的源泉不甚豐富，乃至涸竭。涸竭之後將如何？便只有兩種方法：(一)不得不與其他同種的共產體陷於死活的利害衝突，這個時候，不能不以動物似的爭鬥和戰爭來裁判，於是結局至於交戰者一方或被敵人掃蕩，或立於擰取關係，後者將較前者多。(二)涸竭之後的另一方法，便是對於隸屬

民的超乎當時生產力限度的擰取，然而畢竟這是對於支配者自己的一個致命的打擊，因為顯然地就是掘毀他自己的基礎。

由以上述，我們試先就他們的人口增殖的情形來看，就夏代說來，據史記所述：‘禹為姒姓，其後分封，用國為姓，故有夏后氏，有扈氏，有鬲氏，斟鄩氏，彤城氏，饗氏，豷氏，杞氏，縕氏，辛氏，冥氏，斟氏，戈氏’等，商代據史記所述：‘余以頑次契之事，自成湯以來，采於詩書，契為子姓，其後分封，以國為姓，有殷氏，來氏，宋氏，嵒峒氏，稚氏，北殷氏，目夷氏’等，是皆因人口增殖的結果，就不能不分封出去，各自就食，然這個就食是有條件的，即是說不能不以動物似的爭鬥和戰爭來裁決，這在夏殷史上，如夏與后羿間的爭奪，殷高宗之伐鬼方，是其例證，同時人口增殖的結果，以當時開疆拓土的力量，終不能調和人口與食物的不調，所以第二個方法，便只有加重隸屬民的擰取，故史載夏桀‘肉山脯林，瓊宮瑤台’，商紂‘玉杯象箸，原賦斂以實鹿台之財，盈鉅橋之粟’等話，雖未盡可信憑，要之加重人民的擰取，自屬無疑，然而畢竟這在當時的生產力的限度上所不許的，故終歸滅亡。

(乙)當時分封出去的所謂皇親國戚，不要想到就是作威作福，玉食萬方的，在當時的勞動生產力的發展上，以及他們的分位上，依然不免要勞動，比之人民亦只有程度上的分別，關於貴族們自己勞動的證據；孟子上：

許行之言曰，滕君則誠賢君也，雖然，未聞道也，
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今也滕有倉廩府庫，則
是厲民而以自養也，惡得賢？

右許行所說的話，不論如何，要之前乎許行的封主們，自己總是要勞動的，這證之印加帝國的印加貴族之沒有拋棄勞動，正無不同。

又尚書無逸篇說：‘其在高宗時，舊勞於外，爰暨小人’，‘其在祖甲，不義惟王，舊爲小人’，‘文王卑服，卽康功田功’，由這所說，也足證明當時的貴族，正是夥同小民稼穡的，並沒有拋棄勞動，這種實質的勞動，隨着社會的演進，後來就變爲天子親耕籍田的形式。

我所以提及以上的情形的，正是想從另一方面說明夏殷間的交替，夏殷帝國以人口增殖的結果，則極力向外發展，同時那些沒有拋棄勞動的封主們，却亦以一半相同的原因，又回頭篡取中央的寶座，如湯之‘初征自葛’，文王之‘伐

‘崇伐密’的，就是篡取中央的起點，至另一半的原因，就恰如尚書‘洪範’所說的：‘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惟辟玉食，臣無有作威作福玉食’，換一句說，封主們要想解除他們的全部勞動的，便只有篡取中央寶座的一途，這樣，隨着當時的週期（人口與食物不調）的榨取，人民的趨向，便做起‘太祖高皇帝’來了。

周既代商，於是又將他的許多宗室分封出去，如左傳僖二十四年所說：

‘昔周公弔二叔之不咸，故封建親戚，以藩屏周，管蔡郕霍魯衛毛鄆邵雍曹滕畢原酆郇，文之昭也。邘晉應韓，武之穆也。凡蔣邢茅胙祭，周公之胤也。’

自然，這些貴族分封出去的地方，當是有領民的，故如左傳定四年所說：

‘分魯公以……殷民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

‘分康叔以……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鍇氏，樊氏，饑氏，終葵氏……皆啓以商政，疆以周索。’

這些殷民，想即封地的土著，所以有‘皆啓以商政’的話，姑無論他們是否為殷的貴族，或自由民，要之他們的地位將

要更動一下，就是說他們今後的勞動，也要受別人剝削一下，關於這點，‘中國古代社會研究’者說就是把他們當作奴隸（同書一五——一六頁），但不知是何種程度的奴隸？正規地說來，奴隸是連他的生命與身體都屬主人所有，換一句說即是奴隸主的財產，直同家具牛馬等成爲主人的財產一樣，然據多士篇說來：

‘今朕作大邑於茲洛，予惟四方罔攸賓，亦惟爾多士攸服奔走，臣我多遜。爾乃尚有爾土，爾乃尚富幹止。爾克敬，天惟畀矜爾，爾不克敬，爾不啻不有爾土，予亦致天之罰於爾躬。’

果然真正是奴隸的話，還能自己有田地，自己幹自己的事麼？這就是說井田制的村落共產社會，雖在西周也還不能改形，也不過從向來的基礎上榨取殷民罷了，即因地理的時代的變異。亦只於一井九百畝中，劃出一百畝作為公家的供奉，其餘八百畝仍作為該領民的生活罷了。

第五，夏代以前，照前所說，實是典型的氏族共產社會，因其爲禪讓時代故，然入夏以來以至於周，究竟是什麼社會？是奴隸社會，抑是封建社會？一般的說來，如據‘經濟學批判’所說的‘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近代有產者的生產方

法'，或如‘工錢勞動與資本’所說‘古代社會，封建社會，有產者社會’，那末，中國的社會似乎也應該這樣的劃分，即共產社會，奴隸社會，封建社會，但是我覺得這僅僅只是一般的，不見得適應於東西部絕對的妥當。現在試一述奴隸與農奴制發生的梗概。

奴隸之所以發生，最重要的關鍵，自係原始共產體因生產力有了某種程度的發展，而超過了原始共產體的需要以上，於是感覺有外來勞動力的必要，同時，原始共產體內部即由此開始崩解，而其代表者或軍司令官亦必由選舉變為世襲，隨即利用其世襲的特權，虜獲土著民族，用作奴隸，或如希臘，則因地理上海岸交通的關係，而以之經營大殖民經濟(Plantagensuirtschgaft)，或如羅馬，則以之使用於貴族的農業大土地(Latifundium)為形成古代社會的經濟基礎。

至於農奴制，係由野蠻的日耳曼人之馬克共同體的代表者或軍司令官由選舉變為世襲之後，便在羅馬的廢墟上繼承了羅馬的兩種土地制度，一係羅馬貴族的大土地，係任奴隸耕種的，一係貸地，係貸與名為科奴士(Kolouns)而使之担负年貢與賦役的義務的，前一種，在羅馬當然占支配的地位，却是日耳曼的世襲代表者或軍司令官，便倣照了羅馬

的貴族的大土地，而成為領主，同時便使流浪者，保護民等在他的領地上，以其一部分的勞動，投於他自身的保有地(Holdings)，其餘的時間，則投於領主直屬的土地(the Demesne of the Lord)，由此形成領主與農奴的關係。要之古代的，封建的，從使用於農業方面說來，就是由粗放的耕種，進到集約的耕種，由社會關係說來，由整個隸屬關係(奴隸)，進到半隸屬關係(農奴)。

我們由這種過程來搜索中國的社會，上述的兩種痕跡自然都是有的，但是究竟什麼占主要的地位，換一句說，在夏殷周三代時，究竟奴隸與農奴誰占主要的地位？這個關鍵，怕就是在中國古代，是否推行過井田制。

據左氏宣十五年：

‘初稅畝，非禮也，穀出不過藉，以豐材也。’

其註是：

‘周法民耕百畝，公田十畝，借民力而治之，稅不過此。’

又公羊傳宣十五年：

‘初稅畝，初者何？始也。稅畝者何？履畝而稅也。初稅畝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履畝而稅也。何譏乎履

畝而稅？古者什一而藉。古者曷爲什一而藉？什一者，天下之中正也。多乎什一，大桀小桀，寡乎什一，大貉小貉。什一者，天下之中正也，什一行而頌聲作矣。’

又穀梁傳宣十五年：

‘初稅畝，初者始也。古者什一，藉而不稅。初稅畝，非正也。古者三百步爲里，名曰井田，井田者九百畝，公田居一。私田稼不善則非吏，公田稼不善則非民。初稅畝者，非公之去公田而履畝十取一也，以公之與民爲已悉矣，古者公田爲居，井鼃葱菲盡取焉。’

又詩甫田章：

‘倬彼甫田，歲取十千’——註，‘倬，明貌，甫，大也，十千謂一成之田，地方十里，爲田九萬畝，而以其萬畝爲公田，蓋九一之法也。’

由以上所述，證之以貢助徹的孟子所說，例之以俄羅斯的密爾，日耳曼人的馬克，盎格魯沙克遜人的頓(Tun)，而井田都有存在的可能。考井田之成立，並非由於所謂聖君賢相制定的，乃畜牧共產體村落共產體之自然的趨勢。當一個部落空居於一定地段的時候，土地自然是公有的，雖然那時亦有管理一井乃至數井的村長里正，而均係推選的。迨後農業

的或畜牧的生產力有了某程度的發展，村長或里正亦須由選舉而至於世襲，姑無論形成國家的即係這個里長或村正的逐漸的擴大，亦係由外來的戰勝者，却於井田不生何等影響，即成立國家之後，依然在井田的基礎上樹立政治的支配與經濟的榨取的，這樣說來，中國國家的出發，與其說類於古代社會，毋寧說類於中世紀，即就農業方面說來，中國沒有像羅馬大土地的那種粗放的農耕，倒很像中世紀的集約的農耕，所以中國的夏殷西周時代的社會，可說就是封建社會，雖然這個封建社會在許多點上遠遜於歐洲中世紀的社會。

歸總一句話，夏殷以至西周性質上雖然類似歐洲的封建社會，而又不及其充實的，就在不能應用鐵器。

三 商業資本的萌芽

由上所述，夏殷時代，還只略備了莊園經濟的雛形，就是所謂‘郁郁乎文哉’的西周，亦不過充實莊園經濟的內容罷了，因之要說商業以及商業資本有牠如何發展的園地，當是屬於東周時代的經濟狀況。

據上文所述，商業資本的前提條件，須有商品流通與貨

幣流通，而在自給自足的經濟基礎之下，該條件當亦不很充分，所謂莊園經濟的，就是典型的自給自足的經濟。

當時的自給自足的狀況，由其‘制國用’一點看來，表現得很清楚。王制上：

‘冢宰制國用，必於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用地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爲出。……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

這樣謹慎將事的來制國用，似乎就是天子，遇着豐年的時候，也不能十分浪費，因要留以備荒，若遇着了超乎豫定外的荒年，天子且要‘減膳徹樂’，更其說不上浪費了。這就是說天子都不能有奢侈品的享樂，商業以及商業資本自無發展的機會。

當時各級領主，從天子以至公侯伯子男等，一方則在其直屬領地靠領民的貢奉，同時各在其邸宅內亦必有各種各樣的手工業者供他們的御用，據曲禮：‘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材’，又據考工記：‘凡攻木之

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五，括摩之工五，搏植之工二’，這就儼然同歐洲中世紀的莊園法一樣，其莊園內有鐵鍛冶，金鍛冶，銀鍛冶，製靴工，裁縫工，製鞍工，雕刻師，木工，製橋工，製鑄工，漁夫，捕魚人，石雕製造工，麥酒釀造工，葡萄酒釀造工，烤麵包工，製網工等，這所說的比之中國，雖然在手工技術上與勞動對象的質上有若干程度的差異，要之皆係自足自給的一個表現。

但是，雖然是自給自足的經濟，那‘以其所有，易其所無’的物物交換，終歸是有的，即各共同體未必都是在同一的自然環境生存着，其在不同的自然環境上生存着的時候，自必各發見其生產手段和生活手段，因之其生產方法，生活方法，生產物都是各自不相同的，一旦接觸的時候，自會喚起相互間的生產物交換，譬之大而至於漁獵部落與土著的村落，小而至於住在出產各殊的村落，一朝接觸，總是要交換的。這種交換在形成國家之先，自係一種戰爭的掠奪，然當國家業經形成的時候，便成為一種和親關係的交換。考周初見於職方者的物產，如揚州的金錫竹箭，荊州的丹銀齒革，豫州的林漆絲枲，青州兗州的蒲魚，雍州的玉石，冀州的松柏，幽州的魚鹽，并州的布帛等，其中有農產物，鑄產物，漁

獵產物，要之皆係自然環境不同的產物，在和親關係存在的時候，或許要由偶然的交換，變成常規的交換。

可是當交換的時候，一定有兩個問題發生，（一）在村落共同體內，究竟誰司交換？自必係村長或若干村落的一個代表者，管子輕重甲篇所說的‘商之伊尹以薄之遊女工文繡纂組一純，得粟百鍾於桀之國’，或者就是這個意義。（二）假定交換成為常規的交換時，勢必有一個等價物的交換工具出現，然則這個交換工具，在中國首先是什麼充當的？在畜牧部落裏，或者即以家畜為交換工具，在漁獵民族裏，或者即以貝為交換工具，關於這點，據中國古籍考來，則各執一說，茲擗於下。

‘自太昊以來則有泉，太昊氏高陽氏謂之金，有熊氏高辛氏謂之貨，陶唐氏謂之泉，商周謂之布，齊莒謂之刀。’（通典）

‘湯以莊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糧賣子者，禹以歷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糧賣子者。’（管子）

‘二十一年大旱，鑄金幣。’（竹書記年殷湯條）

‘農工商交易之路通，而龜貝金錢刀布之幣興焉，所從來久遠，自高辛氏之前尚矣，靡得而記云……虞夏

之幣，金爲三品，或黃或白或赤或錢或刀或龜貝。」（史記平準書）

「凡貨，金錢布帛之用，夏殷以前，其詳靡記云。」（漢書食貨志）

由上所說，中國老早就以金屬作貨幣，且係帶鑄貨的形式，其不能令人置信，尚不待現在的我們，試看遷史疑及高辛氏以前，班史疑及夏殷以前，就可知道了。

惟入夏代以來，或許有一種自然物來作交換工具，如‘鹽鐵論’所說：

‘故教與俗改，幣與世易，夏后以玄貝，周人以紫石，後世或金錢刀布，物極而衰，終始之運也。’

又古文尚書盤庚篇：

‘茲予有亂政同位，具乃貝玉，（注）亂，治也。此我有政治之臣，同位於父祖，不念盡忠，但念貝玉而已，言其實。’

又周易爻詞：

‘或益之，十朋之龜弗低違。’

又毛詩小雅：

‘旣見君子，錫我百朋。’

由此看來，知夏殷及西周時代，如龜甲及貝殼等是使用爲貨幣的。

關於龜甲，據揚雄太玄：

‘古者寶龜而貨貝，後世君子易之以金幣，國家以通，萬民以賴。’

又許慎說文：

‘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

又鄭玄禮器篇注：

‘古者貨貝而寶龜。’

據此，好像龜甲未曾用作貨幣，然據晉郭璞的文貝贊：‘先民有作，龜貝爲貨，貴以文彩，賈以小大’，是龜甲曾經用作貨幣，又據孔穎達的毛詩疏：‘王莽多舉古事，而行五貝，故知古者貝貨焉。’到王莽時尙欲施行龜幣，便是前代曾經用過龜貝的一個旁證。

關於珠玉用作交換工具的情形，據管子國蓄篇：

‘玉起於禺氏，金起於汝漢，珠起於赤野，東西南北距周七千八百里，水絕壤斷，舟車不能通，先王爲其途之遠，其至之難，故託用於其重。以珠玉爲上幣，以黃金爲中幣，以刀布爲下幣，三幣握之則非宥補於煖也，食

之則非有補於飽也，先王以守財物，以御民事而平天下也。’

又尚書盤庚篇：

‘具乃貝玉。’

又皇朝文獻通考錢幣考序：

‘三代以後，珠玉但爲器飾，而不以爲幣。’

由這所說，珠玉迄西周止，當扮演過交換的職務。

關於金屬的鑄貨，據漢書食貨志：

‘太公爲周立九府圜法，黃金方寸而重一斤，錢圜函方，輕重以珠，布帛廣二尺二寸爲幅，長四丈爲匹，故貨寶於金，利於刀，布於布，束於帛，太公退又修行之齊。’

據此，在西周時，不僅單以金屬爲貨幣，且有了圓形方孔的鑄貨——錢，果然到了這樣的程度麼？在貨幣的進化史上，不無疑惑。詩經臣工篇：

‘命我衆人，庤乃釤鏤，奄觀銅艾。’

由這個錢字說來，據孔穎達疏：

‘說文云，錢，銚，古田器。世本曰，缶作銚，宋仲子注云，銚，剗也，然則剗物之器也。’

又徐光啓‘農政全書’：

‘錢，臣工詩曰，庤乃錢鏤，注，錢，銚也，廣韻作鄶，田器也，非鍛屬也。茲度其利，似鍛非鍛，殆與鏟同。纂文曰，養苗之道，鋤不如耨，耨不如鏟，鏟柄長二尺，刃廣二寸，以剗地除草，此鏟之體用，即與錢同。’

是則錢爲農具的時候，曾以之作過交換的媒介，迨在交換上日益普遍時，遂鑄造此等象形的貨幣，而名之爲布，再後才鑄造圓形的貨幣，而仍稱之爲錢。臣工詩或係作於周成王乃至康王的時候，而殷卜詞中亦尚未發見有所謂錢的這種農具，因之周太公時，也就決不會有這種由農具進化來的圓形方孔的錢。關於由農具的錢轉化爲貨幣的錢的，近人梁啟超的中國古代幣材考也說得很明白，他說：

‘錢卽銚，銚卽鍛，古者以農具之錢，爲一種交易媒介之要具，後此錢幣仍象其形，而襲名曰錢，觀古代之錢，其形與今之鍛酷相類，則其命名之所由，可以見矣。錢爲本字，周代或稱曰泉者，乃同音假借字，後儒妄以如泉之流釋之，實嚮壁虛造也。後世之錢，圓周孔方，此乃鑄造技術之進化。形雖變而稱不改，於是錢鏤之名，爲錢所奪，而世無復知錢之本爲何物者矣。’

總計上述述的由夏殷至周初的交換工具，皆略有大要可尋，因之商業乃至商業資本，亦不無發生的可能。誠然，當一個社會大部分尚停留在自然經濟的領域時，雖有若干貨幣形態，究無多大的普遍性，因之物物直接的交換，亦在所不免，如詩經：

‘氓之蚩蚩，抱布貿絲’——鄭衆及鄭玄等曾解布爲貨幣之布，解貿爲買的意義，然據孔穎達疏，布即布帛的布，貨據說文爲易財，即以麻布換初夏新絲之意。

‘交交桑扈，率場喙粟，哀我填寡，宜岸宜獄，握粟出卜，自何能穀。’

據此，在純莊園經濟時代，商業乃至商業資本殊無發展的園地，然而縱沒有牠發展的園地，却是只要一方有了生產物的剩餘，他方有了等價物的交換工具，也便是商業乃至商業資本發生的條件，即必有一種純司交換媒介的中間人出現，他將拿着交換工具爲蓄積財貨的手段，而由貨幣——商品——貨幣的形式，吸取買賣兩方的脂肪以自肥，迨都市經濟形成的時候，牠的寄生生活的園地，便隨着擴大。

鐵甲列車 Nr. 14-69 V.V. 伊凡諾夫作
侍桁譯

出版出版出版出版

出版出版

魯迅編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實價大洋四角

神州國光社刊行

靜靜的頓河

M. 傑羅訶夫作

賀非譯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優秀的本叢刊的已刊物。行銷的
數目所以十分驚人，是本叢刊信
譽和優秀之故。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魯迅編

现代文藝出版社

鐵甲列車 Nr. 14-69 V.V. 伊凡諾夫作

中國社會各階段的討論

梁園東

一 古書上最先看到的社會

研究古史，據歷來的見解，史料雖然成問題，但古書的偽，並非絕對的偽，我們絕不能同意于有許多記載，明明是原始的經歷，而偏要說是假造的，是偽的，或竟說是“託古改制”的。這種討論，雖然是古史的專門問題，但我們研究古代社會，多少要把這種觀念改正，我們絕不能承認沒有人類學知識的秦漢間中國人，竟能造出石器時代游牧社會的經

懶，也不能承認沒有任何理由而儒家竟會假造堯舜禪讓的學說，如顧頡剛君所稱的那樣。必須把這種以疑古為能事的觀念改正，另用正確的方法審查古史，才可以了解古書上傳說的最早社會，究竟是什麼狀況。

最近郭沫若君曾利用古書和地下材料，對古代社會為極精審詳博的研究。他對古書的態度，有的仍持一般的懷疑態度，不願根據，而有的却又引證當正確材料看，為什麼有的引用有的不用？我沒有發見郭先生考取的標準。他對於地下材料，却完全認為直接證據，如卜辭或金文中說着什麼，就斷定是什麼。對於他這些態度，我不敢苟同；尤其他機械似的把摩爾根所發現的古代社會各階段，照樣全加在中國古書傳說的各時代上，頗嫌魯莽。因此，我覺着郭先生所鑑定的中國古代社會，幾乎全應另商。

第一，郭先生以為西周以前全是“原始共產社會”，是“無階級”的，這是很錯誤的觀察。郭先生以為雖在商代，尚是金石並用，文字幼稚，農業初發現，牧畜們為主要生產，而尤其因為商代尚是母系中心社會，且是“彭那魯亞家庭”，因此種種元素，遂說雖在商代尚是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但其實原始共產社會成立的基因，乃是因為生產技術極低，毫

無剩餘勞動可剝削的結果，在金石已並用，文字已產生，農業已發達，牧畜已至最高階段的商代，未必尚能允許伊洛可瓦式的社會制度存在。恩格斯說：“在全盛時期的氏族制度，如我們在美洲所見的，是以極未發達的生產狀態，從而在廣大地域上僅有極稀薄的人口散佈着爲前提”（譯語從新生命書局出版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頁一五二）。這個“前提”，顯然是中國早已缺乏了的，黃河流域各民族的衝突競爭，已有很古的傳說，即如商代，卜辭中所見征伐即侵略異族的事，不下百餘條，恩格斯說：“伊洛可瓦人想壓伏他族人的企圖所示，正表示他的沒落的開始”。因爲部落間的戰爭，實是擴大一氏族，產生階級的根源，也就是脫離原始共產社會的表現。不惟殷商卜辭中征伐異族且是以“臣僕”征伐的事蹟很多，即遠在堯舜時，階級的朕兆已很明顯，如所謂“以親九族……平章百姓……黎民於變時雍”一類的話，郭先生誤于一般的見解，以爲有近于儒家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哲學，或出于僞造，誠然這種政績有類于儒家學說，但實際社會反映的思想意識，絕不是可以僞造得來的，儒家對於古代生活，與以儒家哲學觀的解釋還可以，（如代表氏族社會酋長承襲方法的堯舜禪讓，本是極平常的事，而

儒家却解釋爲讓賢與能的理想制度)，若說全出僞造，這是不了解古代生活極偷巧的辦法，我們絕不能因這一點疑惑，就斷定堯舜時代沒階級。如果一個社會已經有了階級，且其工具已進至新石器末期且已金石並用，這樣的時代其生產力必已發展，絕不能仍在原始共產時代。

另外郭先生證明堯舜夏商間仍爲原始共產制，舉出一個很難教人不相信的證據，他以孟子上“二嫂使治軒棲”和楚辭上“眩弟並瀋”的話，證明堯舜時代尚是“彭那魯亞家庭”，而商代“兄終弟及”的承襲方法，郭先生也指爲彭那魯亞家庭的證據。在彭那魯亞家庭時代，同時就是原始共產時代，固然不差，但是“二嫂使治軒棲”的傳說，解釋作彭那魯亞家庭固可以，而解釋作較彭那魯亞家庭更高幾級的婚姻制度亦無不可。在集團婚姻下，舜象固可共妻二女，而在對偶婚姻下，也並不是不可並瀋，況且到了男權發達，男子把女子當成奴隸，像財產一樣的來承襲時（遊牧民族多有之漢書西域傳所載烏孫王老昆莫令其孫承襲漢公主即其例），象在假定舜死以後，宣言一切財產該誰屬，把二嫂歸了他，也不是不可以。所以這件傳說可有幾個解釋，似不能遽當作彭那魯亞家庭的證據。我以為考查堯舜時代社會的主要導

線，是堯舜禪讓和四岳十二牧合議的制度，九族百姓黎民階級的分別，和“舜始陶”等傳說，以這幾點看，顯然是在新石器時代末期，農業發現牧畜已至最高階段的時代，其氏族組織當和原始的拉丁部落相近，而較典型的伊洛可瓦社會為高。當時父權必已發達，所以知道誰是誰的子，誰是誰的父，況且牧畜發達農業興起以後，奴隸制度和父系制度，都能適應的興起，而堯舜時代農業已發達，不惟從“舜陶河濱作什器于壽丘”等新石器時代末期一般的文化可以斷定，即從“羲和占日常儀占月”等測定農業技術上必要的季節工作亦可斷定，再從地質調查所在宣化熱河甘肅陝西所發現的農業器具已經約略斷定的時代上，亦與傳說的堯舜時代相當，凡這些都可看出堯舜時代已遠不是很幸福地仍在原始共產時代，而是從事農業牧畜，趕奴隸耕作，有強有力酋長管理的氏族部落社會。這種社會的酋長，當然和封建時代不同，其本質是十足的家長，而奴隸也並不是如後來的農奴等一樣只供剝削剩餘勞動，其本身直是一件物事。至于其他如流曰囚放三苗用五刑等，都可為認識這種社會的導線，惟因其關係較複雜，辭繁不具論。

堯舜時代已如此，堯舜時代以後其社會狀況更不難推

知了。郭沫若先生以商代“兄終弟及”一點，爲母系制度的證據，當然不錯，不過我以爲雖然是母系制度，也決定不了商代尚是原始共產制。郭先生彷彿把摩爾根那個表看的太呆板了，所以他一直到已經盛用鐵器的秦漢間，才說有封建國家成立，而在金石並用的商代，准脫不了蒙昧的中段。其實摩爾根的表本已是極含概的，而郭先生的應用更不免籠統。商代奴隸制的盛行，和侵略的擴大，郭先生已從卜辭中明白看出來，這已證明商代已不是原始共產制了。即如商代的婚姻制度，郭先生亦已從易經中看出有妾有媵，“子克家”（易經中數提到帝工，當指商代），並且明明有掠奪婚姻，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之類，郭先生却把他解釋作是“男子出嫁”。其實如果是男子出嫁，不應當被疑作“寇”，且也不必“先張之弧後設之弧”那樣的凶法，惟其是搶婚，才需要這樣。這種搶婚制，是女權衰退男權發達以後的現象，這與有妾有媵等已至男性中心社會的現象相適應，如是商代的氏族已不是母系的，商代的社會也不是原始共產的。我以爲從商代的侵略性和奴隸的衆多，以及工藝交換形態和文字用具等等導線上來看，是一種極進步的社會，單從侵略和土地的佔有上看，他已具足封建時代的狀況，即使不是完全的封建社會，

也是封建的前期，即是所謂奴隸社會的——家長制家族奴隸社會。

至于“兄終弟及”的一件事實，自然是母系制度的殘餘，這種殘餘的存留，當然是商民族初從低級渡到高級的表徵。不過商民族初從低級社會脫出的現象，不能用以一概論定當時黃河流域的其他民族，因為和他錯處河濟間數百歲而且較他在前的夏代，却並無這種遺跡，夏代雖無地下材料做證明，但即以傳說的歷史看，商代是兄終弟及而夏代却除過一二例外都不如此，如果以商代是典型的母系制度，就不足以說明夏代的狀況。但是如果我們把夏代看成較高的，而把商民族看成較低的，商滅夏以後渡入較高的文化，這種狀況就可說明白了。

總之我以為堯舜和夏商兩代，有一個共同的形態是都已有奴隸，所差的是堯舜時代的酋長尚是“氏族的承襲”（即氏族的選舉，說選舉很不妥當，其實本是世襲的，不過是一氏族中人都有承襲權，而非本族的人却沒有），到了夏商時代却已進為“個人的承襲”，即是以位傳子或傳弟，其他的家長却無承襲權，這是堯舜時代和夏商時代最不同之點，使他們顯為兩種社會：堯舜時代當是原始羅馬的氏族部落社會，

而夏商兩代却至少已成爲初期封建的國家了。另外如銅器的有無，侵略的擴大和土地的爭奪，部落中有無其他氏族的隸屬等等，都可把這兩種社會分別開來，其詳當另述，茲不論。

二 西周時代是什麼社會

西周時代的社會本極明顯，是完全封建的，但近來有許多異論，最著的仍爲郭沫若先生，他以爲西周時是“奴隸社會”。我以爲郭先生主張西周是奴隸社會，純出于誤解，他的第一個誤解，是誤解了奴隸制。郭先生說“西周是與希臘羅馬時代的奴隸制相當。”（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頁一七六）西周時代固然有奴隸，但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本質上決然不同。郭先生的所以誤，是因爲馬克思恩格斯把希臘羅馬的奴隸社會，列在歐洲的封建社會以前。但我們要注意，這種排列應當只看作是時代先後的排列，而決不是社會進化階段的次序。按時代講希臘羅馬的奴隸社會，恰在日耳曼人的封建社會以前，但却絕不能說日耳曼人的封建社會是由希臘羅馬式的奴隸社會進化來的，馬克思恩格斯的意中恐也未必如此。因爲普通所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是指其成國家以

後言，那時希臘羅馬的商業資本極發達，奴隸的生產不只是爲氏族的自足需要，而是爲製造商品，奴隸的獲得也不單由掠奪俘虜，而很多是由販買，奴隸以上不單有貴族一級，且有自由民的“公民”或“市民”一級，對於奴隸的管理，也不是單由鬆懈的隸屬關係，而是由廣大的軍隊和政治法律等組織以束縛之，這幾種狀況都是希臘羅馬社會中很顯明的現象，而在封建社會以前却決不能有，不僅封建社會以前不能有，即在完全的封建社會亦不能有，封建社會決沒有希臘羅馬國家一樣的政治法律等嚴密組織，而在封建社會以前奴隸的職責，主要的就是看守牲畜侵略異族，其本身就是兵，也沒有另外一種軍隊組織來管理他。所以我們絕不應把希臘羅馬的奴隸制，誤作封建社會以前的奴隸制。在封建社會以前的奴隸社會，既沒有那樣發達的商業，也沒有那樣發達的國家組織，而且只有奴隸才是一種組織，奴隸是用來做守衛服兵役，如商代的卜辭中多有用奴隸爲兵句，如“多臣伐呂方”之類是，到封建時代即變成武士階級，武士的出身爲奴隸，在亞拉伯和突厥人的國家中最易看出，如著名的塞爾拉突厥，即是回教哈利發的奴隸，印度的奴隸王朝也是由突厥酋長的奴隸出身的。奴隸的這種演變，在希臘羅馬的奴

隸制下却决不能有。因為在封建社會以前的奴隸，其地位並不過低，在家長制家族中是當作重要分子，一到了封土建國的時代，就被派出去靖綏四方，拱衛王室，自然就成了公侯子弟，這就是日耳曼社會中的人，初時不過是宣誓效忠于領主的一個奴隸，而後來自己也成了領主的過程。這樣的奴隸當然和希臘羅馬時代的奴隸大不相同，希臘羅馬時代的奴隸制，應當是和中國秦漢間及其以後的奴隸制度一樣，同時也和歐洲人初開闢美洲時成立的奴隸制一樣，而封建時代以前的奴隸制，却是由氏族部落社會過渡到封建社會的一種社會。這兩種情形必須分開，郭沫若先生既誤會了把西周時代看成相當于希臘羅馬時代的奴隸社會，而最近又有王宜昌先生更誤會上必把希臘羅馬的奴隸社會當成歐洲封建社會的前期，遂指中國秦漢間奴隸制的盛行，必是中國封建社會的前期，遂把中國的封建社會更別開生面地挪到五胡十六國時代（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專號中國社會史短論一文）。我以為這種研究方法，未免太誣枉馬克思恩格斯了！

但是雖然如此，即使郭沫若先生再把西周時代，認為只是封建社會的前期，也是一個誤解。郭先生所以不認西周時

已爲封建社會而只說是奴隸社會的原故，全賴他的周金文中無五服五等之制考。這個考大體上雖不差，但是他的結論却完全錯誤。據他的考說是，西周時雖有王公侯伯的稱謂，但這稱謂是國君的通稱，並無等差，也就是說西周時並無封建的等級制。這個考查，全屬誤解！封建的等級制，是由其支配權的等差和隸屬關係兩種形態決定，並不單在稱謂關係。西周時代各封建邦領土境域大小的不同，公卿大夫士庶人的分別，由朝聘會盟所表現的隸屬關係，都是極顯明的事實，又何必單從其稱謂上決定。即以稱謂來說，郭先生已明明說西周時已有“王侯百姓和庶民”的階級對立這不是封建的等級制是什麼？稱謂的不確定，任誰都可了解是封建社會的特點：“略具組織的混亂”，又那能因此說不是封建的呢？

周代封建制度的遺跡本來很多，原不必單以孟子王制決定（孟子王制所述，向來指爲儒家的理想，但我們不細想思想是實際生活的反映，如果當時沒有類似的封建制度，儒家豈能神思幻造出來？柏拉圖的“理想國”本已是極玄想了，但仍脫不了當時的奴隸社會，這就可見思想是實際生活反映的真理！如果封建制度毫沒有影子，我不相信孟子一般人就會夢出來！我意孟子王制所述，把當時紛亂的封建制度，

整齊劃一則有之，若說全由先知似的僞造，這就未免太恭維儒家了！除王制孟子外，封建遺跡在各家的談話錄及文集中，無不可以找到，即如左傳國語所載，“聃季授士，陶叔授民”用“卽命于國”的分封制，天子諸侯大夫士庶人的等級制，封土采邑食邑等領土制，以及大夫家臣的堡壘莊園等，在各書上都有記載，而都是不能否認的封建社會形態。至于農奴對領主的關係，在詩經及其他書上描寫的更多，井田制雖屬一大疑案，不過若看成是來傳農奴于封主土地上的一種方法，也不是不可行的（按昔日的解釋，以爲是一種平均土地的制度，其實井田制的本質，決不是替人民均田，使老有所養少有所長，而一定是把土地劃好強迫“壯夫”來承耕的，如果這樣就極易行，決無難處。）總之周代有許多形態，很可證明那時是完備的封建社會。

三 春秋戰國間封建社會是否崩壞

若鑑定西周時代是封建社會，那末春秋戰國間的混亂，很容易斷定是封建社會極平常的現象。但是最近似乎成問題的，是這種混亂，究竟有沒有重大的意義，是不是封建社會發生破裂下的現象呢？有許多人說不是。但以我個人的見

解，春秋時代封建制度最完備，而也是自此發生破裂以至于崩壞。其所以發生破裂的原故，表面雖是由商業的解體作用，而實際是生產力的加大，因為如果不是生產力加大，決不能引起較封建社會前期更擴大的商業。至于生產力的加大，當然是鐵器的應用和犂耕牛耕等工具上改良的結果。鐵器的應用或在春秋初年或西周間，管子上記有許多關於用鐵的話，犂耕和牛耕至少亦在春秋初年，如孔子弟子有司馬牛字子耕，頗為一種顯示，當時列國又盛行“開阡陌”的新制度，所謂“開阡陌”，即是因牛犂耕種不能在井田制的小方塊內週旋的結果。這種經濟上新的改變，當然要把封建生活搖動，何況又因生產力增加人口發展，商業必開始大盛，對於結構極不堅固的封建社會，自必有極大影響，所以封建制度經春秋戰國後即行崩壞，與歐洲自十一二世紀後封建社會的崩壞殊無二致。

但是當時新的生產方法和商業的解體作用，究竟把封建社會摧毀到什麼程度？我以為所摧毀的，只是表面，把完全的封建制度破壞，而實際社會的封建構造，却並未拔除。因為商業的作用只到了相當程度而止，而實際社會仍須由新的生產方法決定，但此種生產方法比較舊的只是改進擴

大，而其基礎仍在人和土地的關係上面，這種關係雖發生了怎樣偉大的革命變化，但本質上還是一種封建的結構。此種結構詳情當在下述，惟應先知道的是在春秋戰國間所破壞的只是上層構造的一半，其下層却仍完全和封建時代一樣，這種情形的結果，使秦漢後的中國社會，表面雖無封建制度，而實際却仍存有廣大的封建勢力，此稱“封建勢力仍存在封建制度不存在”的社會，即所謂“半封建社會”。

有許多人講，春秋戰國間因商業資本主義的發達，已把封建制度全破壞，秦漢後已成為商業資本主義社會，這話我固不贊同，但另外又有許多人講，春秋戰國間封建制度並未發生動搖，一直到秦漢後直至最近百年，也是完全的封建社會，這話我也不敢苟同。至于像如郭沫若先生恭維“秦始皇不愧為完成封建制度的元勳”！似乎不必多所討論，我只願指出一些春秋戰國間所崩壞的封建制度是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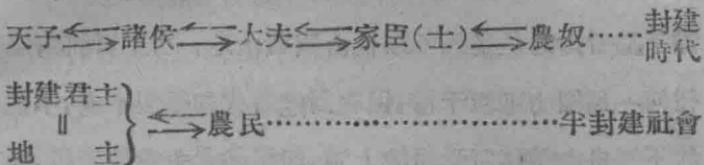
反對封建制度已在春秋戰國間破壞論的很多，最近朱新繁先生反駁陶希聖先生的那種主張尤詳（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的論戰號關於中國社會之封建性的討論一文），我此地並不是替陶希聖先生辯護，我只要說我的一點意見。在封建社會所有一切形態中，春秋戰國間發生變化最烈的，莫過

于“支配制度”和“土地制度”。封建社會所行使的是等級支配制，自天子至于庶人對於土地的所有，雖有邦國采邑五畝之宅的分別，然大的小的都各有其支配權，“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天子是最大的地主了，然“諸侯尚南面治有不純臣之義”，在其自己國內却又是自爲地主，至于大夫家臣分別有采邑食邑，在其莊園內也各自爲主人，下至農奴也各有私田，在受耕的期間也是所有者。所以封建時代的各等級，都互相隸屬，而互有一點支配權。有這種支配權的，對於上層階級都有服役納貢賦的義務，我們看見封建時代的農奴有什一之徵課之征徭役勞動了，但其上一層的大夫家臣對於諸侯也有這種義務，而再上一層的諸侯對於天子也有同樣的義務，拱衛王室即命于周入貢朝聘等等，也是高級的徭役勞動什一之稅，這也是互爲隸屬互有支配權的表現。晉語所謂“公食貢，大夫食邑，士食田，庶人食力”，和左傳所謂“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卑……”等，對於這一點都說得很明白。

但是這種等級支配制，也就是等級的隸屬關係，十足的封建構造的，在春秋戰國間全部動搖，到秦後完全破除。其崩壞的歷程，且不去細述，很顯然看出的，是秦漢後的國家，全

沒有這種等級支配制，而乃是“集權制”。朱新繁先生反駁陶希望先生所謂“封建制度分解的第一個徵象，是等級關係的崩壞”，朱先生說在秦漢後以及資本主義社會，也並不是沒有類似的等級關係。其實這只說了一個表面，無論什麼時代雖都不免有“等級關係”，然除封建社會外，絕沒有“等級支配制”。（朱先生所舉出的英國也有皇公侯伯等爵級，是誤把英國封建時代的遺跡，當成現在社會的形態，資本主義社會本質上不允許這樣的等級。）秦漢後國家的構造，很明白的是專制政體，是中央集權的，構造中的各級官吏，是代替封建時代公卿大夫家臣各階級的，然而官吏却沒有獨立的支配權，一切須受命于專制君主，各級相互間雖亦為等級的統率，然而却絕不是等級的隸屬，一切都“臣”于專制君主，遠不似封建時代各級的下級都是臣于其上級。政治構造以外，在社會上地主和農民仍為封建的隸屬關係，農民既對於其地主是隸屬，同時對於專制君主也是隸屬的，但專制君主和地主的關係，却不是等級的，而是同一階級。秦漢的專制君主，雖是封建階級（所謂封建階級就是由土地支配權決定），但和封建時代不同的，是其本身並不直接為地主，而是以地主階級的身份資格維護其權力，他們這種資格的來原，是因

爲代表着社會上無數直接屬有土地的地主階級利益而來。明白說來是封建時代的地主階級，是由“等級”的形式出現，而秦漢後却是“單一”的。這種形式，在拙作中國社會的基礎一文中，曾詳細說過，可用表指示如下：



(矢頭一表示支配關係，一表示隸屬關係。)

實際說來，封建時代各級貴族，同樣都是地主，不過其表現的形式是等級的，秦漢是單一的，秦漢後的君主是地主利益的代表者，而封建時代的各級貴族，本身就是地主而不是代表者——這是土地支配權表現形式的改變，也就是支配制度的改變。在這種改變下，貴族階級的組織發生了大變化，從前能由天子諸侯分封至各地直接支配土地的公族子弟，到秦漢後都成了寄食于天子的貴族，而無實際支配權力。其所以致成這種改變的原故，商業資本的解體作用，是其重要原因之一，曾詳述于拙作中國社會的基礎一文中，連帶的封建時代特有的土地制度，也發生改變。

土地制度的改變，是說封建時代只有貴族階級有土地

所有權的“領土制度”，自春秋戰國後，一轉移而爲平民所有，即歐洲封建社會後所謂“農奴解放”是。在戰國以前，農奴沒有土地，必須受貴族地主階級的支配，受田耕種，但到戰國後，“任民所耕不限多少”，土地成了農民自有的。其特點最易看出的是農民可以自由買賣土地，土地的轉移，沒有任何一種權力可以干涉，但在封建時代却絕對不成，不惟農奴不能自由轉移所受耕的土地，即諸侯大夫貴族階級，亦不能自由轉移，要轉移必須在“封建”的形式下改變，即是用分封的手續，把某人的領土取消了而另封于某人，這種權力只有上一層的封主才有，受封的貴族沒有（戰爭的兼併另是一事）。但到了戰國以後顯然不同，土地解放後，農民自己有了所有權，可以任意轉移于他人，根本沒有封主，自然無人干涉。這就是土地制度的改變。

這種改變以後，不久立刻生出一種新現象，收買土地多的，即又成爲地主，沒有財力向國家納稅，也不能收買土地的，仍變成無所有的農奴，不得不賣身于有地的人爲奴隸，于是“新地主階級”和“新農奴”重復構成。這種地主和農奴中間仍保存了舊日的封建關係：新農奴對於新地主仍是隸屬的關係，仍是被支配的——這是秦漢以後封建勢力的來原。

不過我們要注意，秦漢後的新地主階級對於封建君主，却不是封建的隸屬關係，而是政治關係。這就是說，地主的支配土地權，不是由封建君主分封的，而是由地主用資本的形式買來的。他除向封建君主繳納應納的租稅以外，他對於土地即可任意支配：或出售或出租或令其荒蕪都可，封建君主都不能干涉。但是再根本說來，新地主階級的權力，是由前一社會末期被解放而得來的，所有的土地已屬無數的地主所有，地主對封建君主出租稅，實際並不是買這種權力，而只是繳納他以租稅，把封建君主組織國家這一形式，如養軍隊及各級官吏等，以維持地主階級對農民的剝削關係，換句話講，實際的剝削關係是存在于新地主和農民間，封建君主是代表着新地主階級的利益，以共同剝削農民壓榨農民。從一面說，封建君主可以看成是無數新地主階級的僱傭，他收着地主階級從農民壓榨來的租稅，組織國家政府機關，培養軍隊官吏，以維持地主階級的剝削權力；而從另一方面說來，封建君主仍可看成最大的地主，他是無數地主階級的領袖。所以在秦漢後，封建君主和新地主階級是二而一的，他們是共同向獨立生產者的農民剝削。農民所受的剝削是雙層的：既被剝削于地主，又被剝削于國家！這種狀況也

是和封建時代不同的，封建時代的農奴，直接受其被領的封主剝削，對於國家不直接負責，而是層層負上去的。因為地主階級和封建君主的關係是連合的，一致的，所以除過地主階級對農民的隸屬關係外，地主對封建君主都無所用其隸屬，而只是政治性的，或說是契約性的，也可以說是交易性的，但還不如說是一物的兩方面。這樣，中國的春秋戰國後，封建的隸屬關係剝削方法，仍存于下層，而上層的隸屬關係，却不存在，即是封建制度的等級支配制不存在，所以說中國秦漢後是一個“半封建社會”——因為陶希望先生嘗反對半封建社會的名稱，以為只是一個形容詞，分不出十分之五六的“半”（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頁一九四），故附論于此。

由以上兩點——支配制度的改變和土地制度的改變——我們已很可看出春秋戰國間混亂的結果是什麼了，其他另外各點，茲不悉論。如果這兩點的改變是事實，我以為反對春秋戰國間封建社會未嘗有所崩壞，似乎無效。

四 秦漢後的社會是商業資本的呢 還是封建的呢

由前節所述，春秋戰國以後的中國社會，仍是封建性質

極濃厚的“半封建社會”，社會的基礎構造，仍為封建的剝削關係。不過有一重要的特點，使與封建社會分開的，是生產方法的改進，生產力的加大，和商業的擴大，因為這些，不僅把封建制度摧毁，而且產生許多其他形態，其主要的為商業資本的剝削關係。商業資本在秦漢後的社會中，無疑的佔有重要勢力，其與新地主階級的關係，在中國社會的基礎一文中，曾詳細分析過，此處不願再說。因為他們的關係，我常稱秦漢以來的半封建社會，為“農村商業社會”，以表示其經濟構造。據我推論的結果，這種社會既不能看作完全的封建社會，也不能看作完全的商業資本主義社會，近來仍有許多人為這一點爭論，我願意再提供一點意見出來，供大家討論。

半封建社會不能看作完全封建社會的原故，尚不只是等級支配制的不存在，和貴族階級土地制的沒落，另外尚有一個重要事實，是秦漢後的社會中，顯然已不能再過封建時代經濟自足的生活，這就很可看出他已不是純粹的封建社會。“經濟自足”和“封建生活”，有不可分離的關係，如果一地域的經濟不能自足（農業的），決對不能允許封主的莊園堡壘生活存在。封建時代農業經濟的所以自足，一方面是因

人口稀少，一方面是因生產技術幼稚。因人口稀少不需要大量的生產即已足用，因生產技術幼稚，除自足需用外也不能有多的剩餘，供給交換。但到自然的人口一發展，生產力即感覺不足，不得不為技術的改良，以增加生產力，從而交換形態亦因以日益發展，于是封建的社會關係亦不得不變更。在交換形態發達之下，莊園的自給生活當然不能存在。單以這一點論，已可看出商業發達的社會，決對不是純粹封建的。

秦漢以後商業發達的現象，主張中國社會為商業資本主義的，類能指出，但是若遽把他看作是商業資本主義社會，尤不如主張封建的為近似。秦漢以後的商業，其商品的供給和市場，全在農村，即是他時時受封建勢力的束縛，遠不能獨立發展。平常所指歐洲商業資本主義的社會，並不是說商業資本獨為這個社會的基礎，其實商業資本的主要作用，只是能流通于直接生產者間，使實際社會不至窒塞。歐洲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的直接生產者，是手工業者，有分散的手工工場，有大量的工業製造品，及漸漸發達的城市，以供給商業資本家的商品及市場。而工業制度及城市，都是便于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但是在中國秦漢後的社會中，手工業

不是沒有，而遠不如農村的地主佔有勢力，商業的相當發達，完全依賴於農產物的供給及農村消費，使商業資本家決不能離農村組織而活動。而農村組織的封建勢力極濃厚，其所生產決不是為商品而耕，只是以其自給需要的剩餘供給商品，商業資本家除此以外別無可活動，其勢力永不能超過地主階級，如何能說中國是商業資本主義社會呢？即以上層建築來說，秦漢以來的君主，完全是地主階級化身的封建君主，在國家的組織中，商業資本家幾毫無地位。上層構造沒有商業資本家的地位，又從何看出秦漢以來的中國社會是商業資本主義的呢？

近來主張商業資本主義社會的各家所舉商業資本發達的事實，實都是秦漢以來社會的畸形狀況，並不是這個社會一般的事實，我不願一一加以批評。惟研究中國社會最力的陶希聖先生，他一方面知道秦漢後封建勢力的存在，而一方面又極力表揚商業資本的偉大作用，頗有許多可討論的地方。我最不能同意于陶先生的，第一是陶先生把秦漢以來的君主和地主看成兩個東西，而且把官僚和直接生產者的農民，也看成對立的，這一點朱新繁先生的文中已曾說及，此種觀察決不能說明社會的實際構造。其實官僚只是地主階

級所組織的國家中一種僱員，因為他是代表地主階級的利益，所以官僚也時時表現地主的支配權力，而且每到一時期，必能變為封建式的割據，這都只是因為他背後有地主階級擁護與支持，他本身並沒有權力。陶先生不能教人同意的第二點，是他把士大夫階級不知看成一種什麼神祕東西，致和直接生產者的關係連接不起來。他在論中國社會的第一本書中說，秦漢以後“經濟與社會倒是初期資本主義”，而“思想是封建的”，所以要叫做一個為封建思想所支配的初“期資本主義”社會（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頁三二），這在唯物論辯證法的觀點上看已經很奇怪了，所以他好像要改正似的，在後出的一本書中說，“中國社會，是以士大夫身分與農民的勢力關係為基礎的社會”（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頁一二八），這種觀察尤其錯誤！我想是不須多說的。陶先生的文章引證材料極其豐富，但是當使我們有不能了解究竟是什麼樣的構造之感。

至于最近中國社會的動向，很願有機會再提出來討論。

二十年十二月一日

然。誠有心不官自，則中告非而鄉邑也會責矣。誠有
無常官辭職，則其由美可引咎者，無常無事心不官也。中其而
委于足所管，人皆‘行役’，公據其下，或則是其一員也。自人皆
委心於出謀求財育，前因應五人並未亦得委矣。則
固示失途不義，莫詐卷而審辭圖中故而妄求其事者
曲辭可。告諭主恩重報私十首‘音來無外，人古無前’，立一基
首一制，告諭主恩重報私；‘請坐’。遂永流實。請受命中制而
此，此固，崇聞而問焉。謂當無所錄主本資而御于音專，合目
（。百六十一）

中國經濟問題之商榷

白英

思東初群從猶大基底，首目的一制‘掛是舊’，諭主未嘗‘來
在實’中國社會史的各種問題，尤其是中國經濟問題，不僅是
中國社會思想界所最有興趣的問題，而且是最重要的一種
問題。王禮錫先生將他主編的讀書雜誌，特出專號，作為論
戰陣地，這是何等有意義的舉動。這使我對於中國經濟問題
（初初‘涉足’的人，也想參與一戰。我是一個像王先生所說的
貴大家不會見過的作者，請參照上文。（百廿十頁）」且看
太史氏身歷其境，來用‘總結’的頭腦，‘具體的理論’里，卦
一、幾點批評

在參加這次社會史論戰的作者中間，自有不少高論。然而其中也有不少毫無常識，滑稽得可笑的見解。在稍有常識的人，自然是一見便知，可是對於‘外行’的人，就很易于受騙。我覺得在未論入正題以前，有預先指出的必要。

孫倬章先生在他的中國經濟的分析裏，差不多表示他是一位‘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十足馬克思主義者。可惜他論據中的笑話，實在太多。他說：‘凡馬克思主義者，唯一的目的，專在于說明資本主義和無產階級間的關係，因此，凡離開資本主義，即等于離開無產階級的立場’（見七六頁。）這的確是妙不可言的高論。‘凡馬克思主義者’，照孫先生的意思，就不用問一種社會的實際情形如何，就只要‘專于’搜求‘資本主義’，就是他‘唯一的目的’。這是太庸俗的把馬克思主義硬編派為目的論，要人們預先定好目的，不論客規實在如何，死也不許‘離開資本主義’。這是非常荒謬的說明法。

朱伯康先生，在現代中國經濟的剖析上，分析中國經濟的形式，說是：‘這些關係（指除資本主義外的經濟關係——英）我們為敍述便利起見，都可以歸納在封建的剝削關係上’（見十七頁）。朱先生將分析社會經濟關係嚴重的責任，用‘為便利起見’，隨便的‘歸納’起來，這是離科學方法太

遠的方法，我覺得是絕對不能同意的。

王亞南先生說：‘君臨于各省的軍閥，有的確是大規模的大地主，但同時我們應知道，他們不但是大地主，且是大商人，大實業家呢’（見王亞南先生：封建制度論四十四頁）。王先生是以個人的財產成份，來決定社會的經濟形式，決定社會階級成份。這是離馬克思主義很遠很遠的方法論。

戴行軺先生說：“官僚政治所以得以引用而不墜者，自然是經濟的原因，而有些奴性深的官僚，股肱統治階級，所以才生統治階級引用之心，不管什麼失敗不失敗”（見中國官僚政治的殘落，第三十一頁）。照戴先生的見解，直是將個人的利害得失，來說明社會存在，將馬克思主義所說的經濟，庸俗化為利害了。這是太沒常識的見解。就因為戴先生的浮淺的立場，造成他奇異的觀念系統。他說：‘新興的統治階級是依賴外國資本家的買辦階級和軍閥。他們不需要這種有政治素養的官僚，常以引用私人為能事。所以官僚的一部份不得化為政客’（見三十七頁）。戴先生一貫的主張是：‘封建化為官僚，官僚化為政客。這簡直是將名詞上的沿革，拿來作為社會變遷的準則。照這樣說來，現在人們多叫政府人員為‘黨官’，或‘委員’，則政客又當化為‘黨官’或‘委員’了。這

種論據法，乾脆地說來，是稱不得‘論據’的！

二 形式邏輯的方法

大悬且，主颠大悬且不升降，故吐微而升降同且，主颠大悬

(頁除開上面所說許多滑稽的論調外)還有許多極度形式

邏輯的立場，在未開始討論中國經濟問題本身以前，需得預

先說明一下。所謂財源指主恩主觀的最靈。但如財物會靈

蘇偉章先生，在證明中國資本主義的統治的時候，竟將

從前法德等國的工業生數目字，和現在中國的情形比較。他

這樣簡樸地比較兩國國家工業上的數目字，却毫不在意。

將全國經濟工作扭轉危局——《關於全國經濟形式》

道的兩行必經之地的木板橋。他問誰不外乎是誰？

¹ 有关中国农村经济的通论如何发展的，参见我的《中国农村经济研究》。

對唐宋詩不用任何註解，請問中國詩才士誰能讀得？

³ 蘭西源：《中國全部鄉中的對比情形》和肯定的說：「日資本

主要發展的地區，就這樣一段封閉關係，由帝國主義的商品侵

入的地方，也要摧毀封禁經濟，帝國主義侵入中國在一戰後

以上，中國資本主義的生產，亦將近一世紀，現在資本主義

的發展，又已到了較高的程度，而猶謂為封建經濟的社會，這當然不合于邏輯¹（見孫先生文章第三十七頁）。孫先生是將資本主義的發展和封建制度的滅亡，看做是直線的，反比例的進行。他甚至于說：‘自有了蒸汽機的大工業，即有了資產階級社會，有了蒸汽機的大工業，即代替了手工業，即是代替了封建經濟，有了有產階級，即降伏了中等階級，即降伏了封建經濟的生產者’（見三十八頁）。所以，蒸汽機一出世，資本主義就統治了天下，社會是一天間從封建社會‘躍’躍入資本統治的。我想任何機械主義者，形式邏輯的思維的能手，都不會說得這樣高明。我們只要搬一架蒸汽機到蒙古，蒙古就成為資本主義的天下了。我想誰也不敢相信吧！
孫先生用他清一式形式邏輯的方法，將政治與經濟，分成兩種孤立的範疇看待。他在中國經濟分析第五十三頁至六十三頁裏，將社會的上層建築和下層建築，分裂成為上氣不接下氣的兩件東西，于是就肯定的說：‘中國現在社會的下層基礎，雖已變化了，是資本主義社會了；而上層建築物，仍沒有完全變化，所以中國現在仍沒有完全的資產階級政權，仍有封建勢力在支配政權；至多或由封建勢力和資產聯

盟在支配政權罷了'（見五十九頁至六十頁）。這裏孫先生是將社會分成兩個，將上層建築和下層建築當成‘政治社會’和‘經濟社會’，而這兩個社會的變革，好像可以隨便快慢，經濟是不能直接決定政治，政治的上層可以‘自由行動’的。資本主義的社會可以有別種‘政權’，別種階級‘統治’。如果現在世界上還存在族氏制社會，如果有一個很兇很能幹的‘族長’，照孫先生的意思，他也許還可以來統治中國，使中國變成‘族長政權’的資本主義社會。我想這只有在舞台上小丑的臉上可以畫得出這副尊容，嚴格的科學研究，是不容許這樣胡說的。

另一種形式邏輯的思維法，就是社會的純粹觀。這在新思潮時代討論中，表現得最明顯。主張中國資本主義統治論者，一定將中國說成純粹是資本社會，與英美並駕齊驅；反之，就說成純粹的封建制度。這本來應該歸入過去的檔案裏去。那知在這次的‘論戰’中，還有許多作者，帶着這種口吻說話。其中要算王亞南先生帶這種色彩最為濃厚。王先生在探究中國封建關係的時候，問：‘地主持有經濟權，那是十分明顯的，地主掌握有行政上法律上的權力，也有一部份是真實的，但即此就能與那既領有其土地，復統治或奴役其人

民的封建領主混爲一談麼？（見封建制度論第四十三頁）。

王先生心目中的封建社會，一定是要純粹十足的才行，那裏必須有標本式的封建領主和農奴，否則就不是封建社會了。封建社會是沒有初興，極盛，衰落的區別的。根據這種說法，社會經濟形式的變更，自然是從純粹的封建制度，一躍即到資本制度了。

要科學地研究中國經濟問題，非預先打破這類觀念不可。

三、商業資本主義問題

中國在資本主義先進國尚未侵入以前，已經發生了資本主義。家庭工業制度是資本主義式的剝削，而手工作坊，是工業資本主義形式的生產的始祖。中國是早有這些經濟形式的。這是經濟學上的A B C，每個討論中國經濟問題的人，必須了解的。可是商業資本，並不是什麼資本主義。商品的現象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雖是最普遍，但是商品經濟，並不就是等於資本經濟。凡是分工較細的地方，凡是私有制度（不論是個人私有或集團私有）存在的地方，凡是生產品需要交換的地方，商品就存在，而商業資本亦就可以存在。商

商業資本的作用，是買賣的中間。牠的勢力是在流通界中。商業資本的發展，使一切物品逐漸成為買賣的對象。由民王。自然，牠的作用並不祇限於此。因為‘是一切物品為商品’的結果，商業資本就支配了市場，而生產者就逐漸專為商業資本家的定貨而生產。這使牠的作用，從支配流通界而影響到生產界：貨物的種類式樣，都依牠決定。生產者就這樣的從獨立手工業者，變為家庭工業制和作坊制了。

所以，商業資本的作用，至少有兩種：一種是消極的，變物品為商品，另一種是積極的，替資本主義的發展，打開一條道路。由民王本資本。原始資本集積，資本，勞力，市場的形成，是商業資本積極作用的重大表現。未向國並武善主本資本。高利貸是種舊式的信貸制度。牠和商業資本一樣，有破壞生產者，造成資本發展的條件的作用。由本資本工具。在農村中，商業資本與高利貸，都能造成土地集中的傾向。由地集中。自然能使資本主義容易侵入農村。由然也人並。在中國，因為中國商業資本發達得很久，使土地成為買賣的對像。其實這也不是了不起的事情。在西歐封建制度衰落的時候，封建領主的財政破產，常將租稅抵押，形成土地賣賣的事實；而農民經濟權之握于商人高利貸者掌中，亦形

成土地的買賣。不過中國土地的買賣，租與稅的分化，比較普遍而已。

無論商業資本和高利貸是起怎樣的作用，牠絕對不就是等於資本主義。牠是很普遍的存在于封建制度之下，尤其是在衰落的階段。

嚴靈峯和任曙兩位先生，覺得高利貸和商業資本，可以成為資本主義之附庸，替資本主義擴大影響。這是不錯的。然而這裏須得特別注意一點：凡是商業資本和高利貸有‘興盛’的發展，資本主義的發展一定是很落後的。商業資本的獨立發展是和資本主義的發展相消長的。資本主義的發達，使商業資本處於次要的地位，使高利貸制度沒落。

所以，就商業資本和高利貸的情形，只能決定中國封建制度下這種範疇，遺留到如何程度，却不能以此作為測度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標準。許多的作家，將商業資本當做獨立的經濟形式看待，或當做是資本主義的‘一種’，‘一個時期’，這是很滑稽的‘理論’。將商業資本名詞下面加了‘主義’兩個字，就變成資本主義，這是街頭拆字先生用得着的方法，科學的研究，是不允許這類胡說的。否則政論上所常用‘某黨人想藉此撈取政治資本’，這‘政治資本’名詞下，也可以加‘主義’兩

字，造成一個‘新時代’了。

每種經濟形式一定有牠特有的生產方式。而商業資本却可以依存於奴隸經濟，封建手工業經濟，又可以依據帝國主義與殖民地間特殊的關係而生存。中國的買辦制度，就是商業資本的最新形式。牠的最興盛的時候，正好是中國資本主義最幼稚的時候，是資本主義先進國初步侵入中國的時候。研究中國經濟問題的時候，應當特別注意中國各種的商業資本的作用，可是這並不就使商業資本變成決定中國經濟的要素。

四 中國的封建關係

關於中國封建制的起源問題，作者在此文內，預備不談。這裏要說的是現在中國的封建關係，究竟是個什麼樣子。誰都知道：封建制度的生產方法，是手藝工具的工農業，農民自有的工具在領主土地上耕作，而名義地主，就以超經濟的力量，榨取獨立生產者的剩餘勞動。在這種情形之下，封建經濟是自給自足的。領主一切的需要，完全取之於手工生產者。封建制度極盛的時候，就是這種樣子。

中國現在當然不是封建興盛的時代。可是現在中國經濟中，除新式的工業外，在製造品方面，還存在着許多行會式的手工業。這種行會的行式，正好是商業資本發展所造成的中世紀的（不是資本主義的）關係。中國現在的行會制，雖然不是十足的存在，然而至今仍舊是手工業的一層很厚的外殼。牠形成很大的舊制度的遺物。

在農業方面，封建的經濟，就存在的非常廣泛了。嚴靈峯先生和任曙先生，引了許多歷年農業機器進口的數字，和江蘇浙江東三省應用農業機器的情形，想來證明中國農業的資本主義化。我覺得這是很可笑的論據法。以中國之大，耕田之廣，農民人口之衆，區區幾萬畝，幾百萬兩農業機進口，幾百處的新式農場，在幾萬萬畝的耕地中，價值幾萬萬兩或幾十萬萬兩的原始農具（我們就不用什麼統計，以農戶人口的數目，猜度一下，也可以得到一些最概略的數字），幾千萬戶的農莊之中，能起多大作用？

中國的農業生產，基本的依靠原始的‘死’的和‘活’的工具。全國的土地，根據任何種統計，至少有半數是為地主所有的。農民多半是在‘名義地主’田上用原始工具耕作的。這就決定農民經濟的封建性。

根據這種生產方法而來的剝削關係，也證明牠帶着濃厚的封建色彩。中國農民所交納的租，是至少佔收成的半數。除租以外，還有田賦及各種苛捐雜稅。這使所謂‘自耕農’也受嚴重的剝削。自耕農的土地，本來在法律上算是自己的，可是政府當局，就地豪紳，都有權力來抽取田賦及各種稅捐，按田畝來計算。中國現在雖然沒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現象，可是這種捐稅，不能不說是封建的遺物。

在上述的封建生產關係之下，農民內部已經起了分化。這正是新社會成分包孕於舊制度之中的表徵。農民中間已經有了富農，中農，貧農，和僱農。就照嚴靈峯先生所引的表來說（見嚴先生：中國經濟問題研究，九十九至一百頁），富農（鄉村的資產階級），佔有土地面積，亦不過百分之十七（不知所謂富農是指富有的全自耕農，抑半自耕農，抑佃農？）而無地的僱農，在農民人口中，佔不到百分之十。作者並不是看輕富農在鄉村中的惡劣作用，更不是看輕鄉村無產階級的力量，這裏所要說明的，祇是鄉村中雖有劇烈的分化，而主要的關係，還是名義地主和農民的關係。鄉村中的分化，還沒有衝破封建的關係，成立支配的農主與僱農的關係。

中國鄉村中流行的佃租形式，種類不一：有勞役的形式，有自然品的形式，也有金錢的形式。這三種形式的對比，很難有完備的數字的統計。總之，因商業資本的發展，佃租是日趨于貨幣化，這是鐵的事實。可是這只是‘形式’。嚴，任，孫諸先生，都沒法證明貨幣佃租形式的普及中國，以肯定中國佃租之為現代的地租。這是太求形式而不顧內容。馬克思在資本論裏分析佃租，說明形式的沿革，並沒有說貨幣的形式，就是等於現代的地租。形式的變更，自然也要影響內容，所以貨幣式的佃租，使地主與農民關係鬆弛，商品經濟發展，土地集中，新式農業之進行，日趨容易。可是這祇是農業資本化的條件。資本主義之是否‘普及’于農業，是要由農業中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之是否普遍來決定的。

佃租是地主和農民剝削關係的表現。決定地租是那種制度，是可以用剝削內容來說明的。這並不是企圖以剝削關係來說明社會經濟形式。中國的佃租，無論是那種形式，其所代表的剝削，是農民半數以上的收入。再加以各種捐稅，則剝削農民的程度，就不僅將全部‘剩餘價值’（剩餘勞動）都吸去，而且侵及‘工資’（生活必要部份）部份。嚴靈峯先生在讀書雜誌上，對於朱新繁先生‘在封建制度下’，見到‘剩餘價

值’之說索，大發雷霆，說這是‘嗚呼，哀哉！’其實，馬克思在資本論地租章裏，不知用了多少次這類名詞。這不過是借用資本主義的範疇，來說明剝削的程度而已。嚴先生很用不着大驚小怪。

中國的地主與農民的關係，除佃租以外，還有許多附帶的剝削，如租飯，節禮，雞租，腳米，人事，斛米，喜喪時的帮工，諸如此類，都是封建的遺物。

中國地主豪紳的封建關係，就是如此。而中國的軍閥，就是依據這種關係而存在的。鏡園先生說：‘……失業工農，……流為兵匪，形成軍閥制度之基礎’（見評兩本論中國經濟的著作，第五頁），這是很費解的說法。軍閥的基礎是失業的流民和土匪，軍閥就變成流民階級的代表。為什麼歐美大失業，却‘形成’不了‘年年內戰’的軍閥呢？因為現在的軍閥是依據于‘名義地主與農民’的關係，靠田賦捐稅的剝削而存在，所以形成牠破壞經濟統一的內戰，表現牠妨礙統一經濟發展的封建性。

上述種種的封建關係，在現在的中國，當然不是採取‘十足’‘純粹’的形式，而是處于‘衰落’的狀態中，祇是牠還是中國全部社會經濟關係中，極其龐大的東西，而且發生極大

阻礙的作用。

五 中國的資本主義經濟

前面已經說過，中國資本主義，在資本主義先進國家，還沒有侵入中國以前，已經開始發展了。否認中國資本主義，以至於說當今工廠的制度，也是農奴式的制度，這自然是不正確的。不過機器生產的工業資本，是由‘西洋’介紹進來的。

資本主義的發展，自然使封建關係日漸衰落。這裏要特別注意的，就是牠們相互的關係，並不是這樣簡單。當資本主義國家侵入中國的時候，中國封建制度的閉關形勢（自然性）受破壞的時候，也經過一度的反抗。在當時進口貨中，軍用品佔據很大的數量，就是一個證明。滿清的朝廷，為要抵禦資本的勢力，也曾講究過新式的武備，在天津，南京，福州，四川，武漢，廣州，汕頭，廈門等處，先後設立了兵工廠，預備打退外國資本的侵入。結果，終久抵禦不住外來的偉大資本的力量。而資本主義就開始向各方面發展。除外國資本，漸漸深入中國外，封建的上層，當時還自己企圖走向資本化的道路。官辦企業的勃興，就是一個表現。官辦之後就

繼之以商辦。中外資本就這樣在中國長足的進步。根據任何統計，誰也不能否認資本主義經濟，在中國是繼續的發展。

社會的發展並不是像孫倬章先生所說那樣，‘自有了汽機器大工業，即有了資產階級社會’。新的社會是在舊社會裏，經過長久的時期，纔‘脫胎而出’的。現在的問題，並不是在於中國有沒有資本主義經濟，而是在乎資本主義經濟，是否已經推翻了封建制度，起而代牠統治中國社會。

這個問題，在中國就因為帝國主義在華經濟的關係，而格外複雜。

六 帝國主義經濟在中國經濟中的作用

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是採取‘外來’的形式。雖然世界上祇有一個英國是發明蒸汽機頭的，雖然法、德、美，等一切資本主義的國家，蒸汽機都是由英國推廣開去的，可是中國被列強侵入的時候，已經是歐美資本主義發展得很成熟的時期了。各國‘偉大’資本的侵入，不僅在中國引起資本主義經濟的發達，而且使帝國主義在華的資本，成為支配中國經濟的分子。幼弱的中國民族資本，固然不能與外資競爭，必

然的屈服，而中國的農村經濟，也因為外資的輸入，舶來品普遍的使用，原料的收買，成為依賴于帝國主義的經濟了。

當資本主義發展到帝國主義階段的時候，資本的輸入中國，佔了輸入中的主要地位，這更使帝國主義的在華經濟，起強烈支配的作用。在工業資本時代，商品的輸入，雖也在中國經濟上起很大的作用，可是基本的還在流通界方面。只有資本的輸入，才將中國的經濟命脈，操之于外資手中。

任曙先生，很不正確的將‘投資’看作和‘投貨’一樣。將帝國主義的侵略，看做是商品的侵略。劉夢雲先生，在讀書雜誌上，駁斥得很對。可是不知怎的，劉先生在駁了任先生意見之後，自己仍舊主張現在帝國主義在華的侵略，多半還是商品。劉先生說：‘帝國主義在中國的投資主要的還在政治借款，……其次，投資之用於建設事業的，最主要者為鐵路借款。鐵路工業以及各種交通工業的‘建設’，差不多是各帝國主義在中國的重要使命之一。因為這有這樣，才能輸出中國的原料，出賣他們的商品，……企業的資本，在帝國主義全部對華的投資中實是比較微弱的’。‘帝國主義比較更願意投資的地方，却是些……所謂公共事業各部門，……對於中國生產力的發展是沒有關係的。’（見劉先生文章第三十八

頁至三十九頁)。

照劉先生的意思，外資除借款外，除一些‘對於中國生產力沒有關係的’生產部門外，所有交通事業的投資，只是為收買‘原料’和出售‘商品’。好像是說，交通事業的發展，不是生產力的發展，公共事業的發展，絲毫不不是生產力的發展，祇有‘大機器製造廠’，才是生產力的發展。橫說豎說，結果，還是歸到任先生的高論：‘在投資問題中，亦不是簡單的投資而有輸入商品的問題在’，所以‘投資就是投貨’(任曙：中國經濟研究，一百另八頁)。劉先生是以己之矛，改己之盾。

考察帝國主義的經濟結構，使我們承認這時候‘投資’的作用是佔了主要的地位，一切原料的支配和商品的推銷，都是次要的問題。交通事業的發展，正是資本主義普及全國的第一步(其他的意義，下文另講)，公共事業的發展，是城市生活的建立。劉先生所說的這些投資的幾種意義，雖有相當的正確，可是只見事實的一方面，而不見其另一方面。至於劉先生說帝國主義在華的銀行，多半資本是做證券的事業，其實這並沒有什麼大驚小怪的必要。在金融資本時代，銀行的新任務，就有這些。

在這裏，我覺得劉先生還保存了從前許多新思潮作者

們，將中外資本絕對分開的主張。從前有許多作者，爲要證明中國資本主義的不發展，曾經想把帝國主義在華的經濟，劈在中國經濟之外，不算他是中國經濟的一部份。這是很不正確的方法論。帝國主義在華的經濟，在中國全國經濟中，從任何關係上說來，是一個有機的構成部份。在分析中國經濟時候，將外資經濟除外，就不成其爲中國經濟，簡直變成一個怪物。這種的抽象法，決不是科學的方法。

任曙先生，走到另一方面的極端。他將‘中外資本一視同仁’。這未免比耶穌還博愛些。如果這樣說法，中國現在就該是金融資本時代，而也是一個帝國主義國家了，因爲一切匯豐銀行、支華銀行、正金銀行、法華銀行等等都是標本式的金融資本的集團。外資經濟是中國經濟的組成部份，這並不能使牠與華資‘一視同仁’。外資始終不會因其在華而去其帝國主義的性質。在華外資的帝國主義性，使牠在中國經濟中佔了特殊的地位。而且牠在中國經濟中的作用，不僅是依靠牠在華所有的資本力量，還依靠牠本國的資本力量。因此，牠的關係就不很簡單。如果‘你高興的話’，外資對中國經濟，可以說是又‘內在’又‘外在’的。



七 中國經濟的支配問題

根據上述的分析，在中國經濟中，基本的有三種成分：外資經濟，民族工業。封建經濟（不純粹的形式）。其中誰支配呢？我想除非有人不願意了解事實，否則只有一個答覆：帝國主義的經濟，是支配中國全部經濟的。這不僅是因為現在世界經濟，已經打成一片。因為祇是這樣說法，是很不充分的。試問蒙古的經濟，是否就簡簡單單的是帝國主義支配呢？不。帝國主義經濟之支配中國經濟，基本的是因為牠的在華經濟的作用。外資在中國經濟的各部門中，在現在的時候，不論是在銀行業，重工業，輕工業，不論是在金融界，生產界，流通界，都握住了‘命脈’。這是就全中國全部經濟來說的。不僅如此，就是農業及其他手工業，事實上，經過種種的中間媒介，還是受着帝國主義的支配。美國經濟恐慌下的蛋業生產過剩，造成中國蛋品出口的大減，蛋業的破產。人造絲之充塞中國市場，使蠶業受致命的打擊。帝國主義經濟在國際經濟上和在華經濟中的變化，都是支配中國農村的要素。所以，除非說神話，否則怎麼可以說中國的封建關係，是支配這兩種中外資本的經濟呢？

可是，有許多作者，像嚴靈峯先生，任曙先生，孫倬章先生等，將帝國主義的支配，曲解成為資本主義的支配，這是機械主義抽象的說法。如果說帝國主義也是資本主義，則以此類推，資本主義也是商品經濟，商品也是生產品，豈不是中國是生產品的社會了！

資本主義支配的經濟和帝國主義支配的經濟，不僅是形式不同，而且是性質不同的範疇。在帝國主義支配下的經濟發展，雖然也是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進展，可是這叫做殖民地化。

八 殖民地化

殖民地化是和一般所了解的資本主義的發展，是不同的。在殖民地化的制度之下，工業是有發展的，資本主義企業是有發展的。在這裏經濟的發展，主要的是帝國主義經濟的發展。中國民族企業，可以發展，可是祇是受外資之支配，在外資所不及的範圍之下，可有進展。

殖民地中工業發展的門類，是依帝國主義宗主國經濟的性質及殖民地原料種類來決定的。不寧惟是。那裏的發展，是完全不獨立的，牠祇是帝國主義宗主國經濟的附屬。

譬如中國的絲廠，是歐美各國絲織業的附庸。中國的煤鐵業，是牠們工業的附庸，是日本，英國，美國等鋼鐵廠的粗製部門。殖民地化過程中，合中外經濟，不能成為一個體系完備的經濟。

最緊要一點，還是所謂製造生產工具的產業部門。殖民地化的經濟，是不能獨立發展生產工具製造業的。這並不是說，機器廠在中國是一個也不會成立的。事實並不是這樣。在現在康平(Combine)制度之下，每個大工廠，往往都是自行製造一切需用的機器的。上海電力廠之自製透平機，紡織廠之自製紡織機，並不是希有的現象。不過這些製造，都是局部的，零件性的。而且，這種殖民中自製機器的現象，正好是殖民地化的矛盾。在殖民地化的過程中，獨立製造生產工具的現象，是殖民地脫離宗主國的基本原因。坎拿大之于英國，就是一個實例。

殖民地化是包含許多矛盾的。在歐戰以後，帝國主義列強，各自企圖獨佔中國，促使牠們各自扶植一派軍閥，以擴大自己的地盤。這一方面使封建性的軍閥制度，延續下去，另一方面，使中國市場(廣義的)不能統一。這都是妨礙資本的發展的。

外資在中國的發展，雖然引起中國人的效法，可是却因外資強大的力量，使民族資本的發展很迂緩而又畸形。就因為民族資產階級這樣的不強大，遂使牠不能衝破封建關係的桎梏，反而使牠不能脫離土地的關係，而與封建勢力妥協。這使封建關係得苟延殘息的存在。

外資的發展，破壞許多舊的生產：手工業和農業，代之以起的却不僅是中外資本的產業，而且還有許多的舶來商品。這使因破產而拋出生產界外的勞力，遠超于產業所能吸收的限度。這使中國全部經濟發生動搖。殖民地化的過程，有被與之完全相反的制度，起而代之的趨勢。

所以，在殖民地化的過程中，是包含不少致命的矛盾的。但是這並不是說，在一般殖民地化之下，中國的經濟是只有破壞而沒有進展的。劉夢雲先生說：‘帝國主義在中國的統治，祇能破壞中國的經濟，而不能發展中國的經濟。牠祇能使中國經濟殖民地化，而不能使中國經濟獨立的發展’（見劉夢雲：中國經濟之性質問題的研究第四十四到四十五頁）。帝國主義統治中國已經很久了，那中國經濟就該很久沒有發展而且很久被破壞了。而且殖民地化，好像就是殖民地經濟的不斷破壞。第一，這是將外資除在中國經濟之外；

第二，這是不明瞭外資所破壞的何種經濟而成立的又是何種經濟。照劉先生說法，印度，坎拿大，菲列濱等地方的經濟，其中許多新式產業的發生與發展，簡直是沒有方法可以解釋了。

可是作者已經說過，殖民地化，遠不是一帆風順的發展。任曙先生說的外國重工業幫助中國輕工業，嚴靈峯先生說的國際分工，——這都是將帝國主義經濟和中國經濟間的矛盾，帝國主義在華經濟在中國經濟中的矛盾作用，完全抹煞了；這是最單線的機械主義的方法論。所謂‘正比例’‘反比例’的問題，是絕對不能用形式邏輯的方法來解答的。

嚴靈峯先生說：‘在先進國的境內每多是發展重工業，在後進國發展輕工業，這種現象很類似各個國民經濟中某一企業生產工具，另一企業生產生存方法的現象一樣’（見嚴先生：中國經濟問題研究第一百廿一頁）。真說得‘和衷共濟’，這是多麼順利的‘資本主義關係的向前發展’（全上）吓！嚴先生雖然做了一篇文章，大罵任曙先生，可是在這點上，實是同調的。像這樣的了解殖民地化，作者認為是不正確的。

九 中國社會形式問題

決定了中國經濟的支配的問題之後，跟着要解答的，就是中國社會經濟的形式問題。中國是在經濟上受帝國主義支配，而在政治上有名義上獨立的國家。在社會科學上，往往稱做為半殖民地的國家。可是半殖民地，並不是一種社會經濟形式，而是一種國家形式。中國任憑如何不獨立，終久是有牠社會經濟的形式的。

像孫偉章先生那樣，將政治與經濟分拆開來，說中國社會早已是資本主義的社會，祇是統治權還是由封建勢力所維持，這是將社會的統治，說成不要經濟做基礎的東西。說說笑話是可以的，科學的研究是容許不了這種分析的。

郭沫若先生，任曙先生，和孫偉章先生，都認為生產工具是決定社會經濟形式的元素。照作者所知道，這種說法，是抄襲布哈林先生的。布哈林先生以為社會的發展，是由於經濟基礎，經濟基礎是生產關係的總和，生產關係是依靠生產力為轉移的，而生產力中最基本的原素是工具。因此，工具就是決定社會形式的元素。這種單純的因果線束，將牠搬來套在複雜的社會經濟形式分析上，是很不‘合時’的。因為

每一節因果之間，都是互相爲用的，絕對不能夠機械的運用的。如果這樣說法，那社會一切現象，反正都是依據於經濟基礎的，就爽爽氣氣都說是由生產工具來決定就完了。社會的現象，是一種最複雜的現象，絕對不能這樣簡單解決的。族長制社會用手工具，奴隸社會用手工具，封建社會也通行着手工具，究竟怎樣來定社會形式呢？英國用機器，俄國也用機器，究竟怎樣來分別兩國社會呢？

嚴靈峯先生在中國經濟問題研究上第三百三十八頁，駁斥‘工具史觀’的錯誤，可是在他原書的第七頁上却說：‘我們要劃分社會發展的各階級，必須從事於研究歷史的各時代所採用的勞動工具如何？’這又是像在前門拒虎後門揖狼了。‘骨骼構造的遺骸，對於研究滅跡的動物的組織，有重大的意義；勞動工具的遺型，對於研究社會經濟的組織，有同樣的重大意義’。‘工具’是‘識別’社會經濟組織的元素，牠對於研究過去社會是有‘很大意義’的，因為根據牠，可以推想當時社會的生存方式和生產方法。而直接決定社會形式的，却是‘怎樣生產’，而‘不是用什麼生產’。換言之，生產方法是決定社會形式的。生產方法由生產力來決定，而牠又決定生產關係及社會關係。生產方法就是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矛盾

統一的表現。

舉例來說。用主人的手工具，為主人作工和耕作，連勞動者的勞力都是主人的。這種生產方法，就是奴隸的生產方法，這種社會就是奴隸社會。自有的生產工具，替主人作工和耕作，這就是封建制度。公有的機器，共同勞作，這種制度是社會主義的生產方法；而私有的機器，作共同的勞動，却是資本主義社會。所謂怎樣生產，就是用怎樣的工具，如何生產。

生產方法，還直接決定生產關係。剝削關係，是生產關係（廣義的）的一種。剝削關係，也受生產方法來決定的。封建的生產方法，決定封建的剝削，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決定資本主義的剝削。劉夢雲先生以為‘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是‘決定經濟性質’的。牠說：‘譬如我問你，羅馬帝國的經濟性質是什麼？你一定要回答我，那裏有奴隸主與奴隸，奴隸主不但壟斷了一切生產工具，而且壟斷了奴隸的生產自由。他除了奴隸的死亡的界線以外，可以無限制的剝削’。（見劉先生：‘中國經濟之性質問題的研究’第十頁）。這的確是‘普通中學校的學生’的回答。可是中國經濟問題，有許多地方是普通中學生所難以直覺了解的。照這樣的說法，有人

問、什麼是人？那普通中學生一定會回答，‘人是會說話的，會吃飯的……’或者幼稚園一年生會回答你：‘人是像我和媽媽那樣。’社會科學回答人的時候，是說：‘人是用工具生產的動物。’一切‘兩腳動物’，‘思想動物’，‘吃飯’，‘媽媽’，都不是社會科學中最正確的答案。

嚴格的說，剝削關係，是一種分配關係：剩餘勞動的分配關係。牠本身是要受生產關係來決定的。階級關係，是階級社會裏生產諸關係中的基本關係。在一個社會科學家宇宙觀中，根本放棄‘階級’和‘剝削’的觀念，這是要不得的。可是這並不足以證明，在分析社會經濟形式時，非用階級關係和剝削關係作標準不可。不過在分析中國佃租的性質時，因為佃租本身是個剝削關係，所以必須由剝削方式來決定之。

現在我們就根據生產方法來考察現在中國的社會。我們已經說過，中國主要的有三種經濟，三種生產方式。要決定社會的形式，就要看這三種生產方法的相互關係如何。帝國主義在華經濟和中國經濟中的其他部份，牠們相互間的關係終久是一種壓迫民族經濟和被壓迫民族經濟的關係。牠是不能作為決定中國社會形式的。我們並不把這種經濟，除在中國經濟以外。牠的關係除造成資本主義生產方法迂

緩(現在的階段)的發展外，是壓制民族工業，〔並不是像嚴
鑑峯先生所說那樣，‘帝國主義資本和民族資本好像在世界
經濟一個部門內的合股經營’(見嚴先生書，一百二十二頁)
——這樣‘有組織的‘和諧’的資本主義。祇有布哈林先生會
同意的。〕，使牠不能澈底的衝破封建關係的束縛，使封建的
生產方法，苟延殘息，成為中國全部經濟發展最大的，第一
道的障礙物。封建生產方法及封建關係，以這樣的作用，延
存在現在中國的經濟中，就是證明中國現在的社會，是一個
衰落時期的封建社會：封建關係是到了衰落的階段，却還沒有
被推翻。所以，這也不是像孫倬章先生所說那樣，只是一
些着天不着地的上層建築。牠是整個生產方法及關係。從動
的方面來說，新的生產方法，日漸膨大，趨于衝破舊的生產
方法，而成之新的社會。我覺得只有這樣了解，才能解決中國
社會經濟問題。所以這裏所說的封建關係，不是支配中國經
濟，而是正好相反，阻礙中國經濟的發展。

我再重複一遍，我是個‘初步涉足’中國經濟問題的人，
很歡迎高明的批評。

少年時代叢書

神州國光社刊行

奇蹟 上 紫瑞編譯 二角五分

發明 上 向今編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一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二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三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世界探險記 上 冰廠編譯 實價二角

航空 上 寄宇編譯 二角五分

少年藝術史 上 木村莊八 洛三譯 實價二角

少年藝術史 中 木村莊八 洛三譯 實價一角

少年藝術史 下 木村莊八 洛三譯 實價二角

蜜蜂瑪雅的冒險 段可情譯 實價四角

科學的故事 上

法布爾著 宋易譯 實價四角

科學的故事 下

法布爾著 宋易譯 實價四角

藍鬚子 成紹宗譯 三角五分

希臘女神話 葉女士著 謝六邊梭 近刊

科學新話 史盧譯 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中山故事 吳樂山譯 近刊

新年 (世界奇話) 冰廠譯 近刊

中山故

事 吳樂山譯 近刊

中山故

事 吳樂山譯 近刊

新年 (世界奇話) 冰廠譯 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新年 (世界奇話) 冰廠譯 近刊

新年 (世界奇話) 冰廠譯 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世界名人故事 心南編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世界名人故事 心南編近刊

中國奴隸社會史—附論

王宜昌

(一) 中國奴隸社會論

- A 厲震著底中國經濟研究方法論
- B 陶希聖底商業資本與封建制度
- C 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二) 中國奴隸社會史

- | | |
|--------------|--------------|
| A 總論 | E 戰國時代的奴隸社會 |
| B 殷代及以前的奴隸社會 | F 秦代的奴隸社會 |
| C 周代的奴隸社會 | G 西漢時代的奴隸社會 |
| D 春秋時代的奴隸社會 | H 三國及西晉的奴隸社會 |

(一) 中國奴隸社會論

奴隸社會在中國是否存在，以至在世界是否存在底問題，這從今日中國經濟學界看起來，是不得不要求着解決的。因為當前中國經濟的分析，必然地要追究到中國經濟發展的歷史。這便要追究到由生產關係所決定的種種經濟史階段。而奴隸經濟底存在與否的問題，便會出現，真的，這問題會出現，而且早已出現了。自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後，“前進”，“新生命”等刊物上發現的中國社會史論文，以及中國社會史著作上如陶希聖和熊得山們底意見，是沒有說到中國的奴隸社會。而郭沫若在一九二九年發表的意見，却認為中國有奴隸社會，而且確定地說了西周時代是奴隸社會，大概地寫出了他底奴隸制度的研究，成“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書。這兒便種下了要求解決問題的因子。而在“讀書雜誌”的“中國社會史的論戰”第一輯中，陳邦國在所著“中國歷史發展的道路”一文中，攻擊郭沫若氏，不僅否認了中國歷史上底奴隸經濟之存在，而且否認了社會進化一般上之奴隸社會之存在。他說：“奴隸經濟是由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一個過渡”（前書該文5頁），他說郭沫若底“社會進化表：原始

共產制——奴隸制——封建制——資本制。……完全忽視了氏族社會一個發展階段，并且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全上6頁）。更進一步說：“自摩爾根發現了氏族社會之後，影響到唯物史觀的作者——馬克思與恩格思對於歷史發展的整個概念，在基本上有所變更”（全上3頁）。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書的觀點，仍舊是在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出版前的馬克思與恩格思的觀點。然而，在古代社會出版之後，他倆已放棄了過去的觀點，而用摩爾根發現的氏族社會對於歷史發展的過程作了一個大的補充”（全上6頁）。于是陳邦國君在認定馬恩變更其歷史發展的整個概念之基本以後，雖然也說過“封建社會的發展有兩條（？）道路，第一，是由氏族社會經過奴隸社會一個過渡，直接的（？）封建發展”（全上7頁），但認為“殷的末期，已有了固定農業，具備了直接向封建社會轉變的先決條件，完成了那個過渡，奴隸制度已完成”（全上9頁）。而這奴隸制度，對於陳邦國君，終于只是成為歷史發展的由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兩條路中的一個過渡形式而已。這兒底問題，即第一，社會進化史中，奴隸社會是否重要的必經的階段底問題，第二，馬恩兩氏底歷史發展概念底基本變更，為摩爾根所引起的，是否是奴隸社

會底問題，又成為促進解決問題的因子。

我寫這篇文字的動機，便是第一，企圖來解決這一問題，第二，正確地大概地描出中國奴隸社會史。

而在開始的時候，先來論中國奴隸社會。

A 嚴靈峯底中國經濟研究方法論

研究中國經濟和中國社會，首先不能不說到研究工具的方法論問題。郭沫若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導論）中是根據了一般的社會進化概念，以之作爲指導思想，而研究中國古代社會，敍述中國社會進化階段。嚴靈峯在“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序言）中，舉出了五點“此後研究的指針”，第一是理論上正確而深刻的認識，第二是中國實際事實底分析，而說明中國資本主義。郭沫若所述的，是簡單地利用指導原理的方法。這是很粗雑的方法。因爲指導原理，常常是很簡單的抽象概念，以之應用于複雜的具體事實上，常是容易錯誤的。而郭沫若正以此而弄出了錯誤——雖然這錯誤不會是如嚴靈峯所說的俏皮話：“想做中國恩格斯”（“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序言3頁），也不是陳邦國所說的誤認奴隸制度。在嚴靈峯底方法論，是更進一步地，不只是利用指導原理，而更是“特別注意到中國範圍內的許多特殊問題和社會發

展基本趨勢”（全上書196頁），不只求得中國底社會進化，是和一般的社會進化相同，而且想求得其相異之特殊一點了。這是很正確的方法，但可惜是，嚴靈峯只是在理論上如此，而在中國經濟研究底實踐上，却違反了自己的方法。

嚴靈峯是很“大胆相信……馬克思學說中的基本原理和科學結論”（全上書222頁）的，而且是“懂得辯證的科學方法之應用於實際的研究上”（序言11頁）的。正因為如此，嚴靈峯仍然是追隨于郭沫若，而只是用比指導原理更廣泛點更具體而複雜點的理論或方法，以研究中國經濟。而沒有真正地從“中國範圍內的許多特殊問題和社會發展基本趨勢”上去研究，以致不得不弄出錯誤。

他認為：“中國社會的發展有牠自己內部必然的公律，牠從前可以不受帝國主義的商品侵入，而從原始社會不斷地發展資本主義的初期；所以，在理論的研究上，我們可以從一切社會的觀察中可推論牠如果沒有帝國主義的影響也可以發展資本主義的經濟。帝國主義僅僅是促進和加速這個發展過程的直接因素，而不是這個發展過程中的絕對的和基本的因素！”（232頁，又參觀207—208,229—234頁）他看重“中國長期的商業資本和高利貸資本之發展，尤為中國

資本主義發展中必不可少的‘內在’而‘基本’的因素。有了這類資本主義原始積累之必要前提的商業資本和高利貸資本，即沒有帝國主義的外鑠，牠也會按着社會發展一般的必然法則而發展起來的！”（208頁）他又舉出了“中國商業資本主義發展對於中國封建制度之長期的破壞，……中國歷史上有過忽必烈之掠奪中歐，與三保太監下西洋等等事實，……中國歷史上農民的暴動，……中國曾有長久的資本主義前期的手工工廠業的印刷業，製紙業，釀酒業，鑄鐵業，造船業，磁器業等等的存在”（233頁），來作其“中國資本主義自發生長”理論的證明。

嚴靈峯底“理論的研究上”的聲明，是明白地不能掩護他在“實際事實上”的證明：中國資本主義是自發生長的。可是中國商業資本之長期的在封建經濟中發展，恰如古代希臘羅馬商業資本之長期發展沒有轉變奴隸經濟到封建經濟一樣，沒有將中國封建經濟自發的轉變到資本主義。忽必烈掠奪中歐，三保太監下西洋，農民暴動等等，并未將中國封建經濟自發的轉變到資本主義。反之，不僅不能轉變到資本主義，而在中國未和資本主義接觸以前，即是作為發展資本主義的“可能的基礎”，也沒有轉變到。

歷史的事實，是事實的必然，而不是“理論的研究”。（見上引文）中國底海外貿易，是隋唐以來，始再興盛于南海。而中國和西歐底交通，是首先遇着商業資本主義，其次是又遇着工業資本主義。帝國主義在世界的興起，是在一九〇〇年代左右——伊里奇說：“十九世紀末葉底工業興盛及一九〇〇年至一九〇三年恐慌，卡特爾成為全經濟生活的基礎之一，資本主義變成帝國主義。”（帝國主義論劉譯本10頁）——所以這兒首先要糾正任曙（“中國經濟研究”底著者），和嚴靈峯使用帝國主義一名詞以代替資本主義的錯誤。帝國主義是在資本主義與中國接觸以後與中國接觸的。西歐商業資本主義遇到的是明代以前和左右的中國商業資本，沒有發生什麼大影響于中國。而工業資本主義支配中的商業資本，即資本主義的商業資本，在中國底封建經濟中，是發生了分解的作用，正如馬克思所描述的：“前資本主義的民族的生產方法內部的容積與結構，對於商業的腐蝕勢力所提出的障礙，可以由英國與印度及中國之交通而明顯的看得出來。此地生產的方法的廣大基礎，是小農與手工業的單一體所構成，在印度還加上以土地共有為基礎的共同體形式，中國的原始形式也是一樣的。在印度，英國人以統治以及地主的

地位行使他們的直接的政治經濟權力，以分解這些小經濟組織，施其革命的影響，且分裂他們，以其廉價的貨幣物破壞此單一體的古來的固有部分，即紡織業。雖說如此，這分解工作進行得還是很慢。在中國，這分解工作進行得更遲，因為沒有英國直接政治權力作後盾。在此國，從與農業的直接結合所引起的大規模經濟與儲蓄，對於到處都要加上流通過程所需費用的大工業生產品，死力抗拒。”（資本論三卷四篇二十章，據陶譯文，點係我加的。）這種作用，分解了中國尚未發展到資本主義發展的可能基礎的經濟，使他具備資本主義發展的可能基礎，是如此其困難與緩慢。在這短文的論述裏，我不能再引許多實證來說明，容待有機會詳論。然而，“資本主義商品的廉價就是猛烈的大炮，把中國一切城牆都打穿了，使這最頑固地仇視外國人的野蠻人投降起來。他用滅亡之禍來強迫一切民族採用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他強迫他們把所謂文明輸入到他們的國內，這即是說，使他們變成資產階級。一句話，他照他的形像來鼓鑄世界。”（宣言第二章，據任譯文，點係我加。）中國底資本主義，于是“外鑄”而產生了。

西歐資本主義之侵入中國，不是促進和加速中國資本

主義的發展，而是創造中國資本主義；不但在生產方法上創造了中國的資本主義，而且是在創造了中國資本主義發展可能性的基礎。巨大的資本主義的商業資本，不但促起來中國封建經濟的商業資本，而且參加了中國封建經濟的商業資本。中國範圍內的封建性的商業資本，在世界資本主義中，却成為資本主義的商業資本之一部分。在這商業資本之下，手工工廠才發展起來，而且造成了鴉片戰爭以來的農民暴動。所以嚴靈峯的自發資本主義，與歷史違反了。

中國底歷史事實的必然如此，嚴靈峯底“理論的研究”，是會把活生生的唯物史觀化成“機械的唯物史觀”，而在理論上抽象化起來吧！真的，他完全不顧中國底“特殊”，而認為在實際上中國“已發展資本主義的初期”，因而在理論的研究上，可以自己“發展到資本主義經濟”。這樣底理論研究，大概不會是研究事實，而只是抽象化的“內部必然公律”吧！忽視了“發展資本主義的初期”底歷史經過，而簡單地承認中國自己“已發展到資本主義的初期”，這不會解決歷史問題，而會以為歷史錯誤的。

中國資本主義的歷史發展，其起源是外鑠的，既如上述，但為何不自發而要外鑠呢？這便是“特殊”的問題。在這

短文裏不述。

在方法論上，嚴靈峯于此，追隨于郭沫若底五十步之後，而進到一百步。抽象化的公律，不得不對於商業資本和歷史事實不理解，而在商業資本論上，又追隨于陶希希望之後了。

我們在方法論上，不得不更向嚴靈峯前進一步。

馬克思說：“心願信從我底讀者，應該決意從特殊到一般去研究”（經濟學批判序，據劉譯文），關於中國社會史底研究，我以為是要進一步地將西歐以至將世界的歷史底實際事實，與中國歷史作比較的研究的。所謂“內部必然的公律”，不過是這歷史事實法則的抽繹，但不是全般的抽繹，而是一般的抽繹。所以我們只有從世界歷史底全般中，才看得出中國底特殊，而不能從理論底一般中，尋出中國底特殊。嚴靈峯底抽象化的公律，便是一般的法則，而不是全般的法則。我們要從世界歷史底全般之中，看到中國底特殊，才會科學地證明馬克思底一般結論的唯物史觀。而不是“大膽相信”。而且要如此，嚴靈峯在方法論上所指出的自然條件，歷史條件等，才會實際地被發現。

關於陳邦國君底意見，如果陳君注意地讀世界歷史的

全般時，將會證明其謬誤。而這謬誤之點，下面可略舉出來。

B 陶希聖底商業資本與封建制度

商業資本主義在中國，陶希聖底意見，比嚴靈峯更為謬誤，而亦應負這一謬誤的責任。

在陶希聖，商人資本（商業資本和借貸或金融資本）是獨立於社會之外的事物，是有獨特的性質，而不是隨社會經濟階段底變遷而變遷其性質的。商人資本是可以構成一個“特殊”的生產關係即經濟階段的。所以從他底研究，中國現社會是“金融商業資本之下的地主階級支配的社會，而不是封建制度的社會”（中國社會現象拾零148頁）。商業資本，不復是附屬於生產關係，由生產關係而決定其性質，分為奴隸經濟的商業資本，封建經濟的商業資本，和資本主義的商業資本這三種不同性質的東西。却成為不變性質的東西。中國一切東西，好似對於陶希聖，均成為固定不變的。於是說中國社會是“宗法制度已不存在，宗法勢力還存在着”（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20頁），“封建制度已不存在，封建勢力還存在着”（全上26頁）。可惜封建制度是變化了，但只是“由於商人資本的分解”，而且是因為“經濟發達的不平均，使中國社會經濟發達過程停滯遷延，使中國社會經濟的發達沒有鮮明的段落。”

中國封建制度的消滅過程，因此也停滯，還延沒有鮮明的段落了。我們可以說，自有史以來，便是封建制度起源發達崩壞的紀錄，直到今日，尚未結算清楚”（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6頁）。這樣，由不變的商業資本，使中國有了一個有史以來不變的封建社會。而且適應于這不變的，還有官僚政治和士大夫階級這兩個“非歷史”的歷史怪物。周谷城從此變出花樣，認定中國君臣和民這三種人構成的，“中國社會的這種階級的結構，或不平等的結構，自古迄今，沒有變動過絲毫。在歷史上中國社會雖曾遭過大的變遷或小的變遷，長期的變遷或短期的變遷，激烈的變遷或平和的變遷。變來變去，歷史固然延長了，文明固然演進了，社會的花樣固然翻新了；但這階級的結構或不平等的結構，却沒有絲毫變動。就歷史上的變化說，固已如此。再就社會的性質說，仍是如此。中國社會，無論其為封建的或非封建的或半封建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無論其為資本主義的，非資本主義的，或半資本主義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無論其為工業資本主義的，或農業資本主義的，或商業資本主義的，這個不平等的結構總是存在着。這個不平等的結構，已往是如此，現在還是如此。將來呢？……這個不平等的關係（或）將

還是如此。”（中國社會之結構29—30頁）但可惜這不變的東西，為陶希望自己一語所擊破。即是 he 說“把名詞的含義混淆了。如封建制之在漢代以後，實質已與春秋以前不同”（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3頁）。而且他更進一步自白其不能弄清處什麼叫封建制度說：“我覺得農奴制度自戰國時代已經分解。如果農奴制度才是封建制度的基礎，則中國從此時以後，沒有完整的封建制度。如果佃租制度才是封建制度，則中國自戰國到今日才是封建制度。我的意見于此外更看重商業資本與農村經濟的有機關係。”（中國社會現象拾零自序5頁）所以，陶希望和那些跟陶希望走的人，才是在理論上弄不清楚。所以他們說中國封建制度在秦以前滅亡，以後是商業資本社會的人，同樣是在理論上弄不清楚。

這個研究中國社會，而弄不清楚理論，嚴靈峯是在其方法論上第一條便指摘的說：“沒有這些基本方法和知識，那可說談不上研究中國經濟問題，中國社會發展的趨勢。”（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序言11頁）。我以為陶希望要多于“因襲歐洲學者解剖歐洲社會所得的結論”（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3頁），才弄得清楚理論。而其追隨者，也要如此地追隨一下，不要像周谷城底“沒變化”的花樣翻新的“變化”花樣。

說他們完全不清楚理論嗎？也不見得，或者相反。他們是會有其“因襲”的哩。這便是波格達諾夫底“經濟科學大綱”底謬誤的理論，在中國種下的謬誤的惡影響。“經濟科學大綱”，是很早由施存統翻譯在新青年社出版的，在中國是支配了一切的社會進化史概念的思想，如什麼“社會進化史”小冊子及簡表之流，都是“因襲”牠的。牠又在俄國也種下了惡影響，如金果爾和樸利果仁的“西方革命史”，庫斯聶的“社會形式發展史綱”，都是“因襲”牠的。而在“經濟科學大綱”一書中，則不僅對於封建經濟與奴隸經濟，有謬誤的理論，而且對於商業資本有謬誤的理論。他說：“封建主義底發展，依其歷史條件不同，向着兩個相異的方向進行。其一，發展為農奴制，如同中世歐洲所發生的；還有，在特殊條件之下，向另一方面發展，成為奴隸所有制度底基礎。”（經濟科學大綱大江版本 125 頁）他不但把封建經濟包含了奴隸經濟，而且又把奴隸經濟看成特殊的去了。他又認封建主義是由族長宗法社會直接發展來的。這是一種混亂，而這便引起了中國的人們底混亂。他又獨立一章來敍述一個所謂商業資本主義時代，和商業資本底作用。這同樣地是混亂。

粗獷的經驗批判論者底波格達諾夫，從其粗獷的經驗

法——他所稱道不置的歸納法——的研究，是只會排列社會進化事實，而更會混雜糅合社會進化事實的。他不知道，原始社會底高一期，農業共產體的氏族社會，由其生產力的發展，社會內部的矛盾或外部的征服底歷史作用，必然地發展奴隸制度的奴隸經濟。古代的巴比倫亞述波斯以至最顯明的例子底希臘羅馬，在人類歷史最初發展上便是如此的奴隸經濟。封建經濟，只是基礎于奴隸經濟所發展的 *Latifundium* 基礎之上，由氏族組織底統治而發生。波格達諾夫底話，應該改成：“氏族社會底發展，依其歷史條件不同，向着兩個相反的方向進行。其一，發展為奴隸社會，如古代希臘羅馬所發生的；還有，在其征服奴隸經濟這一條件之下，向一方面發展，成為封建經濟，如中世歐洲一樣。”這樣一個意見，是馬恩兩氏底正確的意見，而且是後來底偉大的科學家所承認的意見。馬恩兩氏，在摩爾甘古代社會出版以後，并未改變這一意見，看恩格斯底“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便可見。而蒲列哈諾夫底“馬克思主義根本問題”，拉發格的“財產進化論”，盧森堡底“經濟學入門”（中譯本名“新經濟學”），山川均底“資本主義以前經濟史”，萊姆斯底“社會經濟發展史”，都是承繼這科學的結論的。陳邦國君所說，不知

何所見而云然？大概是以波格達諾夫底意見爲正確吧？或者是由於波格達諾夫底“經驗批判論”的徒衆。陶希望呢？不是因襲波格達諾夫嗎？

波格達諾夫底所謂“商業資本社會”，只不過是封建社會底末期，而且是歐洲封建社會底末期，因為地理的發現與商業的發展底交互作用的結果。商業資本不是一個獨立的時期，因為牠不是一個獨立的生產關係，而只是封建生產關係中之一環。陶希望對此，還不敢貿然決定中國爲商業資本社會，而一些粗獷的經驗論黨徒，便早已叫出中國爲商業資本主義社會，或中國有商業資本主義社會之存在了。

我們對於中國社會底研究，必須排斥這種粗獷的經驗批判論底方法和理論的。我們要應用嚴靈峯所指出的辯證的科學方法和唯物論。

中國社會史，不是如陶希望所說，“封建制之在漢代以後，實質已與春秋以前不同”，這陶希望自己已會承認是混淆了名詞的含義的。因為中國古代慣用的封建兩字，是和西歐經濟科學（不是波格達諾夫底科學，而是馬恩兩氏底科學）上的科學意義的封建不同。中國古代慣用的封建，是指一種表面現象的分封政治，而經濟科學上，則指確定的具體

的社會階段。這一個名詞，大概不只陶希望弄不清楚其含義的吧。

我們應用西歐科學來研究中國歷史，是不能不充分理解西歐名詞底科學意義的。我們不是要把中國史實和慣用名詞，另立社會史體系，我們便不得不注意名詞含義底混淆。把波格達諾夫底謬誤的封建主義，正確地劃分出奴隸經濟與封建經濟來。

C 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假如我們利用世界歷史底全般，和中國歷史比較，不只是用理論來觀察中國，更不是用指導原理底圖式來觀察中國，而免去一切理論上的抽象和含義混淆底困難。我們會發現中國底社會史的階段，同于西歐。即大概是在殷代以前是氏族社會，周秦漢西晉是奴隸社會，東晉到清末是封建社會，而一九〇〇年以來，是資本主義社會。

我們底比較，第一是根據于自然環境和外來的，第二是根據于人種和歷史作用的。第三是根據于社會生產關係的分析的。中國原始社會底發展，是在中原黃土層和黃河沿岸底四圍有山和海作天然保障的地方，如埃及底尼羅河岸，美索不達米亞底格里和幼發拉底河岸，印度底恆河岸一樣。

初在定居于該地的種族，不受外來種族的侵害，而自發展。但後來外族終于侵入，而征服和奴隸制以起了。奴隸社會是從周代底征服顯明底開始，而齊國以地近渤海這第一內海，首先發展商業，而成為典型的奴隸制度國家。如古代希臘之商業與奴隸制度一樣。隨着奴隸與商業的發展，而各城市國家發生了，他們互相爭戰而成為春秋時代。“春秋諸強國，如晉楚齊秦吳越等國力底發展，就是靠對異族的征服。被征服的種族或民族，淪為耕種力役的奴隸，增加了戰勝種族底生產力。……封建領主（應該說是奴隸主人——筆者）希望努力提高自己底生產，便盡力于獲取奴隸，于是戰爭更不絕地進展。”（王志瑞宋元經濟史8頁。這句話底正確，不妨礙他全經濟史中對於封建經濟的波格達諾夫式的謬誤理解。）戰國也不過是春秋時代底更發展。而秦代商鞅底變法圖強，會像斯巴達底興起一樣，——其招徠的奴隸外族耕種，以自己的族人作強悍的爭戰，而吞滅六國了。他們活動的地域，漸次由中原向四面擴張。而漢代底崛起，好似羅馬底興起一樣，更向長江以南發展。而漢代底文化，不復是春秋戰國底蔚然興盛的文明，只是承繼牠而更發展法律政治而已。漢代“奴隸經濟中商業資本”的發展，成為土地兼併的 *Latifundium* 式

的制度。漢晉貴族統治之腐朽，平民和奴隸之無革命能力，由三國底擾亂而證明，更由西晉底統治而證明了。東漢以來雜居內地的五胡，便以氏族的組織來代替中國奴隸貴族的統治，而晉室底南遷，宗族家族在南方所演的作用，也如氏族組織在北方所演的作用一樣，組織成封建經濟。“五胡亂華，中國局面大變更，這和西方古代羅馬帝國底覆亡，很有些相似的。”（宋元經濟史10頁）中國封建經濟，是由于南方的開發，和南海這第二內海底交通而發達起來的。這好似波羅的海底交通，構成西歐封建制度底發展一樣。可是中國“封建經濟的商業資本”的發展，却不能有廣大的海外交通，以刺戟生產技術的發展。由此自然條件的大海底限制，因而社會條件中科學等之限制，商業資本只是使封建分解，而不能自發轉變成任何出路。於是封建經濟的腐朽，封建統治的腐朽，農民商人手工業者之無革命能力，從歷史的循環的農民暴動和封建統治的復興中證明了。異族的侵入，如遼金元清等，便是復興這封建統治的外來歷史作用。最後，封建經濟的清代，和工業資本主義相接觸，西歐的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創造了中國的資本主義生產方法。——對於這資本主義的“外殼”發生的理論，我們是主張嚴靈峯所說的所謂“偏面

的見解”(中國經濟研究248頁)的。因為資本主義對於中國成爲一外來的歷史作用，或說“直接因素”，就好像外族侵入中國，成爲中國歷史上的因素一樣，只是程度更大成爲直接的根本的而已。而中國“內在的發展規律性，必然性，與民族特性(?)”却需要資本主義的“外鑠”，這點嚴靈峯也要弄清楚“外壓”與“外鑠”的含義，不是只以含渾字義而對比起來的。

我們承認中國有奴隸社會。這奴隸社會存在於殷周以來，直到西晉時代。陶希聖底春秋時代的封建制度論，是錯誤的。全中國有史底封建制度論，不得不分解成奴隸封建與資本社會。

陳邦國君所說，中國奴隸制度這一由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過渡，在殷末已完成。而西周便是封建制度這是錯誤的。郭沫若說，奴隸社會，在西周末葉便消滅，也是錯誤的。

郭沫若認定中國有奴隸社會之存在，而且指出了西周時代是奴隸社會。這不能不說是“中國恩格斯”的利用指導概念的粗雜的發現。然而，郭沫若之不了解奴隸社會，正如粗雜的以至抽象的概念之不理解現實複雜的具體一樣。他用古話“由帝而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緒論11頁)來表示氏族社會到奴隸社會，但却不知用古傳說“夏代稱王”來表示夏

代來，奴隸社會似便發展了。西周以前可以有無數的奴隸國家，如夏、商、殷等，如似古代希臘以前，還有巴比侖、埃及、腓尼基、波斯、亞述等奴隸國家一樣。只我們現在明白可致的，是西周前後的奴隸制罷了。他會以為周厲王時的奴隸和自由民暴動，是開始了奴隸制度為封建制度所革命。（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緒論18頁）白衣為卿相，在奴隸社會是絕對沒有的（19頁），周秦之際的封建制革命，反映在文化革命上，成為儒道墨諸家的蔚盛的文化理論（23頁）。這些，不只表示郭沫若因為應用指導理論，致在抽象的理論上，避來了古代希臘的複雜的現實，以致不理解中國底複雜的古代現實歷史。而且更進一步地，表示郭沫若對於指導理論的社會進化底概念也弄不清楚。

古代希臘羅馬內部的階級爭鬥，不會革希臘羅馬奴隸社會的命。奴隸制度是不能自發轉變到封建經濟，這比中國封建經濟不能自發轉變到資本主義，更為決定的，一般的鐵則。而在奴隸社會中，不會絕對沒有奴隸出生的卿相，而哲人中尤不少奴隸出身的人。奴隸制度底文明，正是奴隸制度鼎盛的產物。中國底春秋戰國時代的文化，便是建立於奴隸制度鼎盛的商業文”之上的。恩格思說：“奴隸制度使農

業與工業之間底大規模的分工成為可能，由此使古代社會底隆盛成為可能了。沒有奴隸制度，便不能有希臘底國家，希臘底藝術和科學。沒有奴隸制度，也不能有羅馬帝國。沒有希臘及羅馬帝國底基礎，也不會有現代歐洲底文明。”（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據施譯文）我們可以說：“沒有奴隸制度，便不能有春秋戰國底國家，春秋戰國底學術思想。沒有奴隸制度，也不能有漢代帝國。沒有春秋戰國及漢代帝國的基礎，也不會有現代中國底文明。”

所以，奴隸社會，在社會進化史上，成為何等重要的一階段（有些人說不必要的過渡！），不會由摩爾甘而改變的吧。那些不看重中國奴隸社會的人，或者把奴隸制度混淆（不僅包含，如陶希望）的人，是怎樣地“因襲”波格達諾夫的粗雜經驗批判論的見解！是怎樣地“不”因襲“歐洲學者解剖歐洲社會所得的結論”（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3頁）！

我們要理解中國奴隸社會史，首先更要肅清這些粗雜的經驗批判論。而正確地把握辯證法唯物論的見解！

（二）中國奴隸社會史

A 總論

古代社會，是次於原始共有社會的發展階級，是立腳於奴隸制度這一種生產關係上的經濟階段。又稱為奴隸制度，奴隸經濟，和奴隸社會。有史以來的階級關係，或剝削關係，分為現代底資本主義工錢勞動制，中世底封建制度的農奴賤奴制，和古代社會的奴隸制。奴隸制是引起最初的階級發生與國家和政治發生的，而且造成了現代資本主義文明的古代的基礎。這在地中海這內海沿岸，埃及，腓尼基，希伯來，巴比倫，亞述，波斯，希臘，羅馬等，皆有奴隸制度的發展。而中國勃海岸及黃河谷則有夏代，商代，周代，春秋戰國，漢代，三國和西晉。這些國家，因自然的條件相異，而存在的時期不同，更因歷史的影響和社會條件的不同，而發生差異的現象形態。但是根本的經濟發展階段，即由勞動力和生產工具的相互關係底生產關係來看，牠們是立於同一地位的。

現在我們所要研究的，不是地中海沿岸，而是勃海岸及黃河谷的奴隸制度。這我們首先要研究的是，人類在經濟中活動中的自然的基礎，其次才研究到人類歷史及社會關係上去。

奴隸社會底自然條件，是便於古代生產力未發展到很高時候底商業發展的內海沿岸，和純粹的農業與牧畜同時

盛行的區處。山川均說：“奴隸制度，一般是純粹的農業與牧畜同時盛行的區處，比較的能夠發展，在羅馬和希臘，尤其是在與地理的有利的對外貿易相結合，並基於未曾有的奴隸制度而產生文化，遂成立了一般所謂古代國家的國家。但是奴隸制度發達的可能性之不充分的場合，它的國家的發生，是循着很緩慢的途徑的，因為共同體那樣深的根柢，不容易破壞的原故。”（資本主義以前經濟史熊譯85頁）他又說：“奴隸制度多是在牧畜對於純農業，比較的占着優勢，且是於對外貿易占着有利的地位那些區處發達的。”（全上110頁）“故地中海內海時期，引導到歐洲文明的開始”，（Horrabin: An Outline of Economic Geography, pp. 31.）古代希臘羅馬文明的由地中海開始，這是正確的。但哈拉賓又說：“中國底大河直入於大洋，——太平洋——雖然中國人是熟練于內河航行，但決不能成為大洋交通的人。因為從江河至大洋，這第二步是太困難了。”（全上pp.31）他從這自然條件上看出中國自發發展到資本主義的困難。然而他却忽略了中國也有兩個不完全的內海交通。第二個內海，是封建社會的商業基礎底南海，第一個內海，便是奴隸社會底典型發展國家底齊國，鄰近的渤海。

渤海是風浪平靜的內海，冬期雖結冰，然北部爲甚，而山東方面則少。沿岸有漁鹽之利，而又可以北通河北，東通遼東，便於初期商業。山東內地又產鐵，更爲發展物質生產力的自然基礎。沿渤海海岸，古代黃河入海之道，及黃河水性，其他各河流等，均與今不同。沿黃河而上，至于中原（河南），則地當黃土層，宜於農業，更有黃河汾渭洛伊等之水利。渭水以西，則古代宜於農牧。此一地盤，爲春秋戰國以前中國奴隸經濟之自然基礎。漢代則因此基礎而更向江淮與蜀發展。

奴隸社會，是氏族社會（原始共有社會的最高階段）發展而來的。原始社會中農業生產力底發展，有剩餘勞動產生的可能，而植下了階級分裂的契機。于是由一偶然的原因，如自然界的變異，或戰爭與征服等，便興起奴隸制度來了。這一氏族社會的生產力的發展，是農業生產的興起。在牧畜中是難于使用奴隸勞動的。

奴隸社會在中國是如何開始，又如何變化，而消滅呢？這是我們下面研究的主題。

B 般代及以前的奴隸社會

般代以前的奴隸社會，其材料至今還很少爲我們所知道的。然而，從古代的神話傳說裏，我們大概可以推定，夏代

便開始有奴隸之存在。夏代底中心地點，初在於山西之汾水之旁，後來移入河南（太康都陽夏，帝柏都商丘，均在河南）。在夏以前已開始有農業種植之興起，而夏代更發展之。種族祭祀地之社和稷，便開始奉祀起來了。國語魯語說：“昔烈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柱，能植百穀百蔬。夏之興也，周棄繼之，故祀以爲稷。共工氏之伯九有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土，故祀之以爲社。”禮記祭法：“昔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社。”史記封禪書：“自禹興而修社祀，后稷稼穡，故有稷祠，郊社所從來尚矣。”都不過是指農業之興起。當時底氏族首領，從禹起，便是世襲，而不復是臣下公選了。孟子萬章所謂：“至于禹而德衰，不傳于賢而傳于子。”由農業之發展，氏族內部之階級分裂，或由戰爭而引起。甘誓中所謂“予則擊戮汝”，五子之歌謂“黎民”，“兆民”，“萬姓”，此中明確表示奴隸之存在。山川賦中，更描述奴隸和分工云：“逾人以木鐸徇於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是則氏族社會內的社會分工。已代女農男獵的自然分工而起。且階級和政治的大分工，也興起來了。

但此種傳說，還待實證。而殷代（商代是牠的前期）的奴隸制度，則可以從彼時形成的文字和所遺至今的器物上尋

出來。

湯誓“予則擊戮汝”，和甘誓相同。這是說在湯時便已有奴隸之存在了。殷這一民族活動的地盤，是仍在河南這交通便利的地方。湯都毫（山東曹縣南），仲丁都囂（河南滎澤西），河亶甲都相（河南內黃東南），祖乙都邢（河南泌縣），盤庚都殷（河南安陽），受辛都朝歌（河南淇縣）。他們所謂都，便是民族的中心地點，社稷所在。殷民族初時大概還是在氏族制度之下，其發展經過，是少有被人知道。但從牠氏族首領底世襲，不僅從子，而且從弟上面，可以看出牠是氏族制度的遺跡了。由卜辭所紀的殷代氏族首領，凡三十一帝十七世，傳子者只十四世。史記殷本紀爲十七世，三代世表爲十六世，古今人表爲十六世（參中國古代社會研究272—275頁）。傳兄弟者佔半數。這可見殷代統治者之爲父系氏族制度的變化形態了。“商代的產業，是由牧畜進展到農業的時期”。（上引書254頁）在農業底發展中，奴隸底使用興起來了。盤庚中明白說出：“若農服田力穡，乃亦有秋”。“惰農自安，不昏作勞，不服田畝，越其罔有黍稷”。而在先底湯誓也早說出：“舍我穡事”了。他如仲虺之誥底“若苗之有莠，若粟之有秕”，也明是農業產業之產物。而卜辭文字的記載，據

小鳥祐馬殷代之產業一文，就羅振玉殷墟書契考釋一書統計，卜年豐凶的有二十二次。卜辭中又有農，田，畜，圃，畯，禾，黍，米，麥，桑，年，耤，麗，男，嗁，疆，畝，苗，季，秦，稷，蓏，圃，果，樹，粟，來等字。與此種農業相關的工藝，又有酒有鬯。所以尚書中也有酒字，如說命“若作酒醴，爾爲鬯蘖”，微子“沈酣於酒”泰誓：“沈湎冒色”，“盃酌肆虐”，這更足證明農業在畜牧為盛的殷代之發達了。當時的用器，大多是石器和青銅器。羅振玉殷文存中所載，今日還存在的青銅器有七百種左右。其中最多是“爵”，“卣”，“尊”，“彝”，“觶”等都是酒器。爵二百三十六件，卣一百三十二件，尊六十九件，彝四十九件，觶四十七件。又鼎有四十一件。尚書高宗肅也載“有飛雉升鼎耳而雊”。所以殷代是金石並用時代。

母系氏族被父系氏族所代替之後，婦女最初成為奴隸。但這不是說，一氏族內部的分化；而是說由戰爭俘得的婦女，最初用為奴隸。殷代的奴隸，都是由戰爭俘虜而來的。從殷代形成的文字來看，“奴”字便可說是俘虜的婦女，而後來和“俘”字同為殷代奴隸之總稱。殷代奴隸的種類，可分為男奴的“臣”和“僕”，為數是較少。女奴則有“妾”，“婢”，“姁”等種。左傳僖十七年說：“男為人臣，女為人妾。”尚書微

子說：“我罔爲臣僕”。說文臣：“牽也，事君者像屈服弓形。”梁啓超引莊子說明臣字云：“擎跽曲拳，人臣之事也；稽顙，服之甚也；肉袒，服之盡也。”羅振玉謂“僕爲俘奴之執賤役演業者”。奚“像女首繫索之形”。說文：“有臯女子給事之得接事於君者”爲妾。“女侍曰媿”，孟子“二女果”。羅振玉云：“妍殆與媿意相若”。這各種類的奴隸，其來源都是殷民族由征戰俘獲的。

殷民族底敵對各民族，有土方，呂方，羌方，井方，洗方，人方，馬方，羊方，苴方，林方，二封方，三封方，孟方，下勾，糞勾，鄘奄，邶此，雷等。從卜辭中所見殷民族底奴隸，鄘人爲最多，土方，呂方，及邶，以次而減。王國維謂：“鄘卽魯也，邶之此爲燕，……邶庸去殷雖稍遠，然皆殷之故地，……古文盤庚自奄遷於殷，則奄，嘗爲之都。”（觀堂集林卷十八北伯鼎跋）是則殷民族，盤庚以前卽征服鄘族，而以之爲“奄奴”奴隸；更侵邶以邶人爲“北奴”奴隸；侵土方，而“俘馘土方”；侵呂方，而“臣呂方”了。

奴隸之使用，第一是用以祀神與祖而供爲犧牲，所謂“求雨”，“從雨”，“其雨”，“有雨”，“祖……用艮”，“俘用”等便是；第二是用以供家族的服御，如“僕”，“媿”，“妍”等便

是；第三是用以供發洩性慾，如尚書虺仲之誥：“不罔聲色”，伊訓：“殉於貨色”，“比於頑童”及“妾”，“嬪”，“妃”等便是；第四是用以從事農業，如“姘姘受黍年”，“小臣令衆黍”，“耤臣”等便是；因為農業底發達，於是牧畜中也用奴隸了。所以第五便是用以畜牧，如“卜令牧”，“土方牧”等便是；第六是用于捕漁，如“漁有從”，“漁亡其從”等便是；最後是使用於軍警之上：如“多臣伐呂方”，“豎”等便是。想在工藝上當亦使用奴隸，但未得證。

這種奴隸，是殷民族所共有的。私有的奴隸，還沒有發展。這只是種族與種族間形成的階級和政治。而這種由農業而增進的生產力，不僅是形成階級和政治的社會大分工，而且是發展的思維。文字在此時漸次由指事與象形底方法而形成，祭祀社稷和卜筮吉凶底宗教迷信開始發展。卜辭中便明確可見文字形成之跡象。祭祀和卜筮，上引卜辭，便足證明了。

易經便是殷代末期的產品。是以殷代的奴隸制度，開始了中國底文化。

殷代社會的分工中，是不得不萌芽了商業的交換。尚書仲虺之誥“不殖貨剝”，伊訓“殉於貨色”，盤庚“具乃貝玉”，

“以遷肆”，“用永地於新邑肆”，“朕弗肩好貨”，“無總於貨寶”，說命“若撻於市”，所謂“貨”，“貝”，“肆”，“市”，這明明是商業的交換中之產物。卜辭中也屢見“貝”字，青銅器銘文，又有“貝”，“朋”等字。而“物”字的造成從“牛”。很足見殷代已初由種族間的牧畜時代中的物物交易，發展了貨幣這一價值尺度和流通媒介物了。“市”，“肆”，大概是交通便利之所，而為種族間商業交易之地。商業交換的發達，私有財產便發生了。這種發生的過程，現在還不能到得確切的說明。

殷代可說是波格達諾夫底“種族權威社會”，或拉發格底‘血族集產社會’，是一種的古代奴隸社會。後儒關於殷代底敍述，孟子所謂“殷人七十而助”，“助者藉也”，“惟助惟有公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這大概是據殷代集產的農業，是從氏族平均分配給各小家族耕種，氏族首長以其社會的分工，在于卜筮祭祀爭戰統治奴隸等，不獲耕種其分地，而由各小家族代耕的一種形式。從西歐社會進化上說，這正如希臘初時的土地開始分割為私有制的萌芽一樣，這是初期的種族的奴隸社會之下底形態。

殷代底奴隸制度，由在因種族奴隸發展到私有奴隸的過程中，便遇着另一農業發展的民族所征服。殷民族也被降

爲奴隸，而繼續地發展成私有奴隸了。這征服的民族，是周民族。

C 周代的奴隸社會

夏商周三代，都是各自獨立的民族，各自在一地先後發展着。不過是在後來爲奴隸與戰爭互爲因果的爭戰上，商是滅了夏，而周又滅了商罷了。

周民族最初活動的地盤，是和商民族相隔很遠的。商在河南東部，而周則在甘肅陝西。這是渭河流域的黃土層地帶。史記貨殖傳說：“關中自汧雍以東至河華。膏壤沃野千里，自虞夏之貢，以爲上田。而公劉適邠，大王王季在岐，文王作豐，武王治鎬。故其民有先王之遺風，好稼穡，殖五穀。”這中間便敍明了周民族由西北而東南的遷徙，及由牧畜而農業底進展。詩生民說：“厥初生民，時維姜嫄”，這是說周民族古代的母系氏族社會。“誕后稷之穡”，是在姜嫄生后稷時，這周民族母系氏族，已發展農業了。詩公劉說：“迺積迺倉，迺裹餚糧，……爰方啓行……陟則在巘，復降在原。何以與之，維玉及瑤，韁琫容刀。……逝彼百泉，瞻彼溥原，迺陟南岡，乃觀於京。京師之野……於時廬旅。於京斯依……乃造其曹，執豕於牢，……君之宗之，……既溥既長，既景迺岡，

相其陰陽，現其流泉，其軍三單，度其隰原，徹田爲糧。度其夕陽，幽居允荒。……於幽斯館，涉渭爲亂，取厲取鍛。……止旅乃密，芮鞫之卽。”這明白描出，公劉遷徙（其原因未定），因為是遊牧爲主要產業，故將農產物可攜之而走。於途相地利以求定居，以玉瑤結交沿途種族，或以刀相見，最後定居於幽（邠），奴隸其人民，而“君之宗之”了。其土地分配制度，則爲“度其隰原”之不同，而“徹田爲糧”了。這徹大概是孟子所說“周人百畝而徹”，論語“盍徹乎？……如之何其徹也”底制度。而使用器物，已發現鐵之利用，“取厲取鍛”，當即是農耕鐵器。最後他更侵入密與芮了。這鐵器底發明，是周民族比中國周以前歷史上諸民族，成就偉大進步的所在。由公劉以至太王，“太王居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幣，不得免焉。事之以犬馬，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去邠。躋梁山。邑於岐山之下。”（孟子）詩緜描寫太王遷徙到岐說：“民之初生，自土漆沮。古公亶父，陶復陶穴，未有家室。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周原膴膴，堇荼如饴。爰始爰謀，爰契我龜，曰止曰時。築室於茲。”“土漆沮”，史記周本紀作“渡漆沮”。大概在公劉到太王時，父系氏族成立，所以是“爰及姜女”了。太王在邠

底時候，商業在種族間已發達，故有“皮幣”。但他們主要的仍是牧畜，所以公劉說：“執豕于牢”，孟子說“事之以犬馬”了。因為是牧畜，所以是“未有室家”，但大概以翻地是豕，犬，及馬，為其主要畜物。所以在此時漸次形成的文字中，室家底“家”字，沿用從“豕”從“牢”了。太王由邠遷徙到岐，沿途是踰梁山，渡漆水和沮水。相地利，以岐下“周原膴膴”，而物產則“堇荼如飴”，於是謀於衆人，卜於箇龜，決定定居於此了。“迺疆迺理，迺宣迺畝，……俾立室家。”于是又理疆界，分田畝，立室家了。孟子所謂“正其經界”，便是此了。從公劉以來，奴隸已發生了。太王時當亦有奴隸，以耕種其土地的。這除公劉所遺而外，當是岐人。“文王之治岐也，耕者九一，仕者世祿，關市譏而不征，澤梁無禁，罪人不孥。”（孟子）大概文王治岐底時候，是在農業共產體（？）中，發展了商業，——不只是國內的，而又是種族間的商業。“仕者世祿”底話，當是社會內部的階級分工，由農業利用鐵器，而迅速發生起來——土地分配，是仍是徹法。公家與耕者為九一之比，取得產物。其後綱雅南山說：“我疆我理，東南其畝……中田有廬，疆場有瓜。”甫田“倬彼甫田，歲取十千。我取其陳，食我農人。”大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這可以作為當

時農業上的分配及經營情形看的。大概此時是有了奴隸，所以說“罪人不擊”，即是周民族中的罪人，沒有降爲奴隸。奴隸的來源，不是自己氏族的分化，大概仍是戰爭來的。大雅皇矣說：“帝謂文王，……密人不恭，敢距大邦，侵陁徂共，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按徂旅，以箠于周祜，以對天下。……侵我陁疆，……帝謂文王，詢爾仇方，同爾兄弟，以爾鈞援，與爾臨衝，以伐崇墉，臨衝閑閑，崇墉言言，執訊連連，攸馘安安。是類是禡，是致是附，四方以無侮。臨衝茀茀，崇墉仡仡，是伐是肆，是絕是忽，四方以無拂。”這是說文王伐密，伐崇墉，戰勝了他底敵對民族，而安定自己了。文王俘虜的奴隸，大概是作邑於豐以安置之。大雅文王有聲：“文王受命，有此武功，既伐於崇，作邑於豐。”從公劉以至于文王，周民族早已形成種族奴隸制度。奴隸的來源，都是由戰爭而來，這和商民族底奴隸一樣。周民族底奴隸民族，一是公劉時代的“于胥斯原”底胥人，和豳（或京）人，以至密人，芮人。太王時代的是岐人。文王時代，更以崇人爲多，密人也是奴隸。其他如史記匈奴傳言“西伯昌伐畎夷氏”，尚書西伯戡黎言“西伯既戡黎”，則畎夷與黎人，亦爲周之奴隸。所謂“作邑”，便是建立奴隸國家之始。這如盤庚作邑于殷，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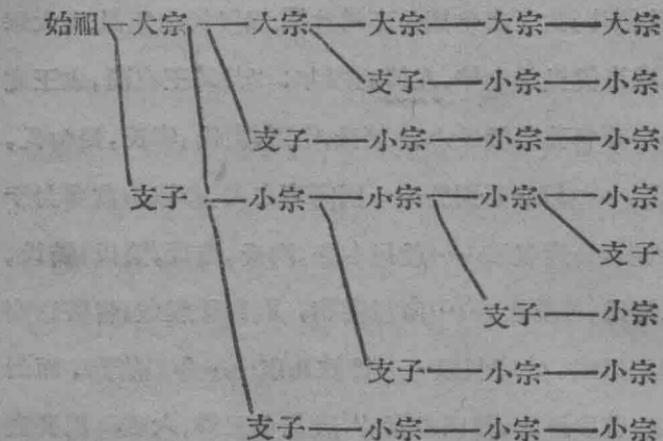
臘建雅典，羅馬建羅馬一樣。

周民族到武王作首領的時候，是早已把關中各種族統治了。這種統治，大概是種族聯盟的形式。文王已是這種族聯盟的中心首領，所以被殷人稱為“西伯”了。武王以前，周民族似已與商民族交兵，所以大雅文王說：“假哉天命，有商孫子，商之孫子，其麗不易，上帝既命，侯于周服。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膚敏，裸將于京。厥作裸將，常服黼冔，王之懿臣，無念爾祖。無念爾祖，聿修厥德，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殷之末喪師，克配上帝；宜鑒于殷，駿命不易。”這是說文王俘殷人為奴隸，殷人赤身，文王被之以衣冠，屈之為臣僕。而令其無思家鄉了。大雅蕩也有“文王曰咨，咨汝殷商”底話。是殷人早已為周奴隸。在武王時，又大舉伐殷，不但率其族人和奴隸，而且又統率其聯盟的各種族，如尚書牧誓所說：“庸，蜀，羌，髳，微，盧，彭，濮人”了。武王勝殷後，作邑于鎬。但周民族底中心城邑，仍在於豐，所以尚書武成“王來自商至於豐”，召誥“成王在豐”，多方“成王來自奄至于宗周”，周官“成王既黜殷命，滅淮夷，還歸在豐”。對於鎬，好是只為分邑。大雅文王有聲章說：“鎬京辟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皇王烝哉。考卜維王，宅是鎬京，維龜正之，武王成

之，武王然哉。”小雅魚藻“王在在鎬”是武王爲欲主盟于種族聯盟，而作鎬。鎬地在豐之東，近于殷，便于鎮壓殷民。成王爲首領時，武王之弟周公亦爲首領，以殷民之叛亂，更大舉滅殷，盡夷殷民爲奴隸。左傳定四年：“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分魯公以殷民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以法則周公……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于少皞之虛。分康叔以……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鍇氏，樊氏，饑氏，終葵氏，……命以康誥，而封于殷虛。皆啓以商政，疆以周索。分唐叔以……懷姓九宗……命以唐誥，而封于夏虛。啓以夏政，疆以戎索。”殷民十三族，六族由周公底兒子，實即周公直接統治，七族由成王之弟康叔統治。周公又在殷地新作洛邑，以鎮壓殷民。于是空前的奴隸社會，由周民族建立起來了。而成王時底奴隸種族，其數量當首推殷人爲多。其他則是“淮夷”等族了。

周民族本身，在此時還是父系氏族制度的。所以武王死，而周公繼位。成王又依氏族弟兄之次，而分封伯禽康叔以殷民，作爲奴隸。此種父系氏族制度，可以從禮記喪服小記及大傳上看出來。這種制度，大概殷民各族，懷姓九宗，都是如此的。但殷民和懷姓，被征服爲奴隸，是被強迫的毀棄了這

稱爲“禮”的父系或宗法氏族制度，所謂“禮不下庶人”，“庶人”便是指奴隸了。宗法氏族制度略圖如下：



此種種族統治種族的奴隸社會，統治種族的氏族制度，同于封建社會中統治種族的氏族制度。然而社會階段的分割，不在于氏族制度這一上層建築物，而在于經濟基礎中，勞動力和生產手段的關係。而且封建制度是建立于奴隸社會發展的大農業的。周代，從宗法氏族制度看起來，好似封建制度。但從根本的經濟關係上來看，便會看出是建築在奴隸勞動上的奴隸社會。

廣大的奴隸勞動，從何處見得呢？第一，在於農業勞動上面，第二，在於工商業勞動上面。工業上的奴隸勞動，爲

奴隸社會興盛底根本的生產力。

大雅既醉：“其僕維何？天被爾祿。君子萬年，景命有僕。其僕維何，釐爾女士。釐爾女士，從以孫子。”卷阿：“王多吉士，維君子使，媚於天子。……王多吉人，維君子命，媚於庶人。”小雅大東“君子所履，小人所視”，南山“曾孫田之”，“曾孫之穡”，“曾孫壽考”，甫田“食我農人”，“農夫之慶”，“曾孫來止”，“曾孫不怒，農夫克敏”，“曾孫之稼”，“曾孫之庚”，大田“曾孫是客”，“曾孫來止”，以及大雅小雅各章所舉多數之“君子”，小雅正月“并其臣僕”，“屢顧爾僕”，節南山“勿罔君子……無小人殆”，出車“召彼僕夫”，“僕夫況瘁”，棠棣“樂爾妻孥”，豳風七月“女心傷悲，殆及公子同歸”，“嗟我農夫”等句中，大概地是兩大階級的劃分。一是統治階級的“君子”，“曾孫”，“公子”，而另一被統治的階級，則是“僕”，“女”，“孥”，“庶人”，“小人”，“農人”，“農夫”，“僕夫”。這些被統治階級便是奴隸。而統治階級，便是周民族。

周代奴隸，最初的是使用於農業上。周代土地，漸次地私有化了。周金中“錫田”底字甚多。這在文王時已有商業，則西周一代私有財產之成立，是必然的。周金中的記載，又多“錫臣”，“錫士”，“錫女”，“錫婦”，“錫僕夫”，“錫貝朋”，“錫車馬”。

戈兵”等，是奴隸亦由種族公有而私有化，和貝朋車馬戈兵同樣，看作全無人格的物品了。故詩幽雅：“楚茨，南山，甫田，大田，及幽風七月諸篇，描述農夫奴隸，為貴族主人而勞動的情形，都是農業奴隸。但奴隸制度的發展，是使農業和工業之間底大規模的分工成為可能。由此才可以使古代社會底隆盛成為可能。商代的奴隸制度，在工業上有多大的利用？我們還不能充分證明。但大概是沒有很大的發展，從商代社會文化底不十分發展上，便可反證了。而周代，則文王治岐的時候，便利用奴隸，一則築造豐邑這奴隸國家底都市，再則建設貴族（奴隸主人）底宮苑。大雅靈臺“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王在靈囿，麀鹿攸伏。麀鹿濯濯，白鳥翯翯。王在靈沼，於牣魚躍。虞業維綰，賛鼓維鏞。於論鼓鍾，於樂辟雍。於論鼓鍾，於樂辟廡，鼈鳴逢逢，疇曠奏公”。這明白是描述文王利用衆多的奴隸“庶民”，很快地造成了靈臺，靈囿，靈沼等貴族娛樂之所。是在農村是城市已開始分裂，而奴隸勞動，便完成了偉大的工業建築。武王作鎬邑，雖無記載描述其使用奴隸的情況，文王有聲只說了“鎬京辟廡”一句，但辟廡在靈臺中已有描述，則其使用偉大的奴隸勞動，以勢度之，當比文王作豐，更為

鉅觀了。周公營洛邑，尚書描述周公使用偉大奴隸勞動說，周公先在殷地選擇中心地點，以筮卜取決後，以奴隸經營，很快造成洛邑，而開始祭祀，遷殷奴以入城了。“子惟乙卯朝至於洛師，我卜河朔，黎水。我乃卜澗水東瀍水西，惟洛食我。又卜瀍水東，亦惟洛食。”（洛誥）“惟太保先周公相宅。越若來三月，惟丙午，朏。越三日戊申，太保朝至於洛卜宅，厥既得卜，則經營。越三日庚戌，太保以庶殷攻位於洛汭。越五日，甲寅，位成。若翼日乙卯，周公朝至於洛，則達觀於新邑營。越三日丁巳用牲於郊，牛二。越翼日，戊午，乃社於新邑，牛一羊一豕一。越七日，甲子，周公乃朝，用書命庶殷。”試看，由庚戌至甲寅才五天，庶殷這奴隸已經建築好洛邑了，這是怎樣偉大的奴隸勞動喲！洛邑成後，遷殷民來經營這奴隸城市。畢命說：“毖殷頑民，遷於洛邑。密爾王室。既歷三紀，世變風移，四方無虞。”這不過是說，殷頑變成純良的奴隸了。

在豐，在鎬，和在洛這三大奴隸城市中，奴隸們做些甚麼呢？這大概是純粹的工藝而商業的城市。周民族這奴隸主人，便住在城市中，在辟廄，靈臺，靈囿，靈沼裏享樂。所以周公要告諭他們，“君子所其無逸，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尚書無逸）要他們注意農業這和城市隔絕的生產事業。又怕

他們像殷末人民之“沈湎於酒”，不能統治奴隸生產，所以作酒誥。他說一民族是要不暇和不敢飲酒的：“罔敢沈湎於酒，不惟不敢，亦不暇。”他又告訴康叔說“羣飲，汝勿佚。盡執拘以歸於周，予其殺。又惟殷之迪諸臣惟工，乃湎於酒，勿庸殺之，姑惟教之。……王曰，封汝典，聽朕憲勿辯，乃司民湎於酒。”周公命令地說，假如周人（貴族）飲酒，盡捕解回豐而殺之。奴隸飲酒，特別是聰明的奴隸飲酒，則縱之，而且要教他飲酒。成王更說：分封你去統治奴隸，第一在管理周人（貴族）飲酒。城市生活與農村不同，這是一點。

城市奴隸工藝是很發達的。康誥，酒誥，洛誥，武成中，均稱“百工”。洛誥中且說“予齊百工”，“汝其悉自教工”，“周工往新邑”，是在經營洛邑中，以周之工人作工程師了。幽頌臣工：“嗟嗟臣工，……庤乃錢鏤，奄觀鑿艾。”這不僅說明工是奴隸，而且說明又主要的製造鐵製農器的奴隸了。周禮冬官考工記所載：“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審曲面埶，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輪，輿，弓，盧，匠，車，梓；攻金之工，築，冶，鳬，棗，段，桃；攻皮

之工，匱，鮑，鄣，韋，裘，設色之工，畫，績，鍾，筐，幡，刮摩之工，玉，御，雕，矢，磬，搏埴之工，陶，旃。”這純粹的工藝，已有三十種。其奴隸的分配，又分成各種等級，從事工藝。曲禮：“天子之工六，曰土工，金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材。”工藝發達，商業也隨之而發達的。私有奴隸如前所述早已發生了。奴隸買賣，便首先成為一種商業。周金文中，便有奴隸買賣的紀載，由工商業的社會分工和私有財產的興起，債務的信用制也開始發達，而以奴隸抵債債務的事件，也出現於周金文紀載了。(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298頁參看)尚書酒誥“肇牽車牛，遠服貲”，詩太雅瞻卬“如貿三倍”，易旅六二：“旅卽次懷其資得童僕”。旅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震六二：“餒喪貝”，是以貨幣底“貝”，“資”與奴隸交易。商業與奴隸本互相促進的。這足見商業與奴隸之發達了。商業中所用貨幣，當是“貝”及金屬鑄幣的“圜”(史記，漢書傳說太公為周作“九府圜法”)或“錢”。“貝”從上面所引的“資”，“貝”可以看出。“錢”則在尚書呂命中，作為罪人贖罪之物。大概是交易的貨幣。所以尚書洪範底八政中，一為食，第二便是“貨”這當時發展的重要東西。又此時農器底“錢”，亦用為貨幣，故形成文字貨幣為“錢”了。

周代這建立於廣大奴隸勞動之上的政治，是周民族的貴族政治。貴族統治奴隸，貴族和奴隸各自又分成許多等級。又分爲軍事和政治兩方面：在軍事上，尚書牧誓說“冢君，御事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千夫長，百夫長”這是貴族內部的軍事組織。奴隸則隸屬於各級貴族，如周禮所載，有各種工藝，巫醫，史，徒隸等。在政治和社會方面，左傳桓二年晉師服說：“天子建國，諸侯立家，卿置例室，大夫有貳宗，士有隸子弟，庶人工商，各有分親，皆有等衰。”襄十一年，晉師曠說：“天子有公，諸侯有卿，卿置側室，大夫有貳宗，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隸，牧，圉，皆有親暱”。昭七年楚申無宇說：“天有十日，民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有圉，牛有牧，以待百事。”這是奴隸和貴族共列的等級，士以上爲貴族，其下則爲奴隸。貴族對奴隸，可以有生殺予奪之權，刑罰極重。尚書呂刑所列刑罰有“五刑”，“五罰”。刑罰的進化，在周初常是直捷了當的殺死。牧誓“於爾躬有戮”，洪範“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惟辟玉食”。康誥“非汝封人殺人，無或刑人殺人，非汝封又曰劓刑人，無或劓刑人”。酒誥“子其殺”。這都是殺死的刑罰，

而且是也適用貴族的。但以商業和貨幣的發達，在周穆王作呂命時，便從刑，改成罰錢了。“墨辟疑赦，其罰百錢，閱實其罪。劓辟疑赦，其罰惟倍，閱實其罪。剕辟疑赦，其罰倍差，閱實其罪。宮辟疑赦，其罰六百錢，閱實其罪。大辟疑赦，其罰千錢，閱實其罪。墨罰之屬千，劓罰之屬千，剕罰之屬五百，宮罰之屬三百，大辟之罰，其屬二百，五刑之屬三千。”刑罰之密，和錢使用之多，可以想見。且由此而推，貴族當有因刑罰而降為奴隸，及奴隸以工商所得之錢贖身之事。殷“箕子之為奴”（論語）為一例。在西周中，奴隸已由罪刑而產生這件事的例，只有周禮秋官：“司厲掌盜賊之任，……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橐，凡有爵者，與七十者，與未龀者，皆不為奴。”而證明貴族因刑而破落，奴隸以錢而解放，成為自由民與平民這一中間等級了。

西周奴隸制度之上，各國家不是統一的。而仍只是種族聯盟。孟子所載：“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達于天子，附于諸侯曰附庸。”這是不統一王國的封建，而只是種族聯盟中，統計國勢，依其農業井里數目而定的等級。孟子及禹貢上底“五等五服”之制是沒有的。依農業井里數目而定的等級，實在不只孟子所說五等，如左

傳襄十五年“王及公侯伯子男甸采衛大夫，各居其列。”尚書康誥：“侯甸男邦采衛”，酒誥：“侯甸男衛邦伯”，召誥：“庶邦侯甸男衛”這明明是多有“甸采衛大夫”幾級的。

西周文化的發達，是承繼易經底八卦，而發展的洪範九疇，是尚書及詩之雅頌與一部之風。筮卜底宗教迷信，是還有勢力。史官從貴族處學得天文農業政事等各種智識，開始了奴隸，及一些貴族們的抽象思維了。這思維，主要地是從洪範上看出來。抽象思維的發達，隨着奴隸制度底發達，而開始了春秋的盛世。

D 春秋時代的奴隸社會

西周的奴隸制度，由周種族底武力統治起來的。周種族國家而外，還有許多的種族國家。這有些是周種族殖民出去建立的奴隸國家，而有些是經濟落後的遊牧種族國家。牠們都在種族聯盟之下，以周為“伯”主或“共主”。而周代奴隸國家，在厲王底時代，貴族政治，為自由民平民所不能忍受，人民暴動起來，把厲王放居于彘。國語周語：“厲王說榮夷公。芮良夫曰：王室其將卑乎。夫榮夷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匹夫專利，猶謂之盜，王而行之，其歸鮮矣。榮公若用周必敗。既榮公為卿士，諸侯不享。”史記周本紀“厲王卽位，三十年，

好利，近榮夷公。大夫芮良諫厲王不聽，卒以榮夷公爲卿士，用事”。左傳昭二十六年“至于厲王，王心戾虐，萬民弗忍，居王於彘”。這“好利”更是貴族政治底腐朽。大概不止於鬻爵於榮夷公，定還有苛取於自由民平民的，所以激起叛亂來了。這叛亂中，有共和伯篡位，和成立共和政府底兩種傳說，大概自由平民成立共和政府之傳說，如史紀周本紀：“厲王出奔於彘，召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是有可能的。因自由民平民之發達，是商業發達而來。而商業經濟，是不適於貴族政治，而適於共和的。但共和只十四年，而周宣王便又興起貴族政治，征服江漢夷人，重振聯盟共主聲勢了。但幽王時，這一貴族政治，終被遊牧民族底犬戎所攻破。犬戎之來，把周底農業和工業殘破致後人有“稻黍之感”。周人不得不棄豐鎬東遷於洛了。

周人衰頽底原因，便在於奴隸底減少，和奴隸勞動之無效率。在厲王時，一則由於無戰爭俘虜以供給奴隸，再則由於奴隸之贖身爲自由民平民，奴隸數量減少。他則由於奴隸勞動之不能使用和改良工具，且多怨謗，不力工作。厲王於此種情勢之下，不得不奸利。奸利更弄壞了，釀成叛亂。宣王振興周室的辦法，便是南征江漢底淮夷，以增加奴隸。幽王之

時，一則以商業發達，富人這新貴族（奴隸主人）興起，階級衝突日甚，如大雅瞻印“如賈三倍，君子是識，婦無公事，休其蠶織”。“何神不富”，召旻：“維昔之富不如時”。他則以貴族亂政，如瞻印“人有土田，女反有之。人有民人，女覆奪之。此宜無罪，女反收之。彼宜有罪，女覆說之。哲夫成城，哲婦傾城”。再以天災如召旻：“旻天疾威，天篤降桑，震我飢饉，民卒流亡。我居圜卒荒。”周代奴隸政治，厲王時之叛亂，已見平民自由民，及奴隸之無革命能力，沒有向前的出路。雖然宣王一時中興，但仍不免於內部朽敗，因犬戎而覆滅了。

東遷底周代，失去了聯盟共主的地位了。而其他各種族國家代起爲霸，這是春秋時代。此時底各種族國家，其稱爲中國的，有晉，衛，齊，魯，宋，鄭，陳，許等大國。吳，越，楚，蜀，閩皆爲蠻；淮南爲羣舒；秦爲戎；河北有鮮虞，肥，鼓國；河東有赤狄甲氏，留吁，鐸辰，潞國；周洛陽附近，有揚，拒，泉，臯，蠻氏，陸渾，伊雒諸戎；山東有萊，牟，介，莒等夷；杞，鄆近夷，用夷禮。此外小國不可勝計。各國家在周室東遷後，都獨自發展起來。蠻夷戎狄等經濟落後的國家，常爲中國各國家所征服，而以爲奴隸，中國各大國又征服小國，

而更發展奴隸制度。現在我們從奴隸經濟最發展的齊國說起。

齊地近渤海。相傳齊族是周民族的分枝，周武王以太公封——殖民於齊。太公因齊地而發展工商業，鑄造貨幣。這史記和漢書上的傳說，即不可靠，而齊國在周代已發展，却是無可否認的事實。初入於春秋時代的齊襄公，正在發展其奴隸國家的勢力，當時和魯宋鄭衛陳蔡等爭戰。桓公繼立，管仲鮑叔等，從商業中出身的破落貴族厲行政治經濟的改革。

在桓公以前，其他國家發展工商業的，當是東周與其鄰近的鄭。東周洛邑，早有工商業的發展。而鄭，則是平王東遷後的殖民國家。左傳昭十六年鄭子產說：“昔我先君桓公與商人皆出自周，庸次比耦，以艾殺此地，斬之蓬蒿藜藿，而共處之，世有盟誓，以相信也。曰：爾無我叛，我無強買，勿或勾奪，爾有利市寶賄，我勿與知。恃此盟誓，故能相保以至於今。”這明白說出鄭是周底商業殖民地。這一商業的發展，是直接承繼周代而來的。

齊桓公時工商業的發展，是因齊國地利而獨自發展起來。國語齊語說管仲：“通齊國之魚鹽於東萊，使關市譏而不

征，以爲諸侯利。”這是沿海國家以自然分工而發展的商業之發展。管仲其他主要的改革，是“定民之居……制國以爲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士鄉十五，公師五鄉焉，國子師五鄉焉”。又分自由民平民奴隸爲四民，所謂士，工，商，農。貴族對於四民底統治方法，是“勿使雜處，雜處則言謗，其事易。”而達到“士之子恆爲士”，“工之子恆爲工”，“商之子恆爲商”，“農之子恆爲農”底目的。對於農之秀民，則以爲士，所謂“其秀民之能爲士者，必足賴也”。這樣，齊國底舊日的貴族與奴隸的階級，變成新的奴隸主人與奴隸，工商農等自由民平民階級，和貴族與奴隸，鼎足而三了。

齊國在商業上發展的，不只漁鹽，還有齊出產的鐵，和鐵工業製品。管子海王篇“今鐵官之數曰：一女必有一鍼一刀，若其事立；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銚，若其事立；不爾而成事者，天下無有”。主要的鐵工業，是鍼，刀，耒，耜，銚五種。這種工業的發展，不僅是使齊國商業，成爲當時諸國間必需的商業，而且是表示了農業生產力的更進一步的發展。

齊國的貴族國家，是獨佔着商業利益的。由商業的發展，齊是早已發展了貨幣，所以“齊人，莒人，謂之刀”，“商人齊人謂之布”底刀與布，當即是齊人初時使用的貨幣。獨佔

商業利益的齊貴族，是更發展了貨幣，如管子國蓄篇所載的“五穀食米，民之司命也；黃金刀幣，民之通施也。”底大量的“穀”與“金”了。由貨幣與商業的獨佔，齊貴族國家，強盛起來。國語齊語說：“南伐……以魯爲主，反其侵地堂，潛，……西伐……以衛爲主，反其侵地臺，原姑，與漆，里……北伐……以燕爲主，反其侵地柴夫，吠狗。使海於有蔽，渠弭於有渚，環山於有牢。四隣大親，既反侵地，正封疆地，南至於飼陰，西至于濟北，北至于河，東至于紀鄒，有革車八百乘。……一戰帥服三十一國。”于是齊國又成爲各國家中的強國，稱爲“霸”底盟主了。

隨着齊國工商業底發達，中原各國家也發達起工業了。衛，在齊桓公稱霸時，被翟人殘破其產業。國語齊語說：“桓公城楚丘以封之，其畜散而無育，桓公與之繫馬三百。”是衛仍在牧畜與農業盛行之中。左傳闵二年說衛文公：“務材訓農，通商惠工，敬教勸學，授方任能。元年，革車三十乘；季年，乃三百乘。”是衛以工商業而很快在一年間增大了十倍的國力了。

宋本大國，似亦發展商業，爭戰爲霸，但以介于諸中原國家之中，國力不相上下，而沒有發展。晉則自獻公前後，征

服諸小國及戎狄，而發展其奴隸國家底勢力。楚成王同樣地征服漢陽諸國，秦穆公征服西戎，奴隸和土地的增加，使他們有成為霸主的可能了。秦沒有幾多工商業的發展，故初時只霸于西戎。晉，則早有工商業的發達。左傳襄九年 楚子囊說：“晉君類能而使之，舉不失選，官不易方，其卿讓于善，其大夫不失守，其士競於教，其庶人力于農穡，商工皂隸，不知遷業。”加以晉貴族的強有力的軍事組織，所以有從文公至于悼公底霸業。楚也發展工商業，通考錢幣考說 楚“莊王以爲幣重，更以小爲大，百姓不便，遂復如故”。吳滅鄰近諸小國而漸強大。發展工商業，稱霸于中原。越繼吳之後，發展商工業。史記貨殖傳說：“積著之理，務完物，無息幣。以物相貿易，腐敗而食之貨勿留，無敢居貴，論其有餘不足，則知貴賤：貴上極則反賤，賤上極則反貴，貴出如糞土，賤取如珠玉，財幣欲其行如流水。修之十年，國富。厚賂戰士，士赴矢石如渴得飲，遂報強吳。”

在春秋時代工商業的發達，是基於奴隸勞動之上的。奴隸建築城市，左傳所載，二十有九，當時奴隸底來源，除俘虜而外，又多罪人降來。左傳昭三年 晉叔向說：“饑，郤，晉，原，狐，續，慶，伯，降在阜隸。……晉之公族盡矣。肸之宗十一

族，惟羊舌氏在而已。”昭六年楚棄疾誓辭云：“不用命者，君子廢，小人降。”這即是由貴族平民，有罪降為奴隸的例。奴隸以貨幣或功績，又可贖身為平民。哀二年晉簡子書曰：“克敵者，上大夫受縣，下大夫受郡，士田十萬，庶人工商遂，人臣隸圉免。”襄二十三年說：“斐豹隸也，著于丹書。樂氏之力臣曰督戎，國人懼之。斐豹謂宣子曰，苟焚丹書，我殺督戎。”此中不獨可見奴隸贖身，而且可見奴隸是有冊籍的。定九年齊大夫鮑文子說他自己曾為奴隸：“臣曾為隸于施氏”。是奴隸解放，亦可任大夫。呂覽說：“魯國之法，凡贖臣妾于諸侯，則取金於內府。”是被俘作奴隸於異國的，又可贖回了。

春秋末期，商工有更大的發達，而齊尤甚。左傳昭三年齊景公晏子底對話：“晏子……曰，……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小人之利也。……公笑曰，子近市，識貴賤乎？對曰，既利之，敢不識乎。公曰，何貴何賤？……對曰，踊貴履賤。”昭二十六年：“幣錦二兩，……魯人買之百兩一布”。國語周語：“景王二十一年，……卒鑄大錢”，（即左傳昭十八年）史記貨殖傳：“范蠡……變名易姓，適齊，為鵠夷子皮，之陶，為朱公。朱公以陶為天下之中，諸侯四通，貨物所交易也。乃治產積居，與時逐而不責於人。……十九年中，三致千金。……子

孫修業而息之，遂至巨萬。故言富者皆稱陶朱公。”史記仲尼弟子傳：“子貢衛人，好廢舉，與時轉貨賈。常相魯衛，家累千金，卒終於齊。”商人居奇以致富貴，不僅是從奴隸解放，而且是從貴族專有的政治中解放了。左傳僖公三十三年：“秦師……及滑，鄭商人弦高將市於周，遇之。以乘輶先牛十二犒師。……滅滑而還。”商人之於鄭國政治，其力量可見。所以左傳襄十四年：“子孔當國，爲載書，以位序，聽政辟。大夫諸司門子弗順，子孔將誅之。子產止之，請爲之楚書。子孔不可，曰：‘爲書以定國，衆怒而焚之，是衆爲政也，國不亦難乎？’子產曰：‘衆怒難犯，專欲難成，合二難以安國，危之道也。不如焚書以安衆。子得所欲，衆亦得安，不亦可乎？專欲無成，犯衆興禍，子必從之。乃焚書於倉門之外，衆而後定。’”子孔欲仍舊日貴族與奴隸的階級以爲政，幾於激起變亂。子產調和工商業者與貴族，乃得無事。更進一步地，爲商人的參政，子產不得不錄刑書於鐵鼎，以求法律之民主化了。定八年王孫賈曰：“苟衛國有難，工商未嘗不爲患。”是衛國亦發展到工商參政的時候了。齊田氏由陳徙來的。齊桓公使之爲“工正”。於是田氏以工商起家致富，厚施於民，而得齊人之服從，後於據齊爲己有了。左傳昭三年：“公棄其民，而歸

於陳氏。齊舊四量，豆區釜鍾。四升爲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釜。釜十則鍾。陳氏三量皆登一焉，鍾乃大矣。以家量貸，而以公量收之。山木如市，弗加於山。魚鹽蜃蛤，弗加於海。民參其力，二入於公，而衣食其一。公聚朽蠹，而三老凍餒。國之諸市，屢賤踊貴。民人痛疾，而或燠休之，其愛之如父母，而歸之如流水。欲無獲民，將焉辟之。”昭二十六年“陳氏雖無大德，而有施於民。豆區釜鍾之數，其取之公也薄，其施之民也厚。公厚斂焉，陳氏厚施焉，民歸之矣”。齊國工商業發達之結果，爲田氏所專有。而景公不得不苛取於民，致取民勞力三分之二。這和魯國“稅畝”一樣，平民對於貴族的不滿日盛，魯則削弱，而齊則歸政於工商出身底田氏了。田氏取得齊政，是工商自古平民，對於貴族爭鬥之勝利。爲首的是陳乞鮑牧兩個人。陳乞是工商出身的，而鮑牧則是奴隸出身的。他們鼓動着齊自由民底大夫等，把齊國國君殺了，把貴族國氏高氏晏氏等逐了。左傳哀六年載着這段故事如下：“齊陳乞僞事國高者，每朝必驕乘焉。所從必言諸大夫曰，彼皆悵憊，將棄子之命。皆曰，高國得君，必偪我，盍去諸。固將謀子，子早圖之。圖之莫如盡滅之，需事之下也。及朝，則曰，彼虎狼也，見我在子之側，殺我無日矣，請就之位。又謂諸大

夫曰，二子者禍矣。特得君而欲謀二三子，曰，國之多難，貴寵之由。盡去之而後君定。既成謀矣。盍及其未作也先諸。作而後，悔亦無及矣。大夫從之。夏六月戊辰，陳乞鮑牧及諸大夫以甲入於公宮。昭子聞之，與惠之乘如公。戰於莊，敗。國人追之，國憂奔莒，遂及高張晏圉弦施來奔。”這明明是一個革命了。

春秋時底農業，是自由民和奴隸耕種着，其土地從國有漸次到卿大夫等的私有。左傳所載。不但齊魯常爭田，而晉大夫中亦常爭田。又有“稅畝”，“東南其畝”底話。大概這田不只由奴隸耕種，而又有自由民平民耕種的。貴族國家所以要用田賦了。左傳宣十五年“初稅畝”，哀十一年：“季孫欲用田賦”，十二年：“春王正月，用田賦”這是論語載哀公所說底“二，五猶不足”底苛取於民了。此時農業技術的發展是用犁與牛及用水灌溉，論語有“犂牛”之語，又冉伯牛名耕，則牛及犂當適用於農業。左傳哀二年：“武陵人或有因於吳，竟田焉。拘澇人之洫管者，曰：何故使吾水滋？”這種水田耕種的灌溉，在後來成為戰國時代國家富強的道路。

在這工商發達的奴隸經濟之上，文化的產物，為詩經的風，春秋這歷史，和孔子的論語等。在思維上反映着政治與

倫理的階級底哲學了。宗教思想，在奴隸底初時的勞動，現實主義的工商自由民，和破落的貴族思想家中，是不會有其位置的。

春秋時代奴隸社會的發展，是承繼西周奴隸社會而來的。由此一時代底發展，中國社會經濟底地盤，從黃河流域向南北東西擴張，東至於海，西至於隴，北至於燕，南至於越。而且又把國內的商業與交通聯絡起來了，小國合併成大國了。這樣，便開始戰國時代各工商國家爭競的基礎。文化上也是上承周代的宇宙哲學，而下開戰國底實用哲學個人哲學的。

春秋過度到戰國，不是突然的，然而我們為便利研究起見，把他劃分開了。下面來研究戰國時代的社會。

E 戰國時代的奴隸社會

戰國時代，是春秋時代最後的霸主越以後開始的。戰國時代各國的對立和戰亂，正似古代希臘末年的各國一樣，是商工業發展的結果。

戰國時代底商工業城市，是由奴隸勞動，而充分和農村分離起來了。春秋以前的城市，大概是在百雉——三百丈——上下的，而且一國家便是一城市。城市中充滿着奴隸，

自由民與貴族。而在戰國時代，則小國併爲大國，一國的城市加多，而城市的分工也起來。工商佔主要地位的大城市，據史記及戰國策所載，則齊有臨淄，定陶；燕有薊；趙有鄆、鄆；楚有郢，壽春，睢陽，宛，番禺，越等；秦有雍及櫟邑；其他又有鄭，陽翟等商工都市。這些都市，是很大的，爲國中諸小城市之中心。國策齊策記鄒忌說：“齊，地方千里，百二十城。”又：“蘇秦爲趙合從，說齊宣王曰：齊南有太山，東有琅琊，西有清河，北有渤海。此所謂四塞之國也。齊地方二千里，帶甲數十萬，粟如丘山。齊車之良，五家之兵，疾如錐失，戰如雷電，解如風雨，卽有軍役，未曾倍泰山，絕清河，徒渤海也。臨淄之中七萬戶。臣竊度之，下戶三男子，三七二十一萬。不待發於遠縣，而臨淄之軍，固已二十一萬矣。臨淄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擊筑彈琴，鬥雞，走犬，六博，踏鞠者。臨淄之途，車轝轔轔，肩摩，連衽成幃，舉袂成幕，揮汗成雨。家敦而富，志高而揚。”趙策記馬服君說：“古者，城雖大，不過三百丈者，人雖衆，無過三千家者。……今千丈之城，萬家之邑相望。”城市衆多，而大城市中，淫樂之盛，可以概見，史記貨殖傳記趙國說：“女子則鼓鳴瑟，跕屣，游媚富貴，入後宮，偏諸侯。”戰國時鄆、鄆美姬之名，聞於天下。漢書地理

志記齊國說：“長女不得嫁，名白巫兒。爲家主祠，嫁者不利其家。至今以爲俗。”又傳說齊管仲爲軍事遠征，而開始娼妓制度。其實娼妓制度，自是春秋中氏族制度變化，隨着一夫一妻制度而開始，而在工商業發展中。建築在奴隸勞動之上底淫樂。

商業底發展，當不止於中原諸國之交通，而是北通胡人，西通羌戎，南通巴蜀粵閩，東通海上的。尤以海上的商業爲奴隸制度底重要發展，鄒衍這一偉大科學家，對於地理異方物等的博識，對於天文及哲學等的玄想，只有從這海上交通得來。燕齊底方士，亦不過原始的自然科學家，對於海上交過而引起的現象底幻想解說。史記孟軻列傳載鄒衍說是：“其語闊大不經，必先驗小物，至於無垠”。“騶衍以陰陽主運顯於諸侯，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不能通”。史記封禪書又記：“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萊，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傳在渤海中，……諸仙人及不死之藥皆在焉。其物，禽獸盡白，而黃金銀爲宮闕。未至，望之如雲。及至到，三神山反在水下。臨之風，輒引去。終莫能去。”這明明是海上交通中所見海中幻景。

工業之發展，已到細密的分工，因而製造奇技淫巧了。

管子立政篇云：“工事競與刻鏤，女事繁於文章。”韓非記列子所說：“以象爲楮葉，三年而成，豐殺莖柯，毫芷繁澤亂之楮葉之中，而不可別。”墨子所記公輸般之作雲梯等，技術美術之發達，均可想見。

大城市中底貴族，是由工商起家的新貴族。他們一方是役使偉大的奴隸勞動，他方是發展偉大的精神勞動。許多思想家，奇才異能之士，以及流落的貴族與自由民，都寄生於他們而成爲食客了。戰國五公子家，各帶有食客數千人。而齊國齊稷下，成爲思想家的集中地點。史記田完世家記：“齊稷下常聚數萬人，或賜列第爲大夫，不治而議論。”又說：“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騶衍，淳于髡，田駢，接子，慎到，環淵之徒，皆賜列第爲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是以齊稷下學士復盛，且數百千人。”孟子常在齊國，荀卿及其弟子李斯韓非，亦嘗在齊。齊國好似古代希臘底雅典，把一切思想家集中，在偉大的奴隸勞動及商人政治之下，從政治勞動分離出來，開始偉大的精神勞動了。

在農業上的發展，第一是開渠灌溉農田，第二是奴隸勞動的改變形式。魏李悝盡地力以發展農業，“西門豹引漳水灌鄴，以富魏之河內。”（史記河渠書）秦孝公用商鞅，“築田，

開阡陌封疆”。（史記商君列傳）“禁游宦之民，而顯耕戰。”（韓非和氏篇）“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大小僇力本業耕織。事末作及怠而貧者，舉以爲櫛擊。”（史記商君列傳）“徙三晉之民，而使之事本。此其損敵也，與戰勝同寶”。（商君書徙民篇）“韓……使水工鄭國間說秦，令鑿涇水，自中山西抵瓠口爲渠，旁北山，東注洛，三百餘地，欲以灌田。……渠就，用注滻淤之水，灌澤滻之地四萬餘頃，收皆畝一鍾。於是關中爲沃野，無凶年，秦以富強。”（史記河渠書）開渠之爲灌溉，使農業生產力發展。而盡地力，掠民，禁游宦之民使復業農，這是加強了奴隸和自由民的勞動。

戰國時代底奴隸制度，和春秋時代一樣，主要是使用於工商業上。而由工商業底發達，奴隸經濟中的商業資本和其聯着的高利貸資本，使自由民農民受其剝削。在古代字義上，商業的利潤，和借貸底利息，是不能分開的，而且正由貸借信用，而發生商業信用。戰國時代，有許多自由農民，便被高利貸所困了。管子問篇問答統計中有：“問邑之貧人，債而食者幾何家？……問人之貸粟米有別券者幾何家？”是則借貸者均多。而國策齊策所記：“孟嘗君曰：先生不羞，乃有意爲文收責於薛乎？馯談曰：願之。於是約車治裝，載契

券而行。……驅而之薛，使吏召諸民當償者悉來合券。券偏合，起矯命以債賜諸民，因燒其券。是新貴族們放利之廣大，可以想見了。

六國以商業之發達，有多量的黃金之使用。孟子“於齊，王餽兼金一百而不受；於宋……餽七十鎰而受；於薛，餽五千鎰而受。”管子各篇所記之黃金；國策所記，魏以千百聘齊孟嘗君；孟嘗君予馮煖金五百斤西遊於梁；蘇秦說秦，黃金百斤盡，後說趙王，趙王予以黃金萬鎰。韓非記諺語：“長袖善舞，多財善買”，所云大量之貨幣使用，使商業又更加發達。因而一方以高利貸困農民，他方則農民多捨棄農業，而逐工商業之利益了。韓非子亡徵篇說：“公家虛而大臣實，正戶貧而寄寓富，耕戰之士困，末作之民利者可亡也。”於是富者為工商，而農人則貧困。經濟不振，六國削弱了。

秦起西戎，用商鞅底政策和開鄭渠，促進農業。石雍就發展了巴蜀的商業，徙櫟邑又發展了中原的商業。招徠異國人民耕種和工商，而把秦民作軍隊。他於是以其強盛的經濟和軍事，結束了戰國。

戰國時代的社會制度，是氏族制度已在春秋時代解體，只是由商人以金錢的勢力支配家族關係了。所以蘇秦有“嫂

不以我爲叔，父母不以我爲子”（國策）之嘆，而韓非則說：“父母之於子也，產男則相賀，產女則殺之。……慮其後便，計之長利也。故父母之於子也，猶用計算之心以相待。”（韓非子六反篇）是家族關係，統粹是商業的自利了。道德當亦如斯，而有楊子爲我之說。在政治上，則由氏族而來的舊貴族和商業發展的新貴族（奴隸主人），統治着自由民與奴隸。孟荀底治者與被治者的政治理想，便是貴族統治的承認。宗教，在奴隸制度繁榮中，沒有恐怖在奴隸與自由民或貴族中存在，是沒有牠的位置。貴族們所尋求的神仙，不過是他們淫樂之一種而已。

繁榮的奴隸文化，及建基於其上的工商業，使精神勞動的生產上，有社會分工的人們出來。戰國諸子的思想，是以後中國思想的基礎，而其深廣的範圍，除一二外，又是以後中國思想所未能超越的。

F 秦代的奴隸社會

秦民族是初起于西戎，在周民族東遷洛陽後，才遷到關中周代故地底岐下的。史記李斯列傳記：“穆公（春秋五霸之穆公）求士，西取由余于戎，東得百里奚于宛，迎蹇叔于宋，求丕豹公孫支于晉；此五子者不產于秦，而穆公用之，并國

二十，遂霸西戎；孝文用商鞅之法，移風易俗，民以殷盛，國以富強，百姓樂用，諸侯親服，獲魏楚之師，舉地千里。……惠王用張儀之計，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北收上郡，南取漢中，包九夷，制鄢郢，東據戎翟之險，割膏腴之壤，遂散六國之從，使之西面事秦。……昭王得范睢，廢穰侯，逐華陽，疆公室，杜私門，蠶食諸侯，使秦成帝業。”秦的政治，早已不是舊貴族的奴隸政治，而是異族奴隸自由民參加的新貴族的奴隸政治了。史記貨殖傳說：“秦文孝繆居雍隙，隴蜀之貨而多賈。獻孝公徙櫟邑。櫟邑北卻戎翟，東通三晉，亦多大賈。”是秦早已發展了商業。

秦始皇用李斯，一面以秦民底耕戰之士的武力，他面以陰行謀臣及商業資本的黃金勢力，滅了六國。商鞅以來的“開阡陌”及“集小都鄉邑聚爲縣”，(史記商君列傳)於是普及于六國了。

秦始皇底武力的統一中國，好似斯巴達底武力的征服全希臘。直接的爲建立於武力之上，而基礎則在偉大的國家奴隸底勞動。秦始皇在未統一中國以前，是利用着秦本國的奴隸。在統一中國以後，更利用着被征服各國的奴隸勞動了。於是在偉大的奴隸勞動之下，最初在秦國是繁榮了咸

陽。其次是在全國北方，築成了萬里長城。在全國各部，築成了馳道。漢書賈山傳描寫這馳道的偉大工程說：“秦爲馳道於天下，東窮燕齊，南極吳楚，江湖之上，濱海之觀畢至。道廣五十步。三丈而櫓。厚築其外。隱以金椎，樹以金松。”始皇治墓，役使七十餘萬人，作渭南，信宮，朝宮，梁山宮等偉大的宮殿。阿房是朝宮的一部分而其中有“隱宮徒刑者七十餘萬人”(史記秦始皇本紀)。二世時代，續作宏大壯麗的阿房宮，又“治直馳道”(史記李斯列傳)。這樣偉大的工程，其役使的奴隸，(不論其爲罪人或六國之民)是很大的數量，是可想而知的。

私人之使用奴隸勞動，其數量當也是很大的。史記貨殖傳記：“烏氏倮畜牧及衆斥賣求寄繪物，間獻遺戎王，戎王什倍其償與之畜”，“巴蜀寡婦清，其先得丹穴，而擅其利，數士，家亦不訾。”“猗頓用鹽鹽起。而邯鄲郭縱以鐵冶成業。”“蜀卓氏之先，用鐵冶富。”“宛孔氏之先，用鐵冶爲業。”這些富人，都是役使着巨量的奴隸的。史記呂不韋傳記：“不韋家僮萬人，嫪毐家僮數千人。”留侯世家記：“張良家僮三百人”。這足見奴隸勞動之廣大了。漢書王莽傳中，王莽詔所記秦代奴隸制度說：“秦爲無道，原賦稅以自供奉，罷民力以極欲。壞聖制，廢井田。是以兼並起，貪鄙生：強者規田以千數，

弱者曾無立錐之居；又置奴婢之市，與牛馬同籬，制於民臣，顛斲其命。姦虛之人，因緣爲利，至略賣人妻子，逆天心，諂人倫，繆於“天地之性人爲貴”之義。這不但說明秦代有奴婢買賣之市場，有略賣人妻子爲奴婢之事實，奴婢同於牛馬，而且說明了秦代商業發達中，土地兼併興起了。由着政府法令的苛嚴，和對於自由民徵稅的苛暴，於是自由民和奴隸底暴動，結束了秦代。

G 兩漢時代的奴隸社會

秦代對於六國的自由民和貴族，都一律地降爲“編戶民”，又改其名稱，所謂“更名民曰黔首”了。豪富十二萬戶被徙於咸陽；黔首常被徙以實邊，如“徙黔首三萬戶琅琊台下”，“徙三萬家麗邑，五萬家雲陽”等；而徒刑奴隸等，則作苦工，所以“前殿阿房……隱宮徒刑者七十餘萬人”，“使徒刑三千人皆伐湘山樹，赭其山”，“發諸黨逋亡人贅墮賈人田各去陸梁地。”(史記秦始皇本紀)自由民與奴隸，在秦代的專制政治之下，是一個最受壓迫的。而豪富新貴族，如烏保寡婦清等，反受專制君主底擁護。這樣，使階級的矛盾益加尖銳化，終於從一自由農民的陳勝，開始了反對秦代專制的革命。這從自由農民發起的革命，奴隸罪人如鯨布等參加

了，舊日貴族如張良項羽等參加了，而革命底結果，是新貴族底豪富商人地主們得了勝利。劉邦及其功臣們，初則約三章以利自由民，再則弛商賈之禁以利商人。劉邦於是成功了從自由民出身的帝王。

秦代的地盤，已經征服了長江以南各地。漢代乃更進而南征，南迄於海，以至於交趾。然而長沙以南，乃爲蠻夷之地，不過是名義上由漢代統一罷了。漢代活動底主要地盤，南方只及于長江流域。這一區域的人口，在秦末漢初底擾亂中，經濟充分破壞，人口減少，“故大都各城，散亡戶口，可得而數者十二三。”因而漢代功臣的食祿，“大侯不過萬家，小者五六百戶”了。（史記高祖功臣侯年表）

漢代底統治，和秦代底統治一樣，在政治和法律上，作了偉大的建設。秦李斯的改革制度，和漢叔孫通底改革制度，秦李斯底定法令，和漢蕭何張湯趙禹之屬底法律，同樣是開始了中國後來的政治與法律制度的。漢書刑法志記：“張湯趙禹之屬，條定法令，作見知故縱監臨部主之法。緩深故之罪，急縱出之誅。其後姦猾巧法，轉相比况，禁罔寢密，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萬九千八百八十二章，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二事。文書盈於凡閣，典者不能徧睹。”

是以郡國承用者鮫，或罪同而論異，姦吏因緣爲市，所欲活則傳生議，所欲陷則予死比。議者咸冤傷之”。這雖說是奇刑，然而這却見漢代法律之形成偉大法典了。

這種法典，是自由民和商人豪富所需要的法典。好似羅馬法典之爲羅馬商人自由民所需要一樣。這法典之下，官吏出身也不得不爲商人和自由民。於是自由民子弟識字幾乎的便可作吏。同時又“除故鹽鐵家富者爲吏。吏道益雜不選，而多賈人。”(史記平準書)這樣底政治，其商業的發達，是必然的了。

商業底發達，在漢代是最顯著的。史記貨殖傳和漢書食貨志底記載，已足見富商大賈之多，如關中田氏，蜀卓氏，山車程鄭，宛孔氏，曹邴氏等。而商業的交通，則南通巴蜀南粵，西通西域了。漢武帝初時爲抵禦匈奴而爭戰，後來則變爲擴張商業而爭戰了。想要掠取玳瑁犀布，則征南粵，建珠崖七郡；想要枸醬竹杖，便從巴蜀征伐昆明夜郎，開闢牂牁越雋兩郡；想要天馬（阿刺伯馬）葡萄，便由西域西通大宛安息。（即波斯和阿刺伯）這國外交通，更使國內商業發展。

我們從貨幣底發展上來看商業的發展吧。史記平準書記：“漢興，……更令民鑄錢……約法省禁。而不軌逐利之

民，蓄積餘業，以稽市物，物踊騰耀。……至孝文時，莢錢益多輕，乃更鑄四銖錢，其文爲半兩。令民縱得自鑄錢。故吳，諸侯也，以即山鑄錢，富埒天子。其後卒以叛逆。鄧通，大夫也，以鑄錢財過王者，故吳鄧氏錢布天下，而鑄錢之禁生焉。”鑄錢之衆多，及私鑄之衆多，使貨幣在經濟中有廣大的數量存在，這必然是發展商業和與商業并存的借貸的。由商業發達底結果，豪富興起，對於自由民底兼併興起，奴隸的使用更廣大了。當時人鼃錯描述這現象說：“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百石。春耕，夏耘，秋穫，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給繇役。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凍：四時之間，亡日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再死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斂不時，朝令而暮改。當其有者半價而賣，無者取倍稱之息。於是有賣田宅，鬻子孫以償債者矣。而商賈大者積貯倍急，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遊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梁肉。亡農夫之苦，有阡陌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千里遊遨，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縞。此商人所以兼併農人，農人

所以流亡者也。”(漢書食貨志)董仲舒描述官吏王侯之以商業致富說：“身寵而載高位，家溫而食厚祿，因乘富貴之資力，以與民爭利于下，民安能如之哉？是故衆其奴婢，多其牛羊，廣其田宅，博其產業，畜其積委，務此而亡已。以追蹤民，民日削月朘，寢以大窮，富者奢侈羨溢，貧者窮急愁苦。”(漢書董仲舒傳)“漢興以來，相與同爲編戶齊民，而以財力相君長”，(後漢書仲長統傳)這種自由民底階級分化，十分明顯了。

自由民底以“財力相君長”的階級分化，司馬遷描述著說：“凡編戶之民富，相阡則卑下之，伯則畏憚之，千則役，萬則僕。物之理也。夫用貧求富，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此之末業貧者之資也。”(史記貨殖傳)貧富階級的分化，貧的自由民有兩條路可走，一則是由政府供養救濟，如史記平準書記：“徙貧民于闕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七十餘萬口，衣食皆仰給縣官。”“商賈滋衆，貧者畜積無有，皆仰給縣官。”“于是天子與公卿，議更錢造幣以贍用，而摧浮淫兼併之徒。”另一條路，則是賣身爲奴隸了。

漢代豪富工商地主，不是役使農奴這封建式的徭役勞動，而是役使奴隸勞動。如上所述，富豪都是廣有奴隸的。

王莽詔所描述秦以來的奴隸買賣市場，“高祖乃令民得賣子就食蜀漢”（漢書食貨志），“鬻子孫以償債”（見上），這是說漢代奴隸底來源，第一是在于商業的奴隸買賣。此商業的奴隸買的又一形式，是掠賣邊民或良民，如史記貨殖傳上記的“夢僮”，漢時所出周禮所記的“蠶隸”，“閩隸”，“夷隸”，“貉隸”，漢書樂布傳記：“布爲人所掠賣，爲奴于燕。”漢書外戚傳記。“竇氏弟廣德，四五歲時，家貧，爲人所略賣。”奴隸又多是由罪刑而來，漢代罪人，有沒入爲官奴婢者，所以史記張耳傳：“貫高與客孟舒等十餘人，皆自髡鉗爲王家奴。”漢書季布傳：“布匿濮陽周氏，周氏進計，布許之。乃髡鉗布，衣褐置廣抑車中，云魯朱家所賣之。”漢書刑法志記：“文帝時，女子緹縈，願沒入爲官奴婢，以贖父罪。”豪富官吏，更有強占良民爲奴隸的，如後漢書梁季傳：“冀或取良人，悉爲奴婢，至數千人，各曰自賣人。”奴隸主人，便是國家和新貴族自由民，他們以隸奴耕種，從事工藝，從事商業，他們把奴隸作爲財貨來買賣，獻給政府以贖罪。漢書貨殖傳記：“齊俗賤奴虜，而刁間多愛貴之。桀黠奴人之所患，唯刁間收取，使之逐魚鹽商賈之利，……終得其力起數千萬。”又記各冶鐵煮鹽底工業，都是用奴隸來作工。漢書張安傳：“家僮七百人，

皆有手技作事，內治產業，累積纖微，是以能殖其富。”在豪富農耕上的勞動，直是“千則役，萬則僕”（見前）底奴隸罷了。

漢代底兩大階級，很顯明地為自由民與奴隸。而自由民中，則又分化成為貧者富者，貧者也多變成奴隸去了。而富者的“豪人之室，連棟數百，膏田滿野。奴婢前羣，徒附萬計。船車賈販，周於四方，廢居貯積，滿於都城。琦賂寶貨，巨室不能容，馬牛羊豕，山谷不能受。妖童美妾，填乎綺室，倡謳妓樂，列乎深堂”。（後漢書仲長統傳）而“貧者無立錐之地”（漢書食貨志董仲舒語）這樣階級的矛盾日益尖銳，而造成漢代無數的自由民和奴隸的暴動了。在王莽時的改革，却是用着官吏底力量。而官吏便是富賈，他們更因政令以行兼併自由民，於是更快地激起暴動。而結果呢？又為光武底富商大賈的政府所統治了。

而在東漢時代，由於奴隸底暴動，而改良了奴隸制度，光武帝建武二年，六年，七年，十二年，十三年，十四年等各詔，都是以政府的力量來解放奴隸，使成自由民。然而他所解放的，都是從因賊亂被掠，因饑饉自賣等奴隸。而廣大的奴隸，却仍舊在民間存在，上引梁冀之取良民為奴婢，却是

更進一步的增加奴隸的方法了。大概東漢中，奴隸不足使用了。一方是由于奴隸解放，他方是由于沒有和禁止供給。於是自由貧民和奴隸，在豪富商人地主底廣大土地所有之下，形成了“徒附”（上引後漢書仲長統傳）底農奴式的勞動，因而又形成了“部曲”（見三國志）這種私人所有的武士了。

漢代土地兼併的大土地所有，和“徒附”，好似羅馬底 Latifundium，是形成後日封建的莊園制度底基礎的。

自由民和奴隸，在漢代的政治和階級重壓之下，是對於現實沒有滿足的，而只有在宗教的幻想中求慰安。戰國秦代及漢初，在貴族間慰安着他們的方士神仙之談，在西漢中漸次成為民間的黃老宗教。識緯之說，直侵入于學術思想上了。漢代底自由民奴隸暴動，漢武時代，西漢之末以至東漢之末，都是雜有宗教之說于其間的。同時東漢中佛教自印度傳入，成為貴族地主們的安慰。

在奴隸勞動之上，漢代底淫樂是男色極盛的。秦代開始的閨宦制，在漢代是大盛而特盛。而宦官之禍，在漢代也層出不窮了。史記佞幸列傳說：“諺云：力田不如逢年，善治不如遇合；固無虛言。非獨女以色媚，而宦官亦有之。昔以色幸者多矣。至漢興，高祖至暴抗也；然藉孺以佞幸。孝惠時有閨

孺。此兩人非有才能；徒以婉媚幸貴，與上臥起，公卿皆因關說。故孝惠時，郎中皆冠鷩翼，貝帶，傅脂粉；化閨藉之屬也。”這是描寫政府中的男色。而民間豪富底“妖童美女”，其中男色之盛，當亦可想見了。

漢代底家族制度，不似後日封建家族之嚴格，而仍為氏族制度遺跡，散漫不分尊卑的。即以政府貴族而論，其婚姻之奇象，了無分子尊卑。如漢惠帝與張皇后，漢章帝與竇皇后，漢桓帝與寇妃，桓帝與竇皇后，宣帝與成君等，父輩與子輩不分；呂后之妹嫁呂平，王成之女妻王莽等皆同姓為婚；漢高祖有薄姬，曹夫人等外婦；衛青之母及衛少兒，館陶公主，鄂邑蓋公主等之有私夫。以及民間朱買臣婦之棄夫，外黃富人女之棄夫而嫁張耳。凡此皆奴隸社會中底混淆的婚姻。而不是封建制度下的家族主義的婚姻。

漢代沒有偉大的學術思想的發達，而只有政治和法律的建設。這政治和法律的建設，正是奴隸社會的建築物底完成，和春秋戰國底思想發達一樣，同為封建社會所繼承而不能超過的。

H 三國及西晉之奴隸社會

三國時代，是東漢末年自由民和奴隸暴動之後，奴隸

主人的朽腐的統治。和西晉底朽腐的貴族統治一樣，是奴隸社會到封建社會的過渡。

三國時代所興起的特別制度，是東漢末年以來的羅馬隨兵式的“部曲”制度。魏志衛覬傳記：“關中膏腴之地，頗遭喪亂，歸者無以自業，諸將競懷，以爲部曲。郡縣貧弱，不能與爭。”魏志董卓傳：“卓故部曲繁稠，合圍長安城”，魏志李典傳：“典宗族，部曲三千餘家，居乘氏，……遂徙部曲，宗族萬三千餘口居業。”魏志鍾會傳：“將部曲數十家渡江。”蜀志關羽張飛傳“先主以飛羽爲別部司馬，分統部曲”。蜀志馬超傳：“父騰徵爲衛尉，以超領其部曲。”吳志孫權傳：“勅部曲，整頓行陣。”吳志孫策傳：“袁術以堅部曲還策。”吳志孫韶傳：“統父河部曲。”吳志朱桓傳：“使子異并領部曲。”晉書武帝紀：“秦始元年，……罷部曲將吏長以下責任。”又“咸甯三年大報，除部曲督以下責任”等等，此所謂部曲，是在戰亂中形成的軍事組織，是由宗族和依賴他底自由民奴隸等形成的。大概是在戰亂中，他們集合于富強自由民和官吏之下，對於他結了所謂“責任”的誓言或文約，主人保護他們，而他們則爲主人盡忠。三國時代，由此種部曲，而形成了封建割據的政治。

其次是晉代所興起的“佃客”制度。文獻通考戶口考記：“晉武帝平吳之後，令王公以下，得蔭人以爲衣食客及佃客。官品第一第二者，佃客無過五十戶；三品十戶；四品七戶；五品六戶；六品三戶；七品二戶；九品一戶。”又記：“晉武帝平吳之後，……國王公侯京城得有一宅一處近郊田：大國十五頃，次國十頃，小國七頃。……其官品第一者占五十頃，第二品四十五頃，三品四十頃，四品三十五頃，五品三十頃，六品二十五頃，七品二十頃，八品十五頃，九品十頃。而又各以其品之高下蔭其觀屬，多者及九族，少者三世。宗室國賓先賢之後及士人子孫亦如之。”所謂“蔭”底意思，文獻通考所載爲：“無課役”。大概是附屬於主人，而免去國家干涉之謂。這種“佃客”制度，是奴隸勞動制的變形，直是封建社會中的農奴勞動制了。

這時代所發展的部曲，是代替了奴隸社會中的國家所有的軍隊。所發展的一家族或一戶的佃客，代替了奴隸社會中的個人爲單位的奴隸了。

三國和晉代的別一種社會重要情勢，是異族的雜居於內地。但不是春秋時的雜居，而是異族與漢人的混居。東漢時代，南匈奴已漸次移居長城以內各地。章帝時，南匈奴三

十六萬入居黃河套。獻帝時南匈奴五部入居并州。又羌曾遷那率種人來降，入居赤亭。魏曹操時，烏桓餘衆萬餘落，入居赤亭。而西晉武帝，因為要增加戶口，所以銳意招納異族入居內地。而北方的異族人民日漸增多。曹魏已用烏桓及羌爲傭兵，這好似西羅馬末年，日耳曼人的雜居于羅馬內地一樣，日耳曼人也從事作傭兵了。當時中原內地，雜居異族的數目，據晉武帝太康元年郭欽的上疏，和晉惠帝元康元年江統的徙戎論所說，則在今日甘肅陝西山西河南河北諸省地方居住的異族，差不多等於漢族的數目。隨着西晉八王在政治上的擾亂，異族便興起來，成爲著名的“五胡亂華”，把中國奴隸社會結束了。

宗教在西晉時代更見擴張。成爲貴族們的清談之資底老莊，以及漸次入于民間的佛教。這些東西，在“五胡亂華”的擾亂中，成爲農民佃客們的安慰。而構成封建社會成立的一因素了。

中國奴隸社會的歷史，亦如西歐奴隸社會的歷史，由於異族侵入底大擾亂，打破了奴隸主人的腐朽統治，而新生了舊民族的經濟生命。封建社會，是在中國長江以南生長起來。被封建生產關係支配的奴隸生產關係，是有奴隸社

會的遺跡，但是其形式是變化，而其歷史的地位，也變成落後的東西，不復成為歷史的進步勞動了。

宜昌于上海，一九三一，十一，十日。

國際政治概論

周鯤生著

精裝實價大洋一元五角
平裝一元

國際政治是歐戰後各國大學新的科學，是現代國民應有的政治常識。在周鯤生先生這本概論裏面，所有關於數十年國際政局的變遷，歐戰後國際政治的新發展，國際社會的新組織，如：國際聯盟，國際法庭等，及強制仲裁，國際裁軍，秘密外交，國際主義等項題目，日常見諸報章而不得要領者，都有系統的說明和批判。不獨大學專科可採為教本，凡是留心世界政治的，均不可不讀。

資本主義發展中之中國農村 學 種

“縱令我自己不能列入於這些大人物之內，可是我可以和他們競爭。不僅如此，並且我所研究的對象之性質，與我也屬於這一個階級的階級——我屬於這一階級，雖不能說有名譽，却還引為欣喜——是有密切的關係的。”——Josef Dietzgen。

一

自帝國主義者無敵的武器——價廉物美的商品，轟壞中國人的萬里長城後，即按照自己的形像來改造落後的中國。爲着地理上的障礙，這個改造非整個的乃局部的；因此中國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是不均衡：在帝國主義者炮艦及商品到達的地方，即無全部的改造，而生產力仍有相當的進展，最低限度亦使單純商品生產的經濟逐漸崩壞；至於如青海川邊等邊僻區域，則尚未受其影響這是顯然的事實。

所以，中國經濟的發展狀況，是包羅萬象，自最低層之自足自給的原始共產主義經濟，而迄於最上層之形成國際經濟之一環的資本主義經濟，應有盡有。就數量上說，自然是商品經濟佔優勢。

在這個佔優勢之商品經濟中，我們是否指單純商品的生產呢？不是的。雖然單純商品生產在數量上或許佔着龐大的數字，但歷史軌跡，却指示我們：牠必因資本主義商品——自然，包括了民族的與帝國主義的——經濟的發展而衰落，也就是說：牠的命運，是和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成一個反比例。

我們，再來探究中國資本主義經濟的內容：在表面上，好似：凡是帝國主義低廉商品所及的區域，不僅促速了舊的生產方法的破壞，而且為着保障市場永久的佔領，用政治的或經濟的力量抑壓敵對之民族資產階級的抬頭，使中國沒有民族資本主義的興起，其實不然。雖然中國在經濟上在政治上受帝國主義的摧殘，雖然她曾失去了抵抗和自衛的武器——關稅自主權；雖然她尚受不平等條約的束縛；但她仍能夠有某限度的發展。不過這個發展應有帝國主義間彼此發生矛盾的先決條件。此條件是具備的，因此中國民族資本

主義的發展，也是可能的。

那麼，又是否一往直前的發展呢？自然有個限制。無論中國民族資產階級如何利用帝國主義者間的矛盾而發展自己，總不能發展到可以危害帝國主義在中國的繁榮，總不能發展到可與帝國主義“分庭抗禮”，再簡單些說總不能脫離半殖民地的地位。事實上，自中國被壓迫階級覺醒後，民族資產階級已失去這個積極企圖的勇氣；每當大難臨頭之秋，不惜向其仇人——帝國主義乞師，而鞏固自己的統治。她們雖也會大無畏地單純作種種的要求——如關稅自主及取消不平等條約，但總是失敗，至多分些殘羹冷飯。這些殘羹冷飯的分與，當她們憶起自身是中國的主人時，又憤憤不平，百般地利用帝國主義對中國被壓迫階級的矛盾，而繁榮自己：一方面，她們因不願被壓迫階級的抬頭，且以殘酷的手段剝削他們，以完成其原始資本積累的使命，但當由過度剝削引起被剝削者反抗，無力鎮壓時，勢又必與帝國主義妥協而增大鎮壓的力量；另一方面，她們為着自己利益，必需對帝國主義取敵對姿態時，又利用被壓迫階級以增厚自己的實力，迫帝國主義有相當的退讓；再一方面，被壓迫階級呢？他更利用此矛盾，取得反抗的武器，終久以之解放

了自身。

這是中國社會矛盾發展的素描。

究竟中國民族資本主義如何辯等地發展起來，割愛不述，因為嚴靈峯先生在“中國經濟問題研究”中已詳細地代我說明，所以本文專分析資本主義經濟——民族的與非民族的——在農村中從事何種破壞的作用，和被破壞後之中國農民的要求是什麼？

帝國主義者不僅發揮其高度經濟，來榨取中國的大眾，而且利用其“既得權”在中國國內從事綏取剩餘價值的生產。要促進其剩餘價值的實現，連帶地使“既沒有創造價值，又沒有創造剩餘價值，牠只是為現在的價值，轉變為貨幣的媒介”的商業資本，也急劇地發揮其在商品流通過程中的作用——自然民族資本主義也有這個要求。這些商業資本，究由何來呢？一部份出自軍閥官僚及地主在所創辦之民族銀行（或錢莊），另一部份則源於帝國主義在中國所設的銀行。因為中國金融力量，大半操在帝國主義銀行的手裏，所以中國民族銀行（或錢莊）與她們常常發生了有機的關係。

不過後者在中國農村中仍有自己獨立的作用。爲着商品流通之迅速計，一般地，帝國主義銀行，常幫助中國民族銀行（或錢莊）的發展（自然此發展亦不能可與帝國主義銀行並駕齊驅）。因此，由帝國主義銀行促速民族銀行直接地或間接地（民族銀行本身亦有此需求）駕駛各省市縣的錢莊（或大商人），再由錢莊支配商人。商業資本愈發達，商人之經營範圍愈大，結果無論民族的或帝國主義的商品，在農村中的活動力也愈飛躍。同時，商業資本除正規任務外，尚可取着高利貸（如放債，典當業，經營農村小錢莊等）的形態，或收買土地等等，以完成其破壞封建經濟的使命。

所以，商業資本在農村中，究從事何種工作的問題，一提出來，即可解決：牠既是射放資本主義轟潰落後生產方法重炮——商品——的炮手，那麼明白地，凡其足跡所到之處，一發展起來，必然地消滅了中國農村之自足自給的經濟制度，或促速單純商品生產的崩壞，使中國之農村經濟，整個地受國際商品規律的支配。也可以說，牠幫助中國封建制度的解體。這一點，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一部第二十章中，說得非常透徹：

“商業以及商業資本的發達到處使生產向交換價值一方面發展，使生產的範圍擴大，使生產的種類加多，使生產普遍化，並且使貨幣變成世界的貨幣。因此，商業無論在何處，對於以生產使用價值為主要任務的種種形態的原來諸生產組織，多少發生一種使之解體的作用。商業對於舊生產方法所加的解體作用究竟達到何種程度，這首先是以這種生產方法的堅固程度及其內部的構造如何為轉移的。這種解體的進程究竟歸結到何處，就是那一種新的生產方法起來代替舊的生產方法，這不是以商業為轉移的，但是以舊生產方法自身的性質為轉移的。在古代世界中，商業的作用及商業資本的發達常歸結到奴隸的經濟；又依照這種發達的出發點如何，一種以生產直接生活品為目的的家長的奴隸制度，有時僅轉變為一種以生產剩餘價值為目的的制度。反之，在近代世界中，商業資本的發達歸結到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在十六和十七世紀中，因地理上的發見，諸大革命出現於商業中，並且很迅速地增進商業資本的發達，此等革命在促進由封建生產方法到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過渡中，構成一個主要的要素，這是沒有疑義。

的，並且恰恰因這種事實而產出種種完全錯誤的見解。世界市場的突然擴大，流通商品的種類的增加，歐洲諸國民間占取亞洲生產物和美洲財寶的競爭，以及殖民地制度，對於破壞生產的封建限制，是有重大幫助的。”——李季譯通俗資本論 pp.371-374.

總之，資本主義經濟在中國農村中愈發展，商業資本亦隨而愈發達，結果，封建生產方法之消滅亦愈速。這些事實，在已變為世界經濟紐帶之一的現中國經濟狀況中，更為明顯。

三

那麼，我們是否說：自商業資本在中國農村中發揮其任務時，中國之封建生產關係完全消滅呢？不是的。因為社會是曲線的進展，雖然貨幣經濟已佔着統治地位的中國，封建生產方法必然趨於破滅，而目前仍未完全廓清，尚有殘餘力量的存在，這也算是生產力不均衡發展的結果。事實上，無論何種社會，當新的生產方法佔統治時，舊的“殘餘”均可存在。因之，在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佔優勢之中國社會中，封建殘餘勢力的存在，是不成問題的。馬克思說：

“有產者的社會是生產之最進步而最複雜的歷史的組織。表現着有產者社會之諸種關係的那種範疇，即該社會編製之認識，使該社會同時洞察出一切已經滅亡了的社會形態之編製與生產關係，在這些的破片與原素之上該社會是建設着的，而這些東西有的還保着未盡克服的殘骸在社會中伏流着，有的本是一些暗示已發展成為了絢爛的文章，諸如此類不一而足”（Stone英本“政治經濟學批判”導論 p.300. 參郭沫若譯，圈由我加）

因為欲瞭解下等動物中所含蓄向高等動物的暗示，須在高等動物闡明之後，所以我們要深刻了解“殘餘”力量，在中國社會中所佔的地位，應由已佔優勢之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探究開始，但也不能忽略了“殘餘勢力”在農村中所發生的反作用。不過，我們對於這個反作用的估計，是和那主張“工農民主專政”的人們適恰相反，因為這是垂死的還光。

某一個社會生產力的發展，固然一方面，可以推動社會形式的變更，但不能使全部社會的生活產生變化，這是忠於唯物辯證法的人明白的。這些不發生變更的舊力量，已失去原來的意義，其所以尚適於新的形式和內容而存在者，無留

是牠變為新社會進展之一種推動的工具。如果不能負了這個“工具”的使命，即是束縛新的生產力的進展，決不能長存而且會迅速地消滅的。當資本主義經濟在中國農村中，發揮其破壞封建生產方法時，即逐漸消滅封建生產方法的內容；及佔優勢，更使後者成為“殘餘”。在某一定環境中，若使這個“殘餘”是有利於新的生產方法的發展，那麼可以容忍着牠。今日中國封建剝削形式的存在，也就是有利於民族資產階級之原始資本的積壘，否則必會變更，也可以說：中國民族資產階級（或帝國主義）利用這個剝削形式，使封建生產方法之殘餘，更速地消滅。

中國民族資產階級，一方面利用封建殘餘的剝削形式，去完成其原始資本的積壘；另一方面當積壘到某限度時，使素來從事破壞作用的商業資本，也脫離流通行程，變為產業資本，投入生產過程，經營資本主義的剝削。由今日買辦階級或商業資本家之轉變為民族工業資本家，可以證明。

因此，愈引證農村中封建剝削方法的殘酷，愈表明中國商業資本轉變為產業資本之需求的殷切，而這個殷切需求的欲望，只有資本巨大的積壘能滿足。這個欲望滿足的企求愈切，則政治暴力之應用也愈烈，因為暴力或殘酷剝削方法

是縮短從封建生產方法至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過程，這一點，馬克思也曾明白地告訴我們，說：

“……殖民地制度，國債制度，近世租稅制度和保護關稅制度，這些方法有一部份是建築在極殘酷的權力上面的，如殖民地制度就是一個例。可是這些方法却利用國家的政權，加速促進封建的生產方法，轉為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之變化，並且縮短其過度的過程。暴力對於每個懷孕新社會的舊社會，是一個接生婆”——通俗資本論p.272。

因此，我們要瞭解：中國民族資產階級，是為着需要“縮短其過程”的激動，方施暴力對被壓迫階級加以無情的剝削；恩格思更說得好：“武力祇是保護剝削，而不是造成剝削；知道工人所受剝削的基礎，是資本與僱傭勞働的關係，更知道這種關係，是從經濟上發生的，而不是由武力產生的。”——“反杜林論”吳譯p.279。

所以，中國統治階級利用封建形式去剝削被統治階級，是“保護剝削”的勝利，要研究所勝利的性質，應從“資本與僱傭勞働的關係”着想，不能由剝削關係方面去探討。資本與僱傭勞働的關係，就是生產關係，先有生產關係，而後有剝削關係，是前者決定後者的存在，不是後者決定前者。再

簡單些說：先有生產而後有分配。

因為：是生產決定分配，抑是分配決定生產，乃經濟學方法論的基礎，所以不妨再引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導論中所提醒我們的話：

“在一般的征服上，有三樣的可能性。征服民族使被征服者降服於自己的生產方法（例如十九世紀中英法蘭人之於愛爾蘭，部分的之於印度）；其次是舊有的生產方法仍然維持着而徵納賦貢（例如土耳其人與羅馬人）；又其次是出現一種相互作用，由之而成立一種新的，一種綜合（例如在日耳曼人的諸征服中）。在這些情形中，那生產方法不問是征服民族的，是被征服的，是由兩者之融洽所產生的，對於所出現的新的分配，都是有決定性的。這種分配雖然好像是對於新的生產時期之前提，但他本身依然是一種生產之生產品，不僅是一般的歷史的生產之生產品，而且是某一種既定的歷史的生產之生產品。……自來有一種傳統的觀念，以為有某某種時期是只靠着寇攘生活的，但要有寇攘，則必需有可寇攘之物，即是生產，而且寇攘之方式（method）也是依生產之方式而決定。例如有發達的交易所的國民，其被人寇攘不會和

牧畜民族一樣”pp(287-289圈由我加)。

其實當資本論第一卷出版時，馬克思在“商品拜物教”中，已嚴格地批判了Bastiat的錯誤，說：“Bastiat先生曾想像着，古代希臘人並羅馬人是靠寇攘為生，這真是滑稽之極。如果人類在幾世紀間，都靠寇攘為生，那麼，就不能不有一種可供寇攘的東西常在着，否則，那寇攘的對象就不能不常常繼續不斷的被再生產着”——Eden&Paul譯萬人叢書本第一冊p.56.註1.

既然是生產決定分配，生產方式決定分配方式，生產關係決定分配關係，那麼，為什麼有些自稱為馬克思主義者（甚至還加上可駭人的李銀主義者的名號呢！）會將馬克思的方法論；倒置過來，認定是剝削關係，決定生產關係呢？

近來有高唱實行“工農民主義專政”劉夢雲其人者，他於痛駁不如“工人”之任曙之餘，餘勇可賈地，得意洋洋說：

“任曙君引了關於中國經濟上是封建剝削佔優勢，政治上是封建勢力占統治等類的兩段話之後，寫道：

上面兩個意見，都是從剝削方式來說明中國的經濟性質的，這很不對。我們只能用經濟性質去說明剝削方式，不能用剝削方式來說明經濟性質。……”

這種把一個社會的經濟性質，看做完全同這一社會中的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離開，不去拿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來決定經濟性質，而是什麼經濟性質，去決定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這實是完全離開了階級立場的資產階級的‘理論’！”——讀書雜誌第一卷四五期“中國經濟之性質問題的研究”p.9-10圈是我添加的。

現在，我們十分細心地，將兩人的意見，拿來分析：

任曙君在文章中，隱露着一個模糊的概念，就是：“經濟性質”。若使他的“經濟性質”的意義，是指生產關係——自然，那“剝削方式”之“方式”兩字，也是和我上譯之“method相同——而言，那麼其見解到是正確。

固然，我們不能否認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有個有機的聯繫，但我們却甯願做劉先生贈與“資產階級的理論”的擁護者，根本反對那主張：“拿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來決定經濟性質”的見解。閱者諸君，請你們貫注精神再恭讀反對任曙之非“資產階級的理論”家的名言吧：——

“在階級的社會中，剝削的關係，也就是階級的關係，是每一個社會的經濟基礎”（同上，圈又由我加）

劉君一方面爲我們指出，“在階級的社會中”，另一方面又告訴我們，“是每一個社會”，這是如何矛盾呵？每一個社會的經濟基礎”，不一定都有階級的，都有剝削關係的，有剝削關係者，乃在於有“階級的社會中”。然而，我們却不能用剝削關係去說明該社會的經濟基礎，倒是用什麼是該社會之經濟基礎，來說明那剝削關係。“在有階級的社會中”，經濟的基礎是生產關係，就資本主義社會而言，就是那資本與僱傭勞動的關係。我們先曉得這個關係，而後方能說明那剝削關係和所表現之剝削方式。在有階級的社會中，離開那生產關係，“就沒有法子了解這一社會的”剝削關係，若使我們不知道：資本主義的社會，是取資本與僱傭勞動對立關係的生產，那麼怎能知道資本家與勞動者對於生產結果的分配？怎能知道資本所有人與勞動力所有人究竟發生了何種的“剝削關係”？和資本家究竟取何種的剝削方式，去剝削那勞動者？因此，馬克思教訓我們說：“無資本則地租無從了解，然無地租而資本却了無妨礙”。又說：“要有寇攘，則必需有可寇攘之物，即是生產，而且寇攘之方式，也是依生產之方式而決定。”——導論。

但是，自命爲忠於馬克思教義的劉夢雲君，恰和馬克思

站在對極的地位，說：“拿剝削方式與階級關係，來決定經濟性質”！如果劉先生的卓見是對的，那麼該死的馬克思確是一個十九世紀中偉大的“離開了階級立場的資產階級的理論”家了！！然而，這是無人——就是資產階級本身吧——敢信的，因此他在資本論第一卷中所譏笑Bastiat的話（同上p. 56註1）可轉贈給“工農民主專政”擁護者的中國 Bastiat：

在那經濟學者中，像矮小的Bastiat，對於
僱傭勞働的估計，尙陷於誤謬；若更卑下的劉夢雲，對於中國經濟之性質問題，焉能有正確的研究。

然而，這却正是斯達林派之形式主義者的忠實徒孫的理論！

最後，若使我們再把這個偉大的非資產階級理論家的名言邏輯下來，那麼會使人們驚駭或許會使劉先生“汗流”：真的剝削關係可以決定每一社會的經濟性質，那麼，就是先有剝削關係，而後有適合於這個關係的經濟基礎：就是先有分配關係，而後才有適於這個關係的生產方法；就是先有寇攘行為，而後才從事可寇攘之物的生產；就是先有資本家階級剝削勞働階級的方式，而後才由這個方式產生了資本與

僱傭勞働的生產關係；就是先有被剝削的亞當與夏娃，而後才有統治他們的耶和華；就是先有非資產階級理論家的中國Bastiat，而後才有適於充當該理論家的父母！

這樣，將車子掛在馬兒前面的方法論，只有莫斯科的斯達林曉得！

因此，我們不能從剝削形式上去論斷，我們應從生產關係上去把握我們所欲分析的社會。目前中國之封建殘餘的存在，殘餘剝削方式的盛行，是表示封建經濟解體的落日返光，是表示從商業資本轉為產業資本所需求之原始資本積累的急切。絲毫沒有那蕭清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發展道路的暗示。

四

自資本主義經濟（民族的或帝國主義的），驅使商業資本從事破壞中國之封建經濟後，顯明的結果，就是農村的衰落。

若使我們說：中國是封建經濟佔領導的社會，那麼，在農村中應表現着自足自給的力量；若使是半封建經濟，那麼其經濟勢力，必與複雜的商品經濟均分天下。事實是如此

嗎？雖然形式上尚有封建的剝削，而封建的內容早為資本主義生產方法所吞滅而“作古”了——至多，留一些殘餘，因此，今日中國的農村，整個地依賴城市，城市依賴大商埠，大商埠又依賴於世界市場。換句話說：中國農村經濟，已與世界經濟發生了有機的關係。

在這個關係裏，為着生產力彼此不均衡，所以落後中國的農村經濟，整個受先進的帝國主義經濟——此時，我們將民族資本主義經濟當為捨棄了去——的支配。要證明牠，十分容易。今述其重要之點如下：

第一，就是洋米輸入問題：

如果中國不受國際商品價值律的支配，則農產物的供求，應該可以平衡，但近年來却鬧着“洋米輸入的問題”（實際是糧食輸入，非僅米而已）。這個問題自然是複雜的，我們不能如今日之資產階級的經濟學者，認為是生產與消費不能均衡，我們却斷定是中國農產物價值受國際市場上農產物價值規律所支配，與中國民族（或資產階級）失却防衛自己發展之炮台——關稅自主，的結果。有此結果，方便中國農村經濟與帝國主義經濟之關係更為密切。

中國輸入洋米，始於同光之間，但每年“進口量超過一

千萬担者，祇有光緒二十一年及三十三兩年，九百萬擔以上者，祇有四年，此外至多七百萬餘擔，少至六千餘擔”。“自入民國後，洋米進口，尤甚於前，茲彙列如下：（貨量單位擔，價值單位海關兩）——上海民食問題，馮柳堂之“二百餘年來洋米輸入概況”。

民國(年)	貨量	價值
1	2,700,391	11,680,462
2	5,414,896	18,383,719
3	6,814,003	22,094,788
4	8,476,058	25,336,328
5	11,284,023	33,789,045
6	9,837,182	29,584,093
7	6,984,025	22,776,933
8	1,809,749	8,300,291
9	1,151,752	5,362,455
10	10,629,245	41,220,998
11	19,156,182	79,874,788
12	22,434,926	98,198,591
13	13,198,054	63,248,721

14,1	12,634,684	61,041,505
15	18,700,797	89,844,423
16	21,091,586	107,323,244
17	12,656,154	65,039,231
18	10,822,805	58,981,045
19	19,892,784	—

中國輸入洋米，是否爲着國內產量不足呢？張心一氏在“今年糧食問題的一種研究”（統計月報一卷九期）中，曾加以概括的解釋說：“按……考查的結果，北方市民以24%的人口，消費30%的糧食，南方市民以30%人口，消費38%的糧食，雖有上講三個原因（按即一，農村人口除農戶之外，尚有工人；二，用於釀酒及飼畜等；三，市民消費糧食多於農民），本國糧食也應該夠了”（P.5）。然而依據1924-1928間“主要糧食出入口”的統計，“近五年中我國出口的主要糧食，年平均共有700,000担，而輸入的要有23,288,000担，出入相抵，輸入總米麥麵三種共有2260萬擔之多”。“這是什麼緣故？”張先生自己答覆着：“恐怕是最大原因：第一，外國糧食的價格低，第二，外國糧食的品質好”（p.6）。關於前者，我們在後面有更詳細的討論，此地可暫不述；關於後者，張先生說：

“中國小麥一百斤只能出麵粉八十斤，美國小麥可以出八十五斤”(p.6)，這又是沒有上政治正軌的中國，不能夠實施農業科學的結果。

在這裏我們應再加入關稅問題去估計。無論帝國主義商品的價值如何低廉，品質如何佳良，若使中國有關稅自主權，則尚有反抗的力量，然而，“吾國關稅，至於今日，就不能完全(？——作者)獨立，而行此不得已之過渡稅率，由關稅自主之真實意義言，應引為遺憾”(商業月報九卷一號“對於關稅新制之感想”了。所以，洋米及洋貨可長驅如入無人之境！

在資本主義社會中，農業的技術本較工業落後，半殖民地的中國，更是落後中的落後，因此，中國農民的個別勞働或社會勞働，比資本主義先進國農民的個別勞働或社會勞働的水平，相差甚遠，農產物生產價格本在其價值之下，自中國關稅自主“引為遺憾”，與中國農村經濟變成世界經濟之一環後，決定中國農產物之調節的生產價格，不是用中國農民的平均社會勞働，或且說不是用中國農產物之平均的生產價格，而是用帝國主義農產物的平均生產價格。這個平均生產價格，為着資本主義先進國與中國的農民有個別及

社會勞働差別之故——簡明些說：爲着資本主義國家生產力較發展，產生同量農產物，比中國可用較少的社會平均必需勞働量的緣故；是在中國農產物之市場的平均生產價格之下。因此，中國農民因穀價不特不能等於價值（農產物價值在平均生產價格之上），而且不能抵償生產費，而逐漸衰落；這個經濟力的壓迫比用封建形式的剝削更爲厲害。

爲什麼呢？自資本主義經濟侵入農村後，使中國農民，變爲世界經濟分工之成員之一。他不再生產那供自己消費的使用價值，也不能普遍地生產那取得別人同等勞働的單純商品，他顯然是爲取得資本主義的商品而生產。又因爲沒有防禦的關稅自主權，所以他們的農產物，由生產力落後的惠賜，受着資本主義商品的壓迫，即使沒有政治的暴力，專用這個經濟的絞取，也會滅亡的，而況尚有其他剝削的方法，所以中國農民可悲的運命是必然的。

在這裏，我們尙應再花些工夫證明：中國農產物之市場的平均生產價格，在國際農產物之市場的平均生產價格之上的前題：

潘公展氏在“上海民食問題”之“整頓民食辦法”論文中，曾估計紹興及常錫一帶稻田每畝之生產費如下：(p.3)

項目	元
所有地之利息或田租.....	6·0
耕田及肥料.....	3·0
耕盤三三.....	1·2
種半工.....	·3
種苗費.....	·6
包水.....	1·5
割二工.....	1·0
利息及管理費.....	2·0
房屋農具及其他耗費.....	3·0
合計.....	18·6

“每畝以穎米一擔半計，每石之成本已為12.4元，且此數對於水旱病蟲等災害時之損失，捐稅衣服等應有之消耗，家庭內妻女等無形中之補助勞動等，均不計算在內，而由產地運諸上海尚須加以川運佣金捐稅手續費以及其他之損失費用，至少需加五分之一，則實價當在十五元左右”。

同時，江蘇水稻試驗場場長顧復氏，在同書之“籌建義倉私議”中，其估計更為精密說：

“每畝收穎量各地各年不同，就地方言，最多者每畝

可收三石餘，最少者祇收七八斗。就年度言，豐年可收三四石，凶年顆粒無收。平均估計，每畝收穫量以糙米一石五斗計，尚覺適中。加以藁稈四担，舊糠一石五斗，合計作價二元……每畝之生產費，應攤得十二元六角六分”（其中地租佔六元，賦稅佔六角）。”外加米商應得利得，每石以九角計，則糙米每石應為十三元零六分。……由糙米碾成白米，每石以九折計，每石所出粟糠，作價一角五分，碾米費每石五分，則白米價每石以十四元四角最為適當”

——pp.80-81.

為着簡便與避免計算的錯誤計，我們承認這個14.4元最適當的價格，就是生產價格：那麼，以技術較為發展的江浙的生產價格，當為全國米的市場上平均的生產價格，亦無如何大謬之處。而洋米呢？看馮柳堂氏的陳述吧：

“平均價則自八年起，高至四兩以外，民國十八年，每担平均價乃至關平銀五兩四錢五分，若換算海斛，每石之價，當在銀幣十二元六角五分，十九年之價或有過於此者”——同上pp.93-94.

即使再加入商人佣金等，其每石之價格，設為十三元，則此十三元即為洋米的平均生產價格，比中國米每石差價

(144.-13.=1.4)一元四角之數。這也就是說，農民生產一石米，須虧本一元四角。農民既不能使其農產物的生產價格近於價值，而且在本低於價值之本國平均的生產價格之下，此種情況，促速中國農村的崩壞，或更甚於封建形式的剝削。因此，不特半自耕農和自耕農會破產，就是中農也有殘落的可能——自然，假定其他情形是一樣。所以，中國的地主或中農，並不希望年豐，倒願意歲歉，歉而後可稍抬谷價，與工業品價格之騰貴或可抵銷。

更有進考，受城市銀行支配的鄉村錢莊，其所操縱之商業資本，在上述情況下，又從事下井加石的行為。一方面推銷本在價值之上的平均生產價格的工業品，如肥料等，常取着高利貸的形態，大概在早稻登場之前，農民的剩餘生產物——若是直接生產者，則與地租工資及利潤一致——，早已抵押在這些商人手中（與商業資本侵入手工業情況相同）。迨秋收之時，商人一面故壓穀價，一面又以錢莊名義發行等於不兌現的票據購買穀米，運售城市，抵償城市銀行或大錢莊所透支或擔保工業品的債務。這也就是說：他們無需乎巨大的資本，只倚賴城市銀行或大錢莊的信用，而得剝削農民（關於這一點，我在國立中央大學農學院之農學雜誌農政專

號“福建營前模範農村農民生利概況”一文中，有更詳細的分析，唯內中除這個分析的事實外，有很多的錯誤）。這個剝削力，起於城市的民族金融家或帝國主義的銀行。他們之所以如此努力者，又為着價廉物美之商品，得迅速地克服農村。

另一方面呢？照農村一般的習慣，農民可向商人取到賒物的信用，不過商人得於物價之外，加入了相當的利率。迨年關結賬時，若無力償還，即變為借貸資本；甚至亦有符合着“秤錘落地算利”之諺者。農民受此種剝削的結果，只有出賣田產。但是土地雖然是地主的嗜好品，而在苛捐雜稅層出不窮之中國政治環境中，聰明的地主總是婉辭拒受，因為在他眼中只有借貸資本（可免高度捐稅）最為生財大道，所以依我目見的福建沿海一帶，常有甯收錢不要土地的糾紛。這個糾紛與商業資本變為借貸資本有關的。

我們再回頭來研究農產物價格低落與代表城市企業家政府的關係：

農村生產物價格如此低落，代表城市企業家的政府，不特不代中國農民或地主着想，反從而下井添石，於鼓勵洋米進口之餘又對中國出口之農產物課以重稅。依民國二十年

五月七日公佈出口稅則中，本國農產物應課稅者，有：大豆，黃豆，蠶豆，綠豆，赤豆，碗豆，及未列名豆，雜糧及其製品，糠，穀，蕎麥，雜糧粉，麥粉，高粱，玉米黍，小米，米，穀，豆餅，棉子餅，花生餅，菓子餅，小麥，及未列名雜糧！！這些名稱，只在作物學上，可完全找到的！然而，城市工業家，尚感美中不足，要求禁米出口，使中國農民坐而待斃！

因此，近年來常常發生了與英國相類似之“穀物條例”(Corn-Law)的論爭。這個論爭，在上海民食委員會所刊行之上海民食問題一書中，可以找到。代表中國農民或地主利益的委員如許璇，吳覺農等在改訂糧食進口稅則中，沈痛地發生悲慘的呼聲，說：

“農家生產之糧食，直接間接負擔相當之租稅，而外國糧食之輸入，反免其輸入之稅，一面剝削本國之農民，而一面獎勵外貨之輸入，在國家政策上，亦失其平衡”(p. 275)。

“假使不再用保護關稅政策來設法調劑，則中國的農民問題，將永遠沒有方法可以解決了”(p.58)

這些“保守黨化”的鬥士，僅以為是“獎勵外貨之輸入”，根本不了解中國民族工業資產階級，也有這樣低廉穀價的

需求。因為穀價之高價，影響於工資之貴賤，間接有關於企業家之利潤的。這個鬥爭的社會意義，可以指示着：自城市與農村“翦子”損壞後，中國的政權大部份是受民族工業資產階級所操縱。操縱的結果，可以保護其資本主義有高度的發展。

其次，農民因糧食價格低落的激動，及原料價格騰貴的引誘，競相改種原料作物。茲以一九一三為標準，先列1920-1930間，上海批發食糧與原料物價指數的差別如下表：（中華農學會報82-83期“農村崩壞之諸相”）

年	月	穀物	原料
1920	—	128.8	343.0
1921	—	131.0	261.4
1922	—	133.7	200.9
1923	—	153.4	183.5
1924	—	155.0	167.1
1925	—	154.9	153.2
1926	—	166.0	154.5
1927	—	176.4	162.8
1928	—	173.5	160.4

1929	—	168.9	169.3
1929	5	171.0	169.0
“	6	169.8	168.9
“	7	165.9	170.0
“	8	169.4	169.4
“	9	171.3	169.6
“	10	171.4	171.4
“	11	168.6	171.3
“	12	169.2	171.8
1930	1	172.7	176.6
“	2	180.9	179.2
“	3	174.2	181.6
“	4	172.5	181.1
“	5	169.4	181.6
“	6	189.9	199.2

爲着上表的差異，所以自一九一四至一九三〇間，中國穀物耕種面積，被大豆、棉花、煙草等原料作物所排斥（全上）。這也可以表明中國農業逐漸因資本主義之發展（民族的與帝國主義的），而被工業所征服。征服也就是促進農村

生產方法的變革。

農村衰落之第三個原因，為肥料等輸入的增加。“據1928年統計，是年進口各國化學肥料，竟達9,279,000海關兩之巨，其中以硫安為最多，因其效速故為一般所歡迎也。從前用此者，僅為桑樹阿片，果樹等作物，而近則普及至米麥之栽種矣”（全上，“農村崩壞之諸相” p.65）。茲將其輸入量與農業機械輸入之狀況統列下表：

年	農業機械 噸	化學肥料 噸
1913	112,700	948,476
1914	53,585	905,546
1915	53,935	797,052
1916	204,520	595,987
1917	108,190	779,269
1918	164,188	752,161
1919	521,022	1,041,198
1920	1,004,277	1,019,394
1921	2,192,404	1,194,717
1922	695,732	2,180,217
1923	301,716	3,911,160

1924	279,158	3,646,625
1925	161,228	3,643,121
1926	511,540	4,633,121
1927	665,976	5,160,007

由表，肥料輸入的激增，亦顯示農村經濟與國際經濟之關係的密切，與資本主義商品，假手商業資本征服農村力量的巨大。至於農業機械，雖輸入量不多，然而在可變資本價值低廉之中國農村中，實無急需於採用高度資本有機組成的生產。

此外，煤油紅煙等商品，亦為破壞中國農村主力之一，不再贅述。

由上，十分明白地，中國農村的衰落與崩壞，其動力多由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而封建剝削的形式，僅僅是保障此發展的工具而已！

五

中國農民因農產物價格在其平均生產價格之下，不特無平均利潤的獲得，而且他的工資，也化為借貸資本的利息，與地主的地租，及軍閥之苛捐雜稅。總說一句：或許他尚

不能維持其最低度的生活，而受統治階級的剝削。剝削之結果，早說過是出賣其土地——無地可賣的人們則逃出農村，因此，在目前中國的農民問題，與對帝國主義抗爭及土地問題均有重大的關係。

土地問題，在中國因為缺乏統計材料，引起了很大的爭論，然而隱蔽土地集中事實的人們，總是失敗的。這裏我引一個官場報告：

浙江臨安縣土地分配的狀況，依建設委員會調查浙江經濟所出版之“浙江臨安縣農村調查”的報告（p.86）是這樣：

	耕地畝數	業主戶數	佔有耕地數	佔有耕地%
	1—5	3,113	16,000	7.0
	6—10	1,718	14,000	6.1
	11—50	4,106	20,000	8.7
	51—100	646	60,000	26.0
	101—200	382	70,000	30.5
	201—500	75	30,000	13.0
	501以上	17	20,000	8.7
	總計	10,357	230,000	100.0

我們暫不管臨安一縣土地集中的驚人，再將浙江經濟調查所所發表之各縣報告書中，關於農戶的%，彙列下表，也會使主張中國土地是均勻分配的人，無言可答。

縣別	自耕農 (%)	半自耕農 (%)	佃農 (%)	僱農 (%)	報告書頁數
臨安…	31.2	29.50	30.60	8.70	29
雲和…	23.6	36.60	36.40	3.40	2
富陽…	8.4	17.00	21.30	53.20	3
松陽…	8.0	18.00	22.00	52.00	2
青田…	22.3	32.42	41.33	3.95	5
臨海…	5.7	28.60	40.00	25.70	5

按照報告書的定義：“自耕農戶乃耕種自己田地的農戶；……半自耕農戶乃耕種自己田地之外，又租別人田地者；……佃農戶乃專租別人田地者；……僱農戶即為人耕種田地以勞力換得工資為生活的農戶”(臨安縣農村調查p.28)

那麼，十分明顯地，僱農是農村無產者，佃農為貧農或半貧農，半自耕農為小農或中農，自耕農為富農或地主。為着有工資及資本的範疇，為着有僱傭勞働及資本的關係，所以在這幾縣中，也有資本主義地租成分的存在。

固然，我們不能用浙江一省的統計：證明全中國的土地

的集中，但由上述農村的崩壞諸相，及商業資本借貸資本在農村中之活躍，我們可以推知農民的貧困。同時，在我們的目中，常見過鄉村中有典田的現象，所以也不能專由統計的形式去推論土地是否集中，因為典田的關係，是隱伏在統計之外的。農民既有貧困不已的趨勢，自然也不能免却土地集中的趨勢；而且我們敢說，這個趨勢的必然性是較大的。

其實，中國農村不特土地有集中的趨勢，而且資產也是集中的。看臨安縣調查的報告吧：

“全邑一萬人千餘戶中，無資產者約有四五千家，佔全數24.5%，……再看有資產者的人家，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有7978戶，佔全縣戶數43.52%，幾及全縣之半。就資產戶數而論，此級戶數約佔58%，至千元以下的戶數，各計凡90%，千元以上者。合計僅10%”——P.82.

在土地及資產集中狀況下，農民生活怎樣呢？據臨安縣報告書的敍述，是：“不外下列三點：1. 各農戶以副業所入，補償生活之不足；2. 遷移到別地方謀生活；3. 安守耕田，過低無可低的生活”(P.64)。其實，因為“一百個農夫中，約有七十個是有農婦的”(p.29)，故知農民連家庭婦女也都受着剝削！這個現象不獨臨安一縣而已，也是普遍的。

這樣剝削的結果，對於地主最大的威脅，是農民變為工人——城市企業家却得着利益，因為產業後備軍增加了；對於全統治階級的表示，則為無力繳納賦稅（地丁，捐補金，及附加稅等），如下表：（單位元）

民國	16	17	18
建德縣	3,306,758	11,596,187	36,248,500
雲和縣	1,526,572	1,996,654	4,523,342
富陽縣	30,337,086	61,307,890	84,534,282
松陽縣	3,683,252	6,456,885	9,242,471
青田縣	1,062,693	872,873	5,580,647
臨海縣	26,550,032	25,549,765	26,498,897

自然上表是一個例子，其實這也是全國普遍的現象，在所謂猛於虎的苛政下，尚有激增的欠賦。我們由之可以證明上述欲有寇攘，必須有可寇攘之物的理論的正確。

在土地集中資產集中狀況下，農民的生活，確是不堪過問，依據金陵大學的調查，及 G. Douglas Gray 與 B. E. Read 等的估計，都可以證明農民的必需生活。降至人的生活以下，幾與禽獸無異。但中國的政治家，仍高呼着中國階級是協調的和諧的，沒有可以引起“鬥爭”的事實！

農民是過着牛馬生活，工人呢？連牛馬還不如！由馮紫崑氏在新農週訊第二卷六期中，集合各處報告的結論可以證明。（“中國農工生活程度研究之一斑”）！其實，這是資本主義剝削佔優勢的現象的反證。因為唯有最進步之資本主義的剝削，方算是最為殘酷。為什麼呢？

我們先比較無產者與奴隸的生活：

“奴隸是一次出賣的，無產者出賣自身，是按時日計算的。每個奴隸是其主人的財產，無論其生活怎樣壞，因為是主人利益所在，他的生活總得其主人維持。每個無產者固然也是整個資產階級的財產，但其勞働力祇在資產階級需要時才得出售，故生活無保障。……奴隸是站在競爭以外的；而無產者則站在競爭場合以內，受一切變動的影響。奴隸可算做一個物件，不是社會的一分子；無產者還視為一個人，故認為社會的一分子。因此奴隸的生活較好於無產者”——D. Rya zaroff 編英譯本“共產黨宣言”恩格斯起草共產主義原理pp.322-23.

再比較無產者與農奴的生活。

“農奴得一塊耕地，作為生產工具，且有所有權及使用權，祇以一部份生產品或勞働日貢給其領主。無產者所

勞動的生產工具屬於別人，他為別人勞動，祇得生產物之一部份。農奴給與他人，無產者向人受取。農奴有安定生活的保證，無產者無之。農奴站在競爭場合之外，無產者則落入競爭場合之內”——同上p.323.

由上，可知農奴和奴隸雖受剝削，均沒有剝削到必需的勞動，且有安定的生活，無產者雖然亦可得到必需生產品，但生活不及奴隸和農奴的安定。也就是：社會愈進步，剝削方法愈殘酷。資本主義式的剝削，是殘酷的極峯。我們上述被剝削階級不及牛馬的生活，就是反證着，雖然中國剝削的形式，尚有封建的，而實質是資本主義的——自然，這個形式的方法論是有限制的應用，尚當再深入去訪覓究有否資本與僱傭勞動的生產關係。所以，我們並不否認中國有封建的殘餘，而且於承認此“殘餘”存在之外，更指出資本主義如何利用此“殘餘”；我們不特沒有否認封建剝削形式的存在，而且認為這是“殘餘”的返光，尚沒有資本主義剝削的劇烈。

六

在上面我們說過土地的集中，現在要問着：究竟於何人之手？

爲着農村中有商業資本進行破壞封建經濟的工作，爲着資本主義商品的侵入，爲着中國農產物價值受國際商品價值規律的支配；均使中國舊日的地主或中農殞落，代以新的主人。

這些新主人究從何來？誠如劉夢雲君所謂：“誰也沒有法子去研究中國每一個地主的家世，考究他們的出身”（全上p.50）因為，這些“家世”和“出身”的研究，是受資產階級豢養的學者，以優生學的謠符，證明剝削階級的卓越的唯一拿手好戲。然則，我們是否就廢掉這個問題之進一步的探討呢？自然不能的。劉先生已指示吾人：“研究中國的地主階級，不是研究他們的出身，而是研究怎樣剝削中國的農民”，我們應加以補充：即不特研究地主怎樣剝削農民，而且探究其站在何種生產關係之上，去執行剝削。

這個生產關係，依劉先生的卓見，是封建的性質，他說：

“在中國農村中地主，商人，高利貸者對中國農民的剝削，只要稍知一點政治經濟常識的人，就可知道，那不是資本主義的剝削，而是封建的剝削，因為這裏對立的不是在土地上投下資本取得平均利潤的資本家，與得到工資的工人，而是將土地出租給農民，向農民那裏收到

地租的地主與農民。這種地租不論是生產品或是金錢的，同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的地租，含有完全不相同的意義”。
(全上，圈由我加的p.18)

在這裏，應該先說明封建剝削的內容。

歷史告訴我們，封建主剝削農民的條件，是不許農民自由，強迫勞働或繳納租稅，至於土地則由領主給與。中國今日，農民不特身體上已是自由，而且在富裕時，尚有向地主購買土地的自由——自然這都是就經濟上的自由說的，就是租佃土地大半也是雙方同意不能強迫的。他在租佃之後僅支付使用地主土地的代價——地租。這些情況，可以證明，在形式上，中國農民與地主的關係，不是封建的，而且帶有資本主義的濃厚色彩。

其次，封建主取得農民的地租，無論是生產物或貨幣，都是滿足自己消費的欲望；中國農村中剝削農民地租的地主，商業家或高利貸者，他們是以之向城市販買工業品，擴大其資本積累及完成城市與農村之分工的任務；或且經貨幣形態變為資本，用以剝削剩餘價值。因此，形式上雖然仍有生產物地租的交付，實際上已變更了原來的意義。就是農民本身吧，早說過，大部份他也是為交換價值而生產。因此，

縱使形式上有封建地租的存在，而內容也早已更變；雖有“殘餘”，也不能佔着優勢。優勢者誰，即資本主義地租也。

但是，聰明伶俐(?)的劉先生，却在觀眾之前提出一個嚴重的原則，即以為在中國農村中，“對立的，不是在土地上投下資本取得平均利潤的資本家，與得到工資的工人；而是將土地出租給農民，向農民那裏收到地租的地主與農民”所以，斷定中國地租的性質，不是剩餘價值，也就是說不是資本主義的地租。

這是經濟學上原則的探究，我們注重的，乃在於前一段，自“而是”起之後一段，早說過是形式的論斷，可以不管。

劉先生的確是一個馬克思學說的形式主義者，他機械地，以為中國須有“在土地上投下資本取得平均利潤的資本家，與得到工資的工人”，也就是須有一個高度發展或純粹之資本主義社會，而後方能斷定地租屬於資本主義的地租。雖然，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中是以這樣社會為研究的對象，但我們決不能這樣的了解牠。

的確，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版序文中曾告訴我們說：

“我在本書裏面所要研究的，是資本主義的生產方

法，和那些與牠相對立的生產關係並交換關係。這些東西出現着的模範場所，就是英國”。

為什麼馬克思以英國為研究的對象呢？因為當時英國是資本主義生產方法最發達的國家。在那裏有資本家地主及勞動者三大階級的對立，有利潤地租及工資三種分配的範疇，所以，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之地租論開端，即研究在資本主義社會中地租的意義，是：資本家支付給地主之超過平均利潤的剩餘利潤——自然，這個意義，在“哲學之貧窮困”中，早已說過。

這是劉夢雲先生最大和最得意的根據。但可惜站在這樣形式之上去了了解馬克思的地租論，絲毫沒有科學的意味。為什麼？

馬克思地租論的對象，既是純粹的資本主義社會，但事實上這樣的社會，並沒有存在過。那麼，對於他的學說，究有如何的影響呢？這一點，劉先生最熟悉之烏里亞諾夫在其“俄國農民問題與土地政綱”（平凡版李競仲譯）中，說得十分明白。他說：

“土地私有制的存在，或且更正確些說，小經濟的存在，當然要使資本主義地租理論的一般原則，稍受一點變

動，但這決沒有推翻這個理論”——p.133

這是什麼意思呢？烏里亞諾夫並不是代素來愛護他的劉先生提出可以擁護的意見。他祖述馬克思在地租論中所說的：三大階級的對立，只在最發展之社會中，可較明顯。因為此時的地主已完全脫離了生產行程（純粹資本主義社會是永久不存在的）；反過來說，愈不發展的社會，則地主與農民的關係，愈為直接。我們決不能因為愈直接之故，而否認資本主義式的剝削。因為在小農經濟佔優勢之國家中，地主常兼以資本家資格與農民對立——若使是自耕農，則地主資本家及工人，三位一體了，也就是說，他一人取得了地租利潤及工資。若使我們斤斤於分配形式的存在，那麼，必然地會和杜林陷於同一的錯誤。我們不必問，是否有了取平均利潤的資本家，與取得工資的工人，我們只問，在中國農村中，究有否資本與僱傭勞動對立的範疇。

這個範疇是存在的，在（五）中我們不是指出僱農的%肥。僱農既是農村無產階級，既是“以勞力換得工資為生活”，那麼必然有工資的範疇。茲列下表：

臨安縣農工每日工資表（單位角）

工別	男工	女工	童工

蠶工	4	2	3
稻麥棉作	3—5	2*	2—3
園作	2·5—3	1·5	2
林作	3—3·5	—	—

(表內如3—5是表示最低與最高的工資。*中稻作最高加至五角，麥棉作最高至3·5角)

其他各縣農工每日工資(單位角)

縣別	男工	女工	童工	報告書頁數
建德	2·4—3·4	1·0—1·8	0·5—0·8	6
富陽	4·0—6·0	2·0—3·0	1·0—2·0	9
臨海	2·5—4·0	1·0—2·0	0·5—1·0	5
松陽	2·5—3·5	1·0—2·0	0·5—1·0	7
青田	2·0—4·0	0·7—1·0	0·7—1·0	5

(內中表示平時與忙時的工資。)

既有工資的範疇，難道沒有利潤嗎？我們只要研究有沒有利潤和工資——即資本與僱傭勞動——的生產關係，便可以推斷該社會的內容，我們不管誰以地主或資本家的資格去分配。因此，承認中國有資本主義地租的存在是正確的。

然而，我們的劉先生又說：

“集中到地主階級手中的土地，實際上不是由地主拿來利用新式的機器，雇用勞働者耕種，而是把它割成一小塊，一小塊的租佃給無地與地少的農民。所以在中國農村裏土地所有權雖是集中到地主階級的手裏，但是土地的使用權，却是分散給千百萬農民的。這難道是資本主義化的地主所做的勾當？難道是同過去封建時代地主與農民的關係有什麼根本的區別？利用新式生產技術，雇用工資勞働者經營自己的土地：這是資本主義化的地主的唯一記號”（同上p50圈又是由我恭加的）。

這些話，暴露了劉先生對馬克思學說了解的幼稚。這個幼稚病，在上列工資表中，可給與一個對症的醫療。機械論者，以為須有“利用新式生產技術，雇用勞働者經營自己土地”，方算是“資本主義化的地主的唯一記號”。其他的記號，都是前資本主義化的，都是斯達林對中國社會性質分析的唯一根據——封建的地租！他只把眼睛放在形式上面，不再深入去考察隱藏在形式裏面的內容；他只由形式上去推斷，不進一步研究與此形式尚有重大關係的動因。要知道：農業之資本有機組成本低於工業，雖然其大部份原因是土地私有權的阻礙，而任何企業家對於新式技術的採用，都在可變

資本價值增高與無產階級意識醒覺條件之下舉行——這一點，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論相對剩餘價值中給我們無窮暗示，——因此，考茨基在“農業問題論”（神州國光社版）中指出，生產方法的變革，完全是階級鬥爭的勞績(pp.32—33)。若使一個忠於馬克思學說的人，不瞭解這個意義，必然地會和“勞資合一論”或者御用的經濟學者，走上同一的路途，反對階級的鬥爭；因為在他們的階級意識中，以為鬥爭可引起生產技術的退步，根本不明白今日有產階級社會之生產力的進展，完全是由無產階級鬥爭所促成。中國農村文化的落後，過去在小農經濟支配下，階級的意識十分朦朧——目前自然是另一個局面，勞働力的價值又非常賤廉，就上表而言，在需求勞働最殷之農事忙時，不管年齡及性別，最高的工資，每日不過六角，低則一角；平常係在四角與七分之間，劉先生，這是一個勞働日的代價呵！在這樣可變資本低廉的特殊國度裏，資產階級何必改良生產方法，何必提高其資本之有機組成呢？有產階級到地獄之路，是用善良意見鋪成的，他們在吹飽被剝削階級之絕對（或相對）剩餘價值之餘，或許會答覆我們的“非資產階級理論家”說：親愛的朋友，為什麼我們不“利用新式的機器，雇用勞働者耕種”的理由，是眷念着

幫忙我們勞動的兄弟們。你們曾讀熟了馬克思的資本論，應該記得他所引述烏托邦著者之“羊子吃人”的故事，在中國“新式的機器”也是“羊子”喲，如果我們用大機械去耕種，許多兄弟們不是失業嗎？皇天后土鑒之，這是多麼一宗罪過的行爲！如果劉先生在咀嚼這個宣言時，尚堅持着：“利用新式生產技術，雇用工資勞動者經營自己的土地，這是資本主義化的地主的唯一記號”的高見，那麼中國的地主，一定會喝彩地說：聆劉先生謠論誠如雷灌耳！

再之，劉先生雖然運用其形式主義者的本領，看到中國農村：“土地所有權雖是集中到地主階級的手裏，但是土地使用權却是分散給千百萬農民”的現象，以為是表示“封建時代地主與農民的關係”。這真是馬克思教義信奉者中一個永久教不會的蠢才。這樣膚淺的形式觀察，只要肯化些工夫去研究馬克思地租論，一定會撤回其“這難道是資本主義化的地主所做的勾當？”的幼稚的質問，馬克思曾告訴其徒輩：地主之分散其土地使用權于農民，是乘農民之土地慾望的弱點而羈絆其離開農村，是阻止城市的引誘，是為着從而得不斷地剝削其剩餘價值，決不是為着維持什麼封建的鬼關係。也可以反過來說：這正是“資本主義化地主的勾當”，因

爲他在形式上，把這些農民從封建中解放出來——不必維持其必需的生活（如農奴）——，在實質上又利用其浸沉封建中遺毒（土地慾）的弱點，不斷地吮吸其剩餘價值。若使農民階級醒覺，若使農民對地主之鬥爭稍為劇烈，那麼，地主決不願分散其土地使用權，馬上採用大規模的經營。因爲斯時也，除非地主的政權消滅，則必工資騰貴，有利於高度資本有機組成的生產。就一般上說：中國大部份農民，尚未至上述的程度，所以中國的地主，繼利用封建殘餘的政治力量，去剝削農民，增大其資本的積疊。自然，這個剝削方法，並不妨礙其剝削慾望的滿足。

與劉先生站在同一戰線的，尚有一個朱伯康先生，他比劉先生更淺薄了。他用“自由”去斷定中國“佃租制度是封建主義的”，說：

“我們再看地主對農民剝削所取的形式上有所謂契約制，口約制，包租制，永佃制中，余農又何嘗有所謂意志的自由，決定的自由，佃租關係如何決定之權，完全操之於地主，地主在這種契約之中可以任便規定聽地主指揮，地主可以任意驅逐佃戶，佃戶不得任意更換土地；在資本主義工銀勞働制之下，尚有形式之自由，但在此種佃

租制度之下連表面形式上的自由都沒有了，所以，中國的佃租制度還是封建主義的”（讀書雜誌四五期合刊：“現代中國經濟的解剖”p.18闋由我加）。

固然，中國佃農沒有決定佃租關係之權；固然，契約之訂定主動力在於地主，但我們不同意於朱先生之“佃戶不得隨意更換土地”的見解。依我所知的，南方各省中，承佃與否，佃農可有自主權的；不過我們也不否認在特殊情形時，擁有暴力的地主有此行為。其實，在資本主義制度中，工人也沒有決定工資之權，甚至尚沒有規定勞動力使用時間之權。總一句話：我們不能以“形式之自由”與否，來斷定中國地租的性質。工人在形式上誠比農民較為“自由”，然而他却沒有工作權！而且“自由”是相對的，任何被統治階級的“自由”，都不能自由到可推翻統治階級之剩餘價值或勞働的剝削。因此，中國農民與工人之形式上自由程度雖或有不同，而共同體受着統治階級創造財富的鞭笞，却是半斤八兩。……

好了，把寶貴的時光和篇幅，用來討論這個淺膚的問題，簡直是侮辱了閱者！一個忠於唯物辯證法的學者，決不能以形式上自由與否，來論斷中國地租的性質。這個斷定，只有靠着資本，為什麼呢？馬克思說：

“在有產者的社會中……農業却愈見愈成為一種純粹的工業部門，而完全受着資本之支配。地租也是一樣。在地權支配着的一切形態中，自然關係依然是主裁着的。在資本支配着的一切形態中，則以社會的，歷史的所創生的成分為主。無資本則地租無從了解，然無地租而資本却了無防礙。資本是有產者的社會中支配著一切的經濟的威力。牠是起點也是終點，而必然的發展在地租之前”——導論同上pp.303-304。

現在中國農村中，既有為着資本創造剩餘價值的生產關係，既有工資與利潤的範疇，其地租自然是非封建主義的成份。

這一點，崇拜李銀主義的劉夢雲先生，一些不了解。烏里亞諾夫在“俄國農民問題與土地政綱”（平凡版李譯）中，曾說：

“我在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一書中，已經講過，根據十九世紀八九十年代的數目字，五分之一的農戶把一半的農產品的生產及大部份的租地集中于自己手裏，加之這些農民的經濟，大半是商品經濟而不是自然的經濟，再後假若沒有整千萬的農業工人及日工，這樣的富農是

不能存在的。在這樣的農民中，資本主義地租的成份早已經有了”(pp.133-34，圈由我加)

目前中國農村的經濟，比俄國十九世紀八九十年代時更為發展，自然的經濟大半絕跡，商品經濟中居領導地位的是屬資本主義的，那麼誰能否認沒有這個資本主義地租成份的存在呢？

自中國經濟捲入世界經濟後，中國農村的生產或再生產行程，都與城市的或世界的發生了有機的關聯，中國經濟之領導者，既是資本主義的，那麼，這個資本主義的地租發展的趨勢，也是十分活躍的。換句話說：馬克思地租論應用的範圍，也更遼闊，然而我們的劉夢雲先生，却固執着農村中無資本家階級的出現，而加以否認，目前中國農村，有許多僱農及半僱農，而主張“工農民主專政者”，尚反對“資本主義地租成份”的存在和優勢，認為是封建主義化，這正是偉大的斯達林主義者的見解。

總之，自中國農村經濟受國際商品價值規律支配後，帝國主義與民族資產階級互相勾結，取封建形式去剝削農民，只是證明減輕由封建剝削轉為資本主義剝削的困難，促進農民土地的剝奪，加速農村的崩壞，與中國資本主義之辯證

的進展。因之，目前解決中國農村問題的對策，却不是肅清資本主義發展的道路，應當給與農民滿意的要求。中國農民的要求，與歐洲封建時代農民的要求不同，他不是希望從封建主手中解除其束縛變為資本家或自由民，而是要求從手中被掠去土地的歸來。因此中國農村中普遍的呼聲是：

“最初偉大的創造主，是爲了一切的人，而創造土地……土地應屬於耕種者”。

所以，中國土地革命的性質，與地主商業資本家或高利貸者，總一句話說民族資產階級及帝國主義者，均有有機的關係。所以，我們可改克倫威爾對英王加爾的判詞做個結論：

“經驗證明了帝國主義與民族資產階級之存在於中國毫無補益，徒危害自由，妨害人民的安全與幸福，因此應永遠廢除”。

七

我再將以上的分析，作下的總結論：

中國生產力的發展是不均衡的，在這不均衡發展中，商品經濟的力量最大；然而爲着中國經濟是世界經濟的一環，

故在商品經濟中，資本主義（民族的或帝國主義的）的經濟佔優勢。因此，就全部上說：中國是資本主義經濟居領導地位，其中帝國主義的又優越於民族的。

在發展過程中，爲着帝國主義間，彼此有矛盾，所以中國民族資本主義有某限度的蓬勃，但總不能蓬勃到可以脫離半殖民地的地位。

資本主義在中國的進展，是以價廉物美之商品，爲唯一的武器。要此武器迅速地完成其任務，必需勾結或促速中國商業資本的發展。發展的結果，使封建制度崩潰，農村隸屬於城市，城市隸屬於大商埠，大商埠隸屬於國際市場。

爲着資本主義的商品，尚未散佈全國，故中國仍有落後的區域，過着自足自給或單純商品的生產。但這是殘餘。

中國生產方法，既受資本主義的領導，但在形式上，仍維持封建的剝削，因爲這樣剝削不特不阻礙其生產力的發展，而且反促速其原始資本的積壘，與增速其商業資本變爲產業資本。

一方面殷切地需求原始資本的積壘，另一方面必慘歷其殘酷的剝削，但我們不能用這個剝削的關係，去說明中國現存的生產關係，爲着有生產而後有分配，有生產之物而後

有剝削，所以反是生產關係說明那剝削關係。

因為中國社會有殘酷的剝削與農村經濟已變為世界經濟的一環，所以中國農村必然破滅，農產物價值受國際商品價值規律的支配，化學肥料及其他商品輸入的激增等等，都是破滅的明證。

農村破滅趨勢的結果，是資產和土地的集中。於是伴着僱農數量的激增，使農村中資本與僱傭勞動的關係，更為明顯，也就是說，為着有剩餘價值的生產，所以中國地租的性質，早含有資本主義地租的成份，而且也是佔優勢的。

隨着農村的破滅，必然地引起土地的鬥爭，鬥爭的意義和目的，並不是肅清資本主義發展的道路，却是迫切地需求解除帝國主義與民族資產階級的壓迫。要完成這個任務，只有工農革命的聯盟，且以前者領導後者，決不能為着“農民羣衆”是“佔中國全人口百分之八十”（劉夢雲，同上p.71.）（？），而不信任自己羣衆（工人）的力量。否則，中國無產的政黨，不久將變成中國的農民黨！

一九三一，十一，九，上海

通 信 三 則

關於陶君的批評

季 子

對陶君大作的批評原分五大項，僅草完第二項，已達十萬字，恐讀書雜誌不能登更長的論文，遂爾擱筆。此次走訪編輯部，知道因篇幅關係，僅登出第一項，第二項將載入特刊中。第二項的對象已不止陶君一人，第三項當更擴大範圍。又我對於古代氏族社會終止期的意見，已有變動，將提至虞代，本文將來印單行本時，當有修正之處，特此預告。

季子七月二十日。

戰場上的漢奸

胡子

讀書雜誌記者先生：

看到貴誌第二三期，見有朱某其人者，忘乎其形，自吹自捧，不禁令人肌膚起慄，齒冷不已。吁，其顏之厚，不知幾千里也矣。

據此公說，他的大作主要的是用外國文發表的，又有美國日本朋友“絕對可靠”“比原作更有價值”的翻譯，他“希望讀者去讀原文”，並且，自己覺得“可以世界革命家自豪了”。還要“一笑”；這“一笑”，蓋可想見此公搔首弄姿，身輕如燕，手舞足蹈，飄飄然可掬之狂態焉。

然而，編輯先生！這只能騙鬼而已。什麼滿鐵支那月誌，滿洲評論是什麼鳥東西啊！滿鐵月誌者，就是那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社報之一，專門刺探中國事情的（另有專門偵探俄國之雜誌蘇聯事情）；滿洲評論者，是一個日本文丐橋樸所辦的投機刊物，最近橋氏在滿洲僞國弄了一個小官了。這都是帝國主義的偵探刊物，帝國主義走狗的雜誌。然而，我們這位理論家（？）請託某倭人的情面，在帝國主義偵探機關報上寫了幾篇文章；如果是爲了吃飯，應該如何自引爲恥辱，鎗

聲匿跡，唯恐人知；而這樣，我們還可加幾分原諒，如滬戰中之江北人不惜爲幾塊錢當漢奸，雖然可殺，然也可憐。但此公不獨不以爲奇恥大辱，反受寵若驚，情不自禁，沾沾然自喜曰，我在洋報上作文章，我是世界革命家了。嗚呼，這樣爲帝國主義之走狗作偵探就是世界革命家，則沙遜洋房內的西崽，乃至北四川路之鹹水妹之得與洋大人“細談”乃至“蜜談”者，將更其是世界革命家了。吁！何世界革命家之多也！

編輯先生！此公不是在貴誌上大放厥詞，說這個“無恥”，那個是馬克斯主義“叛徒”麼？然而我們這位“有恥且格”的“順徒”，編輯先生，你或者不大明白他的履歷也未可知。君子隱惡而揚善，我不必多說；我只告訴先生，這位有恥的順徒有許多光榮的歷史，遠者姑毋論矣，他可以當偵探，可以告密，可以詐財，可以在南京某機關當包探，最近又在某華胥華上專門造謠，並受日本人津貼，負責調查中國革命運動及文化情形。這是他的公德。還有他的私德，就是：用得着你時候，脣脣詔笑；所求不遂的時候，就盡量造謠。嗚呼，誠如夫子所云，唯小人爲難養也！他不是說他用朱新繁的名字寫的文章都不負責麼？其實，他在用朱新繁這名字之前，還有兩個雅號；爲什麼要這樣聲明，又不待煩言了。

最近，此公又在那滿洲評論上，登了一篇上海文化界的情形，說某人是布爾啊，某人是取消派，是社民啊，一一都加以帽子，當然是準備大日本皇軍如滿洲一樣地統治上海時，好讓本莊繁老爺取這些人們的首級，如探囊取物一樣。像這樣的文章，日本人自然是歡迎的，因為他們派了許多支那通來調查還調查不這樣清楚哩。日本人在編輯後記中捧了“橋先生”之後，說，“朱氏之寄稿，分析上海文化界情形，是尖銳的”。可見我們理論家(?)的大著，還夠不上洋大人千金來買，而不過是我們的漢奸理論家投洋大人之所好，爲文以媚東洋大人而已。嗚呼，這樣沒出息的漢奸文丐與人妖，猶有大言不斷的耶？人人只知道胡立夫可殺，而文化界竟也出了這樣的漢奸；不僅玷辱斯文，而且是中國文化界的羞恥了。今日見此君所辦某小報有云：“近年來的漢奸愈多了，尤其多做倭奴的乾兒子，這般狗東西混蛋，非明正典刑不足以儆效尤。”說得好極。不過，明知而故犯，不僅是“人格的缺陷”，而且是人格的取銷以後，還加上某種動物的格了。嗚呼，朱和尚之報應，竟在于此公耶！他還在鄭重其事的聲明不是“偵探”，又何以勇敢不及此！但是，編輯先生！這只是說世界革命家的聰明不過如隔壁阿三而已。

此公時常炫耀他的什麼理論。將他人的文章整篇的抄，中國年鑑和報上的統計拚命的抄，再將×××的決議案拚命的抄，於是就是所謂理論。而猶自謂是什麼中國封建制度理論的代表者。然而，他的理論高明得怎麼樣呢？編輯先生，我是有許多不通貨色的文章從來不看的，這位“世界革命家”即係其一。他叫人去讀他的原文，什麼滿鐵喲，評論喲，這些鳥刊物我也常買，也有全份，因為我想知道那些帝國主義強盜怎麼樣在談支那也。雖然上面有許多漢奸的文章，我從來一笑置之，不去看的。為什麼呢？因為這些英雄們雖然向洋人報告我們的“國情”，但聽他們這些小油嘴的報告沒有聽洋人自己的報告來得有趣。其實，這位世界革命家如果要談理論，那真活見鬼；例如，他在貴誌去年第四五期上的一篇文章，把資本論上的句子，弄成經濟學批評上的，這總該不又是“筆誤”罷。但是，這不足以說明他的“中心理論”呀。“在中國，不管軍閥的出身是破產的農民，或是資產階級的子弟，如果他所實行的政綱是割據稱霸，苛捐雜稅的重重剝削，無理性的徵發，拉夫拉車，派糧派草，任意殺人，不顧法律，敢作敢爲，破壞工商的發展，這就是典型的封建諸侯的復活。”（本年貴誌二三期）。照這位豬克斯主義者說來，本莊繁

也是典型的封建諸侯的復活了，因為他割據稱霸……破壞商工的發展也！其實，無論此公在什麼地方作的文章也好，甚至于真正外國人作的文章也好，將現在中國經濟認為封建經濟固然荒謬絕倫，而即認帝國主義侵入中國前為封建經濟也是錯誤的。因為封建經濟是自然經濟，商品經濟一發展，要使它變化。俄國Pokrovsky指出，封建社會中貨幣商品經濟之發展，一方面使封建社會分解，一方面使封建社會變質而成為專制主義社會，於是Feudalism變為Absolutism。這專制主義社會之特徵，便在官僚制度，僱傭軍隊，貨幣租稅三點上表現出來。什麼封建制度理論代表者(?)的此公，學問的工具都沒有，就是他的祖宗朱陛下陰德齊天，也沒有法子使他的肖子賢孫領悟這一點了。嗟呼，洪武陛下，你的子孫太丟你的臉了！

最後，像朱某這樣無聊漢奸以那種不通的文章登在都是很有研究學者們所執筆的貴誌上，在他固然有魚目混珠之榮，然而對於貴誌，對於中國 Marxism理論界，實在是一個褻瀆。例如，前好久就有一個倭國朋友就談起貴誌為什麼將誤資本論為經濟學批評的人的文章登在第一篇。最近，他又在貴誌大言不慚，無聊胡說，我認為先生登他那篇胡亂

吹牛的信，未免有失察之嫌。再明白點說，像這種漢奸，聽他高談闊論于文化界，不僅是文化界之羞，亦全民族之恥。假如要有著作家協會這一類的機關，就比較容易制裁這一類文化界之敗類了。

我以一個愛護貴誌讀者的資格，請求給我一頁的餘幅舉發這一個羞辱貴誌，羞辱文壇，羞辱中國的漢奸理論家之真相。如果貴誌真正是公平的，應該不致默殺我呼喊的聲音。

胡子一九三二，八，十八，在上海。

中國社會問題之若干商榷

湯涵昌

禮錫先生：

中國社會史論戰的舉行，真是中國思想界上一件重大的事業；我是一個書店小夥計，環境使我的學識淺陋，本不配表示什麼意見；但看了許多名人學者的議論，有許多極其可笑的，使我如感骨鲠在喉的忍不住一吐自己的疑問。我的意見有很多很多，現在僅寄上兩條，請各位先生指教：

一 帝國主義維持封建勢力問題

帝國主義維持中國封建勢力，還是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這個問題，當然是極端相反的問題；如果帝國主義維持中國封建勢力，則當然要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但為什麼要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發展呢？既要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為什麼又來維持封建勢力呢？所以現在對這個問題主張者有二：

第一李立三說：“……中國是半殖民地的國家，帝國主義極力扶持封建勢力，壓制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見新思潮）布哈林也是同樣的證明說，“在另一方面帝國主義維持中國之封建勢力，阻礙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因之使中國農村經濟停滯於半封建關係之下，而資本主義之發展極感困難。”（見世界月刊三卷一號）

第二嚴靈峯說：“在中國歷史上也這樣，起初在十九世紀七十年代以前。歐洲資本主義國家的商品在中國只是起了破壞中國農村經濟的作用，反使中國經濟趨于停滯狀況，自從建築鐵路和資本主義的生產技術搬到中國來——尤其是二十世紀初：國主義的資本資

入直到現在都是促進中國社會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

(見動力第一期 p. 11.)

其實這兩派所說的話，統統沒有澈底地完全瞭解中國社會，第一“帝國主義對於殖民地半殖民地，原以商品市場和原料市場為目的，欲使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發展資本主義，以減少牠的商品市場和原料市場。帝國主義常將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關稅權握着，不使施行保護關稅，即為牠阻礙殖民地和半殖民地資本主義發展的手段。所以帝國主義維持封建勢力，更加格外用力，亦是理之當然。所以謂帝國主義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不為無理。”(見怎樣幹三九頁)但是他們所瞭解中國社會僅有小半截，還有大半截未曾明瞭；因此鹵莽地武斷，却是失去了事實的真相，至于帝國主義要維持中國的封建勢力，當然是有的，但帝國主義要扶持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亦未嘗沒有，不然帝國主義何以再與中國機械進口，資本輸入呢？難道機械是商品，而不是資本主義的工具嗎？無論如何不能絕對否認帝國主義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

第二自十八世紀產業革命以來，機械工業與手工業的競爭，手工業即趨于崩壞，而機械工業有蒸蒸日上之勢，所

以機械工業先進的國家，將其生產品不斷地向手工業生產的國家輸入，直至手工業破產，被引動于產業革命；因此馬克思說：

“資本階級既激急的改良生產工具，又不斷的開拓了交通機關，於是把一切甚至于野蠻的人民都推入於文明的道路上了。那價廉物美的射擊力，就是銅牆鐵壁也被打破了；就是極端排外頑固的野蠻人也只得降服了。世界各國為要免得滅亡的運命，也只得採用資本家的生產方法，牠將文明輸入他們的社會，就要自己也變成了資本家。換句話說，資產階級將按照自己的模型改造了全世界。”（見一八四七年共產黨宣言）

所以到十九世紀機械工業極盛時代，而各帝國主義對市場之競爭，頗為激烈。價廉物美的商品，紛紛向產業落後的國家輸入，因此在產業落後的中國，機械工業雖不曾發展，而其民族生活已經是機械化了。同時中國產業的革命，資本主義的發展，也受着帝國主義的統治了。

但到十九世紀的末葉，二十世紀之初，而中國的封建經濟既被破壞，同時資本主義的發展仍被阻礙，因此購買帝國主義的商品力無從產生，而消費力日漸降低，所以帝國主義

在世界不景氣之下再受此重大打擊，致生產過剩，經濟恐慌的廣大，失業問題的嚴重，無產階級的暴動，革命高潮的到來，所以帝國主義到最後的階段，要維持其繼續生命，不得不壓制革命的發生，要壓制革命的發生，也不得不加緊殖民地的剝削，所以從商品利潤剝削，改變為資本利潤剝削。故謂帝國主義扶持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不無理由；但是嚴氏所瞭解中國社會也僅大半截，而沒有完全的瞭解，所以同樣的陷于錯誤。帝國主義雖然到極度的時候，要投資到產業落後的國家，使其資本主義的發展，藉以增加牠的剝削，這是理之當然；但是中國是國際殖民地，並非是一國的殖民地；所以帝國主義的行動，並不一致。有的帝國主義欲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而極力地維持封建勢力，有的帝國主義欲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而極地投資中國社會事業。這也是帝國主義間的矛盾，國際殖民地的特徵；如果不明瞭這個特徵，乃即不能了解中國社會，所以不明瞭這個特徵的孫倬章是這樣的說：“帝國主義欲運輸商品和原料，不能不建設交通，建築鐵路，而採煤及鐵路應需的材料等工業，……這也說由帝國主義的侵入，發展了中國的資本主義，兼以資本主義發展到帝國主義的階段，常以輸出資本為目的，

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原料和工資，都比較低廉，投資開發工業，可以多剝削剩餘價值，故資本家常爭先投資於殖民地，故金融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此時不惟不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乃反常欲助成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如現在各帝國主義尤其是美帝國主義，黃金滿庫，無地投放，常欲投資中國，開發實業。”在另一方面是這樣的說：“帝國主義維持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封建勢力，藉以維持牠的商品市場和原料地投資地的安全，此乃帝國主義對於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之一貫的政策。中國封建軍閥，常受帝國主義的維持，這是彰明較著的事實，中國軍閥的循環戰爭，為發展資本主義的最大阻礙，這尤其是的而且的確事實，故帝國主義維持中國封建勢力，雖不是直接有意地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實間接無意地阻礙了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從這段話中可見孫氏不瞭解國際殖民地的特徵，他看帝國主義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只好承認，同時對於帝國主義維持封建勢力也不能否認：所以才說出這樣的滑稽話來，“帝國主義維持中國封建勢力，雖不是直接有意的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實間接無意地阻礙了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喂！帝國主義既有意地維持中國封建勢力，阻礙中國資本主義

的發展當然也是有意；怎麼是無意呢？這種鬼腔怪調，令人莫明其妙，百索不解；不然帝國主義要維持中國封建勢力，究竟是何作用，要發展中國的資本主義，維持封建勢力是用不着的；要軍閥循環的鬥爭，這豈不是有意地阻礙了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嗎？今日孫氏因帝國主義助成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即不承認帝國主義有意的維持封建勢力，這是絕大的錯誤。

維持中國封建勢力最力者，為日帝國主義，英次之，其過去的事實，如張宗昌，張作霖，吳佩孚，孫傳芳，陳調元等軍閥，無不與日英帝國主義勾結的；尤其是最近溥儀的復辟更是顯然的，的而且確的明證。不過在華投資社會事業，也是日帝國主義為最多，英帝國主義次之，但是牠們（日）並非要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而是要採取中國的原料，去維持其帝國主義最後的生命，同時中國失去資本主義的原料，而資本主義的發展也覺困難，這是一舉兩得的事，所以日帝國主義又不得不這樣地去幹，同時中國的封建勢力，也因此而不得不維持，恐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引起日帝國主義對華採取原料和商品市場之不安，引起英帝國主義對投資和商品市場之不安，其實這也是日英帝國主義的矛盾政策。

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最力者，爲美帝國主義；其過去的事實，如華盛頓會議，巴黎和會，表示對華親善，而放棄其帝國主義固有的一切特權，庚款退還，關稅自主，裁判權的放棄；其最重要的主張對華投資，門戶開放，機會均等，此項彰明的事實，無不是欲助成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這也是帝國主義到最後階段所必然的趨勢，尤其是因中國大好市場，已被日英帝國主義所均佔，而對商品市場，毫無希望，于是遂更變其帝國主義的政策，所以極力扶持中國資本主義發展，同時滿庫黃金，無地投放之患，也可解決。但是美帝國主義投資中國社會事業，與日帝國主義投資，是絕對不同，而極端相反的；美帝國主義欲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是有利於對華投資；但有害於日帝國主義在華的商品市場，所以日帝國主義極端的反對；因此盡力維持中國的封建勢力。封建勢力的存在，政軍閥循環的鬥爭；但是有害於美帝國主義對華投資的安全，所以美帝國主義也是同樣的極端反對；這是帝國主義間的矛盾，是國際殖民地的特徵，從這矛盾中要演出極大的慘酷屠殺，因為帝國主義到極度的時候，終要相持不下。所以在目前國際的形勢看來，遠東日美帝國主義的衝突，無論如何是不可免的；大戰的暴發，亦將由此而起，中國

無產階級得到勝利，也在這個時期。

從這樣的分析來觀察，可知他們對中國社會誤解的原因；李氏所了解的錯誤，是僅知日英帝國主義的維持封建勢力，而不知美帝國主義的扶持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嚴氏所了解的錯誤，是僅知美帝國主義扶助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而不知日英帝國主義的維持封建勢力。其實二者都是偏見的病根，所以失去事實的真理，而曲解了中國的社會，但是孫氏並非偏見，而要曲解中國社會，這令人實在浩嘆。至於實際上講起，孫偉章並沒有懂得一點，完全聽人家的餘唾，他看了李嚴二氏的理論，公說公有理，婆說婆不錯，所以只能承認帝國主義助長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同時也不好否認帝國主義維持中國的封建勢力，因此除掉說出這樣滑稽話以外（“實間接無意地阻礙了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還要更滑稽的說“帝國主義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有阻礙的時候，亦有助長的時候。”（見中國經濟分析三九頁）噫！多麼對呀，是呀，不錯，真不愧乎中國革命問題的批判家呢！這種滑稽腔調，不知是何根據；自號為中國革命問題批判家的孫偉章氏不明瞭國際殖民地的特徵，而這樣曲解了中國社會，謊蔑事實，埋葬真理，倘非中國革命問題的批判家，不知要

如何地曲解中國社會呢！

二 銀行性質問題

朱其華氏，在第二輯中國社會史論戰中說：銀行是封建的性質，不足以爲資本主義的論據。這樣空前絕後的荒謬絕倫，使我不能容忍，于是不得不走筆來辯明。但我並非爲動力派而復仇，是爲抹煞事實，違反真理而辯明。事實是不滅的，真理是永遠的，所以不能任朱氏一人來徒執己見，強辯曲解的。

他說：中國銀行資本的發展，不足以表示資本主義的發展；祇能證明是封建勢力的宏厚，因銀行的性質是封建的，所據的理由有下列幾點：

第一，中國銀行界的最主要的業務，是投於政治借款，而上海的銀行界更以投資公債買賣爲唯一要務。

第二，銀行放款，就是高利貸資本的變相。

第三，是土地及房屋的投資，銀行不在於工業投資。

第四，銀行資本及存款的來源，大多出於大官僚，大軍閥。

他根據上述的四點理由，自以爲很充足，搖頭擺尾，揚

揚得意。其實這種的怪言謠談，真不足以動聽，實際上銀行事業的發展，正足以表示中國殖民地資本主義的發展。何以呢？

第一點，銀行界投資于公債買賣，這是資本時代的產物，財政資本化的過程，要是在封建時代不能產生的，也不能強造成的。所以銀行投資于公債買賣，乃是一個時代的標識，因此說銀行投資公債的買賣，否認資本主義的性質，這就是暴露自己的矛盾，真是滑稽極了。

第二點，中國銀行放款利率之高，並非是高利貸資本的變相。他自己欲造成封建制度佔着殘餘的優勢的妙論，故意毀壞這種事實，故意委棄真理，這種削足適履的手段，豈容掩飾事實？他把中國銀行利率，與帝國主義的銀行利率來比較，當然是相差很遠。其實他不知根本上的各異。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沒落期的最後階段，所以銀行事業已到崩潰的地步。要維持最後的生命線，不得不把銀行的利率的低落，挽救其陷于倒閉；因此當然不能與中國在資本主義發展時期的銀行利率比較。中國銀行利率的高，就是銀行事業發展的預兆（即資本主義發展的探燈），所以中國銀行事業每年有增加的數目，即是資本主義有發展的前途。倘如中國資本

主義發展到帝國主義的階段，而其銀行利率，亦必然的低落。

第三點，銀行投資于土地及房屋，是都市發展之所致，所以是必然的。如果都市繁華一衰落，地價因之跌落，銀行即沒有投資土地房屋的可能。資本主義的發展，都市之繁華，人口集中於都市，地價因之昂貴，遂引起銀行投資于土地及房屋之動機。所以銀行投資于土地房屋，乃為資本主義發展所致，因此銀行的性質，不能作封建論的。

雖然人口集中於都市，因為農業破產，農民在農村中無法生活，不能不集中到都市來，但這亦是資本主義發展所促成。設如都市資本主義不發展，那末農民怎麼會到都市來呢？農民到都市來，原為是找新生活之出路，關於這點考茨基(Kautsky)也說過，“但城市的工人尚能互相團結，首先形成一種努力對抗資本的侵略，努力縮短勞動時間，以求生活餘暇的享受。……然而農村勞動者素來是遊離孤立而易於被人監視的，他們是很難要求縮短勞動時間，而且更難利用餘暇的光陰來改變終日單調的生活”。所以從交通的發展，農村與都市接觸以來，而“鄉村勞動者對於都市的戀慕日見急切，並且隨着交通的進步，農民向都市移徙的數目逐

漸增高”。所以“在工業發達的都市區域，這種勞動份子原是供過於求的。然在廣漠的農村間，却缺乏這一類的羣衆，而且日見缺乏的”。（見所著農業問題論）

第四點，我們不管銀行資本和存款的來源如何，即使紗票掠奪來的，軍閥勒索來的，官僚貪污來的，商人買賣來的。工業資本家從勞動剩餘剝削來的，乞丐討得來的，流氓敲擰來的，竊賊偷取來的，拐子欺騙來的，守財奴積起來的，一切都好。然而銀行終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產物，不是封建社會也能產生的。所以我們不應以銀行有軍閥官僚的存款或投資，而否認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產物及其性質。至于銀行內有大官僚大軍閥的存款或資本，這是社會進化的過程之一段，而官僚軍閥勢力屈服於資本主義勢力的一種表象。資本主義的新興勢力的發展，軍閥官僚被迫於滅亡之境，要維持牠的繼續生命，勢不得不對資本主義屈服與其同化。朱氏自己不懂得這種常識，還要漁辯曲解，真是滑稽極了。

朱雲影譯

實價大洋三角

農民小說集成

農民小說的最先鋒

中國還沒有真正的農民文學；農民文學家的職務，不只描寫出暗澹的農村，尤在使農民覺悟自己的地位，自己的力量，並發現生活的新源泉。本書共收有六篇小說，前三篇寫蘇俄農村，後三篇寫日本農村，一個嶄新的社會主義的社會，一個含有極豐富的封建性的社會，而各各盡了上述的職責。作者希望介紹這六篇名著過來，能為中國的文藝開闢一條新的道路。

上海河南路 神州國光社刊行 第六十號

分店：北平宣內大街；廣州財廳前；南京花牌樓

編 後

在本期上，我們歡迎兩位戰陣上早露頭角的戰士——任曙和陶希聖。李季先生方以在老練的戰術向陶希聖先生進攻，而陶希聖先生恰好以另一個主張在本期出現。對於李季先生在第二輯上的文章，則又有陳邦國先生的抗議，這是何等有聲色的陣容！

任曙先生自出版了中國經濟研究，開始着重數字的研究，引起了戰場上新的辯爭以後，不但沒有任曙先生的文章在出版界出現，就連任曙是怎樣一個人也沒有人知道，許多論戰中的人以為是他是陳獨秀，而嚴靈峯先生的攻擊則認定他是任卓宣。他現在開始他的答覆並繼續他的研究了。除

了本期有他的文章以外，他修正增補的中國經濟研究也不日可在國光社出版。

在本期一位新的戰士——胡秋原先生亦以凌厲無前的姿態出現。這，不過是他的一篇序言，他們主要的論文在文化雜誌第一期上。

周谷城、梁園東、白英、學稼幾位先生的文章，本來很早應當刊出來，為了要使他們集中在專輯上，所以延遲到現在。這是非常對作者與讀者抱歉的。

王宜昌先生有兩篇印成的稿子爲了篇幅起見，本期只登了奴隸社會史，封建社會史只好留待第四輯。

嚴靈峯、王伯平兩先生是爲本誌寫過不少文章的，大概讀者對他們已經很熟悉的了。嚴靈峯先生這次批評了很多人，他自參加戰爭以來，開始便認定朱新繁爲目標，自然他在這裏還不忘情於他的敵人。嚴先生還有一篇宏文追擊與反攻，讀書的篇幅雖然很厚，但也無法可以容納，只好另印單行本。預料本期出版的時候，追擊與進攻單行本亦可出版。這裏面不但包含了潑刺的戰術，並且供給不少的研究的必要的智識。

在去年我已經向讀者談到一個國光社的小夥計也在努

力讀社會史論戰並寫來一篇萬多字的論文。不消說他的環境限制他使他的工具不夠，但是他不間斷的讀，不間斷的寫。晚間營業休息以後，國光社樓上的一角的燈火一直殘留到夜半，一個中等教育尚未受過的青年低着頭讀低着頭寫，便是這位苦學的小夥計——湯涵昌先生。在本期，我們發表他一封信。縱然，在文字上在理論上是稚弱的，但我們這些雖然很苦終於受了完全教育的人看了是非常慚愧的。我希望這封信的披露不會得不到報償，許多正在受教育的人或者生活較之這位小夥計為優裕的人，或者令聞而興起吧！

我自己的一篇論文是在很匆忙的生活中寫出來的。自然我並沒有這樣奢望希望牠將是這問題的結論，但我至少感覺到這意見似乎比較圓滿一點。在我寫編後的時候，恰好接着施復亮先生的信，他說：“弟在此只任‘資本論研究’一課，完全為便於研究起見，因弟擬於一年內集中全力研究資本論也。本年編撰‘中國近代經濟史’時，深感理論素養之不夠，若不在理論上有正確深入的把握，弟之中國經濟研究，已不能前進一步了。”我讀了他的信以後，使我感到將不成熟的見解來發表是如何的不負責任，同時忙亂的生活又使我不能安閒的作更深刻的研究。也只有看到一步說一步

的話，如果將來思想能夠進步一點再來自己推翻自己也未嘗不可。我自信：我只是忠於真理，決不忠於自己的執見。

以後我還本算不揣膚淺的把我對於秦以前和鴉片戰爭以後的中國社會形態的意見陸續發表。

本期編成很早，卒於爲了市場上紙張的缺乏，延遲到現在還不知那一天才可印出。第十期也排好了，總希望在十月都可以出來。

編者一九三二年九月三十日

“怎樣切實開始研究中國經濟問題的商榷”一文，尚有數處錯誤，特更正於此下：

頁	行	誤	正
8	17	in Chinese markets	in the Chinese markets
28	11	一部農民	一部分農民
43	17	the sale products	the sale of products
44	18	“暫且不顯著的侵犯”	“暫且不顯著的侵犯”一 三字原譯未有，句中“顯著的”三字原譯 未有，

作侍柄譯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魯迅編

靜靜的頓河

M. 喬羅訶夫作

賀 非 譯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優秀的本叢刊的已刊物。行銷的
數目所以十分驚人，是本叢刊信
譽和優秀之故。

神州國光社刊行

實價大洋四角

神州國光社刊行

實價大洋四角



鐵甲列車 Nr. 14-69

V.V. 伊凡諾夫作

出版出版出版出版

現代文藝叢刊之一

魯迅編

羅馬尼亞

鐵甲列車 Nr. 14-69 V.V. 伊凡諾夫作

文章

是破天荒的中學國文教本!!!

中學國文不是一隻垃圾桶，應該有系統，

以思想爲中心 以白話爲基礎

前江蘇省立南京中學國文教員符竹因
前安徽大學文學教授汪靜之 合編

十 大

- 1 經驗豐富宏博 通常的國文教本及補充讀物，都是沒有徵書經驗的人在編輯室裏閉門造車的，非失之艱晦，即失之淺薄，皆與青年的興趣與需要相背；本書編者經驗甚深，曾任京、滬、平、漢、皖、鄂等處中學國文教員九年，學生視所發講義如珍寶，愛不忍釋。故此書極合青年的口味。
- 2 編錄審慎周至 編輯室裏出來的教本，率皆倉卒編成，無異粗製濫造；本書費數年之之力搜集材料，再三試敍，再四增刪，真是妙裏淘金，千鍊百鍊，篇篇可作模範。
- 3 排比精密巧妙 文字難易，旨趣深淺，均循序漸進，且以數篇為一組，內容彼此連絡，（非外形的分類）相得益彰，使學者參互比較，更能徹底了解。
- 4 材料新穎精當 通常的國文教本，大半都是彼此雷同的，此書所選，約十之八是各家沒有選過的新文章。
- 5 訓練革命思想 反封建意識，腐化思想，並使學生洞知社會實情及民生疾苦，而有改革社會現狀之意志。此書可為青年的思想南針。

神州國社刊

模範

是異軍突起的中學國文補充讀物！

有目的。中學國文不是國學，更非國故！

特 色

- 6 培養青年美德 培養青年勇敢奮鬥，堅強不屈，富於革命性的美德；矯正青年頹靡悲觀，個人主義之惡習。
 - 7 注重愛國教材 反帝國主義的——尤其反日帝國主義佔東三省及侵滬的教材，均頗注重，使青年有合理的而非狂妄的愛國觀念。
 - 8 提高白話程度 白話文佔十之六七，文言文佔十之三四，比較注重打好學生的白話文基礎。
 - 9 註釋明白詳盡 另編參考書三冊，作家小傳及人名，地名，生字，典故，悉加詳註，並指出警句，作意含蓄較深者且有題解以說明文中要旨。教員參考及學生自修，十分便利，無勞再翻檢辭書字彙。
 - 10 印刷精美絕倫 本書之版式由專家擬定，美觀異常；校對由編者自任，毫無脫漏錯誤；紙質堅韌，裝訂牢固，外觀樸美，尤其餘厚。
- 附言：書與本社所出高初中中國文教科書所選教材各異，沒有重複雷同的，凡採用高初中中國文教科書者，仍可採用本書為補充讀物。

冊第二冊及參考書上冊，準於十月中出書。
全書六冊，用道林紙精印，定價極廉。第一

以愛國為經 以革命為緯

行 上海河南路第一三六號
分店 南京北平廣州

李子先生著述

上海亞東圖書館出版

▲ 我的生平 (再版) 三册 定價二元

本書的內容非常豐富，舉凡文學、哲學、經濟、政治、歷史、法律、宗教、道德、教育、社會學、軍事學、論理學、生理學、生物學、古物學、胚胎學、天文、地理、物理、化學、數學等問題都在討論之列，分十二章。前五章述著者幼年時代，文學時代以迄出洋留學之種種經過，談話百出，議論風生；十、十一兩章述在德留學時學術思想上之孕育感受，觀察正確，考驗精深；末章專評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約十萬字，勇敢深沉，批評中肯。全書三十二萬言，可以當小說遊記讀，更可以當科學方法論哲學批評史讀，洵自傳體中稀有之巨著也。

▲ 法國革命史 (再版) 三册 定價一元八角

法國威廉布洛斯著 李季譯 本書用唯物史觀的方法，從經濟的狀況去解釋法國大革命中歷史的現象和事變，而他的描寫深入神入化，逸趣橫生，使讀者如親身其境，非一氣讀完，不忍釋手。譯者細心譯出，與原文無稽出入。其所作五千餘言的長序，解釋並發揮本書的內容，尤為精絕。

▲ 社會經濟發展史 (再版) 定價一元

德國萊昂納多著 李季譯

▲ 社會農業 (再版) 定價六角

俄國恰耶諾夫著 李季譯

▲ 婦女自然史和文化史的研究 定價五角

德國海爾博著 李季譯

■ 其他社會科學類書

理論與實踐(書信體).....	張其柯著	一元一角
辯證法經典.....	程始仁編輯	五 角
康德的辯證法.....	程始仁譯	四角五分
斐希特的辯證法.....	程始仁譯	三角五分
產業革命.....	王雪華譯	五 角
史的唯物論之倫理哲學.....	劉劍樞著	五 角
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關係.....	劉劍樞著	四 角
唯物的宗教觀.....	劉劍樞著	五 角

章衣萍著

【錢君甸裝幀】

衣萍半集

愛讀衣萍著作者，請讀‘衣萍半集’。‘衣萍半集’為衣萍先生紀念三十歲的結集，收羅衣萍先生優美著作之大成，內中多衣萍先生未經發表之著作。衣萍詩詞，小說，散文，價值若何，海內外著作界早有定評，無庸介紹。

- (一)衣萍小說集(情書一束)
- (二)衣萍小說集(友情)
- (三)衣萍隨筆集(隨筆三種)
- (四)衣萍詩詞集
- (五)衣萍日記書信集
- (六)衣萍散文集(上卷)
- (七)衣萍散文集(下卷)

第一種定價八角，其餘六種，每冊定價七角。合購每部五元，廉價三千部為限，每部僅售洋四元，本年十、十一月出齊。

上海河南路神州國光社刊行 第一三六號

分店：北平宣內大街，廣州財廳前，南京花牌樓，濟南南華緣二路

神州光社刊行經濟書目

版新 資本論概要	郭爾馬克思著 洪川沫告譯	實價一元
版初 馬克思的經濟學說	米哈列夫斯基著 汪馥泉譯	實價一元二角五分
版初 經濟學入門(上下卷)	朱鏡我譯	上・實價七角五分 下・實價七角五分
版初 財政資本論	希爾費丁著 王伯平譯	實價一元三角
版初 馬先爾的經濟學說	鄭學稼著	實價五角
版初 國富論(上卷)	亞丹斯密著 郭大力王亞南譯	實價一元五角
版初 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	里加圖著 郭大力王亞南譯	實價一元二角
版初 世界經濟概論	陳邦國編譯	實價八角
版初 中國國民經濟概況	何漢文著	實價一元五角
版初 中國農村經濟研究	馬札亞爾著 陳代青彭桂秋譯	實價二元二角

大學專門學科教材參考用書最高峰

神州光社刊行創作書目

厄	運	彭芳艸著	實價四角五分
寒	夜	集	彭芳艸著 實價四角
落	花	曲	彭芳艸著 實價六角
歸	雁		黃廬隱女士著 實價六角
雲	鷗情書集	黃廬隱女士著	實價五角
沈	從文甲集	沈從文著	實價一元二角
素	箋	陸晶清女士著	實價五角
病	院中	程碧冰著	實價八角
一個婦人的供狀	周樂山著	實價六角	
所	思	張申府著	實價六角
戰時日記	王禮錫著	實價九角	
滬戰中的日獄	李洛日著	實價二角五分	
低訴	陸晶清女士著	實價三角	

少年時代叢書

神州國光社刊行

奇蹟 上 紫瑞編譯 二角五分

發明 上 向今編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一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二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法國童話集 第三冊 成紹宗譯 實價二角

世界探險記 上 冰厂編譯 實價二角

航空上 寄宇編譯 二角五分

少年藝術史 上 木村莊八 洛三譯 實價二角

少年藝術史 中 木村莊八 洛三譯 實價一角

少年藝術史 下 木村莊八 三譯 實價一角

蜜蜂瑪雅的冒險
波守斯著 段可情譯 實價四角

科學的故事 上

法布爾著 宋易譯 實價四角

科學的故事 下

法布爾著 宋易譯 實價四角

希臘神話

葉女士著 謝六逸校 近刊

希臘神話

葉女士著 謝六逸校 近刊

科學新話

周樂山譯 近刊

希臘羅馬的故事

寄宇編譯 近刊

中山故事

周樂山譯 近刊

新年

(世界童話) 第一集 冰厂譯 近刊

古今趣談

瘦梅編譯 近刊

世界名人故事

心南編近刊